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YUFA DE XINGSHI HE LIJU

石毓智 著

语法的形式和理据

FORMS AND MOTIVATIONS OF
CHINESE GRAMMAR

江西教育出版社

YUFA DE XINGSHI HE LIJU

封面设计：游 [illegible]



ISBN 7-5392-35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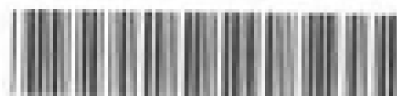
ISBN 7-5392-3598-5/H·33
定价：16.00元

H146
S56

语法的形式和理据

FORMS AND MOTIVATIONS OF CHINESE GRAMMAR

● 石毓智 著



江西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法的形式和理据/石毓智著.—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01.4

ISBN 7-5392-3598-5

Ⅰ.语… Ⅱ.石… Ⅲ.汉语-语法-研究 Ⅳ.H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13652号

语法的形式和理据

YUFA DE XINGSHI HE LIJU

石毓智 著

责任编辑 吴明华

江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昌市老贡院8号 330003)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江西科佳图书印装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850毫米×1165毫米 32开本 8.5印张

196千字 印数1—2245

2001年8月第1版 2001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92-3598-5/H·33 定价:16.00元

赣教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本社出版科调换

前　言

写本书的目的，是想从尽可能多的视角来观察汉语语法问题，努力揭示汉语语法中最本质、最核心的现象。要做到这一点并不容易，因为会受到作者的主、客观条件的限制。我们清楚地意识到，实现这一目的应该做到全面、深入、系统地调查语言事实，博采各种理论之长，但是又不为某一学说所宥。为此，我们追求一种研究风格，以最简单的概念和理论纲领，按照一般科学方法论，用朴素的语言，把语言本身固有的严谨、和谐的规律展示出来。

博采众家之长，是东方人所推崇的一种治学精神。对于受中国文化熏陶而成长起来的人，不难理解、做到这一点。但是，在西方文化里情况则不一定是这样。西方语言学界，门派森严，旗帜林立，各有各的领袖，各有各的队伍，各有各的学会。但是在中国语言学界，这种门阀之争并不明显，即使有也没有那么严重，也很少会演化成旷日持久的学术战争。东西方语言学界的这种差别有深刻的文化背景。拿宗教信仰来看，西方人对自己的宗教信仰非常认真、严肃，忠实于自己的教，而视其它的为异教，大众场合绝不谈宗教问题，历史上多次战争都是因为宗教信仰不同而引起的。东方人的态度则不然，早上请佛爷保佑，晚上则到基督教堂里求耶稣的恩赐，一个人可以同时信好几个教，喜欢在他人面前谈自己的信仰，只要有好处，信哪一家都无所谓。儒文化重实用。我们是儒文化熏陶而成长的人，我们对当今各种国外语言学所采取的态度，并不是一时的心血来潮，而是我们已经根深蒂固的思想方法使然，只

要是能为我所用的都采取“拿来主义”。

博采众长，必须有自己坚实的立足点。如果对汉语的事实了解不透，那么只能像一个无根的蓬，随风摇摆，随波逐流，无从知道每一个学说“长”在何处，“短”在何处，借鉴和吸收只能停留在一种美好的愿望上。为了避免这一缺陷，我们崇尚研究中的“拙”，投人尽可能多的精力，调查第一手的材料。但是我们并不主张那种“没有功劳也有苦劳”的做法。为此，我们也大力提倡语言研究中的科学精神，把语言学看作普通科学中的一员，遵循科学研究中的方法论。语言研究中的“拙”和“巧”的完美统一，是用尽可能简单的规律解释纷纭复杂的现象。

西方的语言学流派不可不谓多矣，但是迄今尚无一本书是吸取各种流派的合理之处来认认真真研究英语的语法。在那种文化氛围里，如果有人说他想把认知功能语法、形式语法和传统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结合起来全面探索英语语法问题，那么别人一定会觉得他在做“不可为而为之”的事情。然而，本书的概念和思想方法所涉猎的语言学流派甚广，包括形式语言学、认知功能语言学、语言类型学、历史语言学、语法化理论等。但是，本书既不是各种理论学派的介绍，也不是为说明各种理论而拼凑起来的“百衲衣”，而是把它们作为我们观察语法问题的视角。化学派味很浓的概念、假设为朴实、严谨的科学描写，使读者觉得我们孜孜以求语言自身的美，这就是我们追求的最高境界。

任何工作都离不开物质条件的保证，任何进步都离不开学习和交流。我们十分感谢新加坡国立大学为我们提供了精良的研究条件。新加坡地处东西方文化的交汇点，地方虽小，但一点也不闭塞。我来这里刚刚一年的时间，就接触到了世界各地的汉语言学的名流大家，这里信手列一个今年之内曾来狮城访问过并且我们有幸与之交谈的学者名单：陶红印、袁毓林、沈阳、李讷、李宇明、汪

国胜、吴振国、汪平、李崇兴、马庆株、汤廷池、丁邦新、黄正德、蔡维天、陆镜光等。此外，今年八月我还有一次机会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的认知功能语言学小组讨论，曾把书中的部分章节拿出来交流，听取了沈家煊、张伯江、方梅、王伟诸位方家的宝贵意见。更有幸的是，袁毓林和沈阳两位大将今年先后来新加坡从事教学，我有机会全面系统地跟他们交换意见，获益良多。我也应该特别感谢我现在的同事徐杰博士，他为人谦和、厚道，而且语言学知识背景与我的恰好互补，跟他讨论问题特别受启发。书中的很多问题都跟徐杰讨论过，获益良多，特此致谢。

我也很幸运，周围有一帮朝气蓬勃、勤于思考、对汉语语言学执着追求的研究生和大学荣誉班学生。我们每两个星期举行一次语言学沙龙，时间定在周六的下午，此时学校所在的山岗上除了静谧和花香外，就是我们热烈的讨论声和一阵阵的笑声。这帮年轻的学子，牺牲了本应该是属于自己的娱乐时间，不羡他人的花前月下，不慕他人的灯红酒绿，跟我们一道热情探讨汉语语言学问题。写到这里，我的面前浮现出一群稚气可爱的年轻人，他们是文婵、福焕、美燕、淑敏、尔嵘、凤菁，还有远道而来的智英。书中的大部分内容，都在沙龙上讨论过，其中不少部分的改善都得益于他们所提的新鲜而别具一格的建议。他们的学习精神使我们做老师的多了一份责任心，同时我们也衷心地祝愿他们学业进步，早日看到他们在整个学术界也有自己的声音。

研究要有一个安静的心境，然而这个心境的创造是我的妻子慧霞默默地承担起了繁琐的家务。在此，对慧霞说一声“谢谢”。女儿晶晶在翻玩去年写的《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时，惊喜地在“前言”认出了她的名字和“四岁”两个词，并要我在她五岁这年再给她写本书。在我写作的过程中，晶晶顽皮捣乱时，只要说一声“别闹了，爸爸正在给你写书呢”，让我高兴的是，这句话竟然比我以前常

用的“糖衣炮弹”还管用。这本书的写成，也使我兑现了给晶晶的一个承诺。

也想借此机会感谢我的家人对我的关心和支持。我的大伯父从高中时代起就一直鼓励我从事学术研究的道路，这对我后来生活道路的选择起了很大的作用。今年正逢他80华诞，让这本书的出版作为对他的一份献礼。我的父母把我每一次学业上的进步都看作是对他们的最大的回报。我的姐妹们在家照顾好了父母，使得我能够在外专心于自己的学业。我最要好的朋友——建立是我中学时期的一位同学，二十余年来，我俩互相勉励，共同进步。与我关系最密切的人的价值观是我学术追求的一种动力。

我是中原大地养育的人，虽然现代她的经济和文化相对落后了，但是这里是中国几千年文明的舞台，仍然蕴藏着深厚的人文精神，这铸就了我的品行和学术追求的境界；所以决定把这本书献给生活在中原大地上的父老乡亲们。

最后还特别感谢吴明华先生。是他的鼓励和辛勤的劳动，使得我才有了这个难得的与广大读者交流的机会。

石毓智

2000年12月识于新加坡国立大学

目　　录

前言 ……………………………………………………………… (1)
第一章　绪论 ……………………………………………………… (1)
1.1　引言……………………………………………………… (1)
1.2　历史铸就的汉语类型学特点………………………… (3)
1.3　语用、语义和语法 ………………………………………… (5)
1.4　语法结构和语法标记…………………………………… (8)
1.5　语法系统的开放性……………………………………… (11)
1.6　语法系统的相对独立性………………………………… (13)
第二章　现代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原则 ……………………… (16)
2.1　引言……………………………………………………… (16)
2.2　现代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方式……………………… (17)
2.2.1　"谓语+结果"的组织原则 …………………………… (17)
2.2.2　时间词的分布 …………………………………………… (17)
2.2.3　"在"所引进的地点介词短语 ……………………… (18)
2.2.4　给字短语的分布 ………………………………………… (19)
2.2.5　到字短语 ………………………………………………… (21)
2.2.6　动词前后的形容词……………………………………… (22)
2.3　句子层面的动补结构…………………………………… (22)
2.3.1　"形容词+程度词语"………………………………… (23)
2.3.2　动词重叠式……………………………………………… (23)
2.3.3　"动+个+补"短语……………………………………… (24)

2.3.4 组织信息的原则作用的层面 …………………… (25)
2.4 现代汉语信息组织原则的历史成因 ………………… (25)
2.4.1 语言系统和句法临摹 ………………………… (25)
2.4.2 “一个谓语中心+一个结果成分”的限制 ……… (29)
2.4.3 有关的理论问题 ……………………………… (29)
2.5 结语 ……………………………………………… (30)
第三章 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的类型学特征 ……………… (32)
3.1 引言 ……………………………………………… (32)
3.2 定义 ……………………………………………… (32)
3.3 动补结构的句法 ………………………………… (36)
3.3.1 融合度标 ……………………………………… (36)
3.3.2 补语的隐性语法关系 ………………………… (38)
3.3.3 动补结构的及物性 …………………………… (40)
3.4 动补短语的音韵特征 …………………………… (42)
3.4.1 音节数目 ……………………………………… (42)
3.4.2 动补短语的轻重音格式 ……………………… (43)
3.5 需要动补短语的句法结构 ……………………… (44)
3.6 其它动补结构 …………………………………… (45)
3.7 结论 ……………………………………………… (46)
第四章 汉语的主语与话题之辨 ……………………… (48)
4.1 引言 ……………………………………………… (48)
4.2 普通语言学中主语和话题的定义 ……………… (49)
4.3 谓语之前名词短语的句法差异与主语和话题
之别 ……………………………………………… (51)
4.3.1 能否进入从句的层面 ………………………… (51)
4.3.2 汉语的“唯动格(ergative)”现象 ……………… (53)
4.3.3 话题化与焦点化的对立 ……………………… (54)

4.3.4 话题和主语的判别特征 …………………………… (55)
4.3.5 主语与无标记话题之关系 ……………………… (57)
4.3.6 包含话题和主语的句子的层次划分问题 ……… (58)
4.4 话题化的手段 …………………………………… (59)
4.4.1 语序变换的话题 …………………………… (60)
4.4.2 添加语法标记的话题 ………………………… (61)
4.4.3 主语和谓语之间的对比话题 ………………… (63)
4.4.4 遍指和完全否定格式中的受事成分的无标记句法位置 ………………………………… (64)
4.5 结语 ………………………………………………… (65)
第五章 论汉语的句法结构和词汇标记之关系 …………… (67)
5.1 引言 ………………………………………………… (67)
5.2 严格的结构规律 ………………………………… (68)
5.2.1 谓语中心动词前后的光杆名词 ……………… (69)
5.2.2 结构赋义规律的作用层面 …………………… (71)
5.2.3 词汇标记对结构意义的制约 ………………… (71)
5.2.4 词汇固有的有定性语义特征和它们的句法行为差异 ……………………………………… (73)
5.2.5 谓语动词之前的无定名词表达 ……………… (74)
5.2.6 谓词性宾语的句法行为 ……………………… (77)
5.2.7 形容词谓语句的主语 ………………………… (77)
5.2.8 疑问代词的句法限制 ………………………… (78)
5.3 几种常见的结构赋义现象 ……………………… (79)
5.3.1 名量词重叠表遍指 …………………………… (79)
5.3.2 疑问代词的两个引申用法:遍指和虚指 ……… (80)
5.3.3 复数标记"们"的用法 ………………………… (82)
5.3.4 谓语动词之前的句法位置 …………………… (83)

5.4 结语 …………………………………………………… (84)
第六章 语序和限定、非限定动词 …………………………… (87)
6.1 汉语的语序对语法标记的制约 ……………………… (87)
6.2 语序与语义结构的严格对应 ………………………… (90)
6.3 汉语对语序的充分利用 ……………………………… (92)
6.4 汉语的限定动词和非限定动词 ……………………… (98)
6.5 结语 …………………………………………………… (104)
第七章 语法、语音和词汇的关系 ………………………… (106)
7.1 引言 …………………………………………………… (106)
7.2 影响语法的韵律因素 ………………………………… (106)
7.3 语法化的伴随特征——语音形式的弱化 …………… (107)
7.4 重叠的音节数目限制 ………………………………… (109)
7.5 语音单位的变化对语法发展的影响 ………………… (110)
7.6 破读与词性 …………………………………………… (116)
7.7 北方方言口语里的大音节动词及其语法意义 …… (117)
7.7.1 汉语的大音节词的语音构造规律 …………… (117)
7.7.2 普通话里大音节动词释例 …………………… (118)
7.7.3 大音节动词的语音构造规律 ………………… (123)
7.7.4 大音节动词的构词法和语法意义 …………… (125)
7.8 结语 …………………………………………………… (127)
第八章 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的句法差异 ………………… (129)
8.1 引言 …………………………………………………… (129)
8.2 虚拟语气的类型学定义 ……………………………… (129)
8.3 汉语的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 ………………………… (131)
8.3.1 虚拟从句的否定 ……………………………… (132)
8.3.2 动补结构的否定 ……………………………… (132)
8.3.3 动词重叠的否定 ……………………………… (133)

8.3.4 持续体标记"着"的否定 …………………………（134）
8.3.5 虚拟语气动词的体标记使用限制 ………（134）
8.3.6 虚拟句中否定词的特殊分布 …………（134）
8.3.7 虚拟句的特殊语序 ……………………（135）
8.4 语法研究的理想化状态 ………………………（136）
8.5 结语 ……………………………………………（139）
第九章 时间的一维性对介词衍生的影响…………（140）
9.1 引言 ……………………………………………（140）
9.2 对介词语法特征的考察 ………………………（140）
9.3 时间一维性对动词句法特征的制约 …………（143）
9.4 介词与体标记的搭配 …………………………（146）
9.5 介词的语义范畴 ………………………………（148）
9.6 时间特性对语言发展中词语替换现象的影响 ……（150）
9.7 介词和动词在构词方式上的差别 ……………（154）
9.8 结语 ……………………………………………（155）
第十章 判断词"是"产生的机制…………………（158）
10.1 引言 …………………………………………（158）
10.2 目前关于判断词"是"的来源和产生过程的研究状况 ……………………………………………（159）
10.3 古今汉语判断句式的特点 …………………（163）
10.4 "是"从指代词向判断词的语法化过程 ……（164）
10.4.1 指示代词"是"的篇章功能——回指（anaphor）的出现 ………………………………（164）
10.4.2 直接诱发"是"语法化句法格式的建立 ………（165）
10.4.3 判断词"是"的诞生 …………………………（170）
10.5 判断词"是"的语法化对汉语语法的影响 ……（175）
10.6 先秦其它指示代词的不同发展方向 …………（177）

10.7 结语 …………………………………………………… (178)
第十一章 汉语体标记诞生的机制 ……………………… (181)
11.1 引言 …………………………………………………… (181)
11.2 以往对体标记产生的原因的解释及其存在的问题 …………………………………………………… (182)
11.2.1 结构类推说 ……………………………………… (182)
11.2.2 词汇替代说 ……………………………………… (183)
11.3 动补结构发展初期动词、补语和宾语三者之间的语序限制 ……………………………………………… (186)
11.3.1 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 ……………………… (186)
11.3.2 魏至宋时期动补结构的限制变化 ……………… (188)
11.4 指动补语的形态化过程 ……………………………… (191)
11.4.1 却 …………………………………………………… (191)
11.4.2 去 …………………………………………………… (192)
11.4.3 可能补语 …………………………………………… (193)
11.4.4 指动补语形态化的特点 …………………………… (194)
11.5 体标记"了、着、过"的产生过程 ……………………… (195)
11.5.1 "了"的形态化过程 ………………………………… (195)
11.5.2 "过"的形态化过程 ………………………………… (198)
11.5.3 "着"的形态化过程 ………………………………… (200)
11.6 体标记的产生所带来的影响及有关的理论问题 …………………………………………………… (203)
11.6.1 格式的类推 ………………………………………… (203)
11.6.2 体标记产生的条件 ………………………………… (204)
11.6.3 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 ………………………… (205)
11.7 结语 …………………………………………………… (206)
第十二章 句法结构的嬗变对副词、形容词词尾语法化

的影响 ……………………………………………………… (208)
12.1 引言 ………………………………………………………… (208)
12.2 句法结构与语义的相宜性 ……………………………… (209)
12.3 十五世纪之前的句法结构与像义词的语法化 …… (211)
12.3.1 十五世纪之前的句法结构概观和像义词所引进修饰语的句法位置 …………………… (211)
12.3.2 汉代以前的副词和形容词词尾:"如"和"若" ………………………………………… (214)
12.3.3 宋、元、明时期的词尾:似、也似 ………………… (215)
12.3.4 十五世纪以前像义词语法化的机制 ………… (215)
12.4 十五世纪以后的句法结构与像义词的发展方向的改变 ………………………………………… (221)
12.4.1 第二谓语位置的消失和像义词的新发展方向 ………………………………………………… (221)
12.4.2 "像"发展的新方向 ……………………………… (221)
12.4.3 语法标记的历史层次及其功能调整 ………… (222)
12.5 结语 ………………………………………………………… (225)
参考文献 ………………………………………………………… (227)
术语索引 ………………………………………………………… (238)

Contents

Preface ······ (1)
Chapter 1 General Prologue ······ (1)
1.1 Introduction ······ (1)
1.2 Historical motivations for the typology of Chinese grammar ······ (3)
1.3 Pragmatics, semantics and Grammar ······ (5)
1.4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and markers ······ (8)
1.5 Non-autonomy of grammatical system ······ (11)
1.6 Relative independence of grammatical system ······ (13)
Chapter 2 Principle of organizing information in a sentence ······ (16)
2.1 Introduction ······ (16)
2.2 Information-organizing pattern in Modern Chinese ······ (17)
2.2.1 "V + resultative" principle ······ (17)
2.2.2 Distribution of time words ······ (17)
2.2.3 Locatives of the preposition *zai* ······ (18)
2.2.4 Distribution of the *gei* phrase ······ (19)
2.2.5 Distribution of the *dao* phrase ······ (21)
2.2.6 Adjectives before and after matrix verb ······ (22)
2.3 "V + R" construction on sentence-level ······ (22)
2.3.1 Adj. + degree word ······ (23)

2.3.2 Verb reduplication ...... (23)
2.3.3 "V + *ge* + R" phrase ...... (24)
2.3.4 Operation tier of the information-organizing principle ...... (25)
2.4 Historical motivations for the emergence of the information-organizing principle ...... (25)
2.4.1 Grammar and syntactic iconicity ...... (25)
2.4.2 Constraint: "a single matrix verb + a single resultative" ...... (29)
2.4.3 Theoretical implications ...... (29)
2.5 Summary ...... (30)
Chapter 3 Typ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V-R construction in Modern Chinese ...... (32)
3.1 Introduction ...... (32)
3.2 Definition ...... (32)
3.3 Syntax of the V-R construction ...... (36)
3.3.1 Cline of fusion between V and R ...... (36)
3.3.2 Grammatical relation of resultatives ...... (38)
3.3.3 Transitivity ...... (40)
3.4 Phonological constraints on the behavior of the V-R construction ...... (42)
3.4.1 Number of syllables ...... (42)
3.4.2 Prosodic pattern: stress + non-stress ...... (43)
3.5 Syntactic structures requiring the V-R construction ...... (44)
3.6 Types of the V-R construction ...... (45)
3.7 Summary ...... (46)
Chapter 4 Subject and topic in Modern Chinese ...... (48)

4.1 Introduction .... (48)
4.2 Definitions of subject and topic .... (49)
4.3 Syntactic differences of the pre-predicate NP .... (51)
4.3.1 Possibility of appearance on clause-level .... (51)
4.3.2 Ergative verbs in Chinese .... (53)
4.3.3 Contrast between topicalization and focusing .... (54)
4.3.4 Criteria judging topic and subject .... (55)
4.3.5 Subject and unmarked topic .... (57)
4.3.6 Structural hierarchy of topic and subject .... (58)
4.4 Devices of topicalizations .... (59)
4.4.1 Word order .... (60)
4.4.2 Grammatical markers .... (61)
4.4.3 Comparative topic between subject and predicate .... (63)
4.4.4 Patience referring to universal reference or complete negation .... (64)
4.5 Summary .... (65)
Chapter 5 Interaction of constructions and grammatical markers .... (67)
5.1 Introduction .... (67)
5.2 Constructional rule .... (68)
5.2.1 Bare nouns before or after predicate .... (68)
5.2.2 Operation scope of semantic roles assigned by word order .... (71)
5.2.3 Constraint of lexical markers on the constructional rule .... (71)
5.2.4 Influence of inherent semantics of lexical items

on their syntax …… (73)
5.2.5 Expression of indefiniteness of pre-predicate nouns …… (74)
5.2.6 Syntactical constraints of verb or adjective objects …… (77)
5.2.7 Subject of sentences containing adjective predicate …… (77)
5.2.8 Syntactic constraints of interrogative pronouns …… (78)
5.3 Common types of semantic role assigned by word order …… (79)
5.3.1 Reduplication of nouns or classifiers expressing universal reference …… (79)
5.3.2 Uses of the two extended meanings of interrogative pronouns: universal and indefinite reference …… (80)
5.3.3 Uses of the plural marker -*men* …… (82)
5.3.4 Syntactic position before matrix verb …… (83)
5.4 Summary …… (84)
Chapter 6 Word order and finite/infinite verbs …… (87)
6.1 Constraints of word order on grammatical markers …… (87)
6.2 One-by-one mappings between syntax and semantics …… (90)
6.3 Importance of word order device in Chinese grammar …… (92)
6.4 Finite/infinite verbs in Chinese grammar …… (98)
6.5 Summary …… (104)
Chapter 7 Relationship among grammar, phonology and lexicon …… (106)
7.1 Introduction …… (106)
7.2 Effect of prosodic properties on grammar …… (106)

7.3 Phonological reduction in grammaticalization ············ (107)
7.4 Constraints of number of syllables on reduplication ······ (109)
7.5 Effect of the change of phonological units on grammatical evolution ·· (110)
7.6 Tonal inflections and the shift of syntactic categories ·· (116)
7.7 Macro-syllabic verbs and their grammatical meanings in Northern dialects ·· (117)
7.7.1 Phonological regularity of macro-syllabic words ··· (117)
7.7.2 Examples of macro-syllabic verbs in Mandarin ··· (118)
7.7.3 Phonological properties of macro-syllabic verbs ··· (123)
7.7.4 Word formation and function of macro-syllabic verbs ·· (125)
7.8 Summary ··· (127)
Chapter 8 Declarative and subjunctive moods ············ (129)
8.1 Introduction ··· (129)
8.2 Cross-linguistic definition of subjunctive moods ········· (129)
8.3 Declarative and subjunctive moods in Chinese ············ (131)
8.3.1 Negation of subjunctive clause ····················· (132)
8.3.2 Negation of V-R phrases ······························ (132)
8.3.3 Negation of verb reduplication ······················· (133)
8.3.4 Negation of the progressive aspect -*zhe* ············ (134)
8.3.5 Constraints of aspect markers of subjunctive verbs ··· (134)
8.3.6 Special word order of negative markers in subjunctive sentences ·· (134)

8.3.7 Special word order of subjunctive sentences …… (135)
8.4 Ideal condition of grammatical investigation …………… (136)
8.5 Summary ………………………………………………… (139)

Chapter 9 Effect of the one-dimensionality of time on emergence of prepositions …………………… (140)
9.1 Introduction ……………………………………………… (140)
9.2 Syntactic properties of prepositions …………………… (140)
9.3 Effect of the one-dimensionality of time on syntax of verbs ……………………………………………… (143)
9.4 Collocation of prepositions and aspectual markers …… (146)
9.5 Semantic categories of prepositions …………………… (148)
9.6 Historical replacement between verbs and prepositions ……………………………………………… (150)
9.7 Different word formation between verbs and prepositions ……………………………………………… (154)
9.8 Summary ………………………………………………… (155)

Chapter 10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copula *shi* ……… (158)
10.1 Introduction …………………………………………… (158)
10.2 Current approaches ………………………………… (159)
10.3 Different forms of equational sentences of Classical and Modern Chinese ………………………………… (163)
10.4 Grammaticalization process of copular shi from its original demonstrative use ………………………………… (164)
10.4.1 Anaphoric use ……………………………………… (164)
10.4.2 Discourse pattern triggering the grammaticalization ……………………………………………… (165)
10.4.3 Emergence of the copula ………………………… (170)

10.5 Effect of the emergence of the copular shi on the texture of Chinese grammar ······ (175)
10.6 Different developments of those demonstrative pronouns in Pre-Qin Chinese ······ (177)
10.7 Summary ······ (178)
Chapter 11 The Mechanism of the emergence of the aspect markers ······ (181)
11.1 Introduction ······ (181)
11.2 Previous accounts for the emergence of the aspect markers ······ (182)
11.2.1 Analogue of construction ······ (182)
11.2.2 Replacement of lexical items ······ (183)
11.3 The word order among verb, object and resultative in early stage ······ (186)
11.3.1 The unbalanced development of the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 ······ (186)
11.3.2 The evolution of the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 from the 5th to the 12th century ······ (188)
11.4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resultatives referring to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verb ······ (191)
11.4.1 *que* ······ (191)
11.4.2 *qu* ······ (192)
11.4.3 Potential resultative ······ (192)
11.4.4 The path of the grammaticalization ······ (194)
11.5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three aspect markers: *le*, *zhe*, *and guo* ······ (195)
11.5.1 *le* ······ (195)

11.5.2 *guo* ······ (198)
11.5.3 *zhe* ······ (200)
11.6 The effects of the emergence of the aspect markers and the theoretical implications ······ (203)
11.6.1 Analogue of construction ······ (203)
11.6.2 Conditions for the emergence of the aspect markers ······ (204)
11.6.3 Unbalanced development of the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 ······ (205)
11.7 Conclusion ······ (206)
Chapter 12 Effect of changes of sentential structure on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suffixes of adjectives and adverbs in history ······ (208)
12.1 Introduction ······ (208)
12.2 Semantic suitability and construction for grammaticalization ······ (209)
12.3 Changes of sentential structures before the 15th century and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like' verb ······ (211)
12.3.1 Earlier sentential structure and the position of the 'like' verb ······ (211)
12.3.2 Suffixes of adjectives and adverbs pre-Han Chinese: *ru* and *ruo* ······ (215)
12.3.3 Suffixes of adjectives and adverbs in Song, Yuan and Ming dynasties: *si*, *yesi* ······ (215)
12.3.4 Factor triggering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like' verbs before the 15th century ······ (215)
12.4 Syntactic changes around the 15th century and the shift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like' verbs since then …… (221)
12.4.1 Disappearance of the second predicate position and thenew directi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like' verbs …… (221)
12.4.2 New direction of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like' verbs …… (221)
12.4.3 Historical layers and functional adjustments of grammatical markers …… (222)
12.5 Summary …… (225)
References …… (227)
Index …… (238)

第一章 绪论

1.1 引 言

题西林壁

苏 轼

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我们以苏轼这首有名的哲理诗来作为本书的开场白，因为它告诫我们观察语言现象时应有什么态度。作者的《肯定和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台湾学生书局，1992a）一书的开头曾经有这样一段话：

> 研究语言如同观风景，站在不同的位置，所看到的景致可能会截然不同。每一个学者都自觉或不自觉地根据自己的知识背景和哲学观点来探索语言问题，所以对同一现象往往会得出不同的结论，结果就形成了各种各样的语言学流派。换句话来说，语言学者在从事研究工作时必然受到其主观条件的限制，不同的学识和语言观上的差异决定了各自的研究兴趣，甚至影响到所取得的成果的大小。

游览一个风景名胜，人们观赏的角度不同，领略到的美景也各异。而且同样一个风景名胜，人们游览的时辰或者季节不一样，也会有不同的感受。要充分欣赏一个自然景观，我们不仅应该选择

最佳的视点、而且要有意识地变换观察的角度，更重要的是记住大自然的千姿百态的美只有在时间长河中才能充分展示出来。因此一个好的旅行家既要有探险的精神，更要有超凡的鉴赏能力。

语言是一个民族思维的精华，其中蕴藏着许多瑰丽多姿的景观。自然界最高层次的美是和谐与严谨，这在语言的语法系统中表现得最为充分。语言的美往往遮盖在习以为常、司空见惯的现象之下，因此只有富于探索精神的人才能领略到其中的魅力，只有非凡鉴赏能力的人才能够看出她平凡外表之下的丽质。作者虽然自知不才，但是，在追求美的内在动力驱使之下，受到欣赏风景的哲理的启示，决意把自己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汉语语法的探索之中，对她的美进行多角度、多视野的欣赏、透视。本书就是把我们这方面的一点儿心得写出来，期待着能有更多的人来和我们一起挖掘蕴藏在汉民族思维的精华——汉语中的美。“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琢”，我们孜孜追求的是语言本身的真切、自然的美。

观风景对研究语言还有另外一个启示。要欣赏风景，我们的心境一定要纯净，要排除各种私心杂念的干扰，否则就会对美景视而不见，或者景由思迁，结果美好的风景就可能被坏的情绪所损。更重要的是，不能带上墨色镜，否则所看到的一切都会被变形、扭曲。有鉴于此，作者把研究风格定调为：以最简单的概念、最朴素的道理来揭示汉语语法中最本质的东西。本书所奉行的是“自由理论”，它的含义是，不以建立一个独立的理论系统为目的，也不是为了支持或者反对某一家理论，任何一家的理论学说，只要能够帮助我们解决问题，都将为我们所用。但是我们高度提倡语言研究的科学精神，任何工作都应该遵循一般科学的方法论。

下面我们将从六个方面阐释本书的内容，解释为什么我们选择这些问题来讨论，它们说明了什么道理，作为对本书读者的一个导引。

1.2 历史铸就的汉语类型学特点

一种语言的类型学特点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可能随着语言的发展而变化。普通语言学把人类语言分为四大类：孤立语、分析语、曲折语和粘着语，并据此对具体的语言进行归类。这给人造成一种印象，语言就像人所属的种族一样，是与生俱来，也跟人的肤色、体型那样的遗传特征一样，是不可能改变的。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一种语言随着自身内部系统的演化，可能发展出新的语言类型学特点。

在近代汉语上，发生了许许多多的语法变化，其中影响到汉语类型学特点转变的重要事件莫过于动补结构的产生。从共时的角度来看，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是一个高度能产、使用面极广的语法形式，很多句法结构都要求一个动补短语，诸如把字句、被动句、动词拷贝、受事主语句等都是如此。虽然英语中也有类似的情况，但是它的动补结构只是惯用语性质的东西，动词和补语搭配受到很大的限制，使用范围和频率很小。汉语的动补结构是近一千年来才发展出来的，它的出现深刻地改变了汉语语法的整体面貌。

首先，动补结构的出现使得汉语句子形成了一种新的组织信息的系统原则。在普通语言学领域内已经得到认定的两种组织信息的原则，一是新旧信息前后顺序的安排，二是中心语和修饰语的语序。一种语言在组织信息上会表现出高度的和谐性，比如一种语言一旦采用了"修饰语 + 中心语"的语序，它会渗透语言的各个层面、各种类型的构造之中。汉语就是属于这种类型。有意思的是，随着动补结构的出现，汉语产生了一种新的组织信息的类型学特点，就是：

伴随特征 + 谓语中心动词 + 结果成分

受其影响,在近代汉语中很多短语都根据这一顺序进行重新分布。比如介词短语在历史上曾经可以出现在谓语动词前后,但是到了现在,只有表示动作结果的介词短语才可以而且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后,其余的都限制在谓语动词之前。这一变化影响到很多古汉语句式的解体和新句式的产生,比如比较句、被动句的新旧格式的更替,以及把字句和连字句的出现都直接或者间接与这一汉语组织信息原则有关。另外,在近代汉语中,时间词也根据其语义特征形成了严格的句法位置分布规律:表示动作发生的时间位置的词,因为表示的是伴随特征,只限制在谓语动词之前出现;相对地,表示动作行为持续时间长短或者次数的词语,因为所表示的是一种动作结果,只能在谓语动词之后出现。

我们对现代汉语的研究必须有历史的视野,只有这样才能不为表面现象所误导,得出更符合实际的结论。仍以上面所讨论的现代汉语组织信息的原则为例。单从共时的角度看,人们很可能贸然得出结论,它们是语法临摹现象,因为动作行为一定发生在前,结果一定在后。的确,语言中的语序有时会与现实世界的时间顺序相对应,但是这种对应不是必然的。哪些现实规则可以影响到语言的句法规则,主要决定于语法系统内部的情况。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了解,为什么古代汉语没有这种组织信息的原则,现代汉语才有。它实际上是语法内部演化的结果。

其次,动补结构的出现也引起了汉语句子的谓语结构的深刻变化,同时也造成了动词构词法的变革。Givón 根据谓语结构把人类语言分为两种类型,一是谓语核心动词之后往往加上一个小词(particle),小词主要表示方向、程度或者结果,汉语和英语同属于这种类型;二是单纯动词就可以表示动作行为和其方向、程度或者结果含义,日语和拉丁语则属于这一类。其实,古汉语应该属于第二类,现代汉语用动补短语表示的动作行为概念,古汉语往往是用

一个单纯的动词表示。造成汉语这种类型学转变的动因就是动补结构的诞生。

动补结构的诞生也改变了汉语动词的语法特征。纵观人类语言,谓语动词最常见的三个语法范畴是:体标记、时态和情态,它们常常用形态标记或者其它语法标记表示。作为动补结构发展的“副产品”,汉语获得了这三个常见动词语法范畴的其中的两个:体标记和情态式(“得”字结构)。由此出发,还可以解释一些令人费解的现象。比如,重叠形态是汉语固有的一种语法现象,形容词、副词等的重叠已在最早的文献如《诗经》中普遍使用,但是动词重叠直到十五世纪左右才开始出现。这是因为动补结构的发展为动词重叠的产生创造了条件。

1.3　语用、语义和语法

语用、语义和语法通常被称作语法研究的三个层面。感觉上,它们之间的关系有点儿像“割不断,理还乱”。它们之间有分别,但是怎么分,人们见仁见智;它们之间有联系,但是在什么地方联系,更是众说纷纭。我们确立了一个简单而且形式上便于操作的标准,来探讨三个层面之间的区别与联系。我们的标准是看能否进入作为句子一个成分的从句,最典型的是定语从句,此外还包括介词所引进的宾语从句,作为一个句子成分(如话题)的从句。这一标准的设立是基于一个朴素的理论假设:从句是独立应用的句子的一个成分,它不受篇章话语等语境因素的制约,因此能用于其中语序或者语法标记是最基本的、无标记的。由此出发可以上看语境因素所造成的基本句式的变化,下看语义对句法的制约作用。

语义对汉语的句法格式起着关键性的作用。在从句层面上,语义角色与句子成分之间存在着严格的对应关系,可用下式来描

写：

施事　+　动作行为　+　受事
↓　　　　↓　　　　↓
主语　+　谓语动词　+　宾语

当然，并不是说每一个成分都是必不可少的，而是说如果有这三个成分的话，它们的顺序一定是这样，即施事在谓语动词之前，受事在谓语动词之后。说这种格式是基本的、无标记的，还有一层意思，它们也是最常见的句子格式，占汉语句型的半数以上。汉语研究者都感觉到语义在语法研究中的重要性，语法研究不能不考虑语义的因素，但是语义和语法究竟是什么关系，人们尚不清楚。我们的分析明确了语义和语法结合在什么地方。

从句标准也可以确认不同句式的语法地位的差异。就施事、动词和受事三个基本成分来说，实际语言应用中，它们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组合配列。然而只有符合上式顺序的才能够进入从句层面，是最基本的、无标记的，其它的都是因应语境因素而对无标记语序的变换，属于派生格式。影响语序变换的篇章话语因素有各种各样，常见的有新旧信息、有定无定、话题链、强调、焦点化等。明白了多种变式的语法地位有助于我们研究目标的确立，对于无标记结构，应该注意的是它们的结构特性及其语义的制约因素；对于有标记结构，研究的重点应是它们的篇章话语功能。

从句鉴别手段不仅有助于对汉语的三个句子成分——主、谓、宾的分析，而且还可以解决各种各样的语法问题。首先，可以把汉语的语法范畴一分为二，一类是无标记的，可以进入从句和句子两个层面，这包括体标记、情态式、否定等；另一类是有标记的，只能用于句子层面，主要有焦点标记、动词重叠、疑问等。其次，可以帮助我们鉴定多个由相同元素构成的不同格式的语法地位差异，在多个变式中，往往只有一个可以进入从句，它就是无标记的，其余

的则是有标记的,它们往往具有独特的话语篇章功能。除了上面讲的句子的三个基本成分以外,格式变换还涉及到其它次要的句子成分。比如,一些副词可以出现在主语的前后,我们的标准马上可以鉴别出,哪一个是基本的,哪一个是派生的,然后可以进而探讨派生式有什么特殊的语法意义。更进一步,还可以研究哪些副词可以出现在主语的前后,哪些只限制在主语后或者前,如果能找出其中的规律,无疑会深化对汉语语法的理解。

从句标准也可以帮助我们解决长期以来悬而未决的问题。比如主语和话题的问题,讨论的人最多,意见分歧也最大,什么观点都有:有人认为汉语只有话题,有人则持相反的观点,还有人认为两者都有,众说纷纭,莫衷一是。造成这种混乱现象的原因主要是没有找到可靠的形式标准。首先,应该明确主语和话题是两个性质很不相同的概念,主语是语法结构上的概念,它所在的结构可以用于句子和从句两个层面,然而话题则是篇章话语上的东西,所在的格式只能用作交际的基本单位——句子。以此为标准,可以准确、迅速的把话题和主语区别开来,也使我们认识到汉语实际上存在着这两种性质很不一样的东西。

我们的标准还事关汉语最基本的理论问题。朱德熙先生是本世纪汉语语法研究领域的学术泰斗,对汉语的语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的汉语语法体系的核心是,汉语的短语和句子的构造基本是一致的,这也被普遍理解为汉语语法体系的最大特色。现在看来,这一理论假设需要进行重新思考。因为事实上,有相当多的句法格式和语法范畴是不能用于从句(短语)层面上的,只有那些无标记句法格式才与短语结构相一致。我们应该区别对待这两类结构特性和功能很不一样的语法结构。

我们提倡语法研究中的科学精神,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对于语法现象的分析和论证,要利用形式上可以操作的手段,验证可以

重复进行，不同的人用同一手段应该可以得出相同的结论。应该避免那种感觉式的文学描写。语言学属于经验科学，应遵循这类科学的一般方法论。

1.4 语法结构和语法标记

语法意义的表现手段不外乎这三种：语序、词汇标记和韵律特征（重音、语调等）。这里只讨论语法结构（语序）和词汇标记之间的关系。不同的语法手段之间相互区别、相互联系，了解它们的应用特点，对理解语法规律十分重要。现以“有定”和“无定”这对语法范畴的表达为例说明结构赋义和词汇标记之间的关系。很多人都观察到了，汉语有一种强烈的倾向性：谓语动词之前的名词多是有定的，谓语动词之后的则多为无定的，但是同时又发现大量的例外，因此这种现象不能上升为语法规律。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如果把语序所赋予的意义和词汇标记所表达的意义分开来看，其中的规律就可以清晰地显现出来：

> 一、对于光杆名词来说，在谓语动词之前被自动赋予一个“有定”特征，之后则被赋予一个“无定”特征。这是一条严格的语法规律。
>
> 二、谓语动词之前的名词如果要表示无定时，必须借助于词汇的手段，最常见的是加上指代词；谓语动词之后的名词要表示有定时，也必须借助于词汇手段，最常见的是加上数量词。

两种手段的作用顺序不一样。词汇手段优先，利用加指代词或者概念义本身已经有“有定”特征的词语，可以自由地出现于谓语动词前后而不改变其有定性特征。只有在词汇手段不在场的情况下，语序赋义规律才发生作用。把不同的语法手段区别开来，然

后才能看清楚它们之间的关系，发现严格的语法规律。不仅如此，还可以对表面上很不相同的现象作出简单一致的解释。比如不论是名量词重叠表遍指，还是疑问代词引申表遍指，都只能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前，这与“遍指”范畴具有定指性有关。名量词自身和疑问代词固有的意义都不含有“有定”的特征，而且也不能加任何表示“有定”的词汇标记，因此必须借助于语序赋予其这一语义特征，结果就出现了它们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的严格语法规律。

语序是汉语最重要的语法手段。这一论断有两层含义：一是其它语言用形态或者别的语法标记表示的语法范畴，汉语则是用语序来表示。二是汉语充分利用语序来表达各种各样细致复杂的语法意义。关于汉语的语序，有个流传颇广的观点：汉语语法结构具有灵活性或者弹性。它看似正确，实际上造成了人们对汉语语法的极大误解，掩盖了语序在汉语语法中的重要性。我们通过对大量语言事实的分析，得出以下论断：

> 由相同成分构成的不同语法格式必然具有不同的语法意义或者功能，没有两个不同语序的功能是完全等值的。

对不同语序的功能的研究应该是我们汉语语法研究的一个重点。

汉语的基本语序是 SVO，自古至今都是如此。它决定了汉语语法演化的方向，语法化的途径，语法标记的具体形式，一句话，决定了汉语语法的整体面貌。通常说，因为汉语缺乏形态，所以语序显得特别重要。在我们看来，正确的说法应该是，因为汉语的重要语法关系通常用语序来表示，所以形态手段相对没那么重要。一个语言采用什么样的语序，直接决定着它的形态的丰富程度。纵观人类语言，凡是采用 SVO 的语言，形态变化都非常简单；相对地，凡是采用 SOV 的语言形态变化就复杂得多。人类语言的发展有两件事值得我们深思，很多原本 SOV 的语言后来逐渐演化成

SVO,但是没有反例,即原来是SVO的后来变成了SOV。随着一种语言由SOV变成SVO,它原来复杂的形态系统也会逐渐简化。英语的历史就是这方面的典型例证。我们并不是语言优劣论者,但是利用语序表达语法意义毋庸置疑,是最经济的手段,因为它没有添加任何额外的符号。这种看法也许可以给一些人一点安慰。汉语没有某种形态,或者某种意义汉语没有用形态的手段来表示,这不是汉语"缺乏"了什么,而是汉语用其它手段加以表示,这跟中国缺乏航天飞机等是两回事。我们的祖先为我们的语言确立了SVO的基本语序,就像给我们流传下来的遗传基因一样,决定了我们语言的"肤色"等,任何人无法加以改变。再个看人类语言发展的大趋势,我们应该感到庆幸,我们的先人为我们选定的基本语序,使得我们可以免去变动之苦。

强调语序的重要的同时,不能忽略形态或者其它语法标记的重要性。随着语言的演化,新的语法标记会出现,旧的语法标记会消失,从而一种语言的结构面貌会随之改变。动补结构在近代汉语的发展为汉语增加了许多新的语法范畴,就动词来说,就有体标记和重叠。动词有了这些语法特征,从而使汉语句子中的动词也有了限定和非限定形式之分。受时间一维性的作用,现代汉语中同一个句子如果有多个发生在同一时间位置的动词,有一个而且只能有一个可以带上与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特征,具体地说加上体标记或者采用重叠形式。传统语法里,普遍认为汉语动词是不变形的,因此没有限定和非限定之分。对这个问题不能机械地看,比如其它语言是用动词与主语的一致语法标记或者时态标记来标识限定动词,汉语没有这两个形态,因此就得出结论说,汉语中没有限定动词。看问题要看本质。人类标识限定动词的手段是各种各样的,两类动词形式区别的实质是时间信息的表达,所谓限定动词就是那个具有表达时间信息语法标记的词。汉语的动词也有同

样的分别，通常只有谓语中心动词才能有加体标记或者重叠这些表示时间信息的语法特征。体标记表示的是相对时间位置，重叠是表示动作行为持续的时间短，两者都与时间信息的表达有关。

1.5 语法系统的开放性

从系统论的角度看，任何一个活的、具有某种功能的系统必须具有开放性。比如人就是一个活的有机体，具有思考、运动等各种能力，那么为了维持一个人的生命，整个肌体必须与外部世界进行不间断的交流，呼吸氧气，摄取营养，一旦隔绝了与外界的关系，生命就没有办法维持下去。任何现在还被使用着的语言，都是一个活的、具有交际功能的系统，那么它也必须具有开放性。语言的开放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语言的三个子系统——语法、词汇和语音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影响；二是语言的句法对客观世界的规律具有临摹性，受语言使用中的篇章话语因素的制约，还受到人们的认知能力的影响。

语法、词汇和语义之间的关系密不可分。没有一个语言的语法系统是一成不变的。语法变化最常见的现象是一个普通词汇的语法化，也就是说，普通词汇是语法系统的新鲜血液。普通词汇的语法化并不是单纯的词义内部的引申问题，它必须在特定的句法结构中进行，同时也会伴随着语音形式的弱化。即一个语法化过程，同时会牵涉到词汇、语法和语音的问题。一个系统的变化往往会影响到另外一个系统的发展。由于上古汉语到中古汉语的语音系统的简化，汉语出现了双音化趋势，它对汉语的构词法和语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一些中古以后所产生的语法现象是直接受这种语音单位的变化的影响而产生的，比如名词词尾的产生就是如此。

很多语法规律或者句法行为受制于词语的语音形式。这类现

象在现代汉语里很多，例如，双音节词的活动能力远远比单音节的强；只有单音节的名量词才能重叠表示遍指；重叠式的最多音节数目是4个，因此两个音节以上的动词就不能重叠。名词和动词的重叠格式不一样，重叠后的声调变化规律也不一样。现代汉语的轻音现象大都与语法标记或者格式有关。比如一个代词，作主语时念本调，作宾语时则可为轻声。诸如此类的现象，已不是单纯的语法问题了，必须从语音的角度考虑。

语法系统的开放性还表现在对现实规律的临摹上。语法规律不单纯是约定俗成的，往往是有理据可言的。从某种程度上可以讲，语法规律是现实世界的规律在语言中的投影。客观规律是多种多样的，只有那些稳固的、易于被人们所感知的部分才会影响到语言的组织规律，比如时间的特性、物体的维度，等等。对语法临摹性的研究不能流于表面化，以往关于这方面的研究多注重于语言的线性顺序与客观事件发生先后的对应，比如时间顺序对语序的制约等。然而，实际上客观规律对语法规则的影响要深刻得多、复杂得多。比如，时间除了有先后顺序以外，还有其它重要的特性也会影响到句法的组织规律，其中之一就是时间计量必须依赖于物质运动，在计量时间时只能选取同一时间位置的一个运动变化。这一客观规律在语言中的投影就是，与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标记一般加在动词上，一个句子只有谓语中心一个动词可以带上表达时间信息的句法特征。

客观规律对语言的制约往往具有普遍性。全人类都生活在同一个规则空间里，因此其语法对相同的客观规律往往都有所反应，尽管反应的具体方式可能不完全一样。从这一思路出发，可以发现汉语中前人没有注意到的语法现象。这方面最典型的例证就是“现实”与“虚拟”的对立对人类语言语法的影响。在具有形态变化的语言里，特别是印欧语言里，句子都可以分为陈述和虚拟两大

类,两类句子的动词有不同的形态变化规律。汉语中也有类似的对立,虚拟句中的动词不能加体标记,跟陈述句的肯定和否定规律不一样,而且还有一些独特的语序。据我们所知,目前尚没有人注意到汉语中也有虚拟语气与陈述语气的对立。这两种句式的确立不仅能够使我们认识到汉语新的句法现象,而且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可以帮助我们在纯化的状态下考察语法现象。比如动词的重叠式,表面上看来既可以肯定又可以否定,然而实际上在肯定句里只能用于肯定式,只有在虚拟句中才可以被否定。如果没有陈述句和虚拟句之分,就很难认清这种规律。

1.6 语法系统的相对独立性

我们不能忽略事情的另外一面,语法系统也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还拿人体来作比喻。生命必须与外界交流才能维持下去,同时人体自身又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系统,各个构成部件相互协同与外界发生联系。人体的系统性还表现在,一个部分出了问题,会影响到整个肌体的功能。语法也是这样,它的各种语法标记或者语法结构不是相互孤立的、各自为政的,而是相互关联、相互制约的。单从共时的静态系统来看,语法系统的相对独立性不易看出,但是把它放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语法的系统性就表现得非常明显。语法发展常常是牵一发而动全身,一个部分发生了变化,会引起相关部分的一连串变化。

本书将以上古汉语(先秦)到中古汉语(汉魏)的语法变化为例,说明语法系统的相对独立性。这其间发生了很多重要的变化,主要有:判断词“是”的产生及其向焦点标记的发展;上古判断格式的消失;疑问代词和否定式中人称代词语序的变化;疑问代词系统的变化;语气词“也”的用法的变化;指示代词系统的变化。所有这

一切都是由一个变化引起的——判断词"是"的语法化。

"是"本来是一个指代词，它经常用于回指复杂的话题。在回指的用法下，指代词"是"逐渐出现一种篇章组织，在那里"是"与普通动词占据同样的抽象格式。因此，受普通动词语法功能的类推，它逐渐演化成动词性的判断词。原来，回指的"是"与其后的部分所代表的就是先秦汉语的判断格式，起初必须带有一个语气词"也"。"也"是那时判断格式的必须语法标记。"是"向判断词的语法化，直接导致语气词"也"在判断格式中的消失和旧有判断格式的解体。"是"发展成为判断词以后，完全脱变掉了原来的指代词用法，从而引起了原来指代词系统的变化。人类语言发展的一个共性是，判断词会自然地向焦点标记演化，汉语的"是"也毫不例外，在成为判断词之后很快发展成一个焦点标记。这样又引起了另外一个重要变化：先秦的疑问代词和否定式中的代词的语序倒装实际上是一种焦点表示方法，这被新的焦点标记"是"的产生所替代。疑问代词的语义本身固有一个"焦点"特征，往往要求一个焦点语法手段加以标识，就出现了中古汉语时期"是"与疑问代词高频率共现的现象，结果造成焦点标记"是"与部分疑问代词融合而成为一个新的疑问代词，进而又引起原来疑问代词系统的大调整。判断词"是"是一个动词性的成分，它的出现加强了汉语的SVO语序，同时也极大地限制了名词短语直接作谓语的现象。

总而言之，上古汉语到中古汉语的一系列重要变化，都是由一个基本变化——"是"的语法化引起的。这种"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发展方式在汉语史上多次出现。在同一个时期的一组相互关联的变化中，那个基本变化的原因往往是语言系统外部的因素，其余的变化则通常是该基本变化带来的语法系统内部调整的结果。语法发展过程中的这种"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现象，说明语法的具体结构之间是密切相关的，它们相互关联、相互制约，组成一个有机的

整体。

我们对语法的系统性的看法比较接近传统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的观点。结构主义语言学的鼻祖索绪儿在其经典性著作《普通语言学教程》中，运用一个形象的比喻，说明语法系统的特点。一个语法系统就像一盘棋，具体的语法标记或者结构就像盘中的一个个棋子，一个棋子的价值只有在与其它棋子的配合中才能体现出来，走任何一步棋都会影响到其它棋子的作用，甚至决定整盘棋的大势。我们再把这个比喻进一步发挥一下。一盘棋的系统性及其变化，必须有一个外界的因素——对弈者才能显现出来。语法系统亦是如此，它并不是一个先验的、自主的东西，其存在和发展必须依赖于人们的应用。我们的研究经验告诉我们，结构主义这个经典性的解释仍然是有道理的。我们倒觉得目前盛行的两大语言学派对语法的理解不一定真正切合实际。一是乔姆斯基所倡导的形式主义学派，认为语法完全是一个自主的、封闭的系统，不受包括语义在内的任何外界因素的干扰。二是认知语言学派的观点，认为每一种语法格式都对应于自己的语义结构，相互之间没有什么联系。在我们看来，这些极端的观点都是为自己学派的存在寻找理由、树旗帜，都有自己的偏激之处。我们追求的目标是汉语语言系统本身的规律，一方面要吸收各学派的长处，另一方面要避免陷入纯理论思辨的死胡同里。

语法系统蕴藏着许多瑰丽多姿的景观，只有那些勇于探索的人，才能欣赏到她的美。本书的研究只是作者这方面追求的一点收获，它仅仅是反映了我们朝这个目标前进的一段旅程的心得。我们明白，前面的路子还很远，前面的风景更美丽。我们也希望，在我们求索的旅途中所摄下的各种景观，具有足够大的魅力，能够吸引更多的人成为我们的同道。

第二章　现代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原则

2.1　引　言

每一种语言都有各种各样的语法标记和形式,而每一种语法手段都有自己的形式、功能和使用规律。在这一个个具体的语法形式的背后还有更高的组织原则——表达信息的方式,它制约着各种具体结构的语序。一种语言所遵循的组织原则往往使得该种语言的整体结构特性具有系统性、和谐性。

就目前的类型学的研究成果来看,人类语言常见的两种组织信息的原则为(详见 Hopper 和 Traugott 1993:51):

一、中心语在前(head-initial)或者中心语在后(head-finial);

二、已知信息和未知信息的前后顺序。

就第一点来说,汉语是采用了"修饰语 + 中心语"的策略。不管什么词类之间的搭配,只要它们之间有了偏正的语法关系,必然遵循这种语序,比如,数词 + NP,形容词 + NP,领有者 + NP,从句 + NP,副词 + VP,否定标记 + VP,等等,都是如此。在第二点上,汉语又是遵循着"已知信息 + 未知信息"的顺序,表现在汉语的主语多是有定的,宾语则一般为无定的(赵元任 1968,朱德熙 1982,徐通锵 1997,石毓智 2000a)。

本文则讨论汉语独特的组织信息原则:伴随特征 + 谓语中心 + 结果成分。其它语言尚未见类似的现象。这是一个作用于句子

层面的规律，它决定着汉语谓语结构的总体特点。我们还将论证，这种现象并不是简单的句法临摹，它的出现还有更深刻的历史背景，是汉语长期演化的结果。我们还要解释，汉语作为 SVO 语言所独有的句法特征形成的原因。

2.2　现代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方式

2.2.1　"谓语 + 结果"的组织原则

跟人类语言业已发现的其它组织信息的方式一样，汉语的"谓语 + 结果"的组织原则的作用范围也是超越词类限制的。不管是什么样的词类，比如时间词、介词短语、形容词、动词等，只要它们是表示谓语中心的结果的，都必须出现在谓语中心语之后。这一原则通常只作用于句子层面，很多这样的组织方式不能进入句子的下位成分，诸如从句或者短语等。在这一原则的类推之下，汉语的谓语结构整体上发生了变化，其中一个表现是，光杆动词一般不能单独构成谓语而成句，往往要补上一个结果成分才行，然而这个被补上的结果成分通常是语法上的需要，而不负载什么语义值。下面我们将考察一些具体现象。

2.2.2　时间词的分布

根据语义特征可以把时间词分为两个大类和四个小类：

一、时间位置：

(a) 时段——早上、凌晨、傍晚，唐朝、昨天、元月、1999 年等

(b) 时点——三点、零时、八点半等

二、时间称量：

(a) 持续长度——三小时，两天、五年、一会儿等

(b) 发生次数——一次、一下、两趟，三回，多遍等

很明显,时间位置是独立于动作行为的,并不是动作行为运动变化的结果,不属于结果成分,所以它们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时间量是行为动作运动变化的数量特征,它们表达谓语动词的结果属性,因此时间量词语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后。在现代汉语里,时间词语遵循下面的分布规律:

时间位置 + 谓语动词 + 时间称量

违犯这一原则,将造成不合法的句子。例如:

(1)a. 我昨天去逛商店了 → * 我去逛商店了昨天[1]。

b. 我每天六点钟起床 → * 我起床每天六点钟。

(2)a. 我已经学习了三个小时了 → * 我三个小时已经学习了[2]。

b. 我已经看过两遍了 → * 我两遍已经看过了。

2.2.3 "在"所引进的地点介词短语

表面上看来,一些介词短语可以出现在谓语动词前后,但是不同的语序所表达的语义特征很不一样。引进处所的在字短语就属于这种现象。由于受汉语组织信息的原则的影响,同样一个介词短语,出现的句法位置不同,表达的意义也截然对立:谓语动词前的只能诠释为行为动作发生的场所,之后的则只能理解为行为动作达到的终结点。显然,终结点指示的是行为动作的结果状态。吕叔湘等(1980:537)已经注意到这种对立。例如:

(3)a. 在地上跳:跳的动作就在地上发生。

b. 跳在地上:从别处跳到地上。

(4)a. 在马背上打了一枪:在马背上向别处射击。

b. 一枪打在了马背上:枪弹打中了马背。

当表示动作达到的处所即终结点时,在字短语只能在动词之后出现;相反,指动作发生或事物存在的处所时,只能在谓语中心之前出现。例如:

(5)a. 一本书掉在了地上 → * 一本书在地上掉了[3]。

还有一种情况是，当动词是表示出生、发生、产生、居留的处所时，在字短语可以出现于谓语动词的前后，而意义上没有明显的区别。例如：

(6)a. 住在东城→在东城住

b. 出生在北京→在北京出生

c. 事情发生在老张家里→在老张家里发生了一件事

d. 生活在广东→在广东生活

上述现象与这类动词的含义有关。从语感上来判断，动词之后的在字短语的结果含义并不明显，但是我们可以用一个形式标准来识别它们实际上占据结果补语的句法位置。后文将会谈到，汉语的组织信息的原则还有一个限制，一个谓语中心只能带一个结果成分。对于上述用例，当在字短语位于动词之后时，动词就不能再有其它结果补语。比如不能说“住烦在东城”、“生活惯在广东”等。可见此时的结果补语实际上占据的是普通结果补语的位置。

2.2.4　给字短语的分布

给字短语也是可以出现在动词前后的。吕叔湘等(1980:197)指出，介词“给”用于引进交付、传递的接收者时，可用于动词前后。例如：

一、用在动词前

(7)a. 家里给小刘寄来了一个包裹。

b. 教师给每个同学发了一份复习提纲。

二、用在动词后

(8)a. 留给你钥匙。

b. 交给我一封信。

吕叔湘等所列举的例子里，用在动词后的“给”所引进的都是交付、传递的接收者，动词的受事都是具体的事物，但是在实际语

言应用中,并不限于此。例如:

(9)a. 李冬宝指给戈玲看。(《懵然无知》)

b. 我的发言稿拟出了一半了,念给你们听听。(《懵然无知》)

c. 江导笑了笑,走到模型前拿起一根小棍指着讲解给大家听。(《懵然无知》)

d. 把落款儿小声念给戈玲听。(《修改后发表》)

(10)牛大姐全然不顾,似乎迟一步那点经验之谈就要烂在心里,掰着手指头数给林一洲。(《修改后发表》)

例(9)中"给"所引进的名词是紧随其后的动词的施事,该结构中的给字短语是不能移到第一个动词之前的,比如不能说"*李冬宝给戈玲指看"。例(10)的"给"引进的很像是动作的受益者,其实跟真正的动作受益者并不完全一样。真正的引进动作受益者的"给"字短语一般是不能置于动词之后的,比如不能把"给李大爷治病"说成是"*治病给李大爷"。这里实际上是一种比喻用法,把一个人的经验传授给另外一个人,类似于把一件具体的东西传递给另外一个人,因此可以置于动词之后。

单从合不合语法的角度讲,引进交付、传递的接收者的给字短语可以出现在动词前后两种位置。例如,"家里给小王寄了一个包裹"可以说成"家里寄给小王一个包裹"。但是,两种格式所表示的语法意义还有明显的差别。给字短语用在动词之前时主要强调的是动作的受益者的一面,而用在动词之后时则是强调有关事物的运动过程和终结点。可以图示如下:

S	V	(给 + NP1)	NP2
施事	运动的方式	终结点	受事

当强调受事的路径和终结点时,给字短语置后则最恰当,置前则听起来不对味,虽然也是合乎语法的。例如:

(11)a. 后卫把球踢给了守门员。

b. ? 后卫给守门员踢了一个球。

(12)a. 李燕又把球托给了郎平。

　　b. ？李燕又给郎平托了一个球。

在体育比赛的场合，人们的注意力始终是球的运动变化，即球由一个队员到另外一个队员的运动，此时接球的运动员是球运动的一个终结点。所以在这种情况下，给字短语的最自然的位置是动词之后。上述两例的 b 例都听起来不自然，语义迟缓，这与它们的格式是把接球的一方看作动作的受益者有关。

相对地，如果强调的是动作受益者的一面时，给字短语最自然的位置是动词之前，放到后边反而听起来不自然。例如：

(13)a. 唐尧东又给中国队踢进了一个球。

　　b. ？唐尧东又踢进了一个球给中国队。

(14)a. 李燕又给郎平传了一个漂亮的球。

　　b. ？李燕又传给了郎平一个漂亮的球。

虽然从概念义上看，例(13)、(14)分别和例(11)、(12)的差不多，但是强调的重点是不一样的。比如，例(14)实际上是说，李燕传的球恰到好处，使得郎平能够施展自己的球艺，扣球成功。此时强调的不是球的运动过程，而是动作的受益者，所以给字短语置于动词之前最为自然。

2.2.5　到字短语

到字短语也可以出现在动词前后。当表示行为持续到某一地点、时间或者达到某一程度时，只能出现于动词之后。例如：

(15)a. 爬到山顶上→ *到山顶上爬

　　b. 走到这会儿→ *到这会儿走

　　c. 轮到我了→ *到我轮了

　　d. 一直唱到晚饭→ *到晚饭一直唱

相反，如果表示达到某一地点才开始做某事，即不是表示动作的终结点，到字短语则只能出现在动词之前。例如：

(16)a. 到商店买笔→ * 买笔到商店

b. 到三点钟再走→ * 再走到三点钟

2.2.6 动词前后的形容词

有些形容词可以出现在动词的前后，但是表义的侧重点不一样。用在动词前面作状语的形容词主要是表示动作进行的方式，用在后边作补语时则是表示动作所达到的结果状态。例如：

(17)a. 直走→走直

b. 快开→开快

c. 牢拴→拴牢

d. 仔细看→看仔细

可以用一个形式标准来判别形容词位于动词前后语义上的差别。"VP_1 + 再 + VP_2"表示两个前后相继的动作，前一个动作必须达到一定的结果才能进行另外一个。例(17)的右端用法是表示动作达到的结果，因此都可以用于该格式的第一动词；然而左端的用法只是表示动作的方式，它们都不能用于该格式的第一动词。例如：

(18)a. 把马拴牢了再走。

b. * 把马牢拴了再走。

(19)a. 看仔细再说。

b. * 仔细看再说。

2.3 句子层面的动补结构

在上一节里我们看到了几种"谓语 + 结果"的用法，它们既可以单独成句，又可以进入句子的下位组合，诸如从句或者名词短语。比如可以说"你看仔细的时候(从句)"、"看仔细的(人)"，等等。还有一些"谓语 + 结果"组合则限制于句子层面，不能做句子的下位成份。本节讨论其中的三类主要现象。

2.3.1 “形容词＋程度词语”

程度词修饰形容词时，一般都是位于形容词之前，比如“很好”、“十分漂亮”、“最干净”等。这些词都可以作定语或者构成的字短语，比如“很好的朋友”、“最好的”等。但是，当程度词语出现于形容词之后时，一般不能作定语或者构成的字短语。例如：

(20)a. 好极了→*好极的东西
b. 暖和多了→*暖和多的房间
c. 难看死了→*难看死的衣服
d. 可笑透了→*可笑透的人

(21)a. 好得很→*好得很的朋友
b. 闷得慌→*闷得慌的房间

上述两组用例的抽象格式都是“谓语＋结果”。从意义上看，它们与普通的“程度词＋形容词”短语也不一样，含有一个性质变化的意义，表现在例(20)类的例子一般要加上动态助词“了”，“好极”、“暖和多”不能单独成句。语感上判断，例(21)类的格式表性质变化的意义并不明显，而跟普通的“程度词＋AP”短语的表义功能并没有明显的区别，可是它们采用的是“谓语＋结果”的语序，在结构上与普通的动补组合一致，也只能用于独立成句的场合。

2.3.2 动词重叠式

动词重叠式也是只能出现于句子层面上，不能进入句子的下位成分。例如：

(22)a. 我看了看书→*我看看的书→*看看的
b. 我听了听音乐→*我听听的音乐→*听听的
c. 我吃了吃饭→*我吃吃的饭→*吃吃的
d. 我学了学歌→*我学学的歌→*学学的

不论是从历时的角度来看还是从共时的角度来看，动词重叠

式都是属于动补结构之一种。我们(石毓智 2000b)已经详细论证了,动词重叠式在十五世纪左右出现的前提条件是动补结构的建立和体标记系统的形成。这两个事件都发生在十至十五世纪之间,它们的出现在谓语中心动词和宾语之间创立了一个新的句法位置,可以容纳一个不及物的成分,用以表示动作行为的进行状况。动词重叠式就是表示动作的时量小或者动量短(朱德熙 1982:66)。

从共时的角度看,动词重叠的第二个动词所占据的结果补语的位置。表现为,动词重叠式不能再带任何结果补语,而相应的基式动词则可以[①]。例如:

(23)a. 我看完了那本书。→ * 我看看完了那本书。

b. 我吃饱了饭。→ * 我吃吃饱了饭。

c. 我做好了作业。→ * 我做做好了作业。

d. 我学会了开车。→ * 我学学会了开车。

这个背后还有另外一个原则在制约着:一个谓语中心只能有一个结果成分(后文将要讨论)。

2.3.3 “动 + 个 + 补”短语

现代汉语里,“个”可以引进结果成分,但是它们的使用也只限于句子层面,不能进入从句或者构成的字短语。先看一组用例。

(24)把贼船砸个粉碎。(《八十年代散文选》)

(25)我吊在外边这棵树上,打了个半死。(《新儿女英雄传》)

(26)囤子里的散粮被乱人抢了一个精光。(《老残游记》)

由“个”构成的动补结构都不能进入从句,然而功能与之相当的“得”字结构则可以。例如:

(27)a. 吃个饱→ * 吃个饱的人

b. 吃得饱→吃得饱的人

(28)a. 看个明白→ * 看个明白的人

b. 看得明白→看得明白的人

2.3.4　组织信息的原则作用的层面

本节列举了几类"谓语＋结果"的组合，它们只限制于句子层面，即交际的最自然的单位上，而不能进入句子的下位构造。组织信息的原则首先作用于句子单位，比如另外一个人类语言常见的组织原则也是如此，即怎么样安排新旧信息的顺序。汉语是采用了"旧信息＋新信息"的顺序。比如一个光杆名词，在谓语动词之前表示已知的旧信息，之后则表示未知的新信息。例如：

(29)a. 书我已经看完了。

b. 我已经看完了书。

然而这种靠语序区分的语法意义在从句层面并不存在，实际上光杆受事名词在从句里只能出现于动词之后。比如，可以说"这是我看完书的地方"，但是不能说"这是书我看的地方"。部分句子组织信息的方式已经稳定下来，转换成这种语言的无标记结构之后(石毓智 2000e)，就可以用于句子的下位构造，如第一节所举的各种现象。

2.4　现代汉语信息组织原则的历史成因

2.4.1　语言系统和句法临摹

对于上述所谈的各种各样的述补构造，人们很容易把它们简单归结为语法临摹现象。不错，从时间顺序上看一定是动作行为发生在前，结果出现在后。但是语言并不是现实规则的简单复写，现实规则对语言的制约需要通过人的认知这个中介，而且还特别受到语言系统的影响(详见石毓智 1992a)。我们所讨论的现代汉语的组织信息的原则，除了句法临摹这一层影响外，更重要的是语

言系统内部发展变化的结果。这种现象的形成是最近五、六百年的事情，在此之前的汉语是另外一种情况。

首先，让我们从类型学的角度来看这一问题。汉语自古至今都属于SVO语言，但是现代汉语有一个独有的区别于其它同类语言的特征，谓语动词之后不再允许其它谓语的修饰语出现（Li 2000）。然而其它的SVO语言则可以。英语是典型的SVO语言，其谓语动词之后可以有各种各样的修饰谓语动词或者整个句子的成分。例如：

一、地点介词短语

(30)He is reading newspaper at the library.

(31)He studied Chinese in Peking.

二、时间词语

(32)She has been reading a book for three hours.

(33)She went to the downtown yesterday.

三、副词短语

(34)I have already checked all the receipts very carefully.

(35)John ran into the classroom, quickly and peacefully.

四、比较句

(36)Mary finished her homework *earlier* than John.

(37)The place even looks more beautiful than imaged.

五、被动句

(38)My window was broken by a child.

(39)John was criticized by his teacher.

六、工具短语

(40)John cut down the tree with an axe.

(41)I drew a picture with a pencil.

实际上，十世纪之前的汉语跟当今英语的句法格式非常类似，也具有典型的SVO语言的特征。谓语动词及其宾语之后，可以有

各种各样的动词修饰语出现。例如：

一、地点介词短语

(42)种瓜于长安城东。(《史记·萧相国世家》)

(43)属门生数十人于田曹。(《世说新语·赏誉》)

二、时间词语

(44)行之十年，秦民大悦。(《史记·商君列传》)

(45)声名光辉传于千世。(《史记·范雎蔡泽列传》)

三、动词的修饰成分

(46)戴既无吝色，谈琴书愈妙。(《世说新语·雅量》)

(47)宣武移镇南州，制街衢平直。(《世说新语·言语》)

四、比较句

(48)季氏富于周公。(《论语·先进》)

(49)一少于二而多于五。(《墨子·经下》)

五、被动句

(50)治人者食于人。(《孟子·滕文公上》)

(51)故内惑于郑袖，外欺于张仪。(《史记·屈原贾生列传》)

六、工具短语

(52)百公为方以矩，为圆以规。(《墨子·法仪》)

(53)乃说桓公以远珍怪物。(《史记·齐太公世家》)

从上述现象可以看出，古代汉语和英语具有平行的用法，谓语动词及其宾语之后可以具有各种各样的修饰语。但是，随着语法的演化，汉语这些修饰语要么不能再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后，如引进工具、施事、比较项的介词短语在现代汉语里都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要么根据语义特征进行了重新分配，只有表示结果性质的那一部分仍然留在谓语之后，如时间词、地点短语等。我们认为这种变化，是动补结构在汉语中牢固建立以后所带来的类推效应，结果就造成了本文所讨论的现代汉语的组织信息的原则。动补结构的语义格式为：

$V_{动补行为}$ + $R_{结果状态}$

关于动补结构产生的动因和过程，我们已经做过深入、系统地探讨(参见 Shi 1999)。蒋绍愚(1994:182)指出，“动补结构的普遍使用是在唐代以后”。根据我们的考察，动补结构的孕育和发展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但它作为一种高度能产的句法格式形成于十二世纪左右。动补结构是一个极为常见的现象，因此它会产生强大的类推力量，改变谓语结构，使得汉语句子的信息安排按照下列方式进行：

伴随特征 + 谓语中心 + 结果状态

很显然，古代汉语并没有这个原则。由此可见，现代汉语句子的组织信息的原则并不是单纯的语法临摹现象，而是语法系统内部长期发展整合的结果。这也给我们一个重要的理论启示，现实规则并不能直接或者必然地投射到语言中去，它们对语法规则的影响要受到该语言的结构特点的制约。

动补结构的出现对汉语语法的影响是深刻的、全面的。其中还有一个表现是，古代汉语可以用单纯一个动词作谓语的句子，现代汉语则必须换成相应的动补结构才行。下面是《世说新语》和现代汉语的白话翻译的对照。白话翻译是根据许嘉璐主编的《文白对照诸子集成》(1995 年，广西教育出版社)。

(54)a. 后进之士有升其堂者，皆以为登龙门。(《世说新语·德行》)

b. 后辈读书人能够进入他的厅堂的，都认为是登上了龙门。(《世说新语·德行》)

(55)a. 登车揽辔。(《世说新语·德行》)

b. 坐上车子，拿过缰绳。

在上述组织信息原则作用下，表示伴随特征的介词短语必须移到谓语动词之前。结果在汉语中就形成一种有趣的现象，一些原本是表示伴随特征的介词短语，如出现在动词之后时，必须去掉

介词，而以普通名词宾语的外在形式出现，而它们移到谓语之前时则必须加上相应的介词。下面是动词"吃"有关的用例。例如：

(56)a.吃大碗→用大碗吃

b.吃食堂→在食堂吃

c.吃父母→靠父母吃

d.吃劳保→靠劳保吃

例(56)左端的用法不能添加介词的原因的背后，就是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原则。这些地方在古汉语都需要适当的介词，翻译成英语时也需要添加适当的介词。

2.4.2 "一个谓语中心＋一个结果成分"的限制

汉语的动补结构还有一个限制：一个谓语中心动词能带而且只能带一个结果成分。比如，不能说"吃饱、腻"、"干完、累"之类的说法。这一限制是显而易见的。还有一个较大的句法限制值得我们的注意。如果谓语中心是一个动补短语，那么表示结果的介词短语就不能再出现于谓语之后。例如：

(57)a.跳在地上→＊跳远在地上。

b.借给人家→＊借成给人家。

c.走到邮局→＊走累到邮局。

d.谈到半夜→＊谈完到半夜。

2.4.3 有关的理论问题

本文所讨论的内容与很多汉语言学领域的学者所讨论的理论问题有关。比如J. Huang(1991)认为汉语介词短语的语序变化反映了"参数设定(parameter setting)"的变化：古代汉语的介词短语可以位于谓语的前后，然而现代汉语的语序则变成了[$XP_{附加}$ X'][5]。这种古今汉语介词短语的语序变换也使得一些语言学家相信，汉语经历了一个类型学变化：由古代的"中心语在前(head-initial)"变

成现在的“中心语在后(head-final)”。但是,介词短语的语序变化并不具有“参数设定”变化所预测的典型特征,根据有关的经典定义(Lightfoot 1979),“参数设定”变化会带来语言的迅速巨变,即由一个语法系统向另外一个语法系统的转变会在相当短的时间内完成。然而正如 C. Sun(1996: 50)所指出的,介词短语位置的变换根本没有所谓的“巨变”。事实上,介词短语语序的变更始于公元前一世纪,完成于十五世纪,大约经历了 1500 年。在我们看来,“参数设定变化”是一种纯粹的理论假设,缺乏经验根据,并不能告诉我们语言何以会发生变化。下面是我们对这一变化的理论解释。

事实上,汉语史上并没有这种变化:$X' XP_{附加} \rightarrow XP_{附加} X'$。根据是否为谓语动词确立一个终结点或者某种结果,可以把这些附加短语一分为二:表示结果的和表示伴随特征的。表面上看来,即使在现代汉语里,两类附加短语都是既可以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前,又可以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后的,但是从语义特征上马上就可以看出规律:表示结果的附加短语只能出现在谓语之后,然而表示伴随特征的则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介词短语多数是表示动作伴随特征的,所以从整体上看它们中的绝大多数都前移了,但是表示结果的还只能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后。这是现代汉语影响全局的重要语法规律之一。

2.5 结语

本文讨论了现代汉语句子组织信息的原则为:伴随特征 + 谓语中心 + 结果状态。这一原则影响的词类很广,除普通的补语外,还包括时间词、介词短语、程度词等。我们认为,它不是单纯的句法临摹现象,而是动补结构建立以后所产生的类推效应。这给我

们一个重要的启示，现实规则并不能直接作用于语言的语法系统，哪些规则可以作用，以及作用的时间和规模是什么，取决于语言系统内部的状况。由于受动补结构类推的影响，汉语形成了一种独有的组织信息的原则，从而也使得她拥有了一系列有别于其它SVO语言的类型学特征。

本文的分析显示，汉语史上并没有发生介词短语前移的变化，介词短语只是根据是否表示结果状态而进行重新分布而已。从形式语言学理论出发所得出的结论，汉语经历了一个参数变化，与事实不符。这也警告我们，要作出正确的理论概括，必须对语言事实作出深入系统的调查。

附　注

① 在口语里，时间位置词语可以出现在句子之后，它与上句之间有一个停顿。这是口语里的倒装现象，用以补充说明行为动作发生的时间。比如，"我进城了，昨天"。但是在稳定的句法层面上，谓语中心之后是不允许时间位置词语出现的。

②在表示完全否定时，基本量（通常为最小量）可以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例如："我一次也没有去过"。

③如果谓语动词加"着"表示一种静态的状况，在字短语可以出现而且只能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前。例如：

a. 一本书在地上掉着。

b. * 一本书掉着在地上。

这种现象仍然是汉语组织信息原则的一个反应。

④苏州话的动词重叠式仍可以带宾语，比如可以说"吃吃饱"、"看看清楚"等。我们推测这种重叠式可能与普通话的性质不太一样。感谢李小凡、汪平先生为我们提供了有关例子。

⑤"附加"的对应英文词为"adjunct"。

第三章　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的类型学特征

3.1　引言

现代汉语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动补结构，它几乎是无处不在、无处不有，而且是为很多句法结构所必须的。弄清楚了动补结构的共时特性，有助于我们更深刻、系统地理解现代汉语的语法系统。本章将从类型学的角度，考察汉语的动补结构与其它语言的类似现象相比有什么特点。同时，我们将分析动补结构的语义、句法和音韵特征，讨论它各方面的特点和在现代汉语语法中的重要性。

3.2　定义

普通语言学中，术语"结果补语(resultative)"指示不同的现象，因此从不同语言中概括出来的定义并不完全适用于汉语的情况。首先，让我们来看一下 Li 和 Thompson 合著的最具影响的英文出版的《汉语语法》是如何来定义汉语的动补结构的：

动补结构是由两个成分构成的动词复合词，两个成分之间具有动作和结果的关系。(1981:54)。

这个定义抓住了动补结构的两个主要特征。首先，该结构是由两个成分构成的动词复合词性质的。《汉语语法》的作者没有具

体说明“复合动词”的含义。根据我们的理解，这里所谓的复合性质，主要是指两个成分代表一个单一的句法单位，不再允许其它成分隔开，而且它们拥有单纯动词的句法行为，比如它们可以像一个及物动词一样带上一个受事宾语(看完书)。但是把动补结构定义为复合动词容易造成人们的误解，因为这暗示它仅仅是一种词汇性质的东西，而不是一种能产的句法结构。从下面的分析中将会看到，动补结构实际上是一种高度能产的句法结构，原则上允许任何具有意义的“动”和“补”搭配。其次，动补结构的两个成分之间存在一种“动作”和“结果”的语义关系，这把它们与一般的连动结构区别开来。这里的“结果”是一个意义宽泛的术语，包括动作导致的状态、程度、收获、效果等。

值得注意的是，普通语言学文献中的术语“结果补语(resultative)”所指的现象常常与汉语的不是一回事。让我们来看两个普通语言学的定义：

(a)结果补语是一种表达某个事件所导致的状态的体标记形式。(Trask 1995: 240)

(b)结果补语是一种非持续的动词体。它们为那些含有终结点的事件的动词，例如，to kill(杀死)，to find(发现)，to cut up(砍掉)，to burn down(烧掉)。(Bussmann 1996:406)

根据 Trask 的定义，结果补语不一定是一个复合结构体，它们既可以是一个单纯的动词，又可以是一个从句。同样，按照 Bussmann 的解释，结果补语不一定是一个结构，它有时可以是一个单纯动词，如 to kill、to find 等。这些定义都是侧重意义，显然不大适合于汉语的情况。

此外，跟其它学者的有关定义相比，我们研究中所用的“结果补语”一词涵盖的现象很广。比如我们的结果补语的范围至少包括 Bybee 等(1994:54)所分出下列三类现象。

(a)结果体(resultative)指示某种行为所导致的状态，它们通常隐含一个内在的终结点。

(b)完成体(anterior)指发生于某一时间参照点之前并与说话时有关的状况。

(c)有限体(perfective)指示在时间上有限的状况。

汉语中的上述三种语法范畴共源于同一个历史事件——动补结构的建立，并且它们共时的语义和句法特征具有相似性。比如它们都可以从时间、性质或者数量方面对其前的动词有界化。可是应该指出它们的语法化的程度是不一样的，这一点后几章还将详细讨论。

有趣的是，英语中也有一种类似于汉语动补结构的现象。先看 Goldberg(1995:193—4)对英语该类结构语法特点的描写。

(a) 动补结构具有两个论元(argument)，其中一个必须是有生命的施事。

(b) 动词所代表的行为与补语所代表的结果状态之间没有时间间隙。

(c) 作结果补语的形容词必须指示一个量度的终结点。

(d) 动作的终结与结果状态的出现必须具有同时性。

英语动补结构的这些特征，很有助于我们对汉语对应现象的理解。但是，应该指出两种语言的同类现象也具有明显的差异。

首先，如刚提到的，汉语的动补短语很像一个复合动词，可以像普通的及物动词一样带上一个受事宾语。但是，尽管英语句子跟汉语的基本语序一样，即同为 SVO 语序，英语的“动 + 补”短语后却不能跟一个受事宾语，如果有受事名词的话则只能插在动词和补语之间。下面是英语和汉语的有关用例的对比。

(1)The dog barked the chickens awake.

(2)老王叫醒了小张。

英语例子中，受事 chicken 插于动词 bark 和补语 awake 之间，可是在相应的汉语例子中，动词和结果补语首先形成一个句法单位“叫醒”，然后带上受事“小张”。英语动补结构的语序跟中古汉语的分离式动补结构类似，比如跟例(2)类似的中古汉语的说法为：“唤江郎觉”。(《世说新语·假谲》)该分离式是现代汉语动补结构的来源(其间的发展过程请参见李讷、石毓智 1999)。

其次，如果 Goldberg 对英语的概括是正确的话，汉语的动补结构也有自己的特色，表现为补语所指的结果状态并不一定在动作结束时立即出现。比如，“吃胖”的结果“胖”不可能在“吃”结束时马上表现出来。

最后，根据 Goldberg(1995：192)的调查，英语的动补结构不是一个能产的句法格式，某个结果补语通常只能与某个特定的动词搭配。例如英语中用作补语的 sick(病)一般只能跟在动词 to eat (吃)之后：

(3)a. He ate himself sick.

b. ? He ate himself ill/nauseous/full.(引自 Goldberg1995：192)

例(3)显示，英语的动词和补语之间具有很强的选择性，to eat 后既不能带上与 sick 语义相近的 ill，又不能带上其它概念的形容词，如 nauseous(反胃)、full(饱)等。然而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是一个高度能产的句法格式，而不是语义选择性高的习惯表达(idiom)，它可以是任何具有意义的表达。例如：

(4)吃饱　吃腻　吃病　吃胖　吃穷　吃晕　吃瘦　吃累　吃吐　吃烦

理论上讲，任何由“吃”引起的结果状态都可以作“吃”的结果补语。

上述现象又被称作“使役形式(causative form)”(见王力《汉语语法史》)。我们需要作一点“正名”工作。在西方语法学传统里 causative form 代表两种与汉语动补结构颇为不同的现象：(一)形

态标记，比如英语的部分形容词可以通过添加词尾-en而表示“赋予某种事物具有某种性质”，例如 black—blacken（使某种东西变黑）、red—redden（使某种东西变红）。古汉语中也有一种“使役式”形态标记，利用破读或者声母辅音的清浊表示与英语-en同样的语法意义[①]。（二）助动词，比如英语的 Lisa made him smile a lot，这里的“使役”义是来自助动词 to make（Trask 1995：38 和 Bussmann1996：68）。从意义上看，汉语的动补结构与形态标记和助动词表示的使役式具有相似的功能，但是它们属于不同的结构类型。

3.3 动补结构的句法

上面的分析已经触及到动补结构的句法特点，本小节将系统地考察这一点。

3.3.1 融合度标

我们首先设立一个“融合度标（cline）”[②]，用以刻划不同类型的动补结构的句法或者语义特征。

(5)句法组合 —— 动词＋附着补语 —— 复合动词 →

融合程度由低到高

融合程度的高低是一个连续发展的过程，横线的上端代表的是这个连续统的初始、中间和结果三种状况。下面举例“融合度标”所对应的语言现象。

（一）句法组合

前文提到，汉语的动补结构是一种句法格式，允许任何具有“动作＋结果”关系的组合，即具有句法的能产性。所谓“句法组合”的动补结构，是指两个成分的关系疏松，不能带上受事宾语。例(6)是有关这方面的例子。

(6)学怕 →＊学怕数学

看歪→＊看歪那张画

开快→＊开快了他的车

说漏嘴→＊说漏嘴一件事

这类动补结构多属临时搭配，如果没有上下文的帮助，其意义有时很难把握。比如“看歪”只有依靠特定的语境才能理解，具体的情况可能是一个人站在高处给墙上挂画时，让一个站在地板上的人帮忙判断是否挂得正，地板上的人如果没有判断正确，就会用这个表达。

(二)“动词＋附着结果成分”

该类中的动词和补语通常共现频率很高，因而关系紧密，很象一个句法单位。也有的补语实际上已发展成为一个附着成分，可以和各种各样的动词搭配。它们的共同特点是，两个成分结合紧密，具有复合动词的性质，可以带上受事宾语。当然它们与真正的复合动词还是有所不同的，搭配仍具有能产性和临时性，即拥有句法格式的特点，其意义也可以从其构成成分直接推出。

(7)吃饱 → 吃饱饭

看完 → 看完书

学会 → 学会开车

洗净 → 洗净衣服

这类动补结构中的动词和补语共现频率都很高，动词通常是一个高频率的词，补语代表的是该动词的最自然的结果。比如“吃”自身是一个高频词，它带来的最自然的结果状态是“饱”，所以两者的共现频率就高，易成为一个句法单位。

(三)复合动词

这类动补短语已经完全融合成单一的动词，人们一般不再把它们分开来理解。它们通常被收人词典作为一个词条，而且它们的意思也不大能从两个构成成分里推导出来。例如：

(8)看开—想通;不再放在心上。

说明—解释。

拿定—作出决定。

抓紧—充分利用时间。

这类动补短语与单纯动词没有什么两样,比如它们不允许被分开,可以带宾语,等等。但是该类的成员为数很有限。

三类动补结构也有一个共同点,都不允许中间插入其它成分,特别是受事名词,可是在中古汉语里的情况恰好相反(请参见李讷、石毓智 1999)。有一件事应该弄清楚。汉语也有一个可能式(potential form),其肯定格式为“V 得 R”,否定格式为“V 不 R”。表面上看来,该格式是在动词和补语之间插入“得”或者“不”。这种表面观察既缺乏历史的根据,又与其共时功能不符。从共时的功能角度来看,可能式的语法意义并不是 V 和 R 与否定标记的简单相加,它有一个外加的结构意义——动作行为实现的可能性。因此应该把可能式看作一种独立的结构,不是由普通的动补结构通过插入某些成分变换来的。当我们在讨论动词和补语的关系时,是把可能式排除在外的。

到目前为止,所看到的补语例子都是由单词构成的。实际上补语也可以是完整从句,这时动词后必须加上后缀“得”。例如:

(10) 她说得王先生都哭了。

(11) 他学得眼睛都红了。

这种格式来自于两个独立从句的融合。它们形成的历史过程值得深入细致地探讨。

3.3.2 补语的隐性语法关系

弄清补语的隐性语法关系对动补结构语法性质的探讨很有帮助。表层结构上,补语必须紧跟在动词之后,可是在深层语义关系

上，补语可以与句子的任何成分发生联系。下面是一个完整汉语句子的抽象格式：

(12) S + PP(工具、地点等) + VR + 宾语

注意我们使用了两套术语："主语"和"宾语"注重句法位置，前者总是在谓语动词之前，后者总是在谓语动词之后。"施事"和"受事"则强调与动词的语义关系。一般来说，施事倾向于作主语，受事倾向于作谓语。可是实际情况要复杂得多，也有不少受事主语和施事宾语。

尽管表层结构中动词和补语形成一个句法单位，可是补语可以跟句子的各种成分发生联系，成为这些成分的隐性谓语(陆俭明1997)。例如[③]：

(13)a. 施事：砍累了。

b. 工具：砍钝了。

c. 动作：砍完了。

d. 受事：砍掉了。

例(13)a 的补语"累"指的是动作的施事，两者具有隐性的主谓关系：他累。"钝"是指工具"刀"，"完"是说明动作行为的进行状况，"掉"则是指明受事的状况。

另外一个有关的现象是，动词和补语的搭配，只要意义上说得通，几乎没有什么限制。根据陆俭明和马真(1996)的考察，几乎所有的单音节形容词都可以用作结果补语。相对地，英语可用作补语的形容词是非常有限的(Goldberg 1995:195)，它们的搭配是惯用语性质的。

根据李讷、石毓智(1999)的考察，结果补语与句子其它成分的语法关系决定它们出现时间的早晚以及发展速度的快慢。动补结构的整个发展过程经历了一千余年的时间，有的类型出现的早一点儿，有的类型出现得晚一点儿，还有一些正处于发展之中。

3.3.3 动补结构的及物性

我们上文看到动补短语带宾语的例子,但是不是所有的都有这个功能。根据能否带宾语,可以把动补短语分为及物的和不及物的两类(朱德熙 1982:126)。本小节来探讨哪些因素影响动补短语的及物性。

总的来说,动补短语的及物性既不取决于单独的动词,也不取决于单独的补语,而是取决于补语与其它句子成分的语法关系和动词、补语的融合程度。例如,即使两个成分都是不及物的,它们所构成的动补短语也可能具有及物性,带上宾语:

(14)她哭哑了嗓子。

(15)小孩子哭醒了隔壁的李奶奶。

例(14)的"哭"和"哑"都是不及物的,任何一个单用都不能带宾语,可是它们所组成的动补短语则可以。可以认为,受事宾语"嗓子"是整个动补结构赋予的论元(argument)。类似的情况也存在于英语中,比如 She shouted herself hoarse(直译:她+喊+她自己+哑)。这里 herself 既不是 shouted 的宾语,也不是 hoarse 的宾语,而是整个动补结构 to shout…hoarse 的受事(Goldberg 1995:181)。Goldberg 认为,动补结构含有致使义(causative),赋予该结构以及物性,因而整个结构可以加上一个受事论元。

另一种情况是,即使动词是及物的,动补短语后的宾语不一定是该动词的受事。例如:

(16)弟弟跑丢了一只鞋。

(17)他吃圆了肚子。

很明显,"跑"和"鞋"之间没有直接的"动作－受事"关系,"吃"和"肚子"之间也是如此。这再一次说明,动补短语后的宾语通常是整个动补结构赋予的。

陆俭明和马真(1996)归纳出几条规则,来预测哪些动补短语

可以带宾语。尽管每一条规则都有例外，他们的预测还是相当准确的。下面就是有关的规则。

规则一：如果补语是主语（施事）的隐性谓语，所构成的动补结构不能带宾语。例如：

(18)a. *她看病了书。

b. *他吃胖了肉。

上例中的"看病"和"吃胖"都是合法的动补短语，其补语分别指向主语，都不能带宾语。对于这类动补结构，如果要引进动作的施事的话，现代汉语所提供的惟一语法手段是动词拷贝结构。该结构里，同一个动词重复一次，第一个动词引入受事，第二个引入结果。例如：

(19)a. 她看书看病了。

b. 他吃肉吃胖了。

规则二：如果补语是描写动作的状况，所构成的动补短语大都不能带宾语。例如：

(20) *他打重了孩子。

(21) *他吃晚了饭。

例(20)的补语"重"是描写"打"的程度，例(21)的"晚"表示"吃"的时间。它们相应的合法句式为把字句（如例22）或者话题结构（如例23）。

(22)老王把孩子打重了。

(23)饭她吃晚了。

规则三：如果补语是宾语的隐性谓语，所构成的动补短语带宾语最为自由。例如：

(24)她哭湿了枕头。

(25)她笑疼了肚子。

这类动补短语的动词甚至不一定是及物的，比如例(24)的"哭"和例(25)的"笑"都是不及物动词。

规则三并不是动补短语带宾语的充分条件。实际上有许多属于这类的动补短语仍然不能带宾语，它们能否带宾语还受到其它因素的制约。比如动词和补语的融合程度就是其中关键制约因素之一。实际上一旦两个成分融合成一个复合动词，不论补语的语义指向是什么，都可以带宾语，也就是说上述的规则一、二都有可能被打破。比如规则一的两个例外是“吃饱饭”和“喝醉酒”，其中的补语“饱”和“醉”都是指向主语，但都可以带宾语。影响动词和补语融合的程度也很多，包括补语的语义指向和使用频率。这些问题值得进一步探讨。

根据补语的语义指向把动补短语分为三大类，不同类型的动补结构发展成熟的时间差别很大。类三的用例从汉代开始出现，大约在十二世纪左右发展成为一个稳固的句法格式。但是，类一直到最近才开始可以带宾语，表明它们融合的时间最晚。

3.4 动补短语的音韵特征

现代汉语的每一个动补短语形成一个明确的韵律单位，这涉及到音节的数目和超音段语音特征。本小节讨论动补短语的语音特征。

3.4.1 音节数目

一个动补短语的音节数目影响它的句法功能。这与汉语词汇的基本单位——双音化密切相关。一个明显的现象是，现代汉语的复合词，不论是哪个词类，都是双音词占绝对优势。受汉语词汇基本语音单位的影响，如果动词和补语构成一个双音单位，即它们各自都是单音节的，就容易结合成一个复合词，因而也就最有可能获得普通动词的功能，诸如带宾语等。

现在我们主要从共时的角度考察动补短语的音节数目对其功能的影响。首先，根据陆俭明(1993:323)的考察，所有可用作补语的动词只限于单音节的。很明显，只有它们才有可能与其前的谓语中心动词形成一个双音节短语。其次，如果动词和补语都是单音节的，它们的组合常常具有单纯动词的功能。正如前文所看到的，它们可以加上体标记，或者跟上宾语。如果一个动补短语超过两个音节的话，它们带宾语的可能性就会变小。最后，根据陆俭明和马真(1996)的考察，几乎所有的单音节形容词都可以用作补语，可是双音节的形容词则大大受到限制。比如某些性质概念有两个不同音节数目的近义形容词，只有单音节的可用作补语，多音节的则不可以。例如：

(26)a. 作完　　　* 作完成
　　b. 办好　　　* 办不错
　　c. 买贵　　　* 买昂贵
　　d. 弄脏　　　* 弄肮脏

3.4.2　动补短语的轻重音格式

双音节动补短语的轻重音格式通常为：重音 + 轻音。第一个语素负载一个重音，第二个语素则倾向于弱化而成为一个轻音。受这种双音格式的影响，两个语素在融合成一个复合词的过程中，第二个语素的语音形式常常会弱化。弱化的常见现象是，失去独立的调值，韵母变成一个央元音[ə]。例如：

(27)a. 妈妈 [$ma^{55}mə$]④
　　b. 大方 [$da^{51}faŋ$]
　　c. 办法 [$ban^{51}fə$]
　　d. 麻烦 [$ma^{35}fən$]

我们采用五度制声调表示法：“55”代表阳平，“15”代表阴平，“213”代表去声，“51”代表上声，轻声则不加任何标记。

应该指出，第二个音节的语音形式弱化只是一种倾向而不是必然的。但是第二个音节是否弱化常常可以把一个词和跟其同形的词组区别开来：

(28) 复合词 词组

东西 $dong^{55}xi$ 东西 $dong^{55}xi^{55}$

利害 $li^{51}hai$ 利害 $li^{51}hai^{51}$

上例中的每对词具有同样的音节和书写形式。第二个音节读轻声，表明它与其前的音节结合得比较紧，相应的，所构成的词的意义也具有整体性，即不是两个语素意义的简单相加。比如作为复合词的"东西"意为事物，词义与其构成部分没有直接关系，然而作为词组的"东西"则是指"东边"和"西边"，是两个语素意义的简单相加。

同样的道理，常作补语的词语的语音形式容易受到弱化，原因是它们常位于一个双音节短语的第二个音节的位置。也就是说，补语成分语音弱化的可能性大小与它们用作补语的频率成正比。例如，体标记的语音形式弱化程度最高，"了"和"着"不仅失去了调值，而且韵母也弱化为一个央元音，这与该类词高频率用于动词之后有关。还有一些常用作补语的词，语音形式也常常弱化，诸如"完"、"好"和"掉"等在补语的位置上常读轻音。

3.5 需要动补短语的句法结构

现代汉语里动补短语到处都是，它们在现代汉语语法中的重要性可以从这个事实中看出来：很多句法结构要求一个动补短语。下面是一些属于该类的句法结构。

一、话题结构

(29)a. 书他已经看完了。

b. 他书已经看完了

c. ＊他书看。

二、把字句

(30)a. 他把车修好了。

b. ＊她把车修。

三、动词拷贝

(31)a. 她看书看累了。

b. ＊她看书看。

上述这三种要求动补短语的句法结构是宋以后才出现的，是动补结构建立所带来的直接后果（参见李讷、石毓智 1999）。这些语法形式都是现代汉语区别于古代汉语最鲜明的特点。

3.6　其它动补结构

动补结构的类型也相当丰富。我们上面所讨论的是最典型、最常见的一类。此外还有其它人们通常认为是动补结构的类型（朱德熙 1982）：

一、动词＋介词短语

(32)a. 放在桌子上。

b. 走到门口。

二、形容词＋程度短语

(33)a. 暖和多了。

b. 漂亮极了。

三、动词＋动量词

(34)a. 他看了两遍。

b. 她学了两个小时。

四、动词＋趋向动词

(35)a. 站起来了。

b. 走了进来。

从历史上看，把上述四类结构看作动补短语是有道理的。它们大都与动补短语具有平行的发展。所有这四类结果成分与普通的补语具有相同的功能，都可以使谓语中心动词有界化。

3.7 结论

本章主要是从两个方面分析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首先，我们从类型学的角度，特别是与英语的现象比较中，认识到汉语的动补结构与其它语言的类似现象的性质很不一样，它是一种稳定的、能产的句法结构，而且使用的范围非常广，很多句法结构要求一个动补短语。其次，我们从语音、语义和语音等角度分析动补结构的语法特点。典型的动补结构组成一个"重＋轻"的韵律格式，音节数目的多少对动补结构是否能带宾语有一定的影响。一般来说，双音节的动补短语带宾语比较自由，大于双音节的则受到很大限制，这与汉语词汇的双音节化有直接的关系。动补短语的及物性质（能否带宾语）与其构成成分没有必然的联系，两个不及物的成分构成的动补短语也可以带受事宾语，这说明动补结构作为一个整体可以赋予一个论元（argument）。动补结构的语法性质还受补语的语义指向的影响，语义指向为受事宾语的带宾语最为自由，语义指向为施事主语的一般不能带宾语。动补结构在现代汉语的语法体系中占有至关重要的地位，如果把它的问题搞清楚了，可以更深刻地理解现代汉语的句法结构系统。

附 注

①"破读"通常是把一个非去声变成去声，使该词变成含有"致使义"的动词，比如现代汉语残留的该形式"饮"，读三声意为"自己喝"，读去声则为"致

使(牲畜)喝水"。中古汉语系统利用声母清浊来形成使役形式，请参见周祖谟《四声别义释例》(《问学集》,406－433页。

②我们的"融合度标"是参照了Bybee等(1994:40)的类似图示：

句法关系——非附着语法成分——形态标记——派生形式——词汇化

③该组例子引自陆俭明1997:34－5。

④该组用例引自王理嘉(1993:127)，见北京大学中文系编《现代汉语》教材。

第四章　汉语的主语与话题之辨

4.1　引言

主语和话题的问题是汉语语法研究中的核心课题之一。受到重视程度之高，讨论的范围之大和时间之长，然而迄今为止分歧之严重，没有其它问题可与之相比。围绕着该问题的一个有趣现象是关于它们存在的合理性的争议。汉语中的其它语法现象都没有这个问题，比如谁都不会怀疑汉语有体范畴、否定标记、被动式、动补结构等，对于它们的探讨是弄清楚其结构和功能。主语和话题的争议主要是，到底汉语中有没有“主语”或者“话题”这些东西；如果有的话，是只有其中的一个呢，还是两者都有；如果两者都有的话，它们之间的分别到底是什么。据此可以把有关的争议分为三派：

一、主张只有话题，汉语的主语等同于话题。代表人物和作品有：赵元任（1968）；李英哲等（1990）、徐通锵（1997）。

二、主张既有话题又有主语，两者有不同的语法性质。代表人物和作品有：Li & Thompson 1976；Tsao（1977）；沈家煊（1999）。

三、主张只有主语，没有话题。代表人物和作品有：朱德熙（1985）、吕叔湘（1984a）等。

讨论汉语主语和话题的文献还有很多，这里无法一一列举。但从上面所列举的这些，我们就可以想见问题的复杂性。要解决

这一问题我们首先要明确两点：一是谓语之前的名词到底是主语还是话题，只能把它放在人类语言这个大背景下来考察，看它们的语法特性更符合普通语言学中的哪一个定义；二是谓语之前的名词是否应该分为两类，主要看它们在句法行为上是否具有鲜明的对立，划分之后对汉语语法系统的理解是否有帮助。基于这两点，我们将论证汉语中存在着主语和话题之辨，它们在句法行为上存在着鲜明的对立，对它们的划分不仅可以解决汉语语法研究中长期以来悬而未决的问题，而且可以深化对汉语语法系统的认识。

4.2　普通语言学中主语和话题的定义

主语和话题是两个重要的语言学概念，它们之间的关系也是普通语言学核心课题之一。关于主语和话题，最集中而且也是最有影响的一次讨论是由美国华裔学者李讷（Charles N. Li）教授在上个世纪 70 年代组织的学术会议，有关论文已结集出版（Li，1976），它对普通语言学的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为了弄清汉语中的主语和话题的问题，我们必须明白它在其它语言的语法特性是什么。

首先看一下主语的定义。Keenan（1976）根据对世界各种语言的调查，详尽地概括了主语所具有的典型的语法、语义和篇章特性。下面是 Trask（1995：266）对包括 Keenan（1976）在内的各种文献的总结概括出的主语特点[1]：

> 主语——句中名词短语可能有的最显著的语法关系，具有易于被确认的特点。主语具有各种各样的语法、语义和篇章特性，主要包括如下这些特点：
>
> 1．主语代表的是独立存在的实体。
>
> 2．主语制约句中的共指（co-reference），包括代词、反身

代词和零回指 (null anaphor)。

3. 主语制约动词的一致关系。

4. 主语是无标记结构的话题。

5. 主语可以用疑问代词提问,也可以被焦点化。

6. 主语通常缺乏形态标记。

7. 主语通常是无标记结构的施事。

对主语语法特性的正确理解有两点值得我们注意。一、主语是一个语法结构的成分,适用于从句和句子两个层面。二、上述所列举的特性中,没有一种是适用于所有语言的,一种语言的主语可能只有其中的几个特征。

再看话题的普通语言学定义(Trask 1995: 279):

话题——句子里表示语境中已知的成分,是句子其余部分的陈述对象。在英语等许多语言中,话题常常是无标记结构中的主语;如果话题和主语不一致时,话题常常带有某种标记标识。英语的有标记话题结构通常是把一个成分置于句首,例如:This book I can't recommend; In the park stood a bronze statue.

Tsao (1977) 和沈家煊(1999:221)参照普通语言学对汉语话题特点概括如下。话题是一个典型范畴,它突出的特点为:

1. 居于句首位置。

2. 后加停顿或者语气词。

3. 总是有定的,即表示已知的信息。

4. 是个话语概念,具有延续性,经常把它的语义辖域延伸到后面的几个句子。

跟主语相比,话题具有两个鲜明的个性。一是它是篇章话语(表达)里的概念,只适用于独立应用的句子层面上,但是不能进入句子内部的成分——从句的层面上。二是话题总是表示有定的、

已知的信息。

与主语和话题的区别密切相关的另外一个重要概念是焦点(focus)。下面是它的定义：

> 焦点——句子中的某个成分被赋予特别的重要性，该成分代表的是句子中最重要的新信息，或者是与其它成分具有明确的对立。(Trask 1995：195)

上述定义显示，话题和焦点的特性正好是相反的：话题代表已知的旧信息，焦点则是最重要的新信息。根据这些语义上的对立，可以推断话题化和焦点标记是不相容的，已经话题化的成分不再能够加上焦点标记。

4.3 谓语之前名词短语的句法差异与主语和话题之别

现代汉语里谓语之前的名词短语的类别是相当丰富的，最常见的是施事和受事，此外还有时间、工具、地点等。为了讨论的简便起见，我们把考察的范围限制在施事和受事两类上，分析它们所得出的结论同样适用于其它类型的名词短语。

4.3.1 能否进入从句的层面

我们根据能否进入从句这一形式标准，可以迅速判定谓语之前不同类型的名词所组成的语法形式的性质差别。上述定义显示，主语是语法结构的成分，由它构成的格式可以用于句子和从句两种层面；然而话题是一个话语概念，只能用于句子层面上。在这一点上，不同的顺序具有截然不同的功能：

(1)a. 小王看完了书？这就是小王看完书的地方。

b. 书小王看完了？*这就是书小王看完的地方。

(2)a. 她叠好了被子？就是在她叠好被子的时候。

b. 被子她叠好了？＊就是在被子她叠好的时候。

(3)a. 我写好了信？我写好信的时候她已经睡着了。

b. 信我写好了？＊信我写好的时候她已经睡着了。

上例显示，句子层面上可以有各种各样的变换格式，但是只有"施事(A)＋动词(V)＋受事(P)"一种语序可以进入从句。

也就是说，不同语序的格式的整体功能很不一样，只有 AVP 一种才能用于句子和从句两种层面，然而 PAV 则不行。这种重要的语法差别必须区别对待。然而比较通行的看法是把它们同等对待，不论施事还是受事，谁在句首谁就是主语(朱德熙 1982:95－96)。显然这种看法是不妥的。根据定义，主语是语法结构的成分，可以用于句子和从句两种层次；话题则是表达成分，只能用于句子层面。由此可以推断，只有格式 AVP 中的施事名词才有可能是主语。

我们用能否进入从句来鉴别一个格式是基本的(无标记)还是派生的(有标记)(详见石毓智 2000e)。凡是能进入从句的都是基本的或者无标记的句式，否则就是派生的或者有标记的。这一形式化的验证方法的背后的理论根据是，从句是句子的构成成分，它不受语境因素的制约，所以凡是能够进入从句的格式代表的都是汉语的基本结构(default structure)。据此可以把汉语的语法格式一分为二：有标记结构和无标记结构。有标记结构是通过某种语法手段由无标记结构变换而来的，它们具有特定的表达功能。上述的分析已经确立了汉语中最常见、最重要的一种句法结构[②]：

施事(A)＋动词(V)＋受事(P)

任何对这语序的变换都是为了表达某种特定的话语功能。该方法也可以用于其它格式的鉴定。比如时间、地点、工具等短语都有语序变化问题，我们同样可以用能否进入从句的办法判别哪一

种是基本的,哪一种是派生的。

4.3.2 汉语的"唯动格(*ergative*)"现象

上面用从句标准鉴别出汉语的基本语序为 AVP,即施事的无标记位置应是动词之前。人们可能马上想到文献中常提到的一种现象,施事也可以位于动词之后作宾语,如"来人了"等,因而认为不能简单地把句法成分和施事、受事挂钩(朱德熙 1985:28)。这是一种非常有趣的现象,对它们的正确认识有两点值得注意:一、能用于这种格式的动词只限于少数不及物动词,普通的及物动词则不行;二、格式中的施事大都可以出现于动词前后表示不同的语法意义:动前表示有定,动后则表示无定,比如"人来了"和"来人了"就存在这种对立。那么这两种语序里哪一种是更基本的呢?我们仍然可以用从句标准加以鉴别。

(4)a. 来客人的家庭	*客人来的家庭
b. 下雨的季节	*雨下的季节
c. 晒太阳的人们	*太阳晒的人们
d. 刮风的天气	*风刮的天气
e. 住人的房间	*人住的房间
f. 掉牙的孩子	*牙掉的孩子
g. 走人的便道	*人走的便道
h. 坐人的石凳	*人坐的石凳
i. 长痱子的小孩	*痱子长的小孩

出乎意料的是,对于这些不及物动词,无标记的语序应该是"Vi + A"。从语言类型学的角度来看,上述现象是不难解释的。

根据主宾语的标记特征,世界上的语言可以分为两大类:宾格语言(accusative language)和唯动格语言(ergative language)。宾格语言的不及物动词和及物动词的施事拥有一样的语法标记或者占据同样的句法位置,如英语等。然而在唯动格语言里,则是不及物动

词的施事与及物动词的受事具有同样的语法标记或者出现于同样的句法位置，属于这类的语言很多，如 Yuwaalaraay, Caucasus, Siberia, Americas 等(Croft 1993: 102 - 103; William 1980: 36; Comrie 1978; Dixon 1979)。

汉语的上述现象揭示她与唯动格语言家族之间的相似性。汉语的主宾语标记的惟一手段是语序。及物动词的受事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谓语动词之后，上面的测试结果显示，不及物动词的施事的无标记句法位置也是谓语动词之后，即它们的基本句法位置都是一样的。这种表现正是唯动格语言的特征，也是人类语言的一个普遍现象。所以这种现象的存在跟我们对及物动词分析所确立的 AVP 基本格式并不矛盾。

4.3.3 话题化与焦点化的对立

话题和焦点的语义特征是相互矛盾的：话题表示的是语境中已被确立的旧信息，焦点则是最重要的新信息。这种对立在语法上就表现为，标记两者的语法手段是不相容的。然而主语是一个结构成分，不要求为语境中已知的旧信息，因此它与焦点标记不排斥。据此我们可以根据能否加焦点标记的办法来鉴别谓语之前名词短语的不同语法性质。

现代汉语的典型焦点标记是由判断词语法化而来的“是”。与焦点表示有关的是特指疑问代词的使用。疑问代词自身固有一个[+ 焦点]特征，其它语言的疑问代词常常附加有焦点标记，现代汉语的情况则是：如果一个句子包含有疑问代词，那么只有这个疑问代词才可以加焦点标记“是”。例如：

(5)a. 是谁昨天用钳子把车修好的？

b. * 谁是昨天用钳子把车修好的？

c. * 谁昨天是用钳子把车修好的？

d. ＊谁昨天用钳子是把车修好的？

但是如果把主语换为普通的非疑问词语，句子中的其它成分可以被焦点化，比如可以说“他是昨天用钳子把车修好的”。因此凡是可以用疑问代词提问的成分也都可以被焦点化，所以能否加焦点标记和能否用疑问代词提问，具有相同的判断价值。

Trask 所列举的人类语言的主语的第 5 个特征是：可以用疑问代词提问而且可以被焦点化，这也正好是话题所没有的一个特征。我们正可以据此来判断谓语之前的施事和受事的句法对立。

(6)a. 小王看完了书。→ 是小王看完了书。→ 谁看完了书？

b. 书小王看完了。→ ＊是书小王看完了。→＊什么小王看完了？

(7)a. 她叠好了被子。→ 是她叠好了被子。→谁叠好了被子？

c. 被子她叠好了。→ ＊是被子她叠好了。→＊什么她叠好了？

(8)a. 我写好了信。→ 是我写好了信。→谁写好了信？

b. 信我写好了。→ ＊是信我写好了。→＊什么我写好了？

由此可见句首的施事和受事的性质是很不一样的，只有施事才能被焦点化或者提问，受事则不行。也就是说，句首的受事名词才具有主语的特征，受事名词则是话题的特征。从表达上看，句首的受事名词都是表示有定的旧信息，这也正与话题的特点相符。

4.3.4　话题和主语的判别特征

总结上述的分析，判别话题的形式标准有四个，外加一个语义特征：

一、话题的形式特征：

(a) 话题化的结构不能进入从句；

(b) 话题化的成分不能被焦点标记“是”标识；

(c) 话题化的成分不能用疑问代词提问；

(d) 话题成分通常居于句首。

二、语义特征：

(a) 话题代表的是已知信息；

(b) 话题指示的是有定的事物。

下面例句都是话题化结构，其中划线部分都是话题，它们都符合上述三个形式标准（引自沈家煊 1999：236）：

(9) 这种人我想不会太亏待自己的。

(10)他呀，成绩不好，还怨老师没教好。

(11)早饭你上我家吃吧。

(12)头发呢，他早被人剃光了

(13)小丽，她又欺骗我了。

以例(11)为例，“早饭”出现在句首时是话题化结构，整个结构不能再进入从句，它也不能再被焦点标记，而且也不能被提问；然而，与此相对立，如果把“早饭”放在它的本来的句法位置——“吃”之后时，则不仅可以用于从句，而且也可以被焦点化或者提问。

(14)a. 早饭你上我家吃吧。	你上我家吃早饭吧。
b. * 是早饭你上我家吃吧。	你上我家吃的是早饭。
c. * 什么你上我家吃？	你上我家吃什么？
d. * 早饭你上我家吃的时候	你上我家吃早饭的时候

相应地，主语的形式和语义特征可以概括如下：

一、主语的形式特征：

(a) 主语所在的格式可以用于从句和句子两个层面；

(b) 主语可以被焦点化；

(c) 主语可以用疑问代词提问。

二、主语的语义特征：

(a) 行为动作的施事；

(b) 性质、状态的主体。

判别主语时，要意义标准和形式标准相互参照。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一些地点和时间状语，也具有主语的形式特征，但是可以根

据主语的语义特征加以排除。比如"在桌子上写字"可以用于从句层面:"在桌子上写字的时候","在桌子上"也可以被焦点化、提问:"是在桌子上写字"和"在哪儿写字"。但是"在桌子上"不是"写"行为的"施事",仍然不能被认为是主语。再如,"昨天他进了一趟城"和"昨天很冷"两句中的昨天很不一样,第一个"昨天"是确立事件发生的时间位置,第二个则是状态"很冷"的主体。所以只有第二个"昨天"才能被看作主语。

绝大部分的情况下,判别话题和主语的形式和语义特征是一致的,但是有时候会出现冲突的现象。这时我们以形式特征为主。最典型的情况是被动句。句首的名词是受事,与很多语序话题的一样,但是整个格式既可以用于句子又可以用于从句,受事名词也可以被焦点化或者提问:

(15)a. 小王被领导批评了。

b. 是小王被领导批评了。

c. 谁被领导批评了?

d. 小王被领导批评的时候,他还在笑呢。

这种情况下,仍以形式特征为准,被动式句首的受事名词应为主语,而不是话题。

4.3.5　主语与无标记话题之关系

朱德熙(1985:37)评论上个世纪50年代主宾语问题的讨论时,指出当时出现的许多糊涂想法根源于把下面三个平面的概念混淆起来:

结构平面:主语、宾语

语义平面:施事、受事、与事、工具、地点

表达平面:话题、陈述

三个平面的划分对语法分析是很有帮助的,但是不能由此认

为三个平面的概念是互不相干的。我们很赞同沈家煊(1999:237)的观点,他认为,句法、语义和语用实际上并没有明确的界限,只是为了研究的方便才分为三个不同的层面。前文的分析表明,根据能否进入从句所确立的无标记句法结构,结构成分和语义角色严格对应。

根据 Trask (1995: 266),主语是无标记结构的话题。Langacker (1991: 317)也认为,在没有任何标记的情况下,主语的高认知凸显性使得它自动成为篇章中的话题。因此不妨把汉语的主语看作"无标记话题"。相当多的学者认为(如赵元任 1968),汉语的主语就是话题,如果把这里的"话题"理解为无标记的,应该是没有错的。本文所讨论的话题都是有标记的。有标记话题和无标记话题的语法性质是很不一样的,应该区别对待。

4.3.6 包含话题和主语的句子的层次划分问题

无标记的句法结构因为受语境因素的影响,可能产生语序上的变换,最常见的当然是话题化了。那么此时怎么样划分句子的结构层次呢? Li & Thompson (1981)把"话题"看作与主语、宾语位于同一层次上的东西,朱德熙(1985:41)则不同意这种处理办法,认为是把不同平面的东西揉在了一起。朱先生的意见是有道理的。为此我们提出一个简单的处理办法,凡是话题化的结构,第一个层次都是"话题(T) – 说明(C)"。例如:

(16) 信 我 已经 写完了。

话题 – 说明
主语 – 谓语
状语 – 动词
述语 – 补语

我们不赞成目前汉语学界通行的一种处理方法,把句子开头

的名词一律看作主语。下述划线的部分，朱德熙先生都认为是主语(1982:95～96)：

(17)a. 花猫逮住了一只耗子。

b. 这个学生我教过他数学。

c. 明天他们上广州。

d. 这位同学我没有跟他说过话。

上述处理方法方便是方便，但是存在着两个严重的问题。一、掩盖了不同句首名词的重要语法性质差别。只有(17)a的施事名词才具有主语的特征：能被焦点化或者提问，所在的格式也能进入从句，其余的都不具备这些特征。根据我们的定义，只有(17)a的句首名词才是主语，其余的都是话题。二、如果把句首的名词都看作主语的话，其余的部分则只能看作一个主谓结构，这样就人为地大量增加了主谓结构作谓语的例子。跟英语作一简单的比较，问题就比较清楚了：

(18)a. This book I can't recommend. (Trask 1995: 280)

b. Weddings, they really leave me cold. (Langacker 1991: 313)

c. Weddings I just don't care for. (Langacker 1991: 313)

划线的部分都是话题化的成分，没有人把它们归为主语，因为英语中不允许主谓结构直接作谓语的用法。汉语中的确存在着主谓短语作谓语描写形状的用法，如"她头疼"，但不能据此把这种结构无限制地扩大。其实真正的主谓谓语句跟例(17)中所谓的主谓谓语句语法性质也很不一样，比如可以说"在她头疼的时候"，但是不能说"在这个学生我教他数学的时候"。可见前者是汉语的基本句式，后者则是只适用于话语层面的用法。

4.4　话题化的手段

上面确立了话题的语法、语义特征，话题的典型句法位置是句

首,因此篇章话语的句子的抽象格式为:

[ ]话题 主语 + 谓语动词 + 宾语。

上述格式只显示了句子的几个主要成分,可以话题化的成分并不限于这些,还可以是时间、地点、工具、与事等成分。最常见的话题化手段有两大类:一是变换语序,二是加标记。下面分别加以说明。

4.4.1 语序变换的话题

语序是汉语最重要的语法手段,汉语充分利用语序的变换来表达各种各样的语法意义,话题就是其中常见的现象之一。那么要知道哪些是靠语序变化表达的话题,首先应该明白哪个是无标记(基本)语序,哪个是有标记(派生)语序。我们的形式标准是看能否进入从句,对于由同样的词语构成的不同语序来说,能进入从句的那一个是基本语序,其它的则是有标记语序,有标记语序往往是表达某种特殊的语法意义。

最常见的语序话题是,把受事名词从它无标记句法位置——谓语动词之后移到句首,如"信我已经写好了",这类例子前文已经举了很多,这里重点考察一下同类的其它现象。话题化的对象也可以是谓语动词之前的介词短语引进的与事、对象、工具、受益者等,移于句首的话题的原来位置通常用一个代词回指。例如[③]:

(19)a. 我跟这个人通过信 → 这个人我跟他通过信。

b. 我一共给了小王五十块钱 → 小王我一共给了他五十块钱。

c. 我曾经帮这位教授整理过稿子 →这位教授我曾经帮他整理过稿子。

d. 我用这把刀切肉 → 这把刀我用它切肉。

上例各对左端的例子代表的都是无标记语序,可以进入从句;右边的则是有标记语序,目的是把有关的成分置于句首话题化。

话题化的结构不能进入从句，话题化的成分也不能被焦点化或者提问。以(19)d 例加以说明。

(20)a. 我用这把刀切肉。　　这把刀我用它切肉。
b. 当我用这把刀切肉的时候。　＊当这把刀我用它切肉的时候。
c. 我是用这把刀切肉的。　＊是这把刀我用它切肉。
d. 我用哪把刀切肉？　＊哪把刀我用它切肉？

时间词的语序变换最难确认。表面上看来，很多时间词可以自由的出现于主语的前后，而且从语感上看，表义功能也没有明显的差别。然而我们仍然可用上面的形式标准，迅速确定哪一个是基本语序。我们以"昨天"为例对这种现象作了调查，发现只有时间词出现于主语之后时才能被焦点化、提问，所在的格式才能进入从句。例如：

(21)a. 我昨天写好了一封信。　　昨天我写好了一封信。
b. 这是一封我昨天写好的信。　＊这是一封昨天我写好的信。
c. 我是昨天写好了一封信。　＊是昨天我写好了一封信。
d. 你什么时候写好了一封信？　＊什么时候你写好了一封信？

根据我们的广泛调查，在从句层面上，如果有主语的话，"昨天"只出现在主语之后。另外一个有关的现象是，如果一个句子有主语，询问时间的"什么时候"只能用于主语之后。例如：

(22)你们什么时候结的婚？(王朔《枉然不供》)
(23)你什么时候也信起这一套了？(王朔《你不是一个俗人》)
(24)我什么时候说你欠我了？(王朔《我是你爸爸》)

由此可见，时间词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主语之后，它们在主语之前的用法是语序话题现象。

4.4.2　添加语法标记的话题

通过添加语法标记而话题化的成分，最常见的是主语的话题化。这是因为主语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句首，话题的句法位置也

是句首，那么主语的话题化就不能单靠语序来实现，常常要借助外显的语法标记标识。最常见的把主语提升到话题位置的手段有以下两大类：

A. 话题后面有个停顿或者添加语气词"啊、吧、嘛、呢"等。

(25)他吧，从小就爱看小说。

(26)这孩子啊，竟然认不出他妈妈。

(27)我呢，一天到晚就爱看书。

(28)他爸爸嘛，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上例中的现象也揭示，不能单纯根据语义角色来确定句子成分。同样一个语义角色，比如上例中的施事名词，有没有停顿或者加不加语气词，语法性质截然不同：没有停顿或者不加语气词时，有关的施事名词具有主语的性质，可以被焦点化、提问，所在的结构也可以进入从句；然而加了语气词之后，就不具有这些特点，而是话题。现以例(28)为例加以说明：

(29)a. 他爸爸嘛，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b. *是他爸爸嘛，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c. *谁嘛，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d. *他爸爸嘛，从早到晚都不沾家的事人人都知道。

(30)a. 他爸爸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b. 是他爸爸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c. 谁从早到晚都不沾家?

d. 他爸爸从早到晚都不沾家的事人人都知道。

在从句层面上，主语和谓语之间是绝对不允许停顿或者添加语气词的。

B. 话题后面有个回指词语。这又可以细分为两类：一是名词的话题用代词回指；二是代词的话题用名词短语回指。例如：

(31)秀秀养娘他如何也在这里?(引自吕叔湘 1946)

(32)这洛阳城刘员外，<u>他</u>是个有钱贼。(引自吕叔湘 1946)

(33)济南省城,那是大地方,不用说。(引自吕叔湘 1946)

(34)他这个人就知道吃。

(35)他们这些握笔杆子的也会种庄稼。

上述划线的部分都是回指其前的话题,被回指的施事成分都失去了主语的性质,表现为不能被焦点化、提问,所在的结构也不能作从句用。下面以例(35)为例加以说明。

(36)a. 他们这些握笔杆子的也会种庄稼。

b. ＊是他们这些握笔杆子的也会种庄稼。

c. ＊谁这些握笔杆子的也会种庄稼。

d. ＊他们这些握笔杆子的也会种庄稼的事大家都知道。

(37)a. 他们会种庄稼。

b. 是他们会种庄稼。

c. 谁会种庄稼?

d. 他们会种庄稼的事大家都知道。

4.4.3　主语和谓语之间的对比话题

上面所讨论的话题都是出现在句首的位置,而且都是表示定指的事物。还有一种类似的现象,也是把一个受事成分从它在动词之后的无标记句法位置移到谓语动词之前,但是不一样的一点是,不是在句首,而是在主语之后。这类格式有一个共同的特点是,多用于比较,而且话题化的名词一般是表示通指(generic),而不是定指。这种现象可以看作"次话题化"。例如:

(38)a. 他北京话说得很好?(引自朱德熙 1982:107)

b. 我今天的报还没有看呢。(引自朱德熙 1982:107)

c. 我羊肉不吃,吃牛肉。(引自朱德熙 1985:2)

h. 他,酒呢,早不喝了,烟还抽。(引自袁毓林 1996)

上述现象与普通的话题化具有平行的语法特征,话题化的成分不能再加焦点标记或者被提问,所在的结构也不能进入从句。

例如：

(39)a. 他羊肉不吃。

b. ＊他是羊肉不吃。

c. ＊他什么不吃[1]？

d. ＊大家都知道他羊肉不吃的习惯。

4.4.4 遍指和完全否定格式中的受事成分的无标记句法位置

并不是所有位于句首的词语都是话题化的成分。判别的标准仍然是看它们能否进入从句。话题化的结构是不能进入从句的，下面三种情况都不能认为是话题化现象。

A. 名量词重叠表遍指的时候，不论是施事还是受事，必须出现在谓语之前。这种语序是它们的无标记用法，因此也可以用于从句层面。名量词重叠式即使出现在句首，也不能看作话题。例如：

(40)a. 人人我都通知到了。

b. 人人我都通知到的时候，咱们再开始。

(41)a. 处处我都检查过了。

b. 处处我都检查过以后，我再来见你。

B. 类似地，疑问代词引申表遍指时，不论是施事还是受事，也必须出现在谓语之前。这也是它们的基本用法，并不是话题化现象。例如：

(42)a. 什么她都爱买。

b. 她是个什么都爱买的人。

(43)a. 哪儿他都去过。

b. 他是个哪儿都去过的人。

C. 极小量词表示完全否定的时候，也总是置于谓语之前。这也是基本语序，可以进入从句。此时也不宜看作话题化现象。例

如：

(44)a. 一分钱他都不愿意多花。

b. 他是个一分钱都不愿意多花的人。

(45)a. 一根烟他都没有吸过。

b. 他是个一根烟都没有吸过的人。

上述三种用法都是为了表示某种特定的语法意义，它们的无标记句法位置就是谓语动词之前，并不是通过语序表达的话题。

4.5　结语

本文的分析揭示，汉语中存在着主语和话题的区别，它们的语法性质和语义特征很不一样。主语是一个结构成分，所在的结构可以用于句子和从句两种层面，单独成句时，主语还可以被焦点化或者提问。从语义上看，主语是行为动作的施事，或者性质状态的主体。因为主语常常居于句首，具有认知上的凸显性，所以可以被看作无标记的话题。我们所讨论的都是有标记的话题。标记话题的手段包括语序变换，语音停顿，添加语气词，或者回指。有标记的话题是话语（discourse）层面上的概念，话题化的结构不能进入从句。因为话题代表的是交际双方共知的旧信息，与焦点化的语义特征相矛盾，所以不能加焦点标记"是"或者被提问。主语和话题之间的差别可以列表如下：

主语	话题
1.可以加焦点标记"是"	1.不能加焦点标记"是"
2.可以用疑问代词提问	2.不能用疑问代词提问
3.所在结构可以用于句子和从句	3.只能用于句子层面
4.行为动作的施事或者性质状态的主体	4.指示有定的事物

主语和话题的区别具有重要的意义。这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汉语学界长期以来悬而未决的问题，使得我们对汉语的语法系统的理解更加全面、正确。同时这一问题也与主宾语问题有关，因此它的成功解决，也有助于推进关于主宾语问题的研究。

附 注

①我们根据汉语的特点选择有关的部分。

②沈家煊(1999:202)提出类似的看法："主语和施事有一种自然的关联，宾语和受事也有一种自然的关联，而主语和受事、宾语和施事缺乏自然的关联，都是有标记的组配。"

③下面用例是根据朱德熙(1982:99－100)所举例子写而成的。

④当用于反问句的时候则可以这样说，表示的是遍指的含义。

第五章　汉语的句法结构和词汇标记之关系

5.1　引言

语序在汉语语法中具有重要的地位。与别的语言相比,就是其它语言依赖语音(词汇)形式标记的语法范畴,汉语则常常是用语序来表达。比如语法中"有定"和"无定"的区别,英语主要是用定冠词 the 和不定冠词 a/an 表示,汉语则常常利用语序的手段来实现。具体地说,谓语动词之前的光杆名词表有定,之后的表无定。例如:

(1)a.人来了。　　　　b.来人了。

(2)a.书我已经看完了。　　b.我已经看完书了。

上述两例中的 a 组中的"人"和"书"都是定指的,为说话双方所共知的对象;然而 b 组的相应名词是虚指,可以是任何一个。

基于上述现象,很多学者都认为汉语有一种很强的倾向性,主语所指的事物是有定的,宾语所指的事物是无定的(朱德熙 1982:96;赵元任 1968:46—7;李临定 1985 等)。说是一种倾向性,就意味着它不是一个严格的规律。李临定(1985)就指出由不定名词充当主语和有定名词充当宾语的现象也很常见,他举了以下例子:

(3)一位医生向我介绍。(王蒙小说)

(4)我看过这本书。

值得注意的是,例(3)的无定主语有数量短语"一位",例(4)的

"有定"宾语则有指示代词"这"。此外,范继淹(1985)对现代汉语的无定名词作主语的句子做了系统调查,黄南松(1990)也指出了一些有定宾语的用例。看来实际情况远比人们所想象的复杂。范继淹在文章的结尾这样总结到:

> "本文只是列举事实,提出问题。面临大量错综复杂的语言现象,我们还没有找到一条解决问题的途径。统率这些现象的内在规律是什么,还需要大家共同来探索。"

我们认为,这种错综复杂的现象是词汇形式与语法结构相互作用的结果。下面的分析将说明,如果把词汇标记和句法结构赋义分清楚了,所谓的例外实际上也遵循着严格的规律。同样一个语法范畴可以用不同的手段来表示。本文将把词汇意义和语法结构的意义分离开来,探讨两种手段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并确立汉语的一种严格的句法规律。同时,有定和无定的问题还牵涉到汉语中一系列重要的语法范畴,诸如主语、话题、宾语等。本文也将讨论有关的问题,诸如为什么名量词重叠式和疑问代词表遍指时必须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

"有定性"语法范畴是语言类型学研究方面最为关注的一个课题,因为它是决定句法结构的最为关键因素之一。根据 Croft (1993:143—144),从人类语言的共性的角度看,"有定性"与"格"、"体标记"和"有生命(animacy)"等四种要素,对一种语言的句法结构有着深刻的影响。徐通锵先生(1997:480)指出,"有定性范畴是一种语言的语法结构的基础"。本章是从有定性的表达在汉语语法中的表现出发,探讨汉语的语法特点。

5.2 严格的结构规律

5.2.1 谓语中心动词前后的光杆名词

根据许多学者的观察(朱德熙 1982:96;赵元任 1968:46—7;徐通锵 1997:480)和我们对现代汉语大量语料的调查,现代汉语拥有一个严格的句法规律:

> 对于没有任何修饰语的光杆名词,以谓语中心动词为参照点,动词之前的被赋予有定的特征,之后的被赋予无定的特征。

以下行文里该规律将被称为"句法结构赋义律"。所谓"有定"是指,名词表示的是可以从语境明确加以确定的一个或多个特定的实体。

光杆名词,通常为动词的受事,进入句子结构后必然遵循这一规律。例如:

(5)水开了:发水了①。

火着了:着火了。

我要请客:客来了。

哪儿有书:书在哪儿。

(6)乙:还得填表。

甲:填表也没用。今天没房了。

乙:得,折腾了半天,表白填了。(马季《多层饭店》)

(7)乙:哦,人你就不管了。

甲:那人事科长怎么说呢?(姜昆《电梯奇遇》)

例(5)中各例的"有定"和"无定"对比非常明确,动前的表有定,动后的则为无定。例(6)中前两句的"表"位于动词之后,都是无定的;最后一句的"表"是位于动词之前,指顾客乙已经填的那张表,即为有定的。例(7)的用法相似,句首的"人"是指困在电梯里的那一个。在特定的上下文中,这种光杆名词的句法位置是固定的,不能随意变换,否则就会改变句子的意义。

光杆名词的有定和无定的表达是以中心谓语动词为参照点,这之前表"有定",这之后表"无定"。这与普遍认为的,主语倾向于

表"有定",宾语则倾向于表"无定"的论断,并不完全一样。就谓语动词之前的句法位置而言,动前的光杆名词可以占据各种位置,比如句首的话题,句子的主语,主语和谓语动词之间的小主语位置,甚至部分介词短语所引进的宾语[②]。这些位置的名词都具有表有定的功能。作主语的用例已见于例(5)、(6),作话题的是例(7)。下面再看一些其它两类情况的用例。

(一)小主语

(8)我书已经看完了。

(9)她衣服已经买到了。

(10)我们饭已经准备好了。

(二)介词宾语

(11)她已经把作业做完了。

(12)她又把衣服卖掉了。

(13)我们已经把饭作好了。

注意这里的光杆名词只限于动词的受事,它们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动词之后(石毓智 2000e;沈家煊 1999:237),所以当它们用于动词之前时,就产生一种有标记的结构,用以表示"有定"这种特定的语法意义。据此可以理解为什么"把"后的光杆名词是有定的[③],因为它引进的常常是谓语动词的受事。然而其它类型介词所引进的光杆名词则不一定是有定的,比如"我用计算机学习英文",其中的计算机显然是无定的。介词的情况较复杂,后文还将讨论到。

一些特殊的情况值得我们注意。在表示对比的时候,语序有定和无定的表达不大容易看出。例如:

(14)妇女儿童你保护,那野生动物虎背熊腰的,你保护它干吗?(姜昆《虎口遐想》)

(15)别说十四化,八化我都干。(姜昆《虎口遐想》)

例(14)中,表面上看来,"妇女儿童"是句首的光杆名词,并不

是特定的某些人,"有定"的意义并不明确。但是实际上它仍是有定性。在说话者的比较域中只有两类特定的成员:"妇女儿童"和"野生动物",相对于后者来说前者代表的是特定的一类事物。例(15)也可以作同样的理解,"八化"是相对于"四化"而言的,它在特定的语境中被赋予有定性。

5.2.2　结构赋义规律的作用层面

上述的句法结构赋义规律是篇章话语层面上的,在用作句子成分的从句(包孕句)里不起作用。也就是说,光杆名词在谓语动词前后的"有定"和"无定"对立,在从句中就会消失,或者干脆不能说。例如:

(16) a. *这是客人来的家庭。　　b. 这是来客人的家庭。

(17) a. *这是书他看的桌子。　　b. 这是他看书的桌子。

(18) a. *他是饭吃过的人。　　b. 他是吃过饭的人。

上例的从句都是宾语的定语,从句中的受事光杆名词皆不能移于动词之前,同时也没有相应的有定意义。这说明靠语序表示的语法范畴只限于独立句子层面。从句层面的"有定"和"无定"概念只能靠词汇的手段来实现,比如可以说"这是他看那本书的桌子",例中"书"的有定性是靠指示代词"那"表示的。

5.2.3　词汇标记对结构意义的制约

上述所讨论的靠语序区别有定性的现象,是汉语的一种无标记结构规律(default structure),只作用于光杆名词。普通的光杆名词自身的语义特征是中性的,无所谓"有定"或者"无定",因此不同的语序可以赋予其不同的语法意义。但是同样的语法范畴可以通过各种词汇形式来表示,这样情况就变得复杂起来。其中仍然是有规律可循的,下面分几种情况来讨论。

根据上述的结构规律，谓语动词之前名词成分被自动赋予一个[+有定]的特征，并且限定一些无定成分的出现。典型的数量短语自身的语义特征是无定的，不能在句子开头出现，但是加上一个专门的表无定的语法标记“有”就可以[4]。例如：

(19)a. *一件事情我要跟你商量商量。

b. 有一件事情我要跟你商量商量。

(20)a. *两个人我想跟你打听一下。

b. 有两个人我想跟你打听一下。

(21)a. *几本书我找不到了。

b. 有几本书我找不到了。

(22)a. *一些同学我不认识。

b. 有一些同学我不认识。

需要区别两种不同的“无定性”表示方法，一是自身词义所固有的，一是作为具有外在语音形式的语法标记所标识的。在谓语动词之前，自身词义固有无定性的词语受到很大限制，必须用一个表“无定”的语法标记“有”来表示。如上例所示。但是，数量短语可以自由地出现于宾语的位置，例如：

(23)a. 我跟你商量一件事情。

b. 我想跟你打听两个人。

c. 我买了几本书。

d. 我看到了一些同学。

相应地，谓语动词之后的名词也可以加上表有定的词语等使其有定化，最常见的是指示代词“这”或者“那”[5]。例如：

(24)a. 我已经看完了那本书。

b. 我已经修好了他的车。

c. 我也买到了这种玩具。

d. 我喜欢吃妈妈做的饭。

宾语的名词要表有定，必须借助于这些外在的词汇标记，否则

就变成无定的了。动词之前的名词语法上不要求这些词汇标记，可是为了强调或者表达明确起见，也可以加上这些有定词汇标记。例如：

(25)a. 那本书我已经看完了。

b. 他的车我已经修好了。

c. 这种玩具我也买到了。

d. 妈妈做的饭我喜欢吃。

词汇标记和句法结构赋义规律相互作用，产生下列语法规则：

（一）对于光杆名词，动词之前为有定，之后的为无定。

（二）动词之前的词语要表"无定"时，必须借助于词汇标记"有"等；动词之后的词语要表"有定"时，必须借助于词汇标记"这"等。

（三）外在的词汇标记的作用优先于句法结构赋义规律。

词汇标记和句法结构赋义的区别，可以帮助我们认清汉语语法的一些本质特征。普遍认为汉语的主语或者话题是"有定性"的，其实这只是一种倾向性，它们也可以是无定的，只不过必须加上词汇标记"有"等加以标识。例(19)—(22)的句首"有"字短语都可以看作无定的话题。下面句子宜看作无定主语：

(26)a. 有一位客人来了。

b. 有人不知道这件事。

c. 有些学生还没有交作业。

d. 有很多学生已经离开了学校。

这里的"有"已经虚化为一个语法标记，与其表"领有"的实义动词已经明显不同。它通常不能为"没有"否定，特别是话题位置的"有"，比如不能说"＊没有一件事我要跟你商量"等[⑥]。

5.2.4　词汇固有的有定性语义特征和它们的句法行为差异

根据词语自身是否具备有定性，可以把词语分为若干类别，见

下表[7]。相应地，它们的句法行为也有明显的差异。

	有定	无定
人称名词	+	-
指示代词	+	-
专有名词	+	-
光杆名词	+	+
数量短语	-	+

人称代词、指示代词和专有名词本身已有[+有定]的特征，不论在什么位置都是表示有定的，无须结构赋予。同时依据词汇标记优先于结构赋义的原则，它们可以自由地出现于动词前后。相对的，光杆名词具有双重的语义特征，随其句法位置而被赋予有定或者无定。数量短语自身只有可以自由地用于动词之后，用于动词前时必须用词汇标记标识其有定或者无定性。它们的无定性的例子已见于上，下面是数量短语的有定用例。

(27)a.那一本书我已经看完了。

b.那两个人我见过了。

c.这两个地方我还没有去过。

d.这一辆车我已经试过了。

5.2.5 谓语动词之前的无定名词表达

谓语动词之前无定名词的表达相当复杂，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所涉及的主要因素有：(一)词汇固有的无定语义特征；(二)无定的语法标记；(三)汉语的有无标记句子语序；(四)谓语的复杂程度。从这四个因素相互作用的角度出发，根据上文的词汇标记和句法赋义三条规律，可以对现代汉语各种各样的无定名词主语句(范继淹 1985)给出简单一致的解释。

在解释之前,首先要明确几种现象。单纯的数量短语固有的语义特征是无定的,它们是一类词汇现象。"有"是一个稳固的表示无定的语法形式,它是从表领有或者存现的普通动词虚化而来的。汉语句子的无标记(最基本)的语序为:施事 + 动作 + 受事,对这种语序的任何变换都会产生一个有标记的句法结构,表示特定的语法意义(石毓智 2000e)。下面分别来讨论谓语动词之前的无定名词的使用规律。

一、施事的无定名词

施事名词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本来就是在谓语动词之前,它们要表示无定时,只需要固有意义为"无定"的数量短语就可以了,不一定要求无定语法标记"有"(虽然大多数都可以添加"有")。范继淹(1985)举的所有无定名词主语都包含一个数量词。如果把这些数量短语去掉的话,这个主语名词就会自动地被结构赋义,变成有定的。例如:

(28)a. 一位阿姨拉来了一根长长的皮管子。(范继淹 1985)

　　b. 阿姨拉来了一根长长的皮管子。

(29)a. 三个素不相识的男青年闯进女学生的家。(范继淹 1985)

　　b. 男青年闯进女学生的家。

在去掉数量词之后,例(28)b 的"阿姨"和例(29)b 的"男青年"只能理解为特定语境中的有定对象。这些作无定主语的数量短语之前大都可以加上一个"有"字,比如也可以说"有一位阿姨拉来了一根长长的皮管子"。

根据范继淹(1985),数量短语构成的无定主语的谓语如果是不及物动词的话,谓语要用复杂形式,否则必须加无定语法标记"有"⑧。例如:

(30)a. * 一个女青年笑了。(引自范继淹 1985)

　　b. 有一个女青年笑了。

c. 一个女青年笑得直不起腰来。

d. 有一个女青年笑得直不起腰来。

(31)a. * 一个学生来了。

b. 有一个学生来了。

c. 一个学生来到了老师面前。

d. 有一个学生来到了老师面前。

二、无定的受事主语

无定受事名词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谓语动词之后,如果它们移前作句子的话题或者主语的时候,有更严格的限制。例(19)—(22)显示,无定名词做话题时,其无定的语法特征不能单靠数量词语自身,必须加上无定的语法形式"有"。类似于无定施事主语的情况,如果谓语是一个复杂形式而且施事不出现时,一些受事主语的无定性可以单纯用数量词语表示,无需加"有"。例如:

(32)a. 一幅漂亮的山水画画好了。(引自范继淹 1985)。

b. * 一幅漂亮的山水画画了。

c. * 一幅漂亮的山水画他画好了。

d. 他画好了一幅漂亮的山水画。

这类谓语都是复杂的,多为动补短语,它与单纯的行为动词很不一样,具有描写事物的性质状况的作用,类似于形容词的功能。这还可以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动补短语具有双重的语义特点,描写结果状态和强调动作行为。如在句中加上施事"他"的话,如例(32)b 所示,就凸现了"画好"的动作行为的一面,此时的谓前受事名词的无定性就不能单靠数量词语来表示,必须加"有":"有一幅山水画他画好了"。而一般形容词对主语名词的有定、无定限制与普通的行为动词有所不同(见 2.7)。这是一个值得进一步探索的问题。

三、特殊的数量主语和宾语

汉语中有一种特别的句式,主、宾语都是由数量短语构成,而

且可以自由地颠倒位置而意思基本不变。它们有一个特点，做主语的数量短语，不论是施事还是受事，都不能加无定标记"有"。例如：

(33)a.一锅饭吃八个人。　　a'. * 有一锅饭吃八个人。

b.八个人吃一锅饭。　　b'. * 有八个人吃一锅饭。

这类句式的特别地方来自于它们的表达功能。表面上看来，它们有一个行为动词"吃"，其实跟一般的行为动作句子很不一样，它们的主要功能是表示容量或者能力。也就是说，它们有点像形容词谓语句，所以它们主宾语的有定、无定表达是很不一样的。

5.2.6　谓词性宾语的句法行为

有定性的典型例证是客观物质世界的离散个体，即只有可分为离散单位的事物才可以被确指。那些表示抽象的性质、行为，虽然可以看作谓词宾语(朱德熙 1982:59)，一般不能用于谓语中心动词之前。例如：

(34)a. 我得麻烦你 → * 麻烦你我得。

b. 我需要这根笔 → 这根笔我需要。

(35)a. 她喜欢漂亮 → * 漂亮她喜欢。

b. 她喜欢这种布 → 这种布她喜欢。

5.2.7　形容词谓语句的主语

只有高及物性的动词才可以通过语序来赋义，标志谓语动词前后名词有定和无定的语法范畴。这种现象的背后受汉语的另外一个句法规则制约。我们(石毓智 2000e)确立出汉语无标记的语序为：

施事 + 动词 + 受事

很显然，能用于这个无标记结构的动词只能是及物的。也只

有该格式的相应变换式，即动词前后的名词与"施事"或者"受事"的表达有关时，才具有"有定"或者"无定"的结构赋义现象。那些低及物动词或者形容词一般没有这种功能。先看低及物性的动词用例。

(36)a. 我是老师。→ *老师我是。

b. 我们来任务了。→ *任务我们来了。

特别是形容词，它们不能有受事宾语，性质的主体一般也不是施事。在句子层面上，所有的性质主体只能作主语，即只能在谓语之前出现。此时的光杆名词主语不能被赋予有定性，如果要表示有定性，必须借助于词汇标记的手段。例如：

(37)a. 计算机很有用。　　那台计算机功能很好。

b. 书是无价之宝。　　那本书很有意思。

c. 毛笔字很难写。　　他的毛笔字很漂亮。

d. 电视机很必须。　　这台电视机很贵。

例(37)左栏的主语都是光杆名词，但是很明显，都不是有定性质。值得注意的是，它们多表示事物的类属(generic)。如果表示有定时，只能利用词汇手段来表示，如例(37)右栏所示。

5.2.8 疑问代词的句法限制

前文谈到，数量短语固有无定的语义特征，因此它们用在动词前时，必须用词汇标记"这"、"那"等使其变成有定的。同样，疑问代词的固有特征也是无定的，但是它们之前不再允许加任何修饰性成分，因此也就无法通过词汇标记使其有定化，所以如果它们的无标记句法位置是在谓语动词之后(受事)，就无法移到动词之前。例如：

(38)a. 你碰见了谁？→ *你谁碰见了？→ *谁你碰见了？

b. 你吃了什么？→ *你什么吃了？→ *什么你吃了？

c. 他去了哪里？→ *他哪里去了？→ *哪里他去了？

d. 做了什么？　→ *什么做了？

如果把上述的疑问代词换成普通名词，就可以有各种句式变换。

5.3　几种常见的结构赋义现象

现代汉语中有几种重要的语法形式，它们所表示的语法意义具有有定的含义，然而构成这些形式的词语本身的固有含义则没有"有定"的语义特征，所以必须依靠结构赋义来获得所要求的有定含义。结果，这类形式只能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前。主要包括三类现象：一、名量词的重叠式表遍指；二、疑问代词表遍指；三、"光杆名词 + 们"短语。

5.3.1　名量词重叠表遍指

现代汉语语法里有几种严格的句法规律，都跟句法结构赋义规律密切相关。第一种情况是，部分名词和个体量词重叠表遍指时，不管是施事还是受事，必须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例如：

(39)a. 我人人都通知到了。→ *我通知到了人人。

b. 个个我都问过了。→ *我都问过了个个。

c. 家家我都调查了。→ *我都调查了家家。

d. 件件我都试过了。→ *我都试过了件件。

徐通锵(1997:473)指出，周遍性的事物都被认为是有定的，必须搁在动词前头。但是，如上文所指出的，有定性词语并不一定要放在谓语动词前边，受指代词修饰的有定名词也可以自由出现于宾语位置。我们认为，名量词重叠式的使用规律是有两方面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一是它的周遍性表达，二是它的句法特点。周遍性可以看作是由两个义项组成的："既定的范围"和"每一个成员"。

“既定范围”就是这里有定性涵义的来源。

名量词重叠表遍指必须居动前的现象是由几个方面的因素促成的。首先，重叠的只能是单音节的个体名量词，它们的基式自身固有一个“无定”或者中性的语义特征。根据动词和形容词的重叠式的语法意义（参见石毓智 1996a），重叠的语法手段只能使基式定量化，而不能使其变成有定性。也就是说，名量词重叠以后只能表示“多个（每个）成员”，自身并不自然具有“有定性（既定范围）”的涵义。那么要表示周遍性，这个有定性涵义必须借助于其它手段来确立。然而词汇标记的手段是不可能的，因为名量词重叠式不能为任何修饰语限制，比如不能说“这人人”、“那家家”、“学校的人人”等。那么剩下来的只有语序赋义一种手段了。也就是说，名量词重叠是表遍指的，它的有定性意义只有通过谓语动词之前的基本特征——有定性加以标识。

根据以上分析，名量词重叠式限于谓语之前的句法规律，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包括：（一）遍指表达的有定性涵义；（二）名量词自身固有的无定性特征；（三）名量词重叠式不能为其它有定词语所修饰；（四）汉语的句法结构赋义规律的作用，动词之前的光杆名词表有定，之后表无定。

5.3.2 疑问代词的两个引申用法：遍指和虚指

疑问代词表疑问时可以自由出现于各种句法位置，然而它们的两个引申用法——遍指和虚指，它们都有严格的语序限制。表遍指的疑问代词只能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前，虚指的则只能出现在动词之后。这种语序上的限制都是结构赋义规律作用的结果。先来看疑问代词的引申用法。

（一）遍指

（40）a. 谁她都敢批评。→ * 她都敢批评谁。

b. 什么他都吃过。→ *他都吃过什么。

c. 她哪里都去过。→ *她都去过哪里。

d. 她什么书都看。→ *她都看什么书。

表遍指的受事疑问代词,可以自由地出现于主语前后而意义基本相同。可是这种用法的疑问代词不能位于动词之后。

(二)虚指

(41)a. 我现在想吃点什么。

b. 此时想是作什么去了[9]。

c. 恐怕太太有什么话吩咐。

d. 一定就是龄官要什么,他去变弄去了。

这些表虚指的疑问代词只能出现于动词之后,比如例(41)a不能说成"什么我现在想吃点"。也就是说,疑问代词虚指这种用法多限于受事[10]。

上述现象是疑问代词自身的语义特征和结构赋义规律相互作用的结果。疑问代词的意义可以分解为两个:询问和指代。首先看它们表遍指为什么只能在动词之前。根据对名量词重叠式的分析,"遍指"的表达具有"有定性"的特征,即指称一个既定的范围。那么疑问代词固有的意义并没有这个特征,所以需要通过其它手段来实现。跟名量词的重叠式一样,疑问代词不允许有任何修饰语,也就无法通过词汇标记使其有定化,因此它们表遍指的有定性特征不能通过词汇标记来实现。剩下的只有结构赋义一种选择了。动词之前的成分的无标记语义特征是"有定的",所以表遍指的疑问代词必须出现动词之前,用以获取其表遍指的语义要求。

同理,可以解释为什么表虚指的疑问代词只能用于宾语位置的现象。疑问代词的虚指用法具有无定的语义特征,因为它们不能受其它词语修饰,所以该语义特征必须通过句法结构赋义来实现。汉语句子的谓语动词之后的无标记语义特征是无定的,因此

疑问代词的虚指用法就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后。

以上的分析显示，结构赋义规律只有当词汇标记不起作用的时候，才会上升为一条严格的句法规律。表示有定和无定语法范畴时，对于普通名词可以有两种选择：结构赋义和词汇标记。然而对于表遍指的名量词重叠式、疑问代词和表虚指的疑问代词来说，它们只有结构赋义一种选择。结果就形成了上述的严格句法结构规律。

5.3.3 复数标记"们"的用法

"们"可以用于人称代词或者表人的名词之后表复数。"人称代词+们"短语可以自由用于动词前后，比如可以说"我们已经通知了他们"和"他们已经通知了我们"。可是光杆名词加上"们"后，则只能出现于动词之前。例如：

(42)a. 人们都通知到了。→ *我已经通知到了人们。

b. 老师们都接到了邀请。→ *我们邀请了老师们。

c. 同学们我都问过了。→ *我都问过了同学们。

d. 孩子们我都安顿好了。→ *我都安排好了孩子们。

名词加上修饰语以后，与"们"搭配时，则可以出现于动词之后。我们对从《红楼梦》到当代汉语的语料做了大规模的调查，出现于宾语位置之上的"名+们"短语，名词毫无例外都有其它修饰语。例如：

(43)a. 只告诉大嫂和管事的人们。(《红楼梦》)

b. 你去说给外头人们。(《红楼梦》)

c. 左右看看自己的同僚们。(《一点正经没有》)

d. 虎妞，一向不管理院中的人们。(《骆驼祥子》)

"们"字短语不光是表示多数，还包含有定性的语义特征。这个语义特征把它与其它语言(如英文)的单纯复数标记区别开来，也使得它具有独特的语法特征。"们"字短语的有定性，首先可以

从上边的两组例子看出来。这也可以从反证法来证明，它们都不能用自身含义是"无定"的数量词修饰，也不能加上"无定"语法标记"有"。例如：

(44)a. * 三个人们都知道这件事。

b. * 有人们知道这件事。

c. * 有老师们辅导学生。

跟表遍指名量词的重叠式和疑问代词不一样，们字短语的有定性语义特征可以通过多种手段来实现。分以下三类情况。

(一)人称代词 + 们：人称代词自身固有有定性特征，因此该类短语通过词义已经实现们字短语的语义要求，根据词汇标记优先的原则，所以可以自由地出现于动词前后。

(二)光杆名词 + 们：因为光杆名词自身在有定无定表达上是中性的，们字短语的有定性必须通过句法赋义来实现，因此它们只能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

(三)修饰语 + 名词 + 们：们字短语中的名词还可以受各种词语的修饰，其有定性的语义要求还可以通过其修饰语（词汇标记）来实现。一旦用词汇标记来实现有定性，们字短语就可以出现在宾语的位置上。

5.3.4　谓语动词之前的句法位置

本节谈了三类受事性成分必须用于谓语动词之前的现象，可是它们的用于动词之前的句法位置并不完全一样。朱德熙(1982：26)指出，名量词重叠式也不能用作谓语动词之前的介词宾语，比如不能说"* 我把人人都通知到了"、"* 我把本本都看过了"。但是"光杆名词 + 们"字短语和表遍指的疑问代词都可以作谓语动词之前的介词宾语。例如：

(45)a. 我把老师们都请来了。

b. 我把孩子们都安顿下了。

(46)a. 他对什么东西都不感兴趣。

b. 他把谁都不放到眼里。

c. 他把哪儿都翻了一遍。

可见,谓语动词之前是结构赋予"有定性"意义的关键,被有定化的成分,可以作句首话题、主语、小主语、甚至介词宾语。至于哪些词语可以出现于全部这四个位置,哪些不能,是一个值得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5.4　结语

本文围绕着有定和无定概念的表达,探讨词汇标记和句法结构意义之间的相互关系。确立汉语最重要的一个结构赋义规律为:

(一) $N_{有定}$ + VP + $N_{无定}$

即谓语动词之前的成分被自动赋予有定性特征,之后的为无定性特征。这种结构赋义对光杆名词具有强制性。

上述规律受词汇标记的作用。有定和无定的范畴又可以通过词汇标记来实现,而且是词汇标记优先于结构赋义规律。这样又形成了下述两条规律:

(二)谓语动词之前的名词因为它的结构意义是有定的,如果要表示无定时,必须借助于外在的词汇形式,常见的标记如"有"等。

(三)谓语动词之后的名词因为它的结构意义是无定的,如果要表示有定时,也必须借助于外在的词汇形式,常见的标记如"这"、"那"等。

根据上述规律可以解释汉语中的几个重要的句法现象。名量

词重叠式和疑问代词表遍指时，含有一个有定性的语义特征，可是它们所要求的有定性不能被词汇标记，只有采用结构赋义。所以就形成了它们只能用于谓语动词之前句法规律。们字短语的光杆名词因为自身的语义是中性的，其有定性的语义特征必须靠结构赋予，所以必须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然而们字短语的名词还可以被修饰，因此它的有定性还可以通过词汇标记来实现，此时则不一定需要结构赋义，结果具有有定性特征的词语可以自由出现于谓语动词前后。

本文的分析揭示语序在汉语语法中的重要性。这主要有两层意思：一是其它语言用词汇标记表达的语法意义，汉语则用语序来表达；二是语序意义与词汇标记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形成丰富多彩的句法规律。这也给我们一个重要启示，应该把词汇标记和结构意义分离开来，在纯化的状态下研究语法[11]。

附　注

①该组例子引自赵元任(1968:45)。

②这种介词短语只限于引入受事的“把”。

③吕叔湘(1984:49－50)指出，“把”后面的名词所指事物是有定的、已知的，或见于上文，或可以意会。

④在主语位置上，单纯的数量短语似乎也可以接受，比如“一位同学问我问题”，但是通常还是加“有”。在一些特殊的句型里，比如主宾语都是数量短语，单纯的数量短语则可出现于动词之前，比如“一锅饭吃八个人”。

⑤谓语动词之后有定名词的表达也有一些特殊的情况。根据我们所总结的规律，谓语动词之后的名词，如果要表示有定时，必须借助于词汇标记。词汇标记的形式有两种：一是词义本身固有的有定含义，二是加指代词等语法标记。下列情况似乎是例外(引自黄南松1990)。

a.顾梓材下意识地频频点着头。

b.小伙子咧了咧嘴。

c. 他不小心摔断了腿。

d. 他上楼时扭伤了脚。

这些例子的有定宾语都是光杆名词,显然都是有定的。它们在英语中的对应说法则需要加上回指主语的人称代词,比如例(33)c 的英语翻译为:He accidentally broke his legs。可是汉语里加上代词反而听起来不自然或者赘余:"? 他不小心摔断了他的腿"。这种光杆名词宾语的有定性来自于两个因素,一是主语和宾语之间具有天然的整体和部分的关系,二是只限于一些特殊的动词。比如"大夫点了点头"的"头"只能理解为有定的,因为"点"只能是自己的头;然而"大夫检查了检查头"的"头"就不是有定的了,此时要表示有定,就必须加上限定词语,比如"大夫检查了检查那个病人的头"。可见,例(33)中的光杆名词宾语的有定含义来自于其与主语的特殊语义关系和特殊动词的含义。这可以看作是语境所赋予的"有定"含义。还有一种类似语境赋义的情况是祈使句(黄南松 1990),其中的光杆名词宾语也可以理解为有定的,比如上课的时候老师说"打开书",这里的"书"则可以看作是有定的。祈使句属于虚拟句的一种,它们有与普通陈述句不一样的句法特点。

⑥有一种有趣的现象,"没有一个学生不交作业"或者"没有一个学生来"都是合法的,而且是表示遍指的。这是表示遍指的形式之一,主要由否定标记"没有"和极小量词构成。可是,我们不认为这里的"没"是无定标记"有"的对应否定式。

⑦本表的划分是参照陈平(1987)。

⑧沈家煊(1999:226-232)认为,上述现象跟"线性增量"原则有关。

⑨以下三句是引自吕叔湘(1985:162-163)。

⑩施事的"谁"表虚指时,需要加"有":"好像有谁也知道这件事"。

⑪这里引用徐杰博士的一个类似看法:"常常听一些语法学者感叹:任何语法规则都有例外。如果采用上述办法(把词汇库与语法系统分离开),那些现象也许不是语法规则的例外,而是词汇库的一部分。它们压根儿就跟形式语法系统无关。"(摘自《语言哲学对话》,于根元等著,页 319,语文出版社)

第六章 汉语的语序和限定、非限定动词之辨

6.1 汉语的语序对语法标记的制约

通常人们认为,“因为汉语缺乏形态,所以词序和虚词显得特别重要(朱德熙 1985:2)”。这句话应该倒过来说:因为汉语选择语序作为自己最重要的语法表现手段,所以语法标记或者形态相对就比较少。这一论断可以从人类语言发展的共同规律和类型学的研究成果中得到支持。

斯坦福大学著名历史语言学家 Paul Kiparsky 教授在研究了大量印欧语言的发展历史后,得出结论:SVO 语序是最佳、最经济的语法手段 (optimal structure),用以表示句子最重要的语法关系①,动词居中作为参照点,其前的为主语(通常为施事),其后的则为宾语(通常为受事)。原始印欧语言是 SOV 语序,最近一千年来有不少已经变成了 SVO 语序或者开始向 SVO 语序转变。一种语言在从 SOV 向 SVO 的转变过程中,一个伴随特征是大量丢失形态标记。英语是其中一个典型例证。现代英语跟汉语一样,都是 SVO 语言,但是 1000 年之前的英语则是属于 SOV 类型的。古英语的形态远比今日的复杂,比如它有区别主宾语的形态标记,名词有性、数、格等各种各样的形态标记,动词不仅有人称、数的语法范畴,而且时体系统也比现在的复杂得多。但是英语在十五世纪左右完全转变成 SVO 语言之后,形态系统大量简化,诸如主宾语的形态标

记消失，名词只保留了单复数的标记，动词除第三人称单数外不再有数、人称的区别，等等。有些简化还正在进行之中，比如疑问代词 who 的主宾格(whom)用法开始混淆，判断词 to be 的人称变化在口语里也不分那么清楚了。总之，自打英语变成 SVO 语言之后，它只在丢失形态，而没有产生任何新的形态。与此同时，最近五百年来英语语法标记产生的途径也变得与汉语一致起来，即把一个短语片断压缩或者语音弱化为表示某种语法范畴的标记。例如：

近期将来时： to be going to → to be gonna

祈使句标记： let us → lets

成为语法标记之后，它们的使用范围会扩大，同时也会丢失原来的词汇意义。to be gonna 不再表示动作行为，而是单纯表示时间。lets 也可以用于复数第一人称之外的情况。

Kiparsky 还观察到，只有 SOV 语言向 SVO 变化的现象，而没有相反的发展，即不存在本来为 SVO 的语言向 SOV 转变的现象。这一人类语言发展的共性使得 Kiparsky 相信，利用语序来区别主语和宾语是最有效、最经济的语法手段，也是最优化的方式。Li & Thompson (1974)基于汉语把字句产生的事实，推断汉语可能是一个反例，正由 SVO 语序向 SOV 转变。Givón 以人类语言发展的普遍规律为信念，认为汉语朝这种方向发展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专门为此申请了一个美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加以研究。该课题得到当时正在 Oregon 大学学习的中国学生孙朝奋的协助，研究的成果发表在美国的《语言》(*Language*) 杂志上。他们通过对大量事实的调查和统计，相当有说服力地证明，现代汉语仍然是 SVO 语言。所以仅有的一个例外也不存在了。

我们观察到一个现象，从共时的角度来看，凡是采用 SVO 的语言，形态标记相对简单；凡是采用 SOV 的语言，形态标记相对比较复杂。比如日语是典型的 SOV 语言，它有表示主语(话题)和受

事宾语的标记，动词有十余种变形，用以表示体、时、条件、祈使、使成、被动、否定、能愿等。主要有两种原因造成SOV语言的复杂形态系统。第一，从功能上看，主语（通常为施事）和宾语（通常为受事）皆位于谓语动词之前，容易造成表达上的歧义，所以倾向于用一种形式标记来区别谓语动词之前的名词的语义角色。所以这种语言大都有主语和宾语的语法标记。第二，从语法化的途径来看，SOV语言比较容易产生与动词有关的各种语法标记。这种语言的很多成分限制在动词之后，比如助动词、否定词以及各种各样的副词，动词是句子的基本成分之一，一定负载一个重音，而人类语言的一个共同现象是，重音之后的附着成分的语音成分最容易弱化，如果这些被弱化的成分具有表示动作行为普遍范畴的语义特征，就会成为一种语法标记。SOV语言形态标记复杂化的原因也正是SVO语言形态简单化的理由。

汉语是我们的先人为我们留下的最珍贵的财富。他们一开始就给我们选择了SVO语序，这就决定了汉语语法的整体特性、语法化的方式和语法演化的方向。这就好比我们的祖先给我们传下的基因一样，决定了我们整个中华民族的外部特征，诸如肤色、毛发的特征等，也造就了我们的性格、智慧等。如果我们接受像Kiparsky这样的西方学者的观点，我们应该对自己的祖先多一份感激，感谢他们为我们一开始就选择了最佳的标识句子基本成分的手段——语序，这不仅使得我们的语法系统简洁、经济而且有效，也使得我们的语言免于繁琐的形态标记之赘，更重要的是我们的语言无需再经历语序变化之累。以往谈汉语优点的多是我们自己人，自己夸自己，难免会被人打个折扣。但是这一次是西方学者根据自己语言的发展总结出来的规律得出的结论，所以作者毫不犹豫地把它推广到汉语，因为近代的中国人比别人更需要自信，包括对自己语言的自信。

6.2 语序与语义结构的严格对应

认知语言学有一个基本理论假设，不同的语序（语法结构）对应于不同的语义结构，两者之间存在着严格的一对一的投射(mapping)关系，不存在不同语序表达完全相同的语义值（Langacker 1987：1－7）的情况。认知语言学者最感兴趣的一个研究领域是，由相同的语素构成的不同语序的表达功能差异，以及它们所反应的认知过程的不同特点。我们认为，语序是汉语最重要的语法表达手段，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含义是，不同的语序一定具有不同的表达功能。研究这些功能差别正是我们语法研究的主要任务。

吕叔湘先生（1984b）曾经以《庄子》上的一个故事说明汉语语法研究中一个富于哲理的问题：相同元素的不同语序的功能的差异。故事的名字叫作“狙公赋芧”，说的是从前有一位养猴儿的，要节约喂猴儿的橡实，就跟猴儿们说：“早上一人仨，晚上一人四，怎么样?”猴儿们全都火了。这位老汉急忙改说：“那就早上一人四个，晚上一人仨，怎么样?”猴儿们都很高兴。这个故事的寓意是，世界上很多人只看见事物的表面上不同，看不到实质上是一样的。这也是几千年来，人类对自己的智商高超引以自豪的一个例子。可是吕先生有自己独到的看法。他觉得传统的理解不一定对，猴儿们的一喜一怒未必没有道理。也许是因为白天的活动量大，吃得饱点儿好，晚上睡觉消耗少，少吃点儿无所谓。这么一想，几千年来我们人类是“被猴耍了”，朝三暮四就不等于朝四暮三了。

吕先生引用上述例子来说明语法研究中的一个道理：不同的语序必然有不同的语法特点。他以汉语语法研究中的“传统剧目”来说明。

(1)a. 主席团在台上坐着＝台上坐着主席团

b. 主席团不在台上坐着＝＊台上不坐着主席团

c. 主席团在台上坐了一会儿＝＊台上坐了一会儿主席团

d. 主席团在台上坐不住了＝＊台上坐不住了主席团

在这里，吕先生要说明的道理是，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不是一回事，相同的语义结构可以对应不同的语法结构。他认为，“台上坐着主席团”和“主席团在台上坐着”的意思相同，或者说是基本相同。可那只是语义结构相同，语法结构是另一回事，这两个句子的语法结构是迥然不同的。

我们的观点是，不同的语法结构必然对应于不同的语义结构，反之亦然，不同的语义结构必然用不同的语法结构来表达。两者之间是一对一的映射关系。也就是说，没有这种现象：不同的语法结构来表示绝对相同的语义值，也没有绝对相同的语义值用不同的语法结构来表示。我们还拿吕先生所说的传统剧目来说明我们的观点。

例(1)的“主席团”是个比较特殊的名词，在大多数情况下，它的所指具有“有定性”。如果我们把上述格式换为普通名词，语义差别马上可以看出来：

(2)a. 人在椅子上坐着≠椅子上坐着人

b. 书在桌子上放着≠桌子上放着书

c. 马在柱子上拴着≠柱子上拴着马

d. 画儿在墙上挂着≠墙上挂着画儿

上述不等式左右两端的名词有一个重要差别：右端的都是表示有定的事物，左端的则是无定的。比如说，一个人问：“我的书在哪儿？”对方回答只能是“书在桌子上放着呢”，而绝对不能说“桌子上放着书”。名词所指的有定、无定是重要的一对语义范畴，人类语言往往会通过设立某种语法形式加以标识。汉语则是通过语序。对于光杆名词，谓语动词之前的被赋予有定性，之后的被赋予

无定。因为例(2)左右两端的格式具有不同的语义值,它们在特定的语境中是绝对不能互换的。除了有定、无定的差别之外,上述两种格式还有其它方面的区别,比如右端的格式侧重于报道一个事件,左端的则是静态的存现。

6.3 汉语对语序的充分利用

讲到汉语的特点,有一个不寻常的现象,就是从负特征来谈。国内最有影响的两位汉语语法学家朱德熙和吕叔湘先生都是这样做的。朱德熙先生(1985:9)认为,"汉语最根本的特点就是缺乏形态变化"。类似地,吕叔湘(1985:487)则指出,"比起西方语言学来,汉语的语法分析引起意见分歧的地方特别多,为什么?根本原因是汉语缺乏严格意义的形态变化。"他们说的毫无疑问是一种事实,但是拿这种事实来定义汉语语法的特征不见得合理。因为这些看法都是在与印欧语言的比较之后得出的结论,我们就拿类似的比喻来说明上述观点为什么不妥。如果我们说汉族人的特点是没有黄头发和蓝眼睛,这也符合事实,而且也是跟西洋人相比得出的结论。可是一听就知道,这样描写汉族人的特点是不合理的,因为它没有告诉我们任何关于汉族人的实质性特征。逻辑学规定,不能用负特征来给概念下定义。

吕先生认为,汉语的语法分析引起意见分歧的地方特别多,根本原因是汉语缺少严格意义的形态变化。朱先生也指出,汉语词类划分的困难也是来自词类缺乏形态标记,造成词类与句法关系不对应的现象。其实在我们看来,这些意见分歧和分类困难并不一定是汉语固有的语法特点造成的,而很可能是我们研究的思路使然。显然,汉语没有很多印欧语言中的形态,然而人们在分析语法现象时又拼命地寻找这些东西,不自觉地用西方语言学的论证

方法来讨论汉语中的问题，那么就必然出现问题。

朱德熙(1985:3)正确地指出，"在谈到汉语语法的特点时，有人一会儿说汉语的词序重要，一会儿又说汉语的句子组织灵活，忘记了这两种说法是矛盾的"。但是我们并不完全赞同朱先生的观点。朱先生不接受"汉语的词序特别重要"这一论断。他的理由是，这似乎暗示了印欧语言里词序不那么重要。他以英汉对比说明，英语的词在句子里的位置相当稳定，倒是汉语的词序显得有一定的灵活性。下面是朱先生认为反应汉语词序灵活性的例证。

(3)a. 我不吃羊肉～羊肉我(可)不吃～我羊肉不吃(吃牛肉)

b. 肉末夹烧饼～烧饼夹肉末

c. 你淋着雨没有～雨淋着你没有

d. 他住在城里～他在城里住

e. 借给他一笔钱～借一笔钱给他

我们认为，上述不同的语序都对应不同的语义结构，即具有不同的语法意义。这一点正是我们研究汉语语法的重要任务之一。汉语的语序重要的真正含义是，别的语言用形态或者语法标记表示的语法意义，汉语则是靠语序表示。由于最近一千年的演化，英语已经不是典型的印欧语言了，大约在十五世纪左右它完全转变成 SVO 语言，它的语法倚重语序的成分越来越大，与此同时，形态也大大简化。尽管如此，仍可以看出英语和汉语的明显差别。下面是英语用语法标记的地方，汉语则简单应用语序表示的方面。

一、有定、无定表达。英语是用定冠词 the 和不定冠词 a/an 分别加以表示，汉语则常常用语序来表示。例如：

(4)a. 书我已经看完了。　I have read the book.

b. 我已经看完书了。　I have read a book.

(5)a. 信我已经写好了。　I have written the letter.

b. 我已经写好信了。　I have written a letter.

二、动作行为的发生的时间位置和持续的时间。英语用不同

的介词标识两类不同的时间概念，以 in 或者 at 指示时间位置，以 for 指示持续时间，两类短语在语序上没有区别，都位于谓语中心及其宾语之后。然而汉语通常只用语序，而可以不用任何语法标记：时间位置词语只能在谓语中心之前，持续长度的词语则只能在谓语中心之后。

(6)a. 我三点钟正在看书。 I am reading a book at three o'clock.

b. 我看了三个小时书。 I have been reading a book for three hours.

三、完成体和初始体。英语的完成体的形式为："have + -ed（动词的过去分词）"，初始体则是一些词汇手段，诸如 to begin to, to start to, to be about to 等。然而汉语是用一个"了"的不同语序来表示两种语法意义。

(7)a. 她吃了一碗米饭。 She has eaten a bowl of rice.

b. 她吃饭了。 She began to eat.

四、副词的标记。英语的形容词修饰动词时，通常要加上副词的形态标记 - ly，但是语序上相对自由，可以置于句子的各种位置。汉语则无需任何形式变化，但是限制在所修饰的谓语动词之前一种位置。

(8)a. 他很快完成了那项任务。 He quickly fulfilled the task.

b. * 他完成了那项任务很快。He fulfilled the task quickly.

五、领有格。英语的领有格有各种表示方法，人称代词是曲折变化，普通的词则是加领格标记 's 或者介词短语 of。全都是一些形式标记。汉语很多时候则是靠语序，第一个成分表示领有者，第二个则是被领有者。

(9)a. 我哥哥 My elder brother

b. 桌子腿 The table's legs/The legs of the table

这方面的对比还有很多。我们说汉语的语序比英语的重要，主要是指英语用语法标记表示的语法意义，汉语则往往用语序来表示。过去几十年的汉语研究，因为受结构主义思想方法的影响，

注意力集中在语法结构上，相对忽略了这些结构的篇章话语功能。也是汉语研究自身的逻辑发展的结果，最近十来年人们越来越对语法结构的功能感兴趣，更注重从认知功能语言学的角度寻找语法结构的理据。用这种思想方法来看问题，朱先生上述所举的各类说明汉语句法灵活性的例子，实际上都是用语序变换表示不同的语法意义。下面我们分类加以说明。

一、有定和无定的表达。有定和无定是最重要的一对语法范畴，对各种语言的句法结构都有制约，它们在汉语中的语法表现也应是我们研究的主要问题之一。出现在谓语中心动词之前的光杆名词会被自动赋予一个"有定"的语义特征，之后则被赋予"无定"的特征。特别是对光杆的受事名词，这种结构赋义的规律更加明显、严格，因为它们无标记的句法位置是谓语动词之后，变换语序必然获取某种语法意义。

(10)a.我不吃羊肉。　　我已经写了信。
b.羊肉我不吃了。　　信我已经写了。
c.我羊肉不吃了。　　我信已经写了。

例(10)a的受事名词"羊肉"和"信"在谓语动词之后，都是无定的。但是在b和c里它们的句法位置变换到谓语动词之前，两个受事名词则都表示有定。b和c的语序仍有差别，一个在主语之前，一个在主语之后。简单地说，主语之前的是兼表话题，主语之后的是兼表对比。在一个特定的语境里，如果我们讨论的话题是"羊肉"或者"信"，那么合适的格式是b。相对地，如果我们关心的是只是两件事情的简单对比，比较合适的格式是c，比如"我信已经写了，可是作业还没有做呢"是最自然的一种表达。

汉语里有一类特殊的动词，可以颠倒主宾语而基本不改变句意。我们说"基本不改变句意"是就一个判断的内容来说的，语序的改变结果必然会带来某些重要语法意义的改变。"肉末夹烧饼"

和“烧饼夹肉末”两句，脱离具体的语言环境，不大容易看出它们之间的差别。而且在实际的语言应用中，它们并不是独立应用的句子，动词要加上补语或者体标记才行。例如：

(11)a.肉末夹了烧饼了。　　纸糊了窗户了。

b.烧饼加上了肉末。　　窗户糊上了纸。

显然，动词之前的成分都是有定的，即交际双方共知的事物。比如“肉末夹了烧饼了”的“肉末”是特指的某一些。也就是说，上述的语序变换并不是等值的，它们也有重要的意义上的差别。

朱先生所举的另外一对例子也有这种对比。“你淋着雨了没有”和“雨淋着你了没有”两句话的“雨”并不一样，前者的可以是任何的一场雨，后者则是指特定的某一场雨。同样的对比可以从“下雨了”和“雨下了”看出来。

二、结果和地点的比较。我们在第二章讨论了汉语句子信息的组织原则，同样一个介词短语，位于动词前后表示的语法意义是不一样的。动词之前的表示伴随特征，之后的则是结果状态。朱先生所举的“他住在城里”和“他在城里住”表面上看起来差别不大，这主要是因为“住”是一个静态动词，换为其它普通动词，两个格式的差别马上就显示出来。即使对于“住”类静态动词，也能找出它们形式上的差别。地点介词短语位于动词之后时是表示动作的结果，所占据的是结果补语的句法位置，因此不允许再加上其它补语；然而同一介词短语出现于动词之前表示伴随特征（地点）时则没有这个限制。例如：

(12)a. 他住在城里。　＊他住烦了在城里。

b. 他在城里住。　他在城里住烦了。

(13)a. 晶晶在床上跳≠晶晶跳在了床上

b. 她在桌子上写≠她写在桌子上

三、双宾结构和事物运动的终结点。朱先生讲的最后一类语

序变换最难区别,“借给他一笔钱”和“借一笔钱给他”。实际上,这两例不仅语序不一样,结构层次也有别。“借给他一笔钱”中的“借”和“给”首先组成一个直接成分,如果插入体标记的话,只能在“借给”和“他”之间。同时,“给”可以省略:

(14)a. 我借给了他一笔钱。

b. 我借了他一笔钱。

它是一个普通的双宾格式:动词 + 间接宾语 + 直接宾语。然而“借一笔钱给他”是对这种普通双宾结构的语序变换得来的,目的是强调直接宾语所指事物的运动终结点。两者的差别还可以从它们在从句中的用法上看出来,可以说“王先生借给我钱的时候”,但是不大能说“王先生借钱给我的时候”。可见前者是一种无标记的结构,后者是有标记的,表达某些特殊的意义(石毓智 2000e)。这里涉及到语法的临摹性问题:把“给 + 间接宾语”短语置于句尾凸现直接宾语所指事物的运动终结点。比如,“借一笔钱给他”更强调“钱”运动到终结点“他”。这种差别可以从直接宾语的语义特征上看出来。通常只有具体的事物才能够有从起始点到终结点的运动,所以能进行格式变换的直接宾语所指一般是具体事物,否则一般不能做这种变换。例如:

(15)a.我送给你一个好点子 → *我送一个好点子给你。

b.李老师教给我们一个新的解决办法 → *李老师教一个新的解决办法给我们。

由此可见,朱先生所列举的五类说明汉语词序灵活性的用例,实际上都是用不同的语序表示不同的语法意义,具有不同的功能。这些方面正是我们语法研究的核心任务之一。

汉语语序的重要性包含三层相互关联的意思:第一、其它语言用形态或者语法标记表示的语法意义,汉语则往往用语序来表示。第二、对于同一组词语,汉语往往采用各种语序变化表示各种各样

细致而丰富的语法意义。第三、人类语言的句子最主要的语法关系，汉语是通过语序来表示，比如主语在动词之前，宾语在动词之后，修饰语总是位于中心语之前，等等。

6.4 汉语的限定动词和非限定动词

语序重要与形态缺乏并不必然联系在一起。本节以动词为例说明汉语的谓语动词也有形态或者说准形态的东西，汉语的谓语组织也不是无形可居的，跟其它语言一样，也有一个谓语中心，它可以带上各种与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标记，而其它动词的时间信息则是依赖中心动词表示，即不能有表示时间信息的语法标记。这种现象对应于其它语言的限定（finite）和非限定（non-finite）动词。

汉语动词到底有没有限定形式和非限定形式之分，目前学术界的定论是没有。下面是朱德熙先生对这一问题的陈述（1985：5—6）：

在印欧语言里——姑且以英语为例——动词和形容词只有通过构词手段或者句法手段转化为名词性成分之后才能在主宾语位置上出现。拿动词来说，限定形式（finite verb）只能做谓语，要把动词放到主宾语位置上去，必须把它变成不定形式（infinite）或者分词形式（participle）。汉语的动词和形容词无论是做谓语还是做主宾语，都是一个样子。传统汉语语法著作认为主宾语位置上的动词、形容词已经名词化了。这是拿印欧语的眼光来看待汉语。就汉语本身的实际情况来看，动词和形容词既能做谓语，又能做主宾语。做主宾语的时候，还是动词、形容词，并没有改变性质。这是汉语区别于印欧语言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特点。说它重要，因为这件事不但

影响我们对整个词类问题的看法，而且还关系到对句法结构的看法。

几乎没有什么人对这一问题产生过疑问。然而正如朱先生所说的，这是一个影响全局的理论问题，因此对它认识的任何偏颇都会妨碍我们对汉语整体语法特征的把握。我们今天讨论的目的并不是要跟人家的语言比个高低，你有我也有，我不输你，而是重新看一下其它语言区分动词的限定式和非限定式的真正意义在哪里，汉语作这方面的区分是否有可能，并且对揭示汉语的语法规律有帮助。

首先让我们看一下西方学者编订的语法学辞典或者普通语文辞典对限定和非限定动词的定义。

一、Hartmann & Stock：*Dictionary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②

限定动词——动词的一种形式，它在时间上受到时态（tense）的限制，同时在许多语言中表现出人称和数上的一致关系（agreement）。如 Yesterday he went fishing, but today he is staying at home 中的 went 和 is 即定式(限定)动词。

非限定动词——指动词没有人称、数或时的限制的形式，如分词（participle）、动名词（gerund），不定式（infinitive）。

二、R. L. Trask：*A Dictionary of Grammatical Terms in Linguistics*③

限定动词——指动词或者助动词的语法形式，原则上一个句子只能有一个动词具有这些特点，该动词具有最复杂的形态标记，用以标志有关语言所拥有的语法范畴，诸如时态、一致关系（agreement）等。

非限定动词——指各种不作谓语中心的动词的语法形式，主要包括过去分词（participle）、不定式（infinitive）和动名词（verbal noun）。

三、*Webster's NewWorld Dictionary* (Third College Edition)

限定动词——指可以用作谓语的动词,具有人称、数或者时的限制。

从上述的三种说法可以看出,西方语言学界对限定和非限定动词的内涵和外延的理解很不一样,有狭义和广义之分。Hartmann & Stock 的定义属于狭义的,限定动词指可以加时态的那些。后两种说法则属于广义的,指做谓语中心的那个动词的语法变化形式,这些变化形式随语言的不同而变化,时态和一致关系只是谓语动词可能的语法变化的形式。根据狭义的定义,可以说汉语动词没有限定和非限定动词之分,因为汉语没有时态或者人称、数的语法标记。然而广义上讲,汉语动词也毫不例外地拥有限定和非限定动词之分,汉语的动词也有自己一系列的语法变化形式,在能否具有这些形式上,谓语中心动词和担任句子其它成分的动词形成鲜明的对立。在没有考察汉语的语言事实之前,我们先看一下普通语言学中限定和非限定动词划分的实质是什么。

限定动词和非限定动词划分的实质是动作行为的时间信息的表达。石毓智(1995b)指出,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发生在同一个时间位置的多个动作行为,在计量它们的时间时,一次只能选取其中的一个。这一规则在语言中的投影为,同一个句子中如果有多个表示同一时间位置发生的动词,只有一个可以具有与表达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特征,其它的动词则不能。很明显,普通语言学中所定义的限定动词的典型语法特征是可以加时态,这自然是表示时间信息的。相对地,非限定动词的各种语法形式的共性是非时间性。英语非限定动词的三种形式——分词、不定式和动名词标记? 都是用于消除动作行为的时间性。比如用作主语的动词,自身不能带有与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标记,其时间信息只能靠谓语中心动词来表示:

(16)a. He moved the table yesterday.

b. To move the table is difficult.

c. Moving the table is difficult.

d. The movement of the table is difficult.

虽然汉语没有稳定的表示绝对时间位置——时态的语法标记,但是具有表示相对时间位置的体标记"了"和"过"④以及表示小时间量的重叠形式,它们都与时间信息的表达有关。跟其它语言一样,汉语的句子中如果有多个表示动作行为的概念时,只有谓语中心动词具有以下两个特点:

一、可以带"了"或者"过"。

二、可以重叠。

下面是主语位置上的动词和作谓语中心的动词之间句法行为上的差异:

(17)a.我看了一会儿电视。

b.我看过电视了。

c.我看了看电视。

(18)a.看电视很费眼睛。

b. * 看了电视很费眼睛。

c. * 看过电视很费眼睛。

d. * 看看电视很费眼睛。

汉语中的例(17)和(18)的对比跟英语例(16)的情况相平行。再看一类汉英的平行用法:

(19)a. I saw him play basketball yesterday.

* I see him played basketball yesterday.

b. I have seen him play basketball yesterday.

* I see him have played basketball yesterday.

c. I will see him play basketball yesterday.

* I see him will play basketball.

(20)a.我看了他打球。　　　　* 我看他打了球。
　　b.我看过他打球。　　　　* 我看他打过球。
　　c.我看了看他打球。　　　* 我看他打了打球。

两种语言的情况一样,只有第一个动词"看"才能具有各种与时间信息表达有关的语法特征。

跟其它语言一样,汉语的句子有时也有选择限定动词或者谓语中心的自由,但是一次只能选择一个(详见石毓智 1995b)。如例(20)所示。再看一种类似的限制:

(21)a.我学了一年日语。　　　我学日语已经一年了。
　　b.我学过一年日语。　　　* 我学过/了日语已经一年了。
　　c.我学了学日语。　　　　* 我学学日语已经一年了。

例(21)包含一个动词和一个时间词语,时间词语也可以担当谓语,一旦选用时间词作为谓语中心,有关的动词就必须成为非限定形式。左端例子是以"学"为谓语中心,因此它是一个限定动词,可以加上体标记或者重叠,"一年"只是一个补语。右端则是以"一年"作谓语中心,它的谓语身份由"已经"和"了"加以标识,"学"则成为一个非限定动词,不再能加这些语法标记。

有时候的情况比较复杂,有些动词的语法范畴可以任意添加于同一个句子中的两个动词的其中一个,如下例中的"过"和动词重叠,但是一次只能有一个动词可以带这些语法范畴。然而"了"只能固定于第二个动词。

(22)A.a.我陪过孩子看电影。
　　　b.我陪孩子看过电影。
　　　c. * 我陪过孩子看过电影。
　　B.a.我陪陪孩子看电影。
　　　b.我陪孩子看了看电影。
　　　c. * 我陪陪孩子看了看电影。
　　C.a.我陪孩子看了一场电影。

b. * 我陪了孩子看一场电影。

c. * 我陪了孩子看了电影。

汉语限定和非限定动词的使用也是非常有规律的。主宾语位置上的动词只能采用非限定形式，介词短语里的动词也是如此：

(23)a. 依我看，这个问题不难理解。

b. * 依我看了/过，这个问题不难理解。

c. * 依我看看，这个问题不难理解。

(24)a. 通过征求大家的意见，我们才作出了最后的选择。

b. * 通过征求了/过大家的意见，我们才作出了最后的选择。

c. * 通过征求征求大家的意见，我们才作出了最后的选择。

限定动词和非限定动词划分的理据是时间信息的表达，汉语动词最重要的语法范畴——体标记和重叠——也有完全一致的限制，因此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认为，汉语句子里的动词也有限定和非限定形式之分。这不仅是给汉语的语法增添两个新名词术语，而是关系到"对整个词类问题的看法，而且还关系到对句法结构的看法"(朱德熙 1985:6)。对这一划分的意义有几点需要补充说明。

第一、汉语的体标记和动词重叠是一个使用范围极为广泛的现象，对它们在汉语语法中的地位的正确定位，是我们理解汉语语法系统的一个关键。

第二、虽然部分汉语句子的限定动词并不必须带有这些语法标记，但是只有被选定为谓语中心的那个动词才有潜在的可能性来带上体标记或者重叠。

第三、并不能因为以下事实来否定汉语有限定和非限定动词之分的存在：不是每一个汉语的句子都必须有一个限定动词。其实，英语的句子也不是每一个都有限定动词，比如祈使句、虚拟句、表示客观规律和日常活动的判断中的动词就不是限定形式，即不能带时态、人称或者一致标记。每一种语言限定和非限定动词的使用都有自己的特色，我们对汉语的这一方面有了正确认识之后，

就可以探讨汉语这方面的使用规律。

6.5 结语

本章的分析显示,语序是汉语最重要的语法手段。汉语充分利用来表示各种各样的语法范畴或者语法意义,其它语言则可能用语法标记或者形态来标识。汉语是用固定的语序表示稳定的语法意义。没有两个不同的语序或者结构表达绝对相同的语法意义。语法意义和语法结构之间具有一一对应的关系。研究它们之间的关系,应是语法研究的重要任务之一。

语序是汉语最重要的语法手段的观点,并不等于说语法标记不重要。本章以动词的语法特征为例,证明汉语动词也有曲折语言所有的限定和非限定之分。这一划分对我们全面正确理解汉语的词类和句法结构具有重要的意义。

汉语语法研究中的“印欧语眼光”有两种表现。一种是拿适用于其它语言的形式标准来分析汉语问题。比如,其它语言以时态作为划分限定和非限定动词的标准,汉语没有形态,因此就断定汉语动词没有限定和非限定区别。第二种是单单因为一些语法范畴在不同语言表现形式的差别,否认语言之间的共性,认为汉语是完全不同类型的语言,甚至主张采用“只适合汉语的方法论”。其实,如果我们能够拨开这些扑朔迷离、千差万别的表面形式,就可以看到语言有各种各样的共性。同样的语法范畴在不同的语言里可能只是表现形式不同而已。

附　注

①作者在斯坦福大学学习期间,曾于1997年秋季选修了Paul Kiparsky的“历史句法形态学”课程。这一问题是课堂上讨论的一个中心。

②黄长著等译,1981,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

③1993,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④汉语的体标记主要有三个:"了"、"着"和"过","了"和"过"都可以表示一个动作在另外一个动作之前发生:"吃了饭再走"和"吃过饭再走",但是"着"没有这一功能。

第七章 语法、语音和词汇的关系

7.1 引言

语言包括三个子系统：语法、语音和词汇，三者是密切联系着的。语法和词汇之间存在着多种多样的联系，很多语法标记原来都是普通的词汇，比如体标记"了"和处置式标记"把"宋以前都是普通的动词。这些词汇的语法化又会引起词汇系统的调整变化。王力指出(1958:61)，构词法是语法问题，同时也是词汇问题。构词法又牵涉到语音的因素。汉语的双音词很多是由双声叠韵构成的。王力(1958:68)发现，上古汉语有一种词形变化法，这是专为构词用的，由双声叠韵构成，例如：生死、天地、男女、加减、夫妇等。很明显，这些属于同一语义范畴的一对词在语音上也有内在的联系。由此可见，不管研究语言的哪一个方面，我们都应该树立一个全局观念。这样可以拓宽我们的视野，全面认识某一个问题。

7.2 影响语法的韵律因素

语音现象非常丰富，主要有辅音、元音、声调、清浊、轻重、音步、节律等。不同的语音方面在不同的语言里可能会有不同的语法表现。我们不赞成一些形式学派的一些极端的看法，认为"句法是一个独立的、封闭的系统，不受语音的任何影响"(Zwicky and

Pullum 1986)。很多学者的研究已经令人信服地证明语法和语音之间的关系密不可分。Tao (1993) 首先系统探讨了韵律单位与语法结构之间的关系。冯胜利(2000)从历时的角度前面探讨了韵律因素对句法发展的影响。

汉语的轻重音现象与语法密切相关。汉语的轻音多是一些语法标记,它们的分布很有规律。下面是常见的轻音现象(王理嘉1993:128):

1. 语气词"吧、吗、呢、啊"等。
2. 助词"的、地、得、了、着、过、们"。
3. 动词重叠式的第二个音节。
4. 动词后表示趋向的词。
5. 名词后面表示方位的"上、下、里"。
6. 名词后面的"子、儿、头"。
7. 代词"我、你、他"放在动词后面作宾语。

上述的轻音词出现的韵律格式都是一样的,依附于一个重音之后。

林焘(1957)和沈炯(2000)也发现一些补语的轻重音现象与其所表示的意义之关系。下面这些动补短语,补语读重音的时候表示原来的词汇意义,读轻音的时候则为较虚的语法意义。

站住　改掉　走开　想到　买着

7.3　语法化的伴随特征——语音形式的弱化

语法化过程最能显示语法、语音和词汇之间的关系。一个语法化过程的输入通常是普通的词汇,输出则是一个语法标记,而且毫无例外地伴随着语音形式的弱化。这是人类语言语法发展的一个共性。Hopper & Traugott (1993: 3) 指出,伴随词汇虚化的常常

是语音形式的变化。最常见的语音变化是弱化，诸如元音或者辅音的失落，重音或者声调的丢失，相邻两个成分的语音同化。词汇之间韵律边界的消失或者弱化也是语法化常见的现象。

根据 Hopper & Traugott（1993：145），语法化过程的音韵变化有两个明显的倾向性：

一、语音形式的减少：一些音素的丢失而变成一个较简短的形式。

二、音素选择的限制：随着词汇的语法化，它们音素选择的限制则越来越小。辅音则多为舌尖音[n]、[t]、[s]等，元音则倾向于[ə]、[a]、[u]、[i]等。这些音素都是最常用的，广泛应用于各种语言，而且最早为儿童所习得。

以现代汉语的助词为例，它们的语音形式非常相近，元音多为央元音[ə]，辅音则大都是舌尖音，而且都已丧失了声调。如：

结构助词：

的[də]；地[də]；得[də]。

体标记：

了[lə]；着[tʂə]；过[kuɔ]。

复数标记：

们[mən]。

更有趣的是，在一些方言里，结构助词和体标记都用同一个语音形式来表示。比如在洛阳方言里，两类助词都是念作[lɛ]。这些都是语法化过程中的语音简化现象。

然而，在中古时期当这些词还用作一般词汇的时候，它们的语音形式各不相同。下面是它们在中古汉语中的拟音①。

底（的）[tiei] 地[di] 得[tək]

了[lieu] 著（着）[tia] 过[kua]

可以看出，这些词在没有语法化之前的语音形式各不相同，语

法化之后它们的声韵母则变成相同或者接近。

现代汉语中的一些音变现象也说明了伴随词语虚化的语音变化趋势。"在"在补语的位置上常读[də]，比如"坐在椅子上"、"住在北京"。变化有三个方面：一是声母由舌尖前[ts]变成最常见的舌尖音[d]，二是韵母则由复合原因[ai]弱化成较含混的央元音[ə]，三是声调的失落。如果考虑到语法化过程的语音弱化的趋势，就不难理解"在"在补语位置的语音弱化现象。

7.4　重叠的音节数目限制

重叠是汉语重要的语法手段，它涉及很多语音因素。比如动词重叠的第二音节读轻声，形容词重叠的第二音节常变成阴平。此外重叠还受到音节数目的限制。重叠是一种形态手段，人类语言的一个普遍现象是，形态手段的使用常常受词语音节数目多少的影响。比如英语的形容词的级，单音节的形容词采用形态手段，例如 richer，richest，多音节的则采用词汇手段，比如 more beautiful，most beautiful。汉语的重叠形态也受到基式的音节数目的影响。

名量词重叠表示遍指时只限于单音节词，比如人人、家家、事事、时时等。一组语义特征相同的词，只有单音节的可以重叠，双音节的则不行。例如：

年→年年　　月→月月　　天→天天　　星期→＊星期星期

碗→碗碗　　桶→桶桶　　车→车车　　口袋→＊口袋口袋

而且不同词类的重叠的音节数目限制也不相同。形容词和动词的基式可以是单音节的，也可以是双音节的。例如：

吃→吃吃　　看→看看　　欣赏→欣赏欣赏　　讨论→讨论讨论

红→红红　　香→香香　　干净→干干净净　　漂亮→漂漂亮亮

但是汉语的最长的重叠式的音节数目是4个，所以重叠的基

式只能是2个音节。比如用“化”构成的动词，只有双音节的可以重叠，三音节的则不行。例如：

我们要好好地美化美化我们的房间。

我们应该绿化绿化那座荒山。

* 我们应该机械化机械化那个地方。

* 我们应该现代化现代化我们的家乡。

除了重叠的音节数目限制以外，不同词类的重叠式还采用不同的语音形式加以区别：

动词： AB→ABAB

形容词： AB→AABB

形容词可以活用为动词，但是它们用作哪个词类就必须采用该词类的重叠式。例如：

她穿得漂漂亮亮的。（形容词）

也让我漂亮漂亮一会。（动词）

7.5 语音单位的变化对语法发展的影响

汉语的双音化趋势对汉语语法的发展产生了深刻而全面的影响。Shi (1999)已对这一问题进行了系统的探索。本小节简单谈一下兴起于中古的双音化趋势对动补结构产生的影响。

动补结构是现代汉语里最普遍，最重要的语法形式之一。很多句式的谓语要求是一个动补短语，比如把字句、动词拷贝结构和绝大多数的被动句都是如此。动补结构是在唐以后才开始普遍使用起来。对它产生动因的探讨是我们理解汉语语法发展史的一个关键。本文将集中讨论诱发动补结构形成的音韵因素。

动补结构的形成实质上就是动词和结果成分的融合，促使其融合的因素很多，除了语音外，还有共现频率、句法环境和语义相

关性等因素。但是这些因素所起的作用并不是同时的，也不是平行的，其中双音化是最根本的，它对汉语的构词法、形态和句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们将详细讨论，语音单位的变化是如何促使动词和结果成分融合的。

汉语的双音节词已见于最早的文献中，可是作为一种发展趋势那是中古以后的事。王力(1958:1－3)把双音化列为汉语语法史的最重要的五个变化之一，因为他认为，双音化不是一个单纯的语音问题，而且还是个构词法问题。我们将证明，双音化趋势的意义远远超出了构词法的范围，它对促使汉语整个语法系统的改变起了关键作用。双音化趋势的历史很久，我们无法确知它开始的时间，而且直到今天它还起着重要作用。但是各方面的证据显示，五至十二世纪是双音化趋势发展的最为关键的时期，表现在双音词的急速增加和双音词构词词缀的出现，尔后双音节作为汉语的基本语法单位在汉语里牢固建立。在双音化趋势的作用下，两个高频率紧邻出现的单音节词就可能结合成一个双音单位。这个过程又叫作"复合化(compounding)"，是两个语素经过重新分析而削弱或者丧失其间的边界，最后成为一个语言单位。复合化有双重效用：语法化和词汇化(Hopper 和 Traugott 1993:49)②。例如，在动补结构的发展过程中，个别动词和补语的融合结果是产生一些复合词，这仅仅是词汇问题，但是还有一些结果成分由于其语义的普遍性和与动作行为的密切关系，它们会进一步发展成为一种稳定的语法标记。事实上，汉语体标记系统的建立、情态式的出现、动词附着成分的形成和动补结构的形成都是动词和结果成分融合的具体结果(详见 Shi 1999)。

词汇或者结构的语法化常常是语音、语义和句法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Lehman 1982:iii)，但是这些因素的作用形式或者重要性可能随语言的不同而变化。在其它语言里诱发语法化的音韵要素

主要是语调单位(intonation units),包括音高(pitch)和延续形式(duration contour)(Zwicky 1982; Chafe 1994; Langacker 1994; Givón 1991; Croft 1995)。双音化趋势发展的结果使得汉语的基本语音单位由单音节的变成双音节的。古代汉语基本上是"一字=一音节=一词",但是中古汉语之后这种情况改变很大,一方面很多词汇都变成了双音节的,另一方面单音节词汇的独用受到越来越大的限制。双音化趋势的发展是历史上汉语语音系统逐步简化的一个平衡(王力 1958:268;吕叔湘 1961:440)。下面将看到,基本语音单位的改变对汉语构词法和句法的发展都有重要的意义。

语音单位与句法结构之间的相互作用表现在各个方面。比如,构成汉语音步(meter)的最多音节数是4个,在语言应用中就表现为,95%以上的汉语成语都是4音节的,汉语语法重叠的最长形式也是4音节:干干净净、讨论讨论等。语音单位对句法的影响不仅表现在句法的共时功能上,而且还表现在历时句法上。现在让我们以中古汉语的多动共宾结构来加以说明。顾名思义,该结构允许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动词共带一个宾语,但是最多只能是四个单音节的动词带一个宾语。例如:

(1)尽斩杀降下之。(《史记·匈奴列传》)

(2)乃遣晃及史涣邀击破走之。(《三国志·魏书》)

上述两例中的每一个动词都是及物的,都与宾语分别具有"动作+受事"的关系。因此我们可以用数学中的分配律对上述例子进行分解。数学的分配律为:$(a+b+c+d)x = ax+bx+cx+dx$。例(1)的分解式为:

(3)(斩杀降下)之=斩之+杀之+降之+下之

大约在十二世纪左右汉语的动补结构牢固建立之后,中古汉语的这种多动共宾结构就消失了。两个事件之间是有内在的因果关系(详细讨论请参见 Shi 1999)。

单从数量上看，现代汉语的双音词远远多于单音词和三音节及其以上的词。下表是吕叔湘(1961:423)对《普通话3000常用字表》的统计结果。

表一　现代汉语双音词出现的比例

	总合	双音词	百分比
名词	1621	1379	85%
形容词	451	311	69%
动词	941	573	61%

如果不计词类之间的区别，双音节词占这3000个常用词的75%。除了最常用的这部分外，还有大量的次常用词也是双音的。从总体上讲，双音词占汉语词汇的80%以上(胡裕树等1981)。

除了数量上占绝对优势外，双音词在句法上也相对最为自由。这也是双音化趋势的重要表现之一。吕叔湘(1961)指出，在很多情况下单音节词只有被加上一个音节后才能作句子成分或者独词句。所加的音节通常是一个词缀。吕叔湘讨论了下列几种情况。

一、比如单音节的姓必须加上"老"或者"小"才能作主语、宾语或者称呼。直呼一个人"赵"就听起来别扭，要说"小赵"或者"老赵"才自然。也就是说，单音节姓氏是不自由语素。相反，双音节的姓氏就可以自由运用，加上"老"或者"小"反而听起来不自然，因为它们的结果是三个音节，也不是汉语的基本语音单位。比如"司马"是汉语的一个复姓，就不大能说"老司马"或者"小司马"。

二、单音节的国名必须加上"国"字才能够单独作句子成分，比如"美国"、"英国"、"法国"等的用法都是如此。相对地，双音节的国名就不需要加上"国"字，比如"日本"、"挪威"等；同样地，加上"国"字变成三音节词也听起来不自然。双音节的倾向还可以从含

国名的复合词中表现出来。如果一个国名作为复合词中的一个语素，就会省去“国”字凑成一个双音节词，比如“英镑”、“日元”等。

二、农历称数日期时，前十个数字必须加上前缀“初”，比如可说“（正月）初五”，但不说“（正月）五”，因为前十个数字都是单音节的，加上一个“初”就凑成一个双音节单位。相对的，日期“十”以后的都是双音节的，无需加上前缀“初”字，比如可说“（正月）十五”，反倒不能说“（正月）初十五”。

上述现象都说明双音节词的句法较单音节的自由。同时也可以看出，很多时候加不加词缀不是取决于意义，而是音节数目的多少。胡裕树（1981）甚至认为，双音节是汉语词汇的基本语音表现形式。汉语历史上的双音化也是构词法的问题，因此王力（1989）认为这一发展是汉语过去三千年的重要语法变化之一。汉语的构词法和句法具有高度的一致性，朱德熙（1982:25）认为这是汉语语法最重要的特征。双音化趋势促使动词和结果成分的融合，融合的结果不仅给汉语增添了一种新的构词法，同时也给汉语创造了一种新的高度能产语法格式。

成规模的动补融合大约始于八世纪，到十二世纪左右就变成了一种能产的句法结构。早期的动补短语的音节数目最具有启发性，可以揭示双音化在动补组合中的重要作用。根据祝敏彻（1990）对《朱子语类》的全面调查，所有可出现于 VRO 形式中的补语都是单音节的。很显然，只有单音节的补语才能形成一个不超过双音节的动补组合（动词也必须是单音节）。祝没有注意动词的音节数目，但是我们根据他所提供的用例，所有的动词部分也是单音节的。也就是说，就这本十二世纪的文献而言，首先达到高度融合的动补短语都是双音节的。另外一方面，多音节的 R 所构成的动补短语一定是大于两个音节的，它们此时只有低度融合，没有带受事宾语的例子。这种对比现象说明，符合双音节基本语音单位

的两个成分融合得快，大于两个的话则慢。也就实说，动补短语的音节数目决定了它们的发展速度。例如：

(4)如今都教坏了后生。(《朱子语类卷一百零八》)

(5)虽上司约束分明。(《朱子语类卷一百零八》)

例(4)的“教坏”构成一个双音单位，已经达到高度融合，可以带受事宾语[3]。相对地，例(5)的“约束分明”是4个音节，它的受事名词“上司”只能出现在动补短语之前，说明它们仍然是低度融合。即使在现代汉语里，双音节补语构成的动补短语还是受到很大的限制，远没有单音节的自由(陆俭明、马真1996)。这也说明，双音节的动补短语最易达到高度融合，大于双音节的则比较困难。其背后仍然是汉语的双音节基本单位在起着作用。

双音化趋势对动补结构的发展还可以从不同类型的动补结构发展速度上看出来。不同类型的动补结构的发展时间是非常不平衡的，前后差别有七、八百年的时间。从音节数目的多少来给动补结构分类，最早出现的几乎全是双音节的动补短语，然而最后一批融合的是大于双音节的组合。前文说过，作为一种能产的句法结构动补结构大约产生于十二世纪左右，它产生后通过类推效应迅速取代了原来的可分离式动补组合。该动补组合的完全消失大约是十五世纪左右的事。根据我们对《水浒传》和《金瓶梅》的考察，最后一批消失的动补组合是结果成分为双音节的形容词。例如：

(6)王婆收拾房里干净了。(《水浒传》二十四回)

(7)揩抹得桌儿干净。(《金瓶梅》四十五回)

(8)只得收了四盘甚是整齐。(《韩秀才承乱聘娇妻》)

如果补语是双音节的，那么它所构成的动补短语至少是三音节的。三音节的短语不符合汉语的基本语音单位，双音化趋势对它们不起直接作用，所以它们缺乏融合的语音动因。我们认为，两个音节以上的动补结构的融合可能是来自于动补结构建立以后的

类推力量，而动补结构的建立又是来自于双音节动补短语融合的合力。十六世纪之后上述的可分离式动补组合就完全消失了。

音节数目对融合程度的影响在现代汉语里还明显存在着。根据陆俭明、马真(1996)的考察，都是单音节的动词和补语结合得比较紧，可以像单个动词一样带上宾语。但是如果动词或者补语任何一个是多音节的话，它们一般不能带宾语。这种对比可以从下列一组例子中看出来：

(9)a. 我们已经做完了练习。

b. * 我们已经做完成了练习。

"完"和"完成"是同义词，但是只有单音节的"完"才可以用于VRO形式。

上述的分析可以清楚地看出双音化趋势对动补结构产生的影响。在双音化趋势的作用下，一个双音节的动补组合，如果它们的共现频率足够高，就有可能被赋予一个音韵单位。单一的语音单位会使得动补组合融合成一个句法单位，结果可能是复合词或者动补结构。这就是为什么早期的动补结构都是双音节的原因。同样的道理也可以解释，大于双音节的动补组合融合的时间最晚，而且在现代汉语中它们大都仍处于低度融合状态。

7.6 破读与词性

汉语是声调语言。声调除了可以区别不同的词汇意义外，还可以用来分辨同一个概念的不同语法意义。一般是通过去声和其余调类的对比来区别同一概念的不同的词性。这种现象叫做"破读"，反映了语法、语音和词汇的相互关系。破读是中古汉语的一种语法手段(孙玉文 2000)，虽然现在已经不是能产的语法手段，还保留在现代汉语的部分词汇中。例如：

好	hǎo	形容词	hào	动词
钉	dīng	名词	dìng	动词
种	zhǒng	名词	zhòng	动词
压	yā	名词	yà	动词

7.7　北方方言口语里的大音节动词及其语法意义

现代汉语有一类特殊的双音节动词，这些词的两个音节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其组织原则符合我们所确定的大音节词的语音规律（石毓智 1995a），并且具有共同的语法意义。我们从《现代汉语词典》里收集到 40 余个这类动词，对它们的语音构造和语法意义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指出这类现象是广泛存在于北方方言的大音节词的一个反映。我们认为，对这部分已经进入普通话的大音节动词的深入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它不仅有助于对整个北方方言这种特殊现象的理解，而且也可以揭示汉语的语音和语法之间的相互关系。

7.7.1　汉语的大音节词的语音构造规律

首先，让我们简单说明一下大音节词的构造规律。石毓智（1995a）根据对象声词、双声连绵词和广泛存在于北方方言的分音词、表音字头构词现象的分析，确立了汉语中的一类特殊的语音单位——大音节。大音节词跟一般的双音节复合词不一样，其中的两个音节往往只代表一个语素，或者一个音节无自身的语义值，两个音节之间存在着内在的制约关系，其构造原则可概括如下。

［原则 1］第二个音节的声母的音响度必须等于或者高于第一个音节的声母的音响度。普通语音学中确定出的不同类别音素音响度的级别为（参见 Kenstowicz 1994）：元音 > 介音 > 边音 > 鼻音 >

阻塞音。也就是说，在辅音中，边音的音响度最高，鼻音的次之，阻塞音的最低。在阻塞音中还可以细分，塞擦音比单纯的塞音高，送气的比不送气的高。

[原则 2] 第二个音节的韵母通常比第一个音节的复杂，比如第二个音节常有韵尾或者韵头，第一个音节则常常是单元音。不同元音的音响度也不相等，开口度越大，音响度越高。第二个音节韵母的音响度一般也高于或者等于第一个音节的。

[原则 3] 两个音节的声调具有整体性，它们的声调不再有区别意义的作用，多采用无标记的阴平调，第二个音节常读轻声。

除了上面所讲的大音节的普遍原则外，在两个声母的辅音的音响度相同的情况下，它们的出现顺序还受到发音部位的限制。声母辅音的顺序限制如下：

规律一：唇音 + 舌尖音；　　* 舌尖音 + 唇音。

规律二：舌面音 + 舌尖音；　* 舌尖音 + 舌面音。

规律三：舌根音 + 舌尖音；　* 舌尖音 + 舌根音。

规律一是说，如果两个声母分别为唇音和舌尖音，那么只能唇音在前，舌尖音在后，否则就是不合法的组合。

7.7.2 普通话里大音节动词释例

下面是我们从《现代汉语词典》收集到的大音节动词和它们的释例，并根据它们第二个音节的声母进行分类。

(A)第二个音节的声母为舌尖音。这又可以分为三小类。

(a) 边音

1.滴溜儿 dī liūr[tī^{55}·liou]——形容很快地旋转或流动。

眼珠滴溜儿乱转。

2.提溜 dī liu[tī^{55}·liou]——提。

手里提溜着一条鱼。

3. 扒拉 bā la. [ba⁵⁵·la]——拨动。

扒拉算盘子。

4. 扒拉 pá la. [pa³⁵·la]——用筷子把饭拨到嘴里。

他扒拉了两口饭就跑出去了。

5. 划拉 huá la. [xua³⁵·la]—— <方>(a) 用拂拭的方式除去或者取去。(b) 搂。

把身上的泥土划拉掉。

在山上划拉干草。

6. 耷拉 dā la. [ta⁵⁵·la]——下垂。

黄狗耷拉着尾巴跑了。

7. 嘟噜 dū lu. [tu⁵⁵·lu]——(i)量词:用于连成一簇的东西。(ii)连续颤动舌或者小舌发音。

8. 趿拉 tā la. [t'a⁵⁵·la]——把鞋后帮踩在脚后跟下。趿拉板儿: <方>没有帮而只有襻儿的木底鞋。

别趿拉着鞋走路。

这双鞋都叫你趿拉坏了。

9. 数落 shǔ luo. [ʂu²¹³·luo]——不住嘴地列举着说。

那个老大娘数落着村里的新事。

10. 张罗 zhāng luo. [tʂaŋ⁵⁵·luo]——(i) 料理。(ii) 筹划

要带的东西早点儿收拾好,不要临时张罗。

他们正在张罗着婚事。

11. 抖搂 dǒu lou. [tou²¹³·luo]——(i) 振动衣、被、包袱等,使附着的东西落下来。(ii) 全部倒出或者说出;揭露。

把衣服上的雪抖搂干净。

把以前的事情全抖搂出来了。

12. 胡噜 hū lu [xu³⁵·lu]——[方]用拂拭的动作把东西除去或者归拢在一起。

把瓜子皮胡噜到簸箕里。

(b)鼻音

13.嘟囔 dū nang.[tu⁵⁵·naŋ]——连续不断地自言自语。

你在嘟囔什么呀?

14.咕哝 gū nong.[ku⁵⁵·nuŋ]——小声说话(多指自言自语,并带不满情绪)。

他低着头嘴里不知咕哝什么。

15.唧哝 jī nong.[tɕi⁵⁵·nuŋ]——小声说话。

贴着耳根唧哝了好一会儿。

他们俩在隔壁唧唧哝哝商量了半天。

16.揣摸 chuǎi mo.[tʂʻuai²¹³·mo]——反复思考推求。

这篇文章的内容,要仔细揣摸才能透彻理解。

17.叮咛 dīng níng [tiŋ⁵⁵ niŋ³⁵]——反复地嘱咐。

他娘千叮咛万嘱咐,叫他一路上多加小心。

(c) [t]、[t']等

18.鼓捣 gǔ dao[ku²¹³·tau]——反复摆弄。

他一边同我谈话,一边鼓捣收音机。

19.翻腾 fān teng [fan⁵⁵·t'əŋ]——上下滚动。

上下滚动:许多问题在他脑子里像滚了锅一样翻腾着。

20.倒腾 dǎo teng [tau²¹³·t'əŋ]——(i) 翻腾;移动。(ii)买进卖出。

把粪倒腾到地里去了。

倒腾小买卖。

21.折腾 zhē teng.[tʂɤ⁵⁵·t'ən]——(i) 翻过来倒过去。(ii)反复做某事。另一声调是阳平。

他把收音机拆了又装,装了又拆,折腾了几十回。

22.闹腾 nào teng.[nau⁵¹·t'əŋ]——(i) 吵闹;扰乱。(ii) 说笑打闹。

又哭又喊,闹腾了好一阵子。

屋里嘻嘻哈哈的闹腾得挺欢。

23.踢腾 tī teng.［t'i^{55}·t'əŋ］——(i) 脚乱蹬乱踢。(ii) 胡乱用钱;挥霍。

小孩儿爱活动,一天到晚老踢腾。

这月的工资被他踢腾光了。

24.扑腾 pū teng.［p'u^{55}·t'əŋ］——(i) 游泳时用脚打水。(ii) 跳动。

鱼卡在冰窟窿口直扑腾。

他吓得心里直扑腾。

25.滴答 dī da［ti^{55}·ta］——成滴地落下。

屋顶上的雪化了,滴答着水。

26.溜达 liū da.［liou^{55}·da］——散步;闲走。也作

到街上溜达溜达。

27.晃荡 huàng dang.［xuaŋ^{51}·taŋ］——(i) 向两边摆动。(ii) 闲逛;无所事事。

小船在水里直晃荡。

他在河边晃荡了一天。

28.呱嗒 guā da.［kua^{55}·ta］——<方>(i) 因不高兴而板起脸。(ii) 说话(含贬义)。guā dā:象声词:地是冻硬的,走起来呱嗒响。<方> 讽刺、挖苦:呱嗒人。呱嗒板儿:演唱快板儿等打拍子用的器具。

呱嗒着脸,半天不说一句话。

乱呱嗒一阵。

29.掂掇 diān duo.［tian^{55}·tuo］——斟酌。

你掂掇着办吧。

30.溜达 liū da.［liou^{55}·ta］——散步、闲走。

吃过晚饭,到街上溜达溜达。

31.蹦哒 bèng da［pəŋ^{51}·ta］——蹦跳,现多比喻挣扎。

秋后的蚂蚱，蹦哒不了几天。

(B)第二个声母为舌尖前音

32.摩挲 mā sā[$ma^{55}sa^{55}$]——用手轻轻按着并一下一下地移动。

摩挲衣裳。

33.哆嗦 duō suō[$tuo^{55}suo^{55}$]——因受外界刺激而身体不由自主地颤动。

冻得直哆嗦。

(C)第二个声母为舌尖后音

34.呼扇 hū shān[xu^{55}·$ʂan^{55}$]——(a)(片状物)颤动。(b)用片状物扇风。

跳板太长，走在上边直呼扇。

他满头大汗，摘下草帽不停地呼扇。

35. 忽闪 hū shǎn [xu^{55}·$ʂan^{213}$]——形容闪光：闪光弹忽闪一亮，又忽闪一亮。忽闪 hū shan.[xu^{55}·$ʂan$]——闪耀；闪动。

小姑娘闪动着大眼睛看着妈妈。

36.扑扇 pū shan[pu^{55}·$ʂan$]——眨；闪动。

她扑扇着一双大眼睛。

(D)第二个声母为舌背音

37. 哼唧 hēng ji[$xəŋ^{55}$·$tɕi$]——低声说话、歌唱或者诵读。

他一边劳动，一边哼唧着小曲儿。

(E)第二个声母为舌根音

38.叽咕 jī gu.[$tɕi^{55}$·ku]——小声说话。

他们两个叽叽咕咕，不知在说什么。

39.捣鼓 dǎo gu[tau^{213}·ku]——反复摆弄。

他下了班，就爱捣鼓那些无线电元件。

凑合着睡一会儿，别来回捣鼓了。

他把收音机拆了又装，装了又拆，捣鼓了几十回。

(F)第二个声母为半元音

40.忽悠 hū you[xu⁵⁵·iou].——晃动。

渔船上的灯火忽悠的。

41.晃悠 huàng you.[xuaŋ⁵¹·iou]——晃荡。

树枝来回晃悠。

7.7.3 大音节动词的语音构造规律

上一部分所列的动词的语音构造完全符合大音节词的组织规律。下面分别加以分析。

首先,让我们来考察两个声母之间的音响度顺序限制。大音节词的构造原则一告诉我们,第二个音节的声母的音响度必须高于或者等于第一个音节声母的。99%以上的例词都符合这一规律[④]。实际上,"高于的"用例远比"等于的"多。在所有辅音中,边音的音响度最高,鼻音次之。以[l]、[n]和[m]作第二音节声母的共17例,将近占全部用例的50%。这种边音和鼻音的高频率出现,是为了使得两个声母之间有一个明显的音响度反差。

其次,韵母方面两个音节之间也存在着明显对立。前一音节的韵母多为单元音,后一个音节的则多为复合的。更重要的是,两个韵母的韵腹之间也存在着音响度限制。元音的音响度是由舌位高低决定的,舌位越低,音响度则越高。在一个大音节的两个音节的韵腹之间,如果出现音响度高低的差别(可以是相等的),那么两个韵腹元音的顺序通常是"高元音+低元音"[⑤]。例如:

嘟囔 dū nang.[tu⁵⁵·naŋ]	唧哝 jī nong.[tɕi⁵⁵·nuŋ]
数落 shǔ luo.[ʂu²¹³·luo]	鼓捣 gǔ dao[ku²¹³·tau]
滴答 di da[ti⁵⁵·ta]	溜达 liū da.[liou⁵⁵·da]

最后,两个音节的声调也展示了高度的整体性。汉语有四个声调,普通复合词的两个音节的声调可能有各种各样的搭配。但

是，对于这些大音节动词来说，两个音节的声调搭配具有强烈的倾向性，多为平声。下表是所有41个大音节动词的声调搭配模式。

表二　大音节动词的声调搭配模式

阴平＋轻声	阴平＋阴平	阴平＋其它	上声＋其它	去声＋其它
22	6	3	6	4

"阴平＋轻声"的占50%强，加上"阴平＋阴平"的用例，共占全部用例的近70%。阴平是汉语的无标记调值，表现为它的使用频率最高，形容词重叠时最后的音节常常变成阴平调，比如"干干净净"在口语中的读音为gān·gan jīng jing。阴平调在大音节动词中的高频率使用，说明这类词基本上是音节构词，声调不再是区别词汇语音形式的手段。该类词语的语音整体性的另外一个表现是，第二个音节多为轻声，该种用法占全部用例的83%。

我们对象声词、双声叠韵词、方言的分音词等的分析显示，大音节词的两个音节的声母之间还存在着发音部位限制。比如，如果两个声母辅音一个是双唇音，一个是舌尖音，它们的顺序只能是"唇音＋舌尖音"，而不可能是相反。这种限制也存在于大音节动词的两个音节之间。下表是所有可能的搭配格式。

表三　大音节动词的声母辅音的搭配模式

	双唇音	舌尖音	舌根音	舌面音	舌尖前	舌尖后
双唇音	－	＋	－	－	－	＋
舌尖音	－	＋	＋	－	＋	－
舌根音	－	＋	－	＋	－	＋
舌面音	－	＋	＋	－	－	－
舌尖前	－	－	－	－	－	－
舌尖后	－	＋	－	－	－	－

舌尖音作第二个音节的声母最为自由，而且使用频率也高，约占全部用例的近 90%。舌根音、舌面音、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等 4 类声母，虽然也可以用于第二个声母，但是它们的频率很低，每一个也只有一、两次。唇音不能用于第二声母。上表同时显示，很多搭配是不可能的。这从另外一个侧面显示大音节动词的两个音节代表的是一个有机的语音单位。

7.7.4　大音节动词的构词法和语法意义

所收集到的 41 个大音节动词的语音构造也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两个音节表示一个单纯的语素，另一类是一个表音词头或者词缀加上一个单音节动词。分类如下：

A. 单纯语素

滴溜儿　扒拉　划拉　耷拉　嘟噜　趿拉　张罗　胡噜　嘟囔　揣摩
咕哝　叮咛　鼓捣　扑腾　溜达　呱嗒　掂掇　摩挲　哆嗦　忽闪

B. 动词＋表音词缀

提溜　数落　抖搂　翻腾　倒腾　折腾　闹腾　踢腾　滴答　晃荡
蹦达

根据石毓智(1995a)，最重要的一类大音节词是象声词。A 类的一些大音节动词就是从象声词引申而来的，比如“扑腾”、“呱嗒”等。

大音节动词不仅在语音形式上遵循着共同的构造规律，而且更重要的是它们都具有共同的语法意义。

大音节动词的语法意义：表示动作行为的持续或者重复。

这一点可以从很多动词的词典释义中就可以清楚看出，例如：

鼓捣—反复摆弄。

摩挲—用手轻轻按着并一下一下地移动。

踢腾—脚乱踢乱蹬。

嘟囔—连续不断地自言自语。

嘟噜—连续颤动舌或者小舌发音。

数落—不住嘴地列举着说。

《现代汉语词典》中全部大音节释例，都是表示强烈的持续性或者重复性的行为动作。例如：

眼珠滴溜乱转。

手里提溜着一条鱼。

扒拉算盘子。

把身上的泥土划拉掉。

在山上划拉干草。

黄狗耷拉着尾巴跑了。

这些大音节动词一般不能与表示一次的短时量词语如"一下儿"连用，比如下述用法就听起来不自然或者不能接受。例如：

* 他滴溜了一下儿眼珠子。

* 他趿拉了一下儿鞋。

* 他闹腾过一下儿。

* 他踢腾了一下儿。

很多北方方言的大音节动词的语法意义都是表示"动作行为的持续或者重复"。根据贺巍(1989;1994)，获嘉方言和洛阳方言都有一种特殊的动词构词法，把一个表音字头加在一个动词的词根上，来表示动作行为的重复或者继续。石毓智(1995a)已经论证，这类词的语音形式符合大音节的构造原则。例如：

圪刨：反复地刨。(洛阳方言)

圪描：重复地涂抹。(洛阳方言)

圪晃：来回摆动。(获嘉方言)

圪槲：用手不停地擦。(获嘉方言)

本文所分析的这一组大音节动词是已经进入汉语普通话的范围，它们的数量虽然不大，但是非常活跃，特别是在口语里的使用频率相当高。我们认为，这只是暴露了广泛存在于北方方言口语

里的大音节动词的"海底冰山的一角"。本文目的是通过对这类现象的分析，引起人们对这种语音构词现象的注意。对它们的广泛调查和深入分析必将深化我们对汉语语音系统和语法系统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认识。

7.8 结语

本章从多个角度论证了语音、语法和词汇之间的关系。语音和语法的关系可以从三个方面来看。首先，语音的变化会引起语法的发展，比如汉语史上的双音节化趋势导致了动补结构的产生，动补结构的产生又深刻地改变了汉语语法的整体面貌。其次，语法的发展也会涉及到语音的变化。语法化的伴随特征之一就是有关词语的语音弱化，在汉语中就具体表现为声调的丢失、声母向无标记的辅音(舌尖音)靠近、韵母的简单化或者弱化为央元音[ə]。最后，一些语法手段的使用受基式的音节数目的制约，比如可以重叠的名量词的基式只限于单音节的，动词和形容词的重叠基式的音节数目最多不超过两个。

语言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各个子系统之间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在考察语言现象时要特别树立这种系统的观念。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的考察更加全面，解释更加合理。

附 注

①拟音是根据李珍华、周长楫编《汉字古今音表》，1999年，中华书局，北京。

②我们已经专门讨论了词汇化和语法化之间的共性和差异(Shi Yuzhi 1999)。

③实现体标记"了"已经虚化，语音形式也大大弱化，所以在计算动补短

语音节数目时我们不计它。

④只有"摩挲"一个例外,第一个声母是鼻辅音,其音响度高于第二个的擦音。

⑤也有个别是例外,比如"闹腾 nào teng"等,前一个音节的韵腹是一个低元音[a],后一个则是央元音[ə]。这种例外是由其特殊的构词方式造成的,它是一个具有意义的动词"闹"加上一个表音语缀构成的。对于两个音节表示一个单纯的语素来说,总是遵循着这个规律。

第八章　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的句法差异

8.1　引言

陈述语气（declarative mood）和虚拟句语气（subjunctive mood）是普通语言学中常见的一对概念。从表达内容的角度来看，陈述语气表示的是事实，虚拟语气表示的多半不是事实。两类句中的动词的句法行为存在着鲜明的对比。这是人类语言的一个普遍现象。汉语中是否也有这种对立呢？回答是肯定的。但是很少有学者谈到这个问题。石毓智（1992a：59－66）发现，在肯定和否定的使用上，两类句子存在着明显的差别，主张在汉语研究中区别这两类不同性质的句子，以便在纯化的状态下考察语言问题。两类句子的句法对立实际上是一种句法临摹现象。陈述句讲的是实际上发生的动作行为，它们具有时间特性，因此可以带上各种与时间信息表达有关的语法标记；虚拟句的情况则相反，其中的动词几乎没有什么形态变化。

8.2　虚拟语气的类型学定义

一些语言（特别是印欧语言）具有形态标记来区别虚拟句和陈述句的动词。虚拟句通常表示非现实性或者可能性。比如，在西班牙语里，表示“要求”、“规劝”、“允许”、“禁止”、“命令”、“希望”等

动词必须用虚拟形态(Trask 1995：267)。在普通语言学中,"虚拟语气(subjunctive mood)"的定义很不相同。狭义地讲,它只指疑问或者不确定的事件(Spencer 1991：26)。广义的定义则是指任何非现实的动作行为或者事件。本文所使用的定义则是广义的,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祈使
2. 疑问
3. 可能
4. 条件
5. 假设
6. 意愿

现代英语也有虚拟语气和陈述语气的对立(Quirk 等 1985)。虚拟句中的动词跟祈使句的一样,几乎没有任何句法或者形态变化,一般采用动词的基式。英语的每一个陈述句都有一个限定动词,通常带上时态标记。但是虚拟句中的动词,不管是过去还是现在,都用动词的基式。比如 propose(建议)动词后的从句只能采用虚拟语气：

(1)The committee proposes/proposed that Mr. Day be elected.

英语中,下列概念的词语所引进的宾语从句或者定语从句必须用虚拟语气(Quirk 等 1985：156)：

动词：decide, insist, move, order, prefer, request

形容词：advisable, desirable, fitting, imperative

名词：decision, decree, order, requirement, resolution

英语的一些条件从句的动词也采用虚拟语气：

(2)a. Even if that be the official law, it cannot be accepted.

b. If any person be found guilt, he shall have the right of appeal.

c. Whatever be the reasons for their action, we cannot tolerate such disloyal-

ty.

d. Whether she be right or wrong, she will have my unswerving support.

英语虚拟语气的否定也有自己的特色。一般动词的否定需要加上助动词 do 才行，然而虚拟从句的动词则是直接加上否定词 not。例如：

(3)It is essential that this mission not fail.

陈述句和现实句的形态对立也存在于俄语、法语和德语之中（石毓智 1992a:60）。

8.3 汉语的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

陈述语气表达的是客观存在的事物、行为、性质、变化、关系等，表达这方面情况的句子称之为陈述句。相对地，虚拟语气表示的是非事实的、假设的、主观意愿的事件、行为、性质等，表达这方面内容的句子相应地称之为虚拟句。汉语的虚拟句包括祈使句、条件句、意愿句、假设句、疑问句等。

现实和虚拟这两种对立现象，在语言中就表现为陈述句和虚拟句在语法上的一系列差异。既然陈述句和虚拟句之间的语法差异是客观存在的"现实"和"虚拟"这对范畴在人类语言中的投影，全人类都生活在同一个世界中，他们的规则空间是一样的，那么一个逻辑结论是：每一种语言的语法都会对这对范畴作出反映，尽管它们的表现形式可能不完全一致。如前文的谈论所指出的，英语的虚拟句中的动词没有时态的变化。俄语的假设句不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都用过去形式。法语中动词也有陈述式和虚拟式之分，当表示客观的事件、确信、肯定等时，动词用陈述语气，然而表示主观愿望、怀疑、否定等情况时，动词用虚拟语气。德语也有类似的分别。根据我们所知道的范围，汉语的语法书尚没有人提

及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这个问题，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汉语不存在这种语法对立。我们汉民族跟别的民族一样，也生活在同一个规则空间里，现实和虚拟的对立在我们语言中也反映出一系列不同的语法特征。

尽管汉语的陈述句和虚拟句之间的语法差异的具体表现形式跟印欧语言的很不一样，但是它们之间的差别不仅是显著的，而且是成系统的。我们有充分的事实根据给汉语确立出这两种不同类型的句型。下面分别阐释汉语的现实句和虚拟句之间的句法差异。

8.3.1 虚拟从句的否定

汉语有一类表示命令、祈使的动词，它们所引入的从句的动词不能被“不”或者“没有”否定，只能被“别”或者“不要”等否定。例如：

(4)a.我叫你先别看电视。
b.＊我叫你先不看电视。
c.＊我叫你先没看电视。
(5)a.老师要求我们不要在教室吃饭。
b.＊老师要求我们不在教室吃饭。
c.＊老师要求我们没在教室吃饭。
(6)a.我劝他别马上上班。
b.＊我劝他不马上上班。
c.＊我劝他没马上上班。

带这类虚拟语气从句的动词都有祈使的含义。“别”和“不要”是祈使句的专职否定，因此只有它们才能否定从句中的动词。

8.3.2 动补结构的否定

现代汉语里，“不”和“没”具有明确的否定分工：“不”只能否定

连续的性质、动作、行为,“没”则只能否定离散的词语。动补短语的“补语”的语法作用之一是使动词有界化(离散性质),因此在陈述句里动补短语只能被“没”否定,而不能被“不”否定。例如:

(7)a.我没有看完那本书。

b. * 我不看完那本书。

(8)a.我没有吃饱饭。

b. * 我不吃饱饭。

(9)a.我还没找到那个词。

b. * 我还不找到那个词。

(10)a.我没有做好作业。

b. * 我不做好作业。

但是在表示虚拟的假设条件时,动补短语可以为离散否定标记“不”否定。例如:

(11)a.不看完那本书,我是不会睡觉的。

b. 不吃饱饭干活没劲儿。

c. 不找到那个词,你就不能正确理解整句话的意思。

d. 不做好作业不能出去玩。

8.3.3 动词重叠的否定

动词重叠式在陈述句中不能直接加“不”或者“没”否定,然而在表虚拟的条件句、疑问句中则可以。例如:

(12)a.每天早上都锻炼锻炼身体。

b. * 每天早上都不锻炼锻炼身体。

c. * 每天早上都没锻炼锻炼身体。

d.每天早上不锻炼锻炼身体,一天都会感到难受。

e. 早上你没有锻炼锻炼身体吗? 怎么看起来这么没精神?

(13)a.每星期都看看电影。

b. * 每星期都不看看电影。

c. * 每星期都没看看电影。

d.每星期不看看电影就觉得少了点儿什么。

e.这星期你没看看电影吗？刚出来一部很精彩的电影。

8.3.4 持续体标记“着”的否定

动词加“着”表进行态时，陈述句中不能加“不”否定，而在表虚拟的条件句、疑问句中则可以。例如：

(14)a.他听着收音机。

b.＊他不听着收音机。

c.他不听着收音机就学不进去。

(15)a.他拉着自己的车子。

b.＊他不拉着自己的车子。

c.他觉得，不拉着自己的车子，简直像是白活。

8.3.5 虚拟语气动词的体标记使用限制

表达劝说、要求、建议等动词后的从句表示的是非现实的事件，其中的动词只能采用虚拟语气，一般为动词的非限定形式，不能加体标记“了”、“着”、“过”。比如可以说“我劝他学习法语”，但是不能说“我劝他学习过法语”。这些句子的时间观念只能在第一个动词“劝”等上体现出来：我过去曾经劝过他学习法语。

(16)a.大家都劝她到国外念书。

b.＊大家都劝她到国外念了书。

(17)a.我建议她在图书馆看书。

b.＊我建议她在图书馆看着书。

(18)a.大家都鼓励他学习经济学。

b.＊大家都鼓励他学习过经济学。

8.3.6 虚拟句中否定词的特殊分布

在某些句型中，否定词的位置随表陈述语气和虚拟语气的不

同而变化。比如，在句型“代＋X＋对＋代＋Y＋形/动”中，否定词出现在X位置时一般是表示条件、意愿等虚拟情况；然而否定词出现在Y的位置时，一般是表示现实情况。例如：

(19)a.他们对我不好，所以我很生气。(现实)

b.他们不对我好，我就不理他们。(假设)

c.你怎么不对她好点儿呢？这不，把人家给气走了。(疑问)

d.你叫我对他好，我偏不对他好。(意愿)

(20)a.你对他不够照顾。(现实)

b.你不对他照顾点儿，他就没办法生活。(假设)

c.他的生活那么困难，你怎么不对他照顾点儿呢？(疑问)

8.3.7　虚拟句的特殊语序

现实句中被认为是不合法的句法结构或者语序，而在疑问句中则可能是正常的句型。例如：

(21)a.＊她不又念唐诗了。

b.她不又念唐诗了？

(22)a.＊不就得少卖点儿。

b.这样一来不就得少卖点儿吗？

(23)a.＊不省得每天麻烦。

b.把一星期的菜一次买足，不省得每天麻烦吗？

(24)a.＊我有理由哄得过他。

b.你强拿个理由哄得过谁？

上述这些只有疑问句才有的结构，在书面语里不需要问号的帮助就可以知道它们是疑问句。在印欧语言中，陈述句和疑问句的句型也有明显的差异，比如英语的是非问句要把助动词 be，do，have 等放在句首。这种陈述句和疑问句在句法形式上的差异也反映了客观存在的“现实”和“虚拟”的对立对语言的影响，因为陈述句一般是表示现实情况的，疑问句则通常表示不确定、虚拟的情

况。两类句子的句法上的差异是人类语言的一个普遍现象。以上分析显示,尽管具体的表现形式很不一样,汉语跟印欧语言一样,陈述句和虚拟句的句法差异也是十分显著的,有充足的理由在汉语中划分出这两大句型。

有人认为原始汉语的语序是SOV,理由是在先秦汉语中否定句和疑问句中的宾语如果是代词时,一般总是放在动词之前。例如:

(25)居则曰:"不吾知也。"(《论语·先进》)

(26)我无尔诈,尔无我虞。(《左传·宣公十五年》)

(27)大道之行也,与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礼记·礼运》)

(28)谏而不入,则莫之继也。(《左传·宣公二年》)

(29)吾谁欺?欺天乎?(《论语·子罕》)

(30)乡人长于伯兄一岁,则谁敬?(《孟子·告子上》)

(31)梁客辛垣安在?(《战国策·赵策》)

(32)二国有好,臣不与及,又谁敢德?(《战国策·赵策》)

从人类语言的共性角度看,上述现象并不足以说明先秦疑问句的语序是原始汉语SOV语序的残留,后来才完全变为今天的SVO句型。在我们看来,它们是先秦汉语采用的区别疑问句和陈述句的语法手段。现代汉语虽然不再用这种语序倒装的办法,两类句子之间仍保留着系统的句法对立。那么为什么先秦汉语中惟独否定句跟疑问句具有共同的语法特征呢?这是因为它们的表义功能相似,都是表示非现实的、不确定的事情。

8.4 语法研究的理想化状态

确立汉语的陈述句和虚拟句的句法差异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可以帮助我们在纯化状态之下考察语法问题,发现一些重要的语法规律。比如肯定和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现象十分复杂,只有

在纯化的状态下才能把问题研究清楚。我们区分陈述句和虚拟句可以帮助考察清楚这一复杂的问题。我们考察肯定和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是在陈述句范围内进行的，说某个词语能否被“不”或者“没”否定，都是就它们在陈述句中的使用情况，并不排除它们在虚拟句中加否定词的可能性。到底以哪类句子作为考察的范围，取决于考察对象的性质。就肯定和否定问题来说，以陈述句作为考察范围比较合适，因为它具有普遍性、代表性，而且虚拟句中肯定和否定的使用情况本质上是与陈述句一样的，所以陈述句中的问题搞清楚了，虚拟句中的问题也就可以迎刃而解。

没有陈述句和虚拟句的划分，很多语法规律是发现不了的。比如动词重叠式的否定，表面上看来似乎既可以被肯定又可以被否定，但是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它们在陈述句中是不能被否定的，只有在表条件、假设时才能被“不”或者“没”否定。再比如，汉语中有一类动词，诸如理睬、有脸、像话、好意思等，它们的肯定和否定用法在陈述句和虚拟句（疑问）中是互补的：在陈述句中，它们只能用于否定结构；在疑问句中，则只能用于肯定结构。例如：

(33)a. 太太叫二少爷亲自送来，这点儿意思我们不好意思不领下。

b. * 我好意思不接受他们的礼物。

c. 这点儿意思我好意思不领下么？

(34)a. 这样做太不像话了。

b. * 这样做很像话。

c. 这样做像话吗？

任何一门学科中的规律都是在理想化状态下得出的。物理学中的自由落体定律是在排除空气浮力，只在重力的作用下总结出来的规律。而在客观世界中，完全符合该条件的落体现象是不存在的，物体在下落过程中总要受到包括空气浮力在内的这样那样外界因素的干扰。尽管如此，自由落体定理是在更深刻的层次上

反映了下落物体运动的共同本质。最严密的科学——数学中的情况亦是如此。数学家们在处理实际问题时，都是采用这种方法：化繁为简，排除次要的、枝节的因素，抽象出它们的数量特征，然后对其进行计算或推理。又如，客观世界中的圆没有一个是跟平面几何中所讲的完完全全一样的，但是平面几何的圆是在本质上反映了客观世界中千千万万个圆的共同特性。语言规律和语言事实之间的关系也是这样，尽管没有一个语法规律符合所有的语言现象，但是正确总结出来的语法规律则深刻地反映语言的使用规律。

对"例外"的看法也涉及到科学思想方法的问题。如果发现了某种语法规律有例外，也不必惊慌，更不要马上得出结论说规律是不正确的。这是因为规律是在理想化状态下总结出来的，它们在使用中可能会受到这样那样因素的干扰而出现偏差。我们当然不能忽略例外的存在，对例外用法的全面研究，可以帮助我们对规律的正确认识。有时侯，表面上看来是例外的现象，可能跟语法规律不在一个语言层次上，不受语法规律的作用。下面以动补结构带宾语为例来说明这一点。

现代汉语里的动补结构带宾语是有很大限制的。其中有一个规律，补语的语义指向为主语（动作行为的施事）时，不能再带受事宾语。例如：

(35)a. *她看病了书。
　　b. 她看书看病了。
(36)a. *她吃胖了肉。
　　b. 她吃肉吃胖了。
(37)a. *她做累了饭。
　　b. 她做饭做累了。
(38)a. *她打晕了秋千。
　　b. 她打秋千打晕了。

但是，我们发现有两个例外：

(39)a.我们已经吃饱了饭。

b. 老张喝醉了酒。

上例补语"饱"和"醉"分别都是指示主语的属性,但是都带有宾语。那么应该怎么样看待这类现象呢? 首先,这类用法在现代汉语中只有两、三个例子,而且它们的动补搭配是非能产的,比如补语"饱"只能跟动词"吃"搭配时才可以带宾语,不能说"喝饱了汤"。不仅如此,宾语也只限于意义最一般的"饭"上,比如不大能说"吃饱了面包"。由此可见,"吃饱饭"和"喝醉酒"是惯用语性质的东西,属于词汇层面的现象,与决定动补短语带宾语的语法规律不在一个层次上,因此它们并不构成规律的例外。

8.5 结语

陈述句和虚拟句的句法对立是"现实"和"虚拟"这对范畴在语言中的投影。这两类句子在有形态的语言中具有形式标准加以区别。区别的本质是,虚拟句因为表示的是非现实的情况,它的动词就不能带上与表达时间信息有关的语法特征。我们汉民族跟其它民族生活在同样的规则空间中,那么就不难理解这对范畴对汉语语法的影响。尽管表现的具体形式不一样,汉语也存在着陈述句和虚拟句在句法形式上的对立,主要表现在否定词和体标记的使用上。两类句子的其它方面差别值得我们进一步思考。

在汉语中划分出陈述句和虚拟句,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它可以帮助我们在纯化的状态下考察语法问题,发现一些重要的语法规律。比如,没有这个划分我们就无法发现动词重叠在陈述句中不能被否定的重要事实。有了这种划分,我们就可以在纯化的状态下考察问题,使得规律的表述更加精确。

第九章　时间的一维性对介词衍生的影响

9.1　引言

介词是个为数有限的封闭词类。它与动词的关系如此密切，以致于学术界长期以来一直讨论，是否有必要把它从动词中独立出来而成为一个单独的词类①。出现这种观点的原因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几乎所有的汉语介词都是从动词演化出来的②，诸如"以、自、从、被、把、为"在古汉语中都曾作一般动词使用；（二）有相当大一部分现代汉语的介词同时兼有一般动词的语法功能，例如"给、比、叫、让、用、依、同、顺、拿"等（参见吕叔湘主编1980）。介词和动词之间的这种衍生关系和大面积的兼类现象，是其它词类之间所没有的。

本章的主要目的是从语言系统外部——时间的特性，来探讨形成介词和动词之间独特关系背后的客观机制，并预测介词和动词的未来发展关系。

9.2　对介词语法特征的考察

介词的定义方式也与其它词类的不同。其它词类的定义方式

都是积极的、独立的，比如名词的是"可用数量词修饰"、"可用'没'否定"、"可作主语或宾语"等。然而介词的定义则是消极的、非独立的[3]，通常是拿它跟动词相比，看缺少了动词的哪些特征。比如，朱德熙(1982:174)给介词确定出的特征为：纯粹的介词只能用在连谓结构里，不能单独做谓语(动词都可以)；在兼属动词的介词里，作为动词，有的可以重叠，可以带"了、着、过"等后缀；可是作为介词在句子里出现的时候就不能重叠，也不能带"了、着、过"[4]。介词的定义方式从侧面反映了它和动词之间的亲密关系。

现在来考察一下介词的语法特征。一般认为，介词不能单独作谓语，因此，例(1)的"在、到、跟、用"分属于两个不同的词类，A组的是动词，B组的是介词。

(1)　A　　B

a.他在教室里。　a'. 他在教室里学习。

b.他已经到北京了。　b'. 他到北京去了。

c.他老跟着我。　c'. 他老跟着我逛街。

d.他正在用刀。　d'. 他正在用刀吃饭。

从表义功能的角度看，很难说出例(1)A组的"在、到、跟、用"与B组相对应的词在语义上有什么差别。于是，语言学家就尝试寻求形式上可以加以验证的标准来区别它们。朱德熙(1982:174)和胡裕树(1981:335)等给出了判别A组和B组有关词语差别的形式标准：凡可重叠、可带"了、着、过"的是动词，否则就是介词。这个形式标准也遇到了很大困难。如果把普通动词也放在介词的位置上，同样失去了动词的"重叠"、"可带了、着、过"等语法特征。我们要把这个标准贯彻到底的话，几乎所有的动词都同时可以归为介词。这显然是不合理的。例如：

(2)A.a. 他跟小王散步去了。

b. *他跟了(过)小王散步去了[5]。

c. *他跟跟小王散步去了。

B. a. 他陪小王散步去了。

b. *他陪了(过)小王散步去了。

c. *他陪陪小王散步去了。

(3)A.a. 他到上海买过衣服。

b. *他到了(过、着)上海买过衣服。

c. *他到到上海买过衣服。

B.a. 他去上海买过衣服。

b. *他去了(过、着)上海买过衣服。

c. *他去去上海买过衣服。

例(2)、(3)中的"跟"和"到"一般都认为是介词,它们的确丧失了普通动词的重叠和加体标记的语法特征。可是,当一般动词"陪"和"去"分别出现在"跟"和"到"的位置时,同样也失去了动词的相应特征,而它们做主要谓语动词时,这些失去的特征又恢复了,既可以重叠,又可以加体标记[⑥]。由此可以自然推出,"不能重叠和加体标记"不是介词本身固有的特征,而是由其所处的句法位置决定的。

为了找到问题的答案,需要全面考察一下动词都有哪些主要句法特征,介词保存的是什么,失去的又是什么,失去的特征又有什么共同之处。

动词的主要语法特征有以下四个[⑦]:

(一)能用"不"或"没"否定;

(二)能加各种类型的宾语;

(三)能跟体标记"了、着、过"搭配;

(四)能重叠表示动量小或者时量短。

介词保存了动词的(一)、(二)两个特征[⑧],失去了特征(三)、(四)。前两个特征都不表达时间信息,后两个都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第一个是单纯表示动作行为的否定,第二个是表示动作行为与其作用对象的关系,两者既不表示动作行为的相对时间位置,

也不表示绝对时间位置。而第三、四类都是指示动作行为的相对时间位置或者时间信息，这一点可以从例(4)至(7)的 a 和 b 的比较中看出来。

(4)a. 吃了饭再学习。

b. *吃饭再学习。

(5)a. 我到那里时，他们正吃着饭呢。

b. *我到那里时，他们正吃饭。

(6)a. 他吃过饭才来。

b. *他吃饭才来。

(7)a. 你们应该讨论讨论再做决定。

b. *你们应该讨论再做决定。

以上 4 例都是表示两个行为的相对时间位置(一前一后)，加体标记或采用动词重叠式来指示相对时间位置的功能非常明显，如果去掉这些句法特征的话，句子就不合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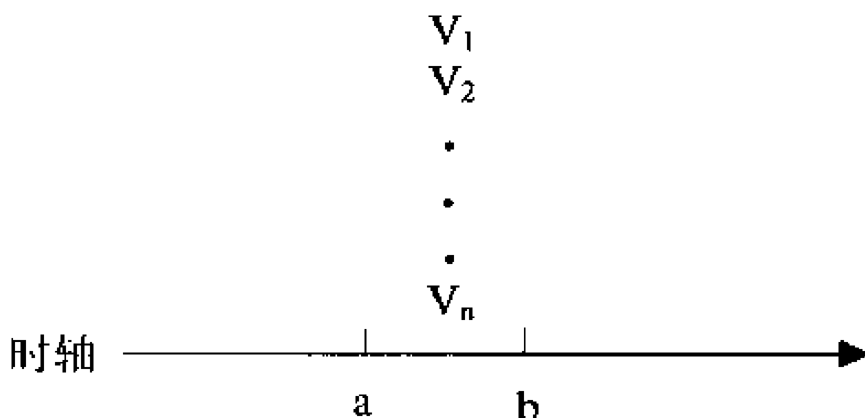
由此可见，介词失去的是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保存的是与时间信息无关的句法特征。可以推测，介词的形成与时间的特征有关。

9.3　时间一维性对动词句法特征的制约

时间是物质存在的一种客观形式，由过去、现在、将来构成一个联绵不断的系统。时间的存在，既看不见，又摸不着，只有依靠物质的运动变化才能为人们所感知。这一点也反映在时间的计算公式上：$T = D/S$。式中的 T 代表时间，D 代表运动的距离，S 代表运动的速度。可见，如果没有事物的运动变化，人们将无法知道时间的发展，也无法对其进行计量。

时间的另外一个特征是，它从过去到现在、再到将来无始无终地流失着。这一特征与物体的长、宽、高三维性质相比，可以说时

间只具有一维性质。时间的一维性决定了，在计量时间时，如果在同一时间位置发生多个行为动作，只能选取其中一个的运动速度和距离来计算，否则就会造成重复计算。如下图所示。



图中，V_1、V_2…V_n 代表同一个时间位置发生的多个运动。计算[a, b]的时间量时，只能从中选取一个运动的距离和速度来计算。比如，V_1 代表地球绕太阳的运动，V_2 代表月亮绕地球的运动，V_3 代表四季的更替，等等，如果要计算在历史场合中时间发展的量时，只能选取其中的一个加以计量。

时间的上述特性在语言中的投影即为：几乎所有人类语言的指示时间信息的句法特征都体现在动词身上；同一个句子，如果包含多个发生在同一时间位置的动词，有一个而且只能有一个可以具有与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这个可以具有与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的动词，后文称之为“主要动词”，其它的相应叫做“次要动词”。例如：

(8)a. 他陪小王逛过(了)公园。

* 他陪了(过)小王逛过(了)公园。

b. 他正陪着小王逛公园呢。

* 他正陪着小王逛着公园呢[②]。

c. 他陪小王逛了逛公园。

* 他陪了陪小王逛了逛公园。

(9)a.他看我打了(过)球(才走)。

　　*他看了(过)我打了(过)球[19]。

　b.他正看着我打球呢。

　　*他正看着我打着球呢。

　c.他看了看我打球。

　　*他看了看我打了打球。

(10)a.她给小明打了(过/着)针。

　　*她给了(过/着)小明打了(过/着)针。

　b.她给小明打了打针。

　　*她给了给小明打了打针。

(11)a.小明替妈妈做了(过/着)家务。

　　*小明替了(过/着)妈妈做了(过/着)家务。

　b.小明替妈妈做了做家务(才出去玩)。

　　*小明替了替妈妈做了做家务。

例(8)—(11)都包含两个发生在同一时间位置的行为,由于受时间一维性的制约,只能有一个具有加体标记或重叠等这些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上述情况又可以细分为两类:(一)指示时间信息的句法标记的位置不确定,可以是两个动词的任何一个,比如例(8)b的“着”可以移后说成“我正陪他逛着公园呢”,例(9)a的“过”也可以前移说成“他看过我打球”;(二)指示时间信息的语法标记位置固定,比如例(10)、(11)做主要动词的只能是后一个行为“打针”和“做”。第一类中的次要动词一般都认为是动词,第二类的大都认为是介词。后文将讨论,动词用作次要动词频率的高低或者位置的固定与不固定,是由它们所表达的语义范畴决定的。

介词也可以引进动作行为,即以动词做其宾语。被引进的动词和主要动词自然也处在同一时间位置上,根据时间一维性的原则,它的时间信息已由主要动词体现出来了,因此跟次要动词一样,自身也不能再带有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比如例

(12)、(13)的"看"和"调查"做主要动词时,都可以加体标记或重叠,但是处于介词宾语的位置上就不行了。

(12)a. 依我看,这个问题不难解决。

b. * 依我看了(过/着),这个问题不难解决。

c. * 依我看看,这个问题不难解决。

(13)a. 我们经过调查才了解到事情的真相。

b. * 我们经过调查了(过/着)才了解到事情的真相。

c. * 我们经过调查调查才了解到事情的真相。

需要强调的一点是,时间一维性只作用于两个(或多个)发生在同一时间位置上而且又有内在联系的动词。具体地说,一个行为所引进的对象与另一行为的特征(诸如施事、受事、工具、时间、地点等)密切相关时,时间一维性才对其发生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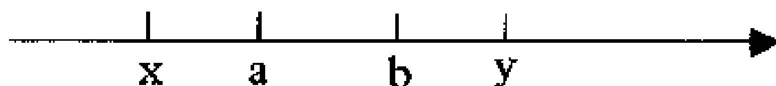
9.4 介词与体标记的搭配

部分介词也可以跟体标记"了"或"着"搭配。赵元任(1968:374)已注意到这一事实,指出"因为用不用体貌词尾(按:了、着)只是个程度上的问题,所以就算平常不加这种词尾的介词,在某种情形下也可能接用其中的几个"。常见的介词与体标记的搭配情况有以下这些:

(一)可加"了"的介词:为 除 (发)给 (挂)在 (转)向

(二)可加"着"的介词:跟 临 趁 冲 朝 向 对 沿 顺 照 按 凭 靠

下面用一个图来刻划(一)、(二)类介词的语义特征。[a, b]表示主要动词的行为发生的时间位置。



假定主要动词所代表的动作行为发生的时间位置为[a, b]。第一类介词引入的对象发生的时间位置与主要动词的不一致,或者是[x, a],或者是[b, y]。介词“为”引进的是动作的原因、目的,从逻辑上讲,原因、目的的时间位置必然位于主要动词之前,因此介词“为”所引进的动作行为和其主要动词所指在时间上不重叠,所以可以说“为了职工能安心工作,机关办起了托儿所”。“为了”和“办起了”的时间关系大致为[x, a] + [a, b],所以仍遵循着时间一维性的原则。然而当“为”引进的是动作的受益者时,它跟主要动词就没有先后之分,两者的时间位置是重叠的,这种用法的“为”就不能跟“了”搭配,比如不能说:“ * 请为了我向主人表示谢意。”原因是这时加“了”就违背了时间一维性原则。介词“除”是表示“不计算在内、排除在外”,所指自然与主要动词的时间位置不交叉,同理,也可以与“了”搭配,比如“除了下棋,他还会打球”。

“动 + 给/在/向等”短语表示动作发展到某一阶段或达到某一位置,介词所引进的对象的时间位置紧接在主要动词的时间位置之后,即[b, y],因此它们与主要动词的时间位置也不重叠,所以可以说“发给了大家”、“挂在了墙上”、“目光转向了我”等。这一点也可以用反证法来证明。如果位于主要动词之后的介词不是表示行为达到某一状况或位置时,那么该类介词与主要动词在时间上就没有明显的错位,也就不能跟体标记搭配,比如不能说“ * 引自了《论语》”、“黄河发源于了青海”等。

第二类介词引进的是主要动词的地点、方向、与事等,它们与主要动词的行为是共现关系。该类介词所引进的行为具有明显的时段持续特征,因此可以跟持续体标记“着”搭配(参看石毓智1992b)。这时,“着”既可以出现在介词之后,也可以出现在主要动词之后,但是,由于受时间一维性原则的制约,“着”不能在两个位置上共现[17]。例如:

(14)a.小王正跟着他散步呢。
b.小王正跟他散着步呢。
c.*小王正跟着他散着步呢。
(15)a.他正趁着大伙儿聊天的功夫看书呢。
b.他正趁大伙儿聊天的功夫看着书呢。
c.*他正趁着大伙儿聊天儿的功夫看着书呢。
(16)a.他正沿着湖边儿骑自行车呢。
b.他正沿湖边儿骑着自行车呢。
c.*他正沿着湖边儿骑着自行车呢。

介词跟体标记的搭配情况也可以给我们以有益的启示。上面讨论,部分介词可以跟"了"或者"着"搭配,然而全都不能跟"过"搭配。这种现象可以从三个体标记的分工中得到解释。石毓智(1992b)指出,"了"是实现体,表述行为动作处于事实的状态之下;"着"是持续体,表述行为动作正在进行之中;"过"是结束体,表述行为动作的终结。大家知道,介词的功用是引进与重要动词行为动作有关的对象,这就要求介词所引进的行为在主要动词的动作行为发生的时候,是业已存在的(或者是已成为事实,或者是正在进行之中),因此"了"和"着"的表义功能与介词的功用不冲突,所以有时可以跟介词搭配。然而,"过"是指行为动作的"结束",如果用它来跟介词搭配,就意味着与主要动词的动作行为不发生关系,显然与介词的功用相抵触,所以介词都不能跟"过"搭配。

普遍认为,"为了、除了、跟着、沿着"等都是单一的介词,其中的"了"和"着"与动词的体标记不是一回事。从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介词后的"了"、"着"也是体标记,也具有指示相对时间位置的功能,因此也都受时间一维性的制约。

9.5 介词的语义范畴

几乎所有的动词都可以用作次要动词,这意味着每一个动词

在特殊的句法位置上都可暂时失去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但是,代表不同语义范畴的动词,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差别非常悬殊。决定动词用作次要动词的使用频率的关键因素是,它们所涉及的对象与动作行为的特征之间关系的密切程度。一个典型的行为动作特征主要包括:(一)施事;(二)受事;(三)与事;(四)工具;(五)处所;(六)时间;(七)范围;(八)目的;(九)方式;(十)原因。凡是可以引进这些对象的动词,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就高。这样长期使用的结果,就可能使得次要动词的句法特征在这些动词身上稳固下来,永久丧失了普通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最后从动词分化出来而成为一个新类——介词。虽然一般动词都可以偶尔用作次要动词,可是次要动词的句法特征在它们身上没有稳定下来,所有还属于普通动词,前文例中的"去"、"陪"、"看"都是如此。从理论上推断,介词从动词的演化构成大致经历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普通动词;

第二阶段:经常或者只出现于次要动词的位置;

第三阶段:退化掉普通动词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而转化为介词。

根据语义范畴来划分,现代汉语的介词主要有以下几类[12]:

(一)引出施事:被　叫　让　由　给

(二)引出受事:把　将　拿

(三)引出与事:跟　给　对　为　比

(四)引出工具:用　以　拿　通过

(五)引出处所:在　于　从　自　打　由　朝　向　沿

(六)引出时间:从　自　打　在　当　于

(七)引出范围:关于　至于　对于　论

(八)引出原因或目的:为　因为　以　借以

（九）引出方式：以　经过　通过　凭

语义范畴决定动词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又决定哪些动词最容易演化成介词。这一点还可以从不同语言表达同一语义范畴的词往往属于同一词类的事实中得到证明。比如英语中跟汉语介词“被、给、为、用、通过、从、在”等的语义范畴分别对应的是 by，to，for，with，through，from，at 等，也都是介词。而且，英语介词的句法特征跟汉语的一样，只具有动词的“带宾语”和“被否定”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无关的语法特征，而失去了动词的时、体、态、人称等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

9.6 时间特性对语言发展中词语替换现象的影响

上面分析了，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那些语义范畴与动作行为密切相关的动词，经常用作次要动词，长期使用的结果使得它们退化掉了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动词语法特征，最后演化成介词。这些介词不再能用作主要动词，但是语言交际中仍要求该介词所代表的动作行为概念（语义范畴）担当主要动词的功能，那么语言就采用造一个新的普通动词的办法加以补偿。可是这个新产生的普通动词的语义范畴仍与主要动词的特征密切相关，因此它的命运跟前者一样，仍经常用作次要动词，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又演化成了介词。这一过程循环往复地进行下去，结果就形成了语言发展史上有趣的词语替代现象。汉语发展史上有很多这方面的例证，下面我们就以引进受事、施事、工具的介词的演化过程加以说明。

（一）引入受事介词的替换

最早引入受事的介词是“将”。它在约公元前十一世纪一直到公元七世纪的文献中，都是作为普通动词用的[13]。例如：

(17)a.无将大车。(《诗经·小雅》)(将,赶)

b.阙党童子将命。(《论语·宪问》)(将,传达)

c.及将币之日,执书以诏王。(《周礼·春官·大史》)(将,送)

d.将炙啖朱亥,持觞劝侯嬴。(李白诗)(将,持)

"将"在大约七世纪初演化出"握、持"等义项,该语义范畴最适宜引入动作行为的受事,因此经常用作次要动词,七世纪(唐初)的文献中有大量的这方面用例(见王力 1958:410-412)。发展到八世纪,"将"就完全退化掉了普通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而演化成一个纯粹的介词。这个时期引入受事的典型格式是"将+NP+VP"。

现代汉语中最常用的引入受事的介词是"把"。"把"在公元前四世纪左右已作为一个普通动词产生了,例如:"禹亲把(把,掌握)天之瑞令以征有苗"(《墨子·非攻下》)。到了七世纪,"把"也演化出跟"将"相近的义项"拿着"、"手持",比如"步入抽箭大如笛,前把两矛后双戈"(唐诗)(把,握)。"把"在八世纪的大量文献中都是作次要动词用,因为它的语义特征也适合于引入动作的受事。在继"将"之后,"把"在十世纪左右也随之成了纯粹的介词。在此之后的文献中,引入受事的任务主要由"把"承担。现在,"将"只保留在个别的书面语或者成语中,例如:"将理论进一步完善"、"将功折罪"、"将心比心"。

表示"用手或者其它方式抓住、搬动(东西)"语义范畴的普通动词"将"和"把"先后演化成了纯粹的介词,它们不再能做主要动词用了。然而,语言交际中仍需要表达该语义范畴的动词承当主要动词的职务。这样,在近代汉语就出现了表达相同语义范畴的普通动词"拿"。据现在可查的文献来看,"拿"的上述义项正好产生于"将"和"把"相继演化成介词的时候,大约在十世纪左右[13]。同样的道理,在现代汉语中,"拿"也演化出了介词的用法,例如,

“你别拿我当小孩”、“我简直拿你没办法”等。也许在不久的将来，“拿”也变成一个纯粹的介词，语言中又会出现一个新的动词来承担“拿”的普通动词用法。从理论上讲，这一词汇替代过程是没有终结的。

（二）引入施事介词的替换

公元三世纪（汉朝）之前，引入施事的介词是“为”。“为”在上古汉语中是作为普通动词“做、干”用的，例如“予欲宣力四方，汝为”（《书·益稷》）。后来发展出“致使”的义项，例如“今君疾病，为诸侯忧”（《左传·昭公二十年》）该义项相对于现代汉语的兼语式动词“使、叫、让”等，适合于引入第二个动词的施事。因此“为”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就高，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逐渐退化掉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而演化成纯粹的介词。例如：“身死人手，为天下笑者，何也？”（贾谊《过秦论上》）、“多多益善，何以为我禽？”（《史记·淮阴侯列传》）。

现代汉语中引入施事的典型介词是“被”。“被”的本义是名词“被子”，后来发展成为普通动词“覆盖”（如：“皋兰被径兮”《楚辞·招魂》），到了汉代又引申出新的用法“遭、受”，例如：“项王身亦被十余创”（《史记·项羽本纪》）。“遭、受”的语义范畴也最适宜于引入其后行为动作的施事，因此也常用作次要动词，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逐渐退化掉了普通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被”到了南北朝时期（约公元五世纪—六世纪）已发展成为一个单纯引入施事的介词（参看王力 1958：426—428）。“被”后来逐渐取代了“为”的位置，而“为”的被动用法只限于少数书面语或者熟语的格式中。

现代汉语还有两个动词“叫”和“让”也具有引入施事的功能。“叫”的本义是“叫喊”，后来发展出了“致使”的义项，比如“厂里叫我到上海去一趟”等。该义项也适宜引入行为动作的施事，因此也

就出现了相当于介词“被”的用法。例如：

(18)a. 墨水瓶叫弟弟打翻了。

b. 手指叫镰刀划破了皮。

c. 三张票叫他拿走了两张。

“让”的本义是“谦让、退让”，后来也发展出了“致使、容许”的含义，比如“让他去办那件事”。同样的道理，“让”也具有介词“被”的用法。例如：

(19)a. 活儿都让他们干完了。

b. 窗户让大风吹破了一扇。

c. 衣服让树枝挂破了一条口子。

在现代汉语口语中，“叫”和“让”已经常用来作为引入施事的介词。将来，“叫”或者“让”也许可以取代“被”的地位而成为引入施事的典型介词。这一过程与引入受事的介词相似。

(三)引入工具的介词的词汇替换

上古汉语中引入工具的介词是“以”，例如：“杀人以梃与刃，有以异乎?”(《孟子·梁惠王上》)“以”原来也是一个普通动词，作“为、行事”讲，例如：“视其所以。”(《论语·为政》)后来又出现了一个表达“使用、任用”语义范畴的动词“用”，该义项更适合于引入行为、动作的工具，这样它也就经常被用来作次要动词，在时间一维性的作用下，演化出了专门引入工具的介词用法。例如：

(20)a. 他用刀切了切菜。

b. 他用石头堆起了一座假山。

c. 他用计算机学习英语。

从史料上看，“用”的普通动词用法略晚于“以”的，它演化为引入工具的介词也在“以”之后。在现代汉语中，引入工具的常用介词是“用”，“以”的引入工具的功能也只存在于书面语或熟语之中。

从以上事实可以得出两条结论：(一)时间一维性是造成语言发展史上词语替换现象的主要因素之一，主要表现在动词和介词

之间。时间的特性制约着语言的句法规则，语法规则又通过语义范畴影响着词汇的发展。(二)介词不可能从动词中干净利落地分化出来，它们之间的关系永远是纠缠不清的。与动作行为特征密切相关的动词，由于经常用作次要动词，最后演变成了介词。语言就会新造一个普通动词来承担这个介词原来的职务。从理论上讲，这个过程是没有终结的。

9.7 介词和动词在构词方式上的差别

现代汉语主要依靠单、双音节的构词法来作为介词和动词的区别形式。单音节的普通动词在演化为纯粹介词之后，它原来的动词用法就以其为词根构成一个双音节词来表示。这种分工非常明确，一般不能混用。下表A组的单音节词一般只能作介词用，双音节词则只能作动词用。

A	B
把(他把窗户擦干净了)	把握；把持
连(连我也算进去)	连接；连通
论(论干活他数第一)	讨论；论述
管(古人管眼睛叫目)	管理；掌管
从(从上海出发)	随从；服从
比(他比小王高)	比较；攀比
跟(他跟小王去看电影)	跟随；跟踪
为(为大家办实事)	成为；作为
与(我与他讨论问题)	参与；干与

也有为数不多的动词和介词的构词方式正相反，单音节的常作动词用(有时也可作介词)。而双音节的只能用作介词，例如：通—通过、依—依照、据—根据、对—对于等。

通常认为，汉语词汇由单音节向双音节发展的原因是对汉语

语音系统简化的一种平衡手段。由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形成汉语词汇双音化趋势的动力不仅仅是来自于语音系统内部,而且也来自于句法方面,即词汇的句法分工逐渐明确,要求用相应的构词方式加以区别。

9.8　结语

我们可以从三个方面概括本章的分析。首先,介词跟动词的本质区别实际上是它们用作次要动词的使用频率上的差异。动词所代表的语义范畴与行为动作的施事、受事、地点等特征之间关系的密切程度,决定了它们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密切程度高的经常用作次要动词,它们的句法位置慢慢地固定下来,最后只能出现在次要动词的位置上,在时间一维性的制约下,永久失去了普通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最后从动词中分化出来而成为一个新类——介词,"把、被、以、自、于"等的演化过程都是如此。还有一类与动作行为特征密切相关的动词,它们也虽然经常用作次要动词,但是同时还兼有主要动词的用法,它们就是动词和介词的兼类词,"比、跟、到、在"等就属于这一类。第三类是普通动词,它们虽然可以偶尔用作次要动词,但是用作主要动词的频率要高得多,这是因为它们的语义范畴与动作行为的关系比较远,这类词属于核心动词,比如"看、说、去、陪"等。

其次,时间一维性是条客观规则,它不仅对汉语的句法结构有制约作用,对于其它语言的句法也同样有影响。比如英语中,一个句子里如有多个发生在同一时间位置的动词,只有一个可以具有与时间信息有关的形态变化,诸如时、数、格、人称等其余的都不能有这些形态标记。例如:

(21)a. She gave me an injection this morning.

b. * She gave me injects (injected) this morning.

(22)a. James made the TV work yesterday.

b. * James made the TV works (worked) yesterday.

例(21)的 injection 虽然是名词形式，可是仍代表的是一种行为。因为它的时间信息已在主要动词 gave 上体现出来，受时间一维性的制约，借用非时间性的名词形式来消除掉与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例(22)的 work 也不能再有时、数、体的变化，这也是为了遵循时间一维性原则，因为它的时间信息已由 made 传达出来。

最后，时间一维性作为一种现实规则，人们有意识或无意识地感知它，受它制约，又通过人的大脑投射到语言中去，形成了一系列句法规则。这给我们一个重要启示：句法规则不仅是约定俗成的问题，而且往往是有理据可言的；在探求句法规则的理据时，不能够单纯在语言自身一个系统中进行，有时必须从语言系统的外部寻找它们的成因。

附 注

①吕叔湘(1984a)指出，"我国语法学界一直有一种流传颇广的意见，认为现代汉语没有介词，所谓介词实际都是动词。"

②我们对六十多个动词进行了考察，发现只有一个"向"似乎是例外，它的本义是"朝北的窗子"(例如，"塞向墐户"。《诗经·豳风·七月》)。不过"向"后来也发展成出了动词用法，例如"民倍主位而向私交"("向"，奔向。《商君书·慎法》)，它的介词用法可能是从其动词用法直接发展出来的。

③英语介词的定义方式与汉语的相同，比如 Randlph Quirk 等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1985: 658-659) 指出，介词不能跟 that 从句，不能直接跟动词不定式，等等，而这些句法特征都是普通动词所具有的。

④有些介词也可以带这些体标记，详见本文的第三部分。

⑤后文将会谈到，“跟”等的语义范畴决定了它可以与持续体标记“着”搭配。

⑥“去”是瞬间动词，没有时段持续的特征，因此不能跟持续体“着”搭配。

⑦这里指的是核心动词的情况。不同的动词的句法特征可能很不一样，就是同一个动词的不同义项或者同一义项在不同句法位置上的表现也很不一样。

⑧“他不(没)在教室学习”和“他不(没)到上海买衣服”两句中的否定焦点都是其后的介词短语“在教室”和“到上海”，整句的意思可能是“学习了”、“买衣服了”，只是地点不在“教室”或者“上海”。

⑨也可以说“他正陪小王逛着公园呢”。

⑩也可以说“他看了我打球”。

⑪有一些介词后的“着”的位置比较固定，一般不能移到主要动词之后，例如：“他凭着多年的经验修理好了那台机器。”

⑫同一个介词可以兼属几类，比如“在”可以引进处所、时间、方面等。

⑬本节关于汉语史的资料主要来自王力《汉语史稿》(1958)有关章节。

⑭我们现在只能根据书面语材料，然而书面语用例总是滞后于口语，因此现在已无法准确地确定“拿”出现的时代。尽管如此，它们的发展顺序还是能够证明我们的推断。

第十章　判断词“是”产生的机制

10.1　引言

先秦汉语的判断句跟中古以后的明显不同，前者是在句末加上语气词“也”，后者则是在主语和宾语之间加上判断词“是”。例如：

(1)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孟子·滕文公上》)

(2)他是一个丈夫，我也是一个丈夫。

前后期的判断句所使用的语法标记是性质很不一样的。本章就是要探讨第一种形式消失和第二种形式出现的原因。

语法化理论认为(Hopper & Traugott 1993)，语义相宜性和句法环境是诱发一个词汇语法化的两个必要条件。然而并不是满足这两个条件的词语都一定会语法化，即使有些词语语法化了，它们语法化的程度和方向还会有差别。这是迄今的语法化理论尚无法解释的一种现象（Traugott，forthcoming)。我们认为这种现象与语法结构的类推有关。为了解释这一问题，本文采用了 Kiparsky 对于历史语言学中“类推”机制的解释：

> 类推的方向、范围和具体过程受制于该语言的整体结构特性。

本章的分析表明，一个时期的语言的整体结构特性往往会通过类推诱发一些词语的语法化。Traugott (forthcoming) 指出，“对于一个语法形式产生的句法环境或者篇章组织的深入研究，将使语法化理论取得突破性进展”。我们考察的中心就是导致“是”语法化的句法环境。

判断词“是”演化的全部过程大致为公元前五世纪至公元五世纪，在这其间它由一个普通的指代词演化成一个判断词，而且最后完全取代了旧有的判断句式而成为惟一合法的句式。五世纪之后的汉语判断句一定要求一个判断词连接主语和宾语。“是”在成为判断词之后的进一步发展不在本章的讨论范围之内。

10.2 目前关于判断词“是”的来源和产生过程的研究状况

“是”在演化成判断词之前有两个主要的用法，一个是指代词，相当于现代汉语的“这”或者“那”；另一个是形容词，意为“正确”。有的学者认为判断词“是”来自其原来的指代用法(王力 1958；Li & Thompson 1977 等)，有的则认为来自其形容词的用法(冯春田 1985；Yen 1986)，还有的认为两种用法对其判断词的产生都有影响(郭锡良 1997)。下面分别简要介绍他们的分析，并简述我们的看法。

尽管先秦汉语也存在类似于判断词的词语，比如“为”等，但是从总体上讲，它们是缺乏一个判断词的。当时的判断句范式如例(1)所示。很多学者已经指出，判断词“是”来自于它原来的指代词用法，其语法化的具体环境为(参见王力 1958；Li & Thompson 1977 等)：

(3)话题 (Topic)，回指的“是” (anaphor) + 说明 (comment)

但是这种句法环境并不能直接导致判断词的产生。因为该篇

章组织中的"话题"只能是独立的判断(句子)或者复杂的名词短语,然而判断句中的主语则通常为代词或者单纯名词。此外,在最早的时候,"说明"部分既可以是名词性短语,又可以是动词性短语,两者具有同样的使用频率;然而判断句中的宾语通常都是名词性的。因此我们认为,尽管上述假设是正确的,但是判断词"是"不能直接从该句法环境中发展出,更不会是一蹴而就。出现"是"用于上述句法环境的最早文献之一是《左传》,然而直到公元前一世纪"是"才有判断词的用法。我们的兴趣焦点为,判断词出现之前它使用的句法环境到底发生了哪些变换,促使它向判断词发展,这是我们确立它产生的动因关键所在。

从人类语言发展的共性的角度来看,我们有三个理由相信判断词"是"是来自于它原来的指代用法。第一、一个词语的语法化必须在特定的句法结构中进行,不单纯是词义引申问题(Traugott forthcoming)。后文的分析将会看到,指代词"是"用于回指的偏正结构和表达功能与后来的判断词的用法在结构和功能上相似。第二、促使一个词语语法化的用法必须有足够高的使用频率(Bybee 1994: 19—20)。第三,从类型学的角度来看,很多语言的判断词都是来自指示代词,如 Hebrew, Palestinian Arabic, Wappo, Swahili 等语言(Li & Thompson 1977; McWhorter 1992)。总之,其它语言的类似现象,特别是人类语言的共同发展规律可以帮助我们确定一个语法标记的来源。

那么判断词"是"最早见于什么时代呢? 王力(1937, 1990)概括"是"的发展小史为:它始见于公元一世纪,两汉时期稳步发展,五世纪左右完全取代了旧有的判断句形式。唐钰明(1992)的进一步考察又把判断词"是"的发展往前推了一些,认为东汉时期判断词"是"已经广泛使用,它产生的时间应该是战国末年或者是西汉初年。Peyraube & Wiebusch (1994) 报告,在公元前 100 年的文献

中已经见到判断词"是"的用法。理论上讲,对一个语法标记产生时间的确定是无法绝对准确的。同时一个语法标记从一个词汇向一个语法标记的演化也是渐变过程,不同学者对判断词的语法性质的认识不同,会直接影响到对它产生时间的探讨。总而言之,判断词"是"出现于秦汉之交是没有问题的。

但是,冯春田(1985)则认为,判断词"是"源自它原来表示"正确"的形容词用法。理由为,判断词"是"与其原来的形容词用法的语法性质是一样的,都是动词性的,且可以受副词修饰。形容词"是"向判断词的演变只是词义引申现象。可是我们马上就会意识到这种解释的问题。形容词"是"和后来的判断词在句法功能上具有明显的对立:形容词后不能有名词宾语,然而判断词一般要求一个名词宾语。这种说法无法解释这种句法差异。

Yen (1986)提出了另外一个假设:判断词"是"来自于原来形容词的用法,这是受其反义词"非"的类推而来的。"非"经常位于一个名词性谓语之前来表示否定,它通过类推使得相对的"是"也具有同样的功能。这一假设也遇到了几个问题。首先,历史上根本不存在形容词的"是"用于名词短语之前表示肯定。其次,从标记理论的角度来看,虽然"是"和"非"形成一对具有反义关系的形容词,但是语言中的肯定和否定的表达是不对称的,通常只有否定的一方才会被标记,肯定的一方通常是无标记的。比如,现代汉语的"不"并没有一个与之相对应的肯定标记。因此,Sian 的说法也是难以令人信服的。

语法化理论认为,高使用频率是诱发一个词语语法化的必要条件之一。那么对于一个多义词来说,使用频率最高的那个义项最有可能是它语法化的来源。"是"在语法化之前主要是作指示代词用的,而它的形容词用法只占 10% 左右(敖镜豪 1982;杨伯峻 1980,1981;Peyraube & Wiebusch 1994)。从这一方面来看,判断词

"是"也是最有可能来自其指代词的用法。

Feng（冯胜利 1993）从形式语言学的角度对判断词"是"的出现提出了自己的假设。他的观点可以简单概括如下。古汉语里，回指"是"和其后的说明部分之间有一个语音停顿（pause）。在公元一世纪之前，副词只能出现在回指"是"和说明部分之间，但是后来副词前移到"是"之前，把回指的"是"由原来的话题位置推到的这个语音停顿的位置上。在这个位置上"是"被语法化为一个判断词。其过程可以用下列形式表示。

1. Adv.—— 是 [ ]pause + Comment

2. Adv. ——[是] + Comment

上式中的方括号代表的就是所谓的"语音停顿"，后来为判断词"是"占据。这种论断也存在着严重的漏洞。首先，为什么副词会从回指"是"后向前移，作者没有解释。我们后文的分析将说明，副词的前移只是"是"词性改变的一个征兆，显示它由名词性变成动词性的，并不是它语法化的动因。其次，如果 Feng 的假设是对的话，那么历史上应该发生这样两件事：副词前移发生在前，判断词用法出现在后。但是历史事实恰好相反："是"的判断词用法在公元前 200 年的文献已经出现，真正的副词前移公元 100 年以后才慢慢出现。最后，认为回指"是"和说明部分之间有一个语音停顿也是不可靠的。冯这样认为的根据是，那时的话题和说明部分常常有一个语气词"者"。如果以这个标准来判断的话，恰好得出相反的结论：回指"是"和说明部分是没有停顿的，因为那时的语法不允许在它们之间插入任何语气词。

总之，目前的研究已经明确"是"的来源和最早出现的时间。本章则集中讨论"是"语法化的动因和具体发展步骤。

10.3　古今汉语判断句式的特点

判断句是最常见的句式之一，主语和宾语之间具有等同、类属等语义联系，或者宾语是描写主语的性质、价值等方面的属性。现代汉语和英语的判断句都是用一个判断词来连接主语和宾语。正如本章开头所指出的，两汉之前的汉语的判断句则是运用句末语气词的手段　明白前后句式上的差别有助于历史的考察。

两汉之前的汉语缺乏一个连接主语和宾语的判断词，那时的主宾语之间没有任何语法标记。有时紧随主语之后出现语气词"者"或者"也"，指示一个较长的停顿，但它不是必须的。然而句末语气词"也"则是先秦判断句的必须语法标记。先秦汉语的判断句的格式可以用下式表示：

(3)NP(者/也)，NP ＋ 也。

例如：

(4)弓矢者，器也。(《易经·系词下》)

(5)麟者，仁兽也。(《公羊传·哀公十四年》)

可是到了现代汉语判断词"是"则成了判断句的必不可少的语法标记，句末语气词消失了。其格式为：

(6)NP_1 + 是 + NP_2

这种局面大致在五世纪以后就形成了。古今汉语用了两种性质很不相同的语法手段来标志判断句：前期是用句末语气词，后期则是用句中连接动词。

有一种现象需要说明一下。现代汉语允许有限的名词短语直接作谓语，而不一定要求判断词，常见的有时间词短语和个别的表属性的名词短语(偏正短语)(朱德熙 1982；Li & Thompson 1977)。例如：

(7)今天星期天。

(8)她黄头发。

表示时间运动周期某一位置的词语,隐含了一个运动变化的过程,所以具有谓词的特征,比如可以受副词修饰或者加体标记"了":"今天已经星期天了"。一些偏正短语跟形容词相似,描写主语的属性,所以可以直接作谓语。汉语和英语语法的一个不同之处在于,汉语形容词作谓语不加判断词,英语则必须加。

10.4 "是"从指代词向判断词的语法化过程

"是"的整个发展过程大约经历了1000余年的时间。早在公元前500年左右的《左传》中,指代词"是"就开始用于回指其前话题的情况,即出现了它语法化的句法环境。但是直到公元前100年左右的文献里,它才开始有了判断词的用法。整个语法化过程大致可以分为四个步骤:一、回指用法的出现;二、诱发语法化的具体格式的建立;三、新旧判断句式之间的竞争;四、"是"判断式的最后建立。

10.4.1 指示代词"是"的篇章功能——回指(anaphor)的出现

在《左传》里,一个复杂的话题(通常由一个或者几个判断构成)和说明部分之间常常不加任何标记,如例(9)、(10)所示,然而这种篇章组织已开始用指代词"是"回指其前的话题,同时"是"与其后的部分形成一个"话题+说明"结构的句子,如例(11)所示。

(9)都城过百雉,国之害也。(《左传·隐公四年》)

(10)亲仁善邻,国之宝也。(《左传·隐公六年》)

(11)如弃德不让,是废先君之举也。(《左传·隐公三年》)

但是稍后的《论语》中，这种篇章组织用"是"回指的情况越来越普遍，出现了下列篇章组织格式：

(12)$T_{判断}$，是 + Comment。

例如：

(13)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忧也。(《论语·述而》)

(14)既欲其生，又欲其死，是惑也。(《论语·颜渊》)

例(13)的话题是一个判断，例(14)的则是两个判断，它们分别被指代词"是"回指，"是"又与其后的部分构成"话题 + 说明"的判断句："是吾忧也"和"是惑也"。

初期，说明部分既可以是名词短语，又可以是动词短语，两者出现的频率一样。下面是我们对《论语》的统计结果。

表一　《论语》里 VP 和 NP 说明部分的频率

类型	百分比
T，是 + VP。	52%
T，是 + NP。	48%

在第一个时期，说明部分的有一个显著的语法特点：如果是 VP 的话，可以单纯一个动词或者形容词，如例(14)的"惑"是单独一个形容词；但是，如果是 NP 的话，不能是一个光杆名词，必须是一个复杂的偏正结构的名词短语。

在第一阶段，被"是"回指的话题部分也必须是一个复杂的结果，通常为由一个或者多个句子组成的判断，单纯的名词或者代词作话题时，都不能被指代词"是"回指。比如在下列的句子中就不能出现回指的"是"。

(14)我，周之卜政也。(《左传·隐公十一年》)

(15)驾，良邑也。(《左传·襄公三年》)

10.4.2　直接诱发"是"语法化句法格式的建立

在历史上，一些松散的篇章组织随着使用频率的增加可以变成一个相对稳定的句法格式，新格式的出现又会转而诱发其中的词语演化成一种语法标记。Hopper & Traugott (1993: 45)认为，一个语言形式在某种环境下出现的频率越大，那么它语法化的程度可能也就越高，使用频率的提高往往表明一个句法格式的形成。在第二阶段，回指的“是”所出现的句法环境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从而直接导致它向判断词的转变。

回指代词“是”在第二个时期的重要发展之一为，说明部分由前一时期的 VP 和 NP 并重向以 NP 为主转变。这一点可以从第一、二时期文献中“是”所出现的格式的变化看出来。

表二 回指“是”后 VP 和 NP 说明部分的比例变化

文献	字数	指代词	回指用法	NP 说明	VP 说明
《左传》	246075	838	100	22%	78%
《论语》	21569	60	23	48%	52%
《荀子》	91377	923	347	78%	22%

上表清楚地显示，《荀子》大约比《左传》晚了 300 年左右的时间，这其间说明部分的 NP 比例在逐渐上升，与 VP 说明部分的比例为 4:1。NP 说明部分频率的增加，表明一个语言应用格式形成。可用下式表示。

(16)T，是 + NP Comment

第二阶段的另外一个重要发展是，如果说明部分是一个光杆名词(最常见的为专有名词)时，回指“是”和说明部分通常发生语序倒装。例如：

(17)水由地中行，江、淮、河、汉是也。(《孟子·滕文公》)

(18)臣闻七十里而为政天下者，汤是也。(《孟子·梁惠王章句下》)

(19)功参天地，泽被生民，汤、武是也。(《荀子·臣道》)

(20)天不能死,地不能埋,仲尼、子贡是也。(《荀子·荣辱》)

上述用例中的"是"仍然是个指代词,可以理解为"这样",并不能诠释为其形容词用法"正确"。

我们对这个时期的文献的考察结果显示,当说明部分是一个光杆名词(用 N 表示),80%左右的用例都采用倒转语序。如下表所示。

表三　《墨子》和《荀子》中说明部分为 N 的倒装用例

文献	总用例	T, 是 + N + 也	T,N + 是 + 也
《墨子》	13	23%	77%
《荀子》	27	5%	95%

所以,在第二时期,指代词"是"又形成了另外一种回指应用格式,可表示如下:

(21)T, N + 是 + 也。

这个时期的第三个重要发展为,"是"回指的话题部分可以是一个名词短语。例如:

(22)天下之道,管是也。(《荀子·儒效》)

(23)百王之道,一是也。(《荀子·儒效》)

如果把上述用法的话题部分放到"是"之后的话,就是现代汉语的一个判断句,比如"管是天下之道"。

第二时期的三个变化是促使指代词"是"向判断词语法化的关键。有一点应该明确,"是"的语法化涉及到词类的转变,即由名词性的指代词变成动词性的判断词。这个时期回指"是"所形成的几个应用格式,使得它与普通动词占据同样的抽象结构,因此在动词的类推作用下,"是"演化成一个动词性成分。下面我们从四个方面讨论判断词"是"产生的机制。

一、汉语的 SVO 语序和对判断词"是"产生的类推作用

综上所述,第二阶段的发展使得用于回指的指代词"是"具有下述三种使用格式:

(24)a. T,是 + NP。

b. T,N + 是。

c. NP,是 + Comment。

格式中的"是"所占据的抽象格式与普通动词一致。汉语自古至今都是SVO语言,动词居于主宾语之间,而且担任主宾语最常见的词类是名词。因为主宾语经常可以省略,动词常出现的句法格式为以下三种:

(25)a. NP + V + NP。 主宾俱全

b. V + NP。 主语省略

c. NP + V。 宾语省略

比照格式(24)和(25)可以发现下列对应关系:

I. (24)a≈(25)b

II. (24)b≈(25)c

III. (24)a + c≅(25)a

回指"是"与普通动词占据同样的抽象格式,这样就有可能受到普通动词的类推而演化成一个动词性的判断词。这一假设可以从历史上类似发展中得到佐证。比如"姓"原来只是个名词,常用于格式"姓 + NP"中,它与动词的抽象格式也相同,后来就发展成了动词。例如:

(26)析寿者,名焉,姓公孙氏。(《史记·张仪苏秦列传》)

(27)唯有临海一客姓任。(《世说新语·政事》)

例(26)的"姓"是一个名词,例(27)的则是一个动词。这种同一个概念的词类转变,在历史不难见到。我们认为,转变并不是单纯的词义引申,它离不开具体的句法结构。

类推是语法发展的重要机制之一。但是类推是有方向性的,通常是语言中已经稳固建立的最常见最基本的结构类化新出现的

格式,而不会是相反的情况。动词的格式是汉语最核心的、统贯全局的语法结构,一旦回指的"是"与其发生结构上的联系时,动词就很自然地把"是"类化成一个动词性的成分。下文将会看到,真正的判断词"是"就是在它与动词类似格式形成不久就出现了。

二、回指"是"的格式与判断句式之间的语义联系

判断句式中的两个名词性成分(主宾语)通常具有等同、一致、类属等关系。在"是"用作回指代词的篇章组织中,被回指的话题和说明部分之间也具有判断句的两个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比如下例的则是一致关系。

(28)故善抚民者,是乃善用兵者。(《荀子·议兵》)

从理论上讲,新的语法标记应与它产生的句法环境在表达功能上具有内在的联系。

三、最早的"是"字判断句的前后成分的特点

新语法形式刚出现时的一些使用特点最能揭示它的来源。我们认为第二阶段形成的回指代词"是"的几个使用格式是促使它语法化的关键,理由之一是(23)中的格式 a 和格式 b 拼合起来就是一个典型的判断句结构,即:

(29)N + 是 + NP。

式中,回指代词"是"之前通常是一个简单名词,之后则只能是一个复杂的名词短语。这正与判断词"是"产生初期前后成分相一致,如下表所示。

表四 《世说新语》里判断词"是"的主语和宾语的词语类型

	人名	代词	光杆名词	复杂名词	动词短语
主语	34(33%)	35(33%)	10(10%)	23(21%)	3(2%)
宾语	0(0%)	2(1%)	16(9%)	130(76%)	24(14%)

人名、代词和光杆名词都属于简单名词。初期的"是"字判断句主宾语上的词语形成鲜明的对立,76%左右的主语为简单名词,相反,76%左右的宾语则为复杂名词。这正与第二时期回指代词"是"前后的词语特点相同。引起回指"是"与说明部分倒装的一般为简单名词,同时,"是"之后的说明部分只能是一个偏正结构的复杂名词短语。下面是《世说新语》中"是"的一些用例。

(30)我是李府君亲。(《世说新语·言语》)

(31)此是君家果。(《世说新语·言语》)

(32)未闻孔雀是夫子家禽。(《世说新语·言语》)

(33)张玄之、顾敷是顾和中外孙。(《世说新语·言语》)

四、NP话题的出现和语调的归并

根据上文的分析,在《左传》和《论语》时代,"是"回指的成分通常只能是判断,每一判断都是一个独立的句子,而每一个句子都应有自己独立的语调。这种篇章组织很难产生一个只有单一语调的判断句,即"是"很难在下例的句法环境下产生:

(34)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论语·述而》)

然而到了《荀子》时代,话题可以是名词短语,因为名词短语一般不单独成句,它们应没有独立的语调。这样,名词短语构成的话题就倾向于与后边的"是 + Comment"部分形成一个句子的语调,从韵律特征方面促使判断句式的形成。

10.4.3 判断词"是"的诞生

上述分析显示,大约在公元前三世纪到公元前二世纪之间,促使"是"语法化为判断词的条件已经成熟。也正是在此后不久(大约公元前一世纪左右),真正的判断词"是"的用法开始出现。本节将讨论判断词产生初期的重要特征和一些相关的变化。

一、判断式的句末语气词"也"的失落

前文谈到，先秦汉语判断句的必要语法标记是句末语气词“也”。实际上，回指代词“是”和其后的说明部分所构成的就是那时的判断句式，因此必须要有一个语气词“也”。现代汉语的相应的语法标记是判断词“是”，无需任何句末语气词。也就是说，“也”和“是”为表达同一语法功能的两个不同性质的语法手段，它们之间具有不相容性。那么在历史上就会出现这样的情况，随着“是”在有关的句法格式中逐渐变成一个判断词，格式中的“也”就不再必须而逐渐失落。下表是我们对《荀子》和《史记》[1]两种文献中“T，是 + Comment ＋ 也”格式的“也”失落情况的一个统计。

表五　《荀子》和《史记》中判断式的语气词“也”的失落情况

文献	T，是 + C + 也	T，是 + C	比例
《荀子》	343(98%)	4(2%)	49:1
《史记》	367(85%)	64(15%)	6:1

表五显示，前后期两种文献中“也”的失落相当明显，由原来的 49:1 变成 6:1。下例是《史记》中不加“也”的有关判断格式，而这种现象在早期的文献中是绝无仅有的。

(35)夫子既已感悟而赎我，是知己。（《史记·管晏列传》）

这种变化从一个侧面显示了，“是”的语法性质开始发生变化，逐渐获取了判断词的功能。《史记》是公元前一世纪的文献，比《荀子》晚了两百来年的时间，也是最早见到“是”判断词用法的文献之一。例如：

(36)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史记·商君列传》）

整部《史记》中可以断定为判断词“是”的用例不到 10 个，这是新语法标记产生初期的常见现象。王力(1958:345)认为，这些少数的用例可能是后人在传抄过程中不小心加上去的。然而根据唐

钰明(1992)年的考察,"是"在公元0—200年之间已发展成为一个成熟的判断词,那么在此之前不久的《史记》中见到它的判断词用法应该是很自然的事。

从汉代初年开始,随着"是"逐渐由指代词演变成判断词,直到成为判断句的惟一语法标记,它所在的回指格式中的"也"的用法也随之衰落,最后完全被淘汰。唐钰明(1992)所做的统计很能说明两者之间的消长关系:

表六　回指格式中"是"和"也"的共现频率变化

西汉(前206—25)	80%
东汉(25—220年)	28.8%
魏晋(220—420年)	19%
南北朝(420—589年)	4%

二、副词的前移

"是"语法化的第二个重要特征是副词的前移。汉语自古至今都是,只有动词性的词语才能受副词的修饰,而且语序始终是副词位于动词之前。"是"的语法化涉及到词性的变化:由名词性的指代词变成动词性的判断词。那么一个相关的语法变化是副词位置的移动。当"是"还是一个指示代词的时候,句中如有副词(Adv),只能出现在回指"是"和说明部分之间,如下式所刻划的。

(37)T,是+Adv +C+也。

例如:

(38)目辨黑白美恶,是又人之所常生而有也。(《荀子·荣辱》)

例(38)中的副词"又"是位于回指"是"和说明部分之间。但是从汉初开始"是"已经发展出判断词的用法,相应的也就有了副词出现"是"前的用法。例如:

(39)或时是凤凰。(《论衡·讲瑞》)

最有意思的例子是否定副词"非"的句法位置的变化：当"是"还是一个指代词的时候，"非"只能出现在它的后面；然而"是"成为判断词之后，"非"则移到"是"的前面。例如：

(40)君子爱雅，是非知能材性然也。(《荀子·荣辱》)

(41)及见他鬼非是所素知者。(《论衡·订鬼》)

副词前移和"也"失落，都是"是"语法化的重要伴随特征特征。例(41)中的"是"只能理解为判断词，它不仅涉及到副词"非"的前移，而且不需要"也"。汉代"是"的判断词用法逐渐普遍，副词前移也大量出现。下表是我们对《论衡》的统计结果。

表七　《论衡》中是字格式的副词前移统计

T，是 + Adv. + C	45%
T，Adv. + 是 + C	55%

三、"是"最早语法化的句法环境

我们在前文指出，促使"是"语法化的关键因素是它用于回指的两个使用格式的出现：(a) 是 + NP；(b) N + 是。回指代词"是"后的说明部分也可以是 VP，虽然后来的使用比例相对降低了。如果我们的假设是对的话，那么一个逻辑的结论是，"是"首先在上述两个格式中变成判断词的。上文确定"是"变成判断词的两个重要伴随特征为副词前移和语气词"也"的失落。我们预测这两个特征首先发生在上述两个格式之中。

我们以副词前置在不同句法环境中的速度差异来验证上述假设。只考虑说明部分的词性。《孟子》时代"是"还完全是一个指代词，副词前移尚没有发生；但是到了《抱朴子》时代，"是"已经发展成为一个相对成熟的判断词，副词前移大规模发生，但是首先发生在说明部分为 NP 的句法格式中，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说明部分为 VP 的格式中不见一例副词前移发生。由此可以清楚地看出

"是"语法化的最早句法环境是什么。

表八 《孟子》和《抱朴子》里是字格式中副词的分布

	《孟子》	《抱朴子》
T,是 + Adv. + NP + 也	100%	20%
T,Adv. + 是 + NP + 也	0%	80%
T,是 + Adv. + VP + (也)	100%	100%
T,Adv. + 是 + VP + (也)	0%	0%

我们在《抱朴子》中发现一个很有意思的对比,"皆 + 是"出现在 NP 说明部分之前,然而 VP 说明部分之前仍然是"是 + 皆":

(42)子建之免退,徐邈之禁言,皆是物也。(《抱朴子·酒诫》)

(43)无以近人信其喽喽管见荧烛之明,而轻评人物,是皆卖彼上圣大贤乎?(《抱朴子·知止》)

这些现象都证实"是"最早语法化的句法环境是前面或者后面为名词性成分的格式。

四、"是"语法化的完成

"是"从可以用于回指的篇章组织到发展成为汉语判断句的范式,经历了大约一千年的时间。判断词"是"完全发展成熟大约在五世纪。根据我们对这时期的《世说新语》的调查,此时的判断句有以下几个特征。

(a) 每一个判断句必须有判断词"是",完全取代先秦的"也"字判断句式。

(b) 是字判断式不再需要语气词"也",副词只能出现在"是"前。

(c) "是"演化成了判断词,与此同时退化掉了原来的指代词用法。

(d) 原来回指代词"是"出现的篇章组织的使用频率也大

大降低。

10.5　判断词"是"的语法化对汉语语法的影响

语法是一个系统，其中的各个语法手段之间存在着有机的联系。那么局部变化，就会引起相关部分的变动，常常是牵一发而动全身。判断词"是"的出现是上古汉语向中古汉语转变的最重要的事件之一，它对汉语语法系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下面将从三个方面来讨论这一点。

一、进一步加强了动词居中（verb middle）的格式

汉语从古到今都是属于SVO语言，换句话说就是"动词居中"语言。但是这是就汉语的总体语法特征而言的，不同历史时期SVO句子所占的比例并不完全一样。在上古汉语里，判断句这一大块主宾语之间都没有动词，而是用句末语气词"也"来标识。是字判断式也是一种SVO句子，它对先秦汉语判断句式的替代，进一步加强了汉语的SVO语序，成为了几乎所有汉语的句类所遵循的结构。与此同时，作为一种语法规律，名词短语不再能够直接作谓语。

二、消除了后来回指代词再向判断词语法化的可能性

指示代词回指其前的复杂话题，始终是一种较常见的篇章组织，当然不同时期这种用法的频率可能很不一样。但是并不是所有这种用法的指示代词都有可能语法化成判断词。判断词"是"的出现取消了后来的回指代词向相同的方向发展。指示代词"是"语法化的抽象格式为：T，是＋NP＋也。不考虑T，剩下的部分是先秦汉语判断句的范式，指代词"是"作主语（话题），NP是名词谓语，"也"是判断式标记。我们认为，格式中的"是"与普通动词所占据的句法格式是一样的，在普通动词的类推之下，逐渐变成一个动词

性的判断词 那么判断词"是"出现以后,判断式则变成了"NP + 是 + NP"。指示代词(D - pro)用于回指时则必须出现于下列格式:

(44)T,D-pro + 是 + NP。

例如:

(45)陛下龙飞,此是瘐冰之功。(《世说新语·方正》)

格式中的动词位置一定被判断词"是"占据,回指代词"此"所在的就是普通名词的位置(主语),所以它不再可能在动词的类推下向判断词演化。后来出现的指示代词"这"或者"那"用于回指时,与"此"的句法位置相同。所以,尽管它们同为指示代词,但是没有与"是"相同的发展。这从另外一个角度说明了,"是"语法化的机制来自普通动词的类推。

三、"是"向焦点标记的发展与疑问、否定式中代词语序的转变

两汉魏晋时期,与"是"的发展相平行的是另外一个重要变化,即疑问代词和否定、强调句中的代词的语序变化,先秦汉语中它们作宾语时必须出现于谓语动词之前,这种语序两汉时期开始松动,南北朝以后就完全变成现代汉语这个样子。这些句式中的代词与普通名词一样,作宾语时也是出现在谓语动词之后。这里简述一下我们的基本思想。先秦汉语代词的语序变换实质上是一种表示焦点的语法手段。人类语言的一个普遍规律是,判断词会自然地向焦点标记演化。汉语的判断词"是"也不例外,它在演变成判断词的同时,很快也发展出了焦点标记的用法。疑问代词固有一个"焦点"的语义特征,因此在中古时期曾一度出现焦点标记"是"与疑问代词高频率共现的现象。那时出现的新疑问代词"什么"就是"何(物)"通过融合了一个焦点标记"是"的语素而来的。现在闽南话中"谁"前必须加上一个焦点标记"是"才能使用。加上焦点标记"是"的疑问代词不再需要变换语序,通过类推使得否定、强调句式中的代词的语序变换也随之消失。总之,代词语序的变换是新焦

点标记手段对旧手段替代的结果。

10.6　先秦其它指示代词的不同发展方向

我们认为，指示代词"是"所出现的句法环境把它放在与普通动词一样的抽象结构中，在普通动词的类推下变成一个判断词。这一思路也可以解释为什么同时期的其它指示代词没有语法化成判断词。先秦汉语起码还有3个可用于回指的指示代词，即"之"、"斯"和"此"，它们都没有类似于"是"的发展。下面简述其理由。

一、"之"

"之"是先秦汉语非常常见的一个指代词，跟"是"一样，它也可以回指一个复杂的话题。但是回指的"之"只能用于谓语动词之后，其抽象格式为：T，NP＋V＋之。例如：

(46)子曰："巧言、令色、足恭，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论语·公冶长》)

例(46)的宾语代词"之"回指其前的话题"巧言、令色、足恭"。回指代词"之"所占据的句法位置与普通名词的一样，所以不可能受动词类推的影响，因此也就没有变成判断词的可能性。

二、"斯"

先秦汉语还有一个指示代词"斯"也可以回指前边的话题。但是它只出现在有限的文献中，而且使用频率远远低于"是"和其它指示代词[②]。它用于回指时的句法环境也与"是"的明显不同，根据我们对《论语》的考察，"斯"后的说明部分只限于动词或者形容词短语，其抽象式为：T，斯＋VP/AP＋也。例如：

(47)事君数，斯辱矣；朋友数，斯疏矣。(《论语·八佾》)

回指的"斯"所出现的抽象格式与普通动词的不一样，而且它的使用频率极低，因此没有那时指代词"是"的发展动因，也就不可能语法化为一个判断词。

三、"此"

"此"与"是"的用法最接近,也经常用于跟"是"相同的回指格式中。例如:

(48)翘足而陆,此马之真性也。(《庄子·马蹄》)

然而"此"自始自终都是一个指代词,并没有向判断词发展。仔细观察"此"的用法之后,我们推测有两个理由使得"此"与"是"的命运不同。第一,"此"与"彼"构成一对指示代词,"此"表近指,"彼"表远指,如例(49)和(50)所示。然而"彼"不具备语法化成判断词的句法环境,同时"此"的任何变化都涉及到与"彼"的对应关系,所以"此"向判断词的发展具有较大的限制。第二,同是用作回指代词,"此"跟"是"有一个不同之处,它可以作所在句子的主语,形成一个 SVO 句式。也就是说,这种用法的"此"是占据格式"$NP_1 + V + NP_2$"中的 NP_1 的位置,如例(51)、(52)所示。所以,回指代词"此"与普通动词的句法位置并不完全一样,因此就很难在普通动词的类推之下转变成一个判断词。

(49)彼一时,此一时也。(《孟子·公孙丑》)

(50)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庄子·齐物论》)

(51)为是不用而寓诸庸,此之谓"以明"。(《庄子·齐物论》)

(52)人不忘其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谓诚忘。(《庄子·德充符》)

10.7 结语

本章系统地分析了"是"语法化的动因和具体过程。我们认为,"是"用于回指的句法环境在公元前 300—200 年之间形成了两种使用格式,使得它与普通动词占据同样的抽象格式,因此在普通动词的类推之下,它逐渐变成一个动词性的成分——判断词。这一假设得到多方面证据的支持。"是"语法化的两个重要伴随特征

是，先秦判断式标记“也”的丢失和副词前移，这些变化都是首先发生在这两种格式中。早期的“是”字判断句的主宾语特点也揭示它们来自于所确立的两种格式。用同样的道理也可以解释为什么“此”、“斯”和“之”虽然也具有回指的篇章功能，但是没有向判断词发展的原因。因为这三个指代词都不具备“是”的句法环境，所以不可能在动词的类推之下向一个动词性成分转变。

“是”的发展进一步说明语法是一个系统，其中的各个标记和形式之间存在着互相制约的关系。因此一个地方的变动就会引起相关部分的调整，从而会从整体上改变该语言的语法面貌。判断词“是”的出现不仅为汉语增添了一种新的表达工具，而且对汉语语法产生了一系列重大而深远的影响。主要包括：

一、先秦判断句式“NP，NP也”消失。

二、“是”退化掉了原来指代词用法，引起汉语指代词系统的调整。

三、“是”又进一步虚化为焦点标记，引起先秦汉语代词倒装语序的消失。

四、因为疑问代词固有一个“焦点”特征，用“是”标识又引起汉语疑问代词系统的巨大变动。

五、进一步强化了汉语的 SVO 语序，限制了名词直接作谓语的用法。

“是”变化的首要机制是语法结构之间的类推。本章的分析使我们明白类推机制作用的特点。首先，类推是有方向性的，最常见、最稳固的语法格式会类化较不常见的、新的格式，而不会是相反。其次，类推常常和重新分析相辅相成的。比如，类推引起“是”的语法化，语法化又引起“是”与前后成分的边界改变（重新分析），原来回指代词“是”与说明部分之间有一个句法位置，可以有副词出现，随着“是”变成一个判断词，它与后边的成分边界削弱而结合

成一个句法单位。"是"的发展也说明使用频率对新语法形式产生的影响。一些松散的篇章组织，由于使用频率的提高，可能稳固下来成为一种新语法格式。

附　注

①我们只统计了《史记》中的部分文献。

②"斯"有可能是"是"的一个方言变体，因此只出现在少数文献中。

第十一章　汉语体标记诞生的机制

11.1　引言

王力(1990)指出,"动词形尾①'了'和'着'的产生,是汉语语法史上划时代的一件大事。它们在未成为形尾以前,经历过一些什么发展过程,是值得我们深切注意的。"本章的目的是探讨汉语体标记产生的机制,我们的考察重点放在体标记的发展过程上,特别是各个标记的共同经历上。

以前关于体标记产生原因的探讨主要集中在"了"上,比如梅祖麟(1981、1994),曹广顺(1986)、太田辰夫(1987),Cheung(1977)等。我们认为,虽然"了"是在现代汉语的三个体标记(了、着、过)中最常用的一个,但是对于探讨体标记的产生机制来说,"了、着、过"的发展过程具有同样的价值。更重要的是,所谓的"机制"应该同时适用于这三个体标记,所以我们的考察视野不能只局限在"了"上。不仅如此,我们还认为,一个关于体标记产生原因的完满解释,还应能用来说明在唐宋时期出现的与体标记有共同性的"却、得、去"等的演化过程。也就是说,我们的兴趣在于寻找汉语体标记的产生的一般机制。

广义上看,体标记是动词补语的一种。它们产生的条件会受到动补结构发展的影响。为什么在唐宋之前汉语没有体标记? 为什么体标记会出现在宋、元时期? 诸如此类的问题,都可以在动

词、补语的语义关系的演变上找出答案。所以,我们对体标记产生机制的探讨是在动补结构发展的大背景下进行的。同时我们又从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上尝试解释"了、着、过"成熟为体标记的时间有先后之分的原因,从这些体标记用如动词时的句法个性上说明各自在同样的机制作用下所经历的不同语法化途径。

本章第一部分评述关于体标记产生机制的种种假说,说明它们对我们研究的启示;第二部分考察动补结构的发展与体标记产生的关系;第三部分分析"了、着、过"语法化过程的共同性,确立导致它们产生的机制;第四部分讨论体标记产生所带来的句法后果,以及有关的方言现象和相关的理论问题。最后是一个小结。

11.2 以往对体标记产生的原因的解释及其存在的问题

11.2.1 结构类推说

这一说法的代表人物为梅祖麟(1981)。从魏至唐(约三世纪至十世纪)"了"作普通动词用表"完成"时只能出现于"动+宾+了"格式。"动+宾+了"到宋初变成"动+了+宾",因而成为鉴别"了"字是动词还是动词体标记的一个最主要的形式标准。梅是这样解释这种语序转变的:

(一)动补结构在南北朝和唐代有两种形式:"动+宾+补"和"动+补+宾"。结果补语这两种语序促使"了"字挪到动词和宾语之间。

(二)"动+宾+(不)得"和"动+宾+了"两个句式里各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是平行的。从唐到宋,"动+宾+不得"改变了语序,变成"动+不得+宾",这也是"了"字挪前的一个因素。

先看梅说的第一点。这种说法遇到两个问题:(a)笼统地说,动补结构在这一时期有两种语序,但是具体到某一特定类型的补

语时则往往只有一种语序，比如后文将要讨论的语义指向为主语的补语，只能出现在“动＋宾＋补”格式中，例如可说“饮酒醉”而没有“饮醉酒”；相反，另一类动补结构只能有“动＋补＋宾”的语序，例如有“击杀一鱼”而没有“击一鱼杀”。所以不能说“了”由宾后移前是与动补结构两种语序类比的结果，而应该解释为什么两种语序的限制最后消失了。(b)拿魏至唐的动补结构跟今天的相比，两种语序确实合而为一了，但这也不能解释“了”移前的原因。原因是，两种语序的对立历经唐、宋、元，直到明代还保持着，比如明代这样的例句还存在着：“不一时搽抹卓儿干净”(《金瓶梅》四十二回)，而现代只能说“擦干净桌子”。然而“了”移宾前是宋初的事，比动补结构两种语序的完全合流早600年以上。

再看梅说的第二点。蒋绍愚(1994)指出，“‘动＋宾＋不得’变为‘动＋不得＋宾’发生在宋以后，而‘动＋了＋宾’在晚唐五代已出现。从时间上看，‘不得’挪前不可能是‘了’挪前的原因。”蒋的看法是正确的。我们对刘坚、蒋绍愚(1992)主编的约40万字的宋代白话资料进行了统计，直到南宋时期“不得”才开始挪前，元代才变成今天这个样子。而在北宋初期的作品中，诸如《乙卯入国奏请》、《河南程氏遗书》，“了”已挪前。

梅祖麟(1994)不再坚持自己原来的看法，转而支持曹广顺(1986)的分析。我们仍认为梅的观察有其合理的一面。“不得”挪前和“了”挪前之间虽然没有因果关系，但是两者确实属于同类现象，所以探讨导致它们挪前的共同诱因有助于发现体标记产生的机制。

11.2.2　词汇替代说

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有Cheung(1977)、曹广顺(1986)、刘坚等(1992)、梅祖麟(1994)。这些学者是这样解释“了”字挪前的原因的

(见梅祖麟 1994):

甲、晚唐五代有若干"动+状态补语+宾"的结构,如"V+却+O"、"V+得"、"V+著+O"。

乙、"了"字也有一部分是状态补语,但"了"字在晚唐五代总是处在宾语之后。

丙、由于模仿(类推)的作用,"了"字占据"却"、"得"、"著"在动宾之间的位置,形成了"V+了+O"。

以后"V了O"中的"了"继续虚化,变成完成貌词尾。尽管各位作者的提法不尽相同,它们的思路上却有上述共同之处,我们称之为"词汇替代说"。

梅对"词汇替代说"的进一步解释是,"了"分两步演化成体标记:(一)"了"在格式"动+宾+了"中由普通动词变为"状态补语";(二)由于受其他状态补语类推作用的影响,原来的格式变为"动+状态补语的'了'+宾",尔后"了"在此位置上虚化为体标记。

我们认为"词汇替代说"存在着以下几个问题。

问题一:要使上述理论能够自圆其说,需要假定"了"经历了一个状态补语的阶段。可是,既无法从音韵特征上,又无法从语义或句法功能上判断,宾语之后的"了"在什么时候变成了"状态补语",或者在什么情况下是"状态补语"。也就是说,"了"由普通动词向体标记的演化经历了一个"状态补语"的中间阶段的说法,只是一个理论假设,缺乏实证。

问题二:曹广顺(1986)以及其后他与刘坚等的合著(1992)都认为,唐宋时期有一个表完成的体标记"却",它的句法位置是在动词和宾语之间。后来"了"一步一步替代了"却"的功能,从而"了"也占据了"却"的位置,即"了"也移前。而蒋绍愚(1994)指出,"却"的语法功能和意义与"了"并不完全一样。我们追踪了"却"在唐宋时期的用法,虽然有时候它与"了"的用法很接近,但是大部分情况

下仍有明显的差别。比如"和尚关却门"(《祖堂集》,引自刘坚、曹广顺等 1992)中的"却"有点类似现代汉语的"掉"。现代汉语"杀掉两只鸡"和"卖掉三间房"中的"掉"相当于"了",但是两者仍然有感情色彩等语义差别,不能据此认为"掉"也是一个体标记。同理,也不能说唐宋的"却"就是一个体标记。另外一个明显的例证显示"却"和"了"用法并不相同:"雪峰放却垸水了云……"(《祖堂集》,引自刘坚、曹广顺等 1992),如果"却"已表示完成,那么就很难解释为什么宾语之后又出现了一个"了"。我们也发现"动+却+了"的用例,例如:"与摩则大唐国内山总被阇梨占却了也"(《祖堂集》卷六《洞山和尚》)。可见两者的作用并不相同,所以很难说谁替代谁。还有一点,"却"在唐宋时期的使用频率远不及"了",我们对刘、将(1990)主编的约 40 万字的唐代白话资料进行统计,"却"作补语用例不到 20 个,而"了"的则有 100 余个。很难解释,一个弱式怎么能够同化一个强式。

问题三:说"了"挪前是来自"却、得、著"的类推作用,那么类推为什么只首先发生在"了"一个身上,而不是同时发生在整个所谓"状态补语"这一类上?如前文提到的,"不得"挪前比"了"晚了近 200 年,还有些动补结构直到五、六百年以后的明代还保持着"动+宾+补"格式。这种现象只能归为偶然的因素或者巧合。下一节将要讨论,补语挪前的时间差异是由各类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造成的。

问题四:所谓"状态补语"、"却"等自身是怎么产生的?语言系统是怎么允许"动+状态补语+宾"这种结构从无到有的?关于第一个问题后文还将讨论有关学者的分析。刘坚、曹广顺等(1992)认为:"助词'却'的产生,是汉语发展史上一个重要变化,它改变了过去汉语仅以结果补语或表示完成义的动词来表达动态、事态完成的方法,产生了一个新的词类和一个新的语法格式"。我们认

为,这种由一个词的发展改变一个语言系统的情况是极为罕见的,所以在下结论时应特别谨慎。

综上所述,"词汇替代说"在解释"了"挪前上还有种种的困难,也没有成功地说明体标记是怎样产生的。尽管如此,这种观念仍有其合理的一面,下面的分析将表明,虽然"却、得、著"与"了"的挪前没有因果关系,但它们的确属于同一类现象,它们虚化过程的共同点正是发现体标记产生机制的关键。

11.3 动补结构发展初期动词、补语和宾语三者之间的语序限制

11.3.1 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

我们今天所看到的动补结构是汉语长期发展积累的结果,可以根据补语的特点给动补结构分出若干类,不同类型产生于不同的时代。学者们对于动补结构产生的时间有很大的分歧,面对同样的语言事实,而所得到的结论迥异,这种现象主要是因为对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认识不足造成的。比如余健萍(1957)、周迟明(1958)、何乐士(1984)等基于"余姑剪灭此而朝食"(《左传》)这类例子,认为动补结构殷周已经有了。王力(1958)基于使成格式"动+形"和"动+不及物动词"产生的时间,认为动补结构产生于汉代,普遍运用于魏晋。梅祖麟(1991)②、蒋绍愚(1994)等根据"动+不及物动词"能否带宾语的标准,提出动补结构产生于南北朝时期。太田辰夫(1987)则根据结果复合动词产生的年代,推断动补结构产生于宋代。上述关于动补结构产生时间的看法前后竟相差约两千年!

我们考察各类动补结构历史发展,首先根据补语的语义指向对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做一个简单的分类。把描写、说明动词及动词的施事(通常为主语)的补语定义为"指前补语";相应地,把主

要用来描写、说明动词的受事(通常为宾语)称为"指后补语"。下面举例说明。

(一)动+指前补语

(a)补语指向主语。例如:吃饱饭、喝醉酒。

(b)补语指向动词。例如:吃完饭、搬不动桌子。

(二)动+指后补语

(a)补语为不及物动词或形容词。例如:叫醒他、洗净衣服。

(b)补语是及物动词或可有使动用法的形容词。例如:看见人、打破杯子。

上述分类并不是非此即彼的严格分类,有时一个补语究竟是指前还是指后颇难断定,而且这两类之间也有交叉现象。但是就考察各类动补结构发展的先后关系以及说明体标记产生的过程而言,把补语分成上述(一)(二)两类已经足够了。

确定某类动补结构产生的年代[3],有两个标准:(一)语义标准,即只看具有某种语义关系的动补结构出现在什么时候,不考虑动词和补语的关系是否紧密;(二)句法标准,即看动词和补语能否被别的成分(宾语)隔开,如果能隔开的话,说明动词和补语的关系是连动关系,两者之间还是句法层面的联系;否则,就表明动词和补语已经融合成一个整体,已经成为一个语法单位,下文把这种情况称为形态关系。上面分出的四类动补结构中,类(二)中的(b)型产生最早,而且一开始就是宾语出现在整个动补结构之后,它们在秦汉时期已经相当流行,比如"射杀一鱼"、"烹灭强暴"(《史记?秦始皇本纪》)。其他几类都是后来出现的,而且从形式上可以断定都经历了一个从句法关系向形态关系转变的过程。类(二)的(a)型从语义上看在秦汉时期已经有了,它们出现的格式为:

A. 动+补;B. 动+宾+补

两个格式的共同点在于,"补语"之后都不能再跟宾语,如果有

宾语的话,它只能在动词和补语之间。这说明动词和补语的关系还是句法层面的连动关系。梅祖麟(1991、1994)、蒋绍愚(1994)、何乐士(1984)等都注意到唐朝之前“动+死”之后都不能跟宾语,原因是“死”是一个不及物动词。他们指出,凡补语是不及物动词的动补结构,直到唐以后才可以跟宾语。下面是先秦格式(二)的例子。

(1)城射之殪。(《左传·昭公二十一年》)

(2)今日病矣;予助苗长矣。(《孟子·公孙丑上》)

上例中的“殪”和“长”都是不及物动词,宾语都在动和补之间。换言之,在先秦没有“射殪之”“助长苗”的格式。

类(一)的(a)类动补结构在汉代也已出现,但也只能出现于上述格式 A 或格式 B。例如:

(3)右贤王以为汉兵不能至,饮酒醉。(《史记·匈奴列传》)

(4)匈奴右贤王当卫青等兵,以为汉兵不能至此,饮醉。(《史记·卫将军骠骑列传》)

上例中“醉”的语义指向为动词的施事。

综上所述,汉代以前,格式“动+X+宾”的 X 只能是及物性成分(包括及物动词和有使动用法的形容词),其语义指向为宾语。在这种语言结构中不可能产生体标记,因为其语义指向是动词,是指示动作行为进行的状态或阶段的,这与可出现在 X 位置上的词语的要求不相容。要理解为什么宋元时代相继产生体标记的原因,就需要考察从魏到这一时期动补结构发生了什么变化。

11.3.2 魏至宋时期动补结构的限制变化

梅祖麟(1981)提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有一个表完成的格式“动+宾+完”,可出现在“完”位置的有“毕、讫、已、竟”。后来有不少学者同意这种看法,如曹广顺(1986)、蒋绍愚(1994)、Peyraube

(1996)等。我们认为，当时没有一个专表"完成"的格式，"毕"等只能出现于宾语之后是受"动＋X＋宾"的X的条件限制的结果，即X只能是与宾语具有施受关系的词语。然而从语义上看，这一时期也确实新出现了一类补语，它们的语义指向是动词。后文将讨论到，体标记"了"的产生确实与此类补语的出现有直接关系。下面我们看从魏至宋X位置上的词语限制的变化。

(一)语义指向为主语的补语

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此类动补结构如果有宾语的话，宾语只能出现在动词和补语之间。例如：

(5)卒舍船市渚，因饮酒醉还。(《世说新语·任诞》)

(6)周仲智饮酒醉。(《世说新语·雅量》)

在唐五代仍保持这种格式，例如：

(7)曹山曰："前箭托犹浅，后箭射人深。"(《祖堂集·卷四·药山和尚》)

在宋代发现此类补语挪到宾语之前的极个别的例子，例如：

(8)若言这个所为，做处只要便宜，掇坐善能饮醉酒，冲席整顿吃糕馍。(刘知远诸宫调④。)

(二)语义指向为动词的补语

这类补语多指的是动作行为进行的状态、阶段。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此类动补结构的宾语位置也是居于动词和补语之间。例如：

(9)袁彦伯作名士传成，见谢公。(《世说新语·文学》)

(10)看书竟，默然无言，徐向局。(《世说新语·雅量》)

(11)王饮酒毕，因得自解去。(《世说新语·方正》)

唐代仍保持着这种格局，例如：

(12)不经旬日中间，后妻设得计成。(《舜子变》)

但是，到了宋代，此类补语也挪到了宾语之前，例如：

(13)赵正看罢了书，伸着舌头缩不上。(《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三)补语为不及物动词或形容词的动补结构

跟上面两类一样,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此类结构中的宾语也只能出现在动词和补语之间。例如:

(14)道真食豚尽,了不谢。(《世说新语·任诞》)

(15)数日中,果震柏粉碎,子弟皆称庆。(《世说新语·术解》)

(16)女乃呼婢云:"唤江郎觉!"(《世说新语·假谲》)

(17)宣武移镇南州,制街衢平直。(《世说新语·言语》)

在唐五代时仍是如此,例如:

(18)诸佛说之犹不能尽,何况声闻辟支佛能知?(《菩提达摩南宗是非一卷》)

(19)狱主,贫道解传语错。(《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

(20)列士抱石而行,遂即打其齿落。(《伍子胥变文》)

(21)只见饿夫来取饱,未闻浆逐渴人死。(《祖堂集·丹霞和尚》)

到了宋代此类补语大量挪前,例如:

(23)三翁唤觉知远。(《刘知远诸宫调》)

(23)吃尽那盐,呷尽那醋。(《刘知远诸宫调》)

(24)其父打碎了人一件家事。(《朱训门人》)

上述三类补语的共同特征是只能出现于"动+宾+补"格式中,它们与宾语没有施受关系。那么后来为什么这类补语都移前了呢?我们推断这种格式变化的原因和过程为:

(一)所有此类补语都可以出现在"动+补"格式中,而不带宾语。长期使用的结果,使两个成分之间的词汇边界淡化,从两个单位逐渐融合成一个句法单位。

(二)人们一旦把某个动补结构看作单一的句法单位时,就可以跟普通动词一样,在其后加上宾语。这样在语言发展中就会出现旧结构与新结构并存期,即某个补语既可以出现在宾语前又可以出现在宾语后。最后完全变成"动+补+宾"的格式。

对所有的动补结构一一加以验证是不可能的。下面我们就语

义指向为动词的补语(简称"指动补语")[5]的发展过程来证明上述论断,因为体标记也属于此类,这样做更说明问题。

11.4 指动补语的形态化过程

11.4.1 却

"却"在唐宋时期变成了一个指动补语,表示动作、行为的完成、结束,例如:"君看渡口淘沙处,渡却人间多少人"(刘禹锡《浪淘沙》)(详细讨论参看刘坚等 1992:43-47)。"却"的本义是"退",魏晋时引申为"去",两义都可以作及物动词用,如"沛公自度能却项羽乎?"(《史记 ? 留侯世家》)。因此这两个义项下的"却"作补语时,宾语是跟在指动补语后的。例如:

(25)将兵击却吴楚。(《史记·韩长孺列传》)

(26)举却阿堵物。(《世说新语·规箴》)

"却"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演化出"掉、完"的义项。根据刘坚等(1992)的考察,这种义项下的"却"作补语构成的动补结构不能带宾语,他们仅举了一个例外:"锋出登车,兵人欲上车防勒,锋以手击却数人,皆应时倒地"(《南齐书》)。仔细看来,这个"却"更像是其本义"退"的意思。下面是两个有关的例子(均引自刘坚等1992)。

(27)狗汉大不可耐,唯须杀却。(《北齐书·恩幸传》)

(28)若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南史·贼臣传》)

我们认为,"动+却"由原来的可以加宾语变成不能加宾语的原因是,当"却"表"掉、完"时,语义指向是动词,由于受当时动补结构带宾语的条件限制,宾语就不能出现在"却"后。在晋至唐这两、三百年的时间里,表"完"的"却"在"动+补"格式中逐渐弱化了与

动词的词汇界限,两者凝结成一个整体,"动"和"却"由句法关系虚化为形态关系,所以到唐时"动+却"之后可以自由地跟上各种宾语了。

11.4.2 去

"去"的情况跟"却"相似。它的原义是"离开",可带宾语,比如"阳虎去齐走赵"(《韩非子?外储说左下》)。这个义项的"去"作补语,其后可有宾语,例如:"怀王竟听郑袖,复释去张仪"(《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去"在唐宋也成为一个指动补语,表示"将要、完成"等。根据陈泽平(1992)的考察,这种用法下的"动+去"之后都不能带宾语。刘坚等(1992)也有同样的观察。例如:

(29)除却两人,降此已下,任你大悟去也须涛汰。(《祖堂集》,引自陈泽平1992)

(30)死去原知万事空。(陆游《示儿》)

上例中"动+去"不能带宾语的原因跟"却"的一样,当它表示"将要、完成"时,其语义指向转向动词,由于受此时动、补、宾之间的搭配限制,所以不能带宾语。所不同的是"V+去"始终没能带上宾语,即"去"没有完成其形态化的全部过程。我们推断这是与"去"的使用范围有关的。根据刘坚等(1992)的考察,指动的"去"在唐后期及五代才出现,而且集中于禅宗语录中,它在宋代的使用范围并没有扩大,到元代就很难见到了。下文还将谈到,一个动补结构由句法层面向形态层面的过渡需要两个辅助条件:一是运用的时间足够长;二是出现的频率足够高或使用的范围足够广。指动的"去"不能满足这两点,所以在它没有变成一个形态标记之前就消失了。也就是说,"去"始终没有虚化成一个体标记而与它前面的动词形成一个句法单位,所以一直不能带宾语。

11.4.3　可能补语

顾名思义，可能补语是说明动作、行为是否有实现的可能性，比如“搬得动桌子”、“吃不了饭”，该类补语的指向自然是它前面的动词。它们主要是由“得”及其相应的否定式组成的。下面就根据“得”的发展线索加以讨论。

“得”的本义是“得到、获取”，是个及物动词，自然可以带宾语，比如“不用乡导者，不能得地利。”(《孙子兵法 · 军争》)因此它用作补语时还可以带宾语，例如：

(31)又请得一解书人。(《六祖坛经》)

(32)二将听得此事。(《汉将王陵变》)

但是，当“得”表示行为动作的实现可能时，语义指向由宾语转向动词，这样就导致两个结果：要么干脆不带宾语，要么宾语只能出现在动词和“得”之间。例如：

(33)若解微臣箭得，年年送贡，累岁称臣。若也解箭不得，只要殿前，定其社稷。(《韩擒虎话本》)

(34)三岁孩儿也解道得，百岁老人略行不得。(《祖堂集·卷三·鸟窠和尚》)

相应的否定式中宾语出现的位置同上例，例如：

(35)陵母遂乃吃苦不禁。(《汉将王陵变》)

(36)料前程趁彼船的不及。(《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我们从刘坚、蒋绍愚主编的唐五代白话资料中共收集到26例可能补语，其后都没有跟宾语。到北宋时期，“动+得”或“动+不得”大量出现，到南宋时期“不得”后开始带宾语。我们对刘坚、蒋绍愚主编《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进行了统计，所收录的7部北宋时期的作品尚未见到“不得”挪前的例子，所收的10部南宋时的作品中，“动+宾+不得”为19例，“动+不得+宾”为22例，两者大致相当。至元代这种结构多数变成“动+可能补语+宾”了。

根据前文的分析，可能补语挪前的过程为：(一)形态化过程起始于没有宾语的“动+(不)得”句法环境，北宋时期这类结构的大量出现加速了这一过程；(二)南宋时期“动+可能补语”已经凝结成一个句法单位，因此可以带上宾语，出现了新旧格式共存的时期；(三)元代新格式战胜了旧格式。

11.4.4 指动补语形态化的特点

指动补语形态化过程的共同点概括如下。

(一)由于动补结构发展初期格式“动+X+宾”中的X必须与宾语具有某种施受关系，指动补语不满足这种要求，所以不能出现在X的位置，具体情况有二：(a)“动+指动补语”干脆没有宾语，如“却”、“去”的用法；(b)有宾语，但必须出现在动词和补语之间，如“不得”的用法。

(二)“却”、“去”、“得”原来都是及物动词，它们一旦引申作指动补语时，有相当长一段时间不能跟宾语。一定的时间长度和动词与补语紧邻的句法环境是指动补语形态化的必要条件。

(三)我们说一个动补结构由连动的句法关系演化成形态关系之后，整个结构是一个单一的句法单位，因此可以带宾语。还有其他形式特征也显示一个动补结构形态前后的句法差异。以“动+不得”为例说明这一点。当“动”和“不得”之间可以插入宾语时，两者之间关系疏松，还可以插入各种修饰语，例如：

(37)然出而应天下事，应这事得时，应那事又不得。(《朱子语类·训门人》)

(38)如人吃饭，方知滋味，如不曾吃，只要摊出在外面与人看，济人济己都不得。(同上)

(39)虽然不鉴照，谩他一点不得。(《祖堂集·卷三·怀让和尚》)

例(37)后句更明确地显示“动”和“不得”是两个独立的部分，在那里两个动词共同一个补语。然而在我们收集到的所有“不得”

挪宾前的例子，没有一例是修饰语插在"动"和"不得"之间的。现代汉语更是绝对禁止动词和可能补语之间插进任何东西。这种现象普遍存在于其他类型的动补结构由两个句法单位变为一个的形态化过程中。

（四）每个动补结构从句法关系变成形态关系都需要一定长度的时间和特定的句法环境，这导致了它们发展的不平衡性：一个动补结构出现的时间决定了它形态化的早晚。就一般情况而言，出现早的动补结构形态化的时间也早。下文讨论的"了、着、过"的发展也证实了这一点。

11.5　体标记"了、着、过"的产生过程

上文所讨论的动补结构发展初期所存在的动、宾、补三者之间的语义和语序限制，决定了体标记产生的途径和过程。体标记是指示动作、行为进行的状态或阶段的，属于指动补语的一种，所以它们经历了跟指动补语一样的形态化过程。

11.5.1　"了"的形态化过程

魏晋南北朝，"了"跟"已"、"讫"、"毕"、"竟"一道可以出现在"动＋宾＋补"格式中补语的位置，表示动作的完成，比如"公留我了矣"（《三国志》，引自刘坚等 1992）。到了唐五代时期，"了"取代了其余四个词而在这个格式中占据了主导地位（详见刘坚等 1992）。在唐五代时期"了"还只能出现于以下两种格式中：[5]

（一）动＋了

（二）动＋宾＋了

根据上文对指动补语的分析，"了"形态化的句法环境是格式（一），一旦变成体标记后，就与动词形成一个句法单位，这时宾语

就可以出现在"了"之后。经过一个新旧格式互相竞争时期,"了"最后就完全挪前了。下面我们用材料来证明这一分析。

首先我们看"了"为什么不能在格式(二)中语法化(虚化)的原因。在格式(二)中,"了"与动词的关系很远,除被宾语隔开外,还可以插入各种修饰语。我们从刘坚、蒋绍愚主编的约 40 万字的唐五代白话文资料中,共收集到 69 个格式(二)的用例,其中有 41 例中紧挨"了"之前有修饰语,约占 70%,例如:

(39)粉壁内面,画诸尊曼茶罗,填色未了。(《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40)供主行香,不论僧俗男女,行香尽遍了。(《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41)叹之已了,拟入经题。(《庐山远公话》)

(42)过得三年后,受戒一切了,辞白和尚。(《祖堂集·卷六·洞山和尚》)

(43)有一日,心造坐不得,却院外绕茶园三匝了,树下坐,忽地睡著。(《祖堂集·卷十·长庆和尚》)

上述现象说明格式(二)的"了"还是动词,因为它还可以被各种副词修饰。这种现象与梅祖麟(1994)的分析不相容:他认为"了"首先在格式(二)中虚化为"状态补语",然后在"却"等的类推下移前,那么"了"既然在这个位置上失去了独立动词的地位,就不能再为副词修饰,但是找不到这样一个时期。

相反,在格式(一)中"了"与动词的关系要紧密得多。在我们统计到的 43 例"动 + 了"格式的用例中,只有两个是修饰语在动词和"了"之间的,它们是:

(44)子胥哭已了,更复前行。(《伍子胥变文》)

(45)铺置才了,暂往坻塘。。(《燕子赋》)

也就是说,格式(一)中"动"和"了"可被分开的概率只有约 5%。所以我们认为在这种句法环境中,"了"更容易形态化而与动词凝结成一个句法单位。大量的例子显示,唐五代时期格式(一)中的修饰语是出现在整个动补结构之前的,例如:

(46)法即付了,汝不须问。(《六祖坛经》)

(47)圣王才见了,流泪两三行。(《欢喜国王缘》)

(48)已相见了,不要上来。(《祖堂集·卷七·岩头和尚》)

(49)道吾曰:"早说了也。"(《祖堂集·卷四·药山和尚》)

(50)大师便安排了,处分侍者,教伊煮粥。(《祖堂集·卷十·长庆和尚》)

相反,在我们收集到所有格式(二)的用例中,无一例是这类时间副词出现在整个"动+宾+了"结构之前的。在现代汉语中,动词和体标记之间不能插入任何成分。上述现象说明,格式(一)中的动词和"了"在唐五代时期已经具有很强的凝结成一个句法单位的倾向,即"了"在很大程度上形态化了。

就如所预料的,宋初"了"开始挪前,成为一个体标记(参看刘坚等1992、蒋绍愚1994)。上述分析一个自然推论是,有个动词的"了"和形态化的"了"并存时期,这一点也可以得到资料上的验证。在格式(二)中还时见"了"被时间副词或否定词修饰的例子,说明那时人们还把它作为动词看。例如:

(51)虽将得文字来,该说代州以东诸寨地界已了,更不争理。(《乙卯入国奏请》)

(52)见修山寨未了。(《杨温拦路虎传》)

但是,两个格式中的"了"本是同一个,所以格式(二)中的"了"不可能不受影响,我们也发现原来"了"前的修饰语也挪前了,如"已作国书了"(《三朝北盟会编 ? 靖康大金山西军前和议录》)。这说明格式(二)中"了"的动词地位也在减弱。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动+了+宾"中不可能在"动"和"了"之间插入任何修饰语,比如普遍见到的这种语序:"南朝已应付了三处"(《乙卯入国奏请》),而绝见不到"应付已了三处"之类的语序。由此可见,可带宾语的"动+了"是结合紧的那一类,根据前文的分析,自然是来自唐五代的格式(一)了。所以准确地说,"了"的形态化过程不是由宾语"挪前",而是"动+了"之后"加宾"

由上分析可知，"了"的形态化过程，跟其他指动补语一样，不是"模仿"别的结构的结果，而是在同样的机制之下独立发展出来的。"了"在成为体标记之后，功能上还经历了一系列变化，这一点不再详述。

11.5.2 "过"的形态化过程

"过"经历了一个与"却"平行的形态化过程。"过"的本义是"通过某一空间位置"，出现于魏晋南北朝时期，尔后引申为某一时间段。这两个义项下的"过"都是及物动词，可以自由地跟地点或时间宾语。例如：

(53)蛤蟆跳过雀儿浴。(《韩愈诗，引自太田辰夫 1987》)

(54)夜深不敢依门户，跳过墙来见新妇。(《刘知远诸宫调》)

(55)过廿一日到莱州界崂山。(《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56)杜鹃，你休得叫过通宵。(《张协状元》)

"过"的这种用法一直沿用到今天，都以带宾语为常。

根据刘坚等(1992)的考察，"过"在唐代发展出指动补语的用法，表示某种行为、动作的终结或曾经发生过。例如：

(57)婆云："水不妨饮，婆有一问，须先问过。"(《瑞州洞山良价禅师语录》，引自刘、曹等 104 页)

(58)蒙使君报云："本司检过。"(《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引自刘、曹等 104)

根据前文的分析可以逻辑地推断出，指动补语"过"后的宾语将受到限制。刘、曹等的调查证实了这一点，在他们对唐代资料的调查中，只发现 1 个"过"后带宾语的例子，即"闻醉僧诵过经"(纪闻，太平广记，卷九四)。"动 + 过"后排斥宾语的现象持续到宋代。刘坚、曹广顺等调查的结果是，"带宾语的例句仍然不多"，他们在《朱子语类》中只发现 1 例是带名词宾语的，即"草草看过《易经》一遍"(卷六七)。下表是我们对刘坚、蒋绍愚(1992)主编的《近代汉

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的统计结果。

表一　"动+过"带宾语情况的变化

	空间	时间	指动
动+过	6	5	29
动+过+宾	4	2	0

上表中,"空间"指的是"过"作"通过某一地方"讲,余此类推。由此可见,在宋代指动补语"过"后还是严格限制宾语出现。到了元、明时期,指动的"过"后带宾语的现象才逐渐普遍起来。例如:

(59)饮过酒今番不枉,你若不为帝决为王。(《诸葛亮博望烧屯》[元刊][①])

(60)任他吃过了一杯茶便开口问道:"……"(《韩秀才乘乱聘娇妻》[明人][②])

(61)此二人不许擅自释放,待我见过大爷,然后来取。(《卢太学诗酒傲公侯》[明人])

(62)私下先打过几顿。(《卢太学诗酒傲公侯》[明人])

这说明"过"在元明时期才真正成为一个体标记。

根据我们上文的思路,可以对"过"的上述语法化过程作出简单而一致的解释。当"过"在唐代发展出指动补语的用法时,由于受动、宾、补三者之间语义和语序限制,宾语不能出现其后。从唐至元约四、五百年的时间内,在"动+过"的句法环境中,"过"逐渐失去自己独立的词汇身份,与动词形成一个句法单位,到元代虚化成一个体标记。尔后就可以自由带宾语了,变成今天这个样子。刘坚等(1992)是这样解释"过"后宾语受限制的原因:"词义从空间转向时间,处所宾语无法与之搭配了"。这种说法很难站得住。当"过"引申为"经过某一时间段"时,始终都可以带时间词宾语,如例(55)、(56)所示。更重要的是,如果这种观点是对的话,词义的每一次引申都应该带来一个宾语受限制的时期。而这种现象并不存

在。更难解释的是,为什么指动"过"后的宾语限制竟有四、五百年之久。这种现象是由当时所存在的动补结构带宾语的条件决定的。指动补语只有形态化以后与其前的动词组成一个句法单位时,宾语才可以出现其后。形态化过程需要相当长时间。比如"了"作指动补语始于南北朝,到宋初才形态化为体标记,经历了约500年的时间,这跟"过"形态化的时间长度大致相当。

我们根据下列现象推测,跟"了"在唐五代的用法一样,指动补语"过"也经历了"动+宾+过"的时期。

(63)那婆娘提醒了他当初曾担水过这句话。(冯梦龙《两县令竞义婚孤女》[醒世][②])

(64)我又不是不曾担水过的,两只手也会烧火。(冯梦龙《两县令竞义婚孤女》[醒世])

这篇小说讲的是五代时期的事,我们推测这是当时口语的实录,根据是作者在讲"本朝"(明代)故事的时候,用的都是"动+过+宾"语序。另外,"过"在形态化之前,时间补语可以插在它与动词之间,比如"只借圣人来说一遍过"(《朱子语类》,引自孙锡信1992)。这些现象都说明,"过"在形态化之前与动词的关系是很松散的。

11.5.3 "着"的形态化过程

现代汉语的"着"主要有四种用法:(一)表示动作正在进行,例如"他们正吃着饭呢";(二)表示状态的持续,例如"门开着呢";(三)用于存在句,例如"墙上挂着一幅画";(四)表示两个动作同时进行,例如"坐着讲"。不同的用法出现的时间前后差别很大。我们认为用法(一)的"着"才是真正的体标记,下面看它是怎样演化出来的。

"着(著)"最早是个动词,意为"附着",例如"风行而著于土"

(左传？庄公二十二年)。从东汉到魏晋南北朝时期，"着"可以做补语，表示动作"附着"的对象或"到达"的地方。例如：

(65)想著妻子、而自系缚。(《生经》，引自太田辰夫 1987:211)

(66)可掷著门外！(《世说新语·方正》)

这种用法的"着"是跟宾语结合在一起，非地点宾语要插在动词和"着"之间。例如：

(67)辄含饭著两颊边。(《世说新语·德行》)

(68)埋玉树著土中。(《世说新语·伤逝》)

(69)酒，正自引人著胜地。(《世说新语·任诞》)

到了唐代"着"又可以表示动作行为所及的对象，比如"道著姓名人不识"(白居易《恻恻吟》)。这些"着"的用法的语义指向都是宾语。

"着(著)"的形态化过程是在例(66)至(69)类存在句中完成的。这一点可以从魏晋南北朝时期与唐朝"动+着"后带宾语的变化中得到证实。如前文所述，"着"作补语表示"附着、到达"，相当于一个地点介词，其后都有地点宾语。我们从《世说新语》收集到9例"着"的该类用法，其后全部都有地点名词。关于"着"这个时期的该类用法，刘坚等(1992)有8例，王力(1990)也有8例，蒋绍愚(1994)有4例。"着"后全部都有地点名词。然而到了唐代，存在句"着"后的地点名词受到很大的限制。我们从刘坚、蒋绍愚主编的白话资料唐五代卷中共收集到5例"着"的"存在"用法，只有1例后带名词；蒋绍愚(1994:166页)有4例，无一例跟名词；刘坚等(1992:98-100)提供了6例，也只有两例带名词的。这是"着"后可带的名词已由地点换为存在的主体，比如"犹挂着唇齿在"(《祖堂集》，引自曹、刘第99页)。下面是唐时期"着"的"存在"用例。

(70)又得请一解书人，于西间壁上题著，呈自本心。(《六祖坛经》)

(71)乞取池西三两竿,房前栽著病时看。(王建《乞竹》,引自刘、曹等98页)

在唐代时期"着"后的地点宾语消失而逐渐代之以存在的主体,这说明"着"的语义指向由其后的宾语转向其前的动词。"着"在魏晋时期相当于一个引进地点的介词,而汉语中引进地点的介词之后不带地点宾语的现象是极为罕见的,所统计到该时期的用例全都有地点宾语。到了唐代表"存在"的"着"后大量不带宾语的现象,我们推断这时的"着"已成为指动补语,表示行为、动作的持续状态。"着"语义指向的改变使原来的存现句主语和地点宾语换了个位置,比如例(71)在唐以前的语序应该是"栽著房前"。

"着"在存在句变成指动补语后,在唐代发展出表示两个动作同时进行的用法,比如"皇帝忽然赐匹马,交臣骑着满京夸"(《长兴四年讲经文》,《敦煌变文集》)。这种用法的初期,跟前文所讨论的其他指动补语一样,由于与动词的宾语关系还比较松散,宾语还可以插入其间。例如:

(72)能者虔恭合掌着,经提名字唱将来。(《温室经讲唱押座文》)

(73)若不是死王押头着,准拟千年余万年。(《八相押座文》)

到了宋代真正的表示进行态的"着"还没有出现,其用法还只限于"存在"和"两个动作同时进行"。我们对刘、蒋的白话资料宋代卷的统计结果为:存在句32例,比如"门前挂着一枝松柯儿"(《一窟鬼癞道人除怪》),跟今天的格式完全一样;表示两个动作同时进行的用法最多,共104例,比如"它着泪,将人骂詈"(《张协状元》)。王力(1990)认为真正表示行为在进行中的"着"在北宋已经有了,他基于这样的例子:"擂著鼓,只是向前去"(《朱子语类辑略》卷七)。其实这个"著"还是指两个行为同时进行。现代汉语的表示动作正在进行的格式"正在+动+着"宋代还没见到。我们共收集到7例"正在+动"的用法,动词后都没有"着"。这时期表示状

态持续的用法也已经有了。例如：

(74)开着口，则合不得。(《崔待诏生死冤家》)

(75)张富低着头，不敢答应。(《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着"真正表示动态行为的正在进行的用法元代以后才逐渐出现，例如：

(76)见他战笃速惊急列慌慌走着。(《陈季卿悟道竹叶舟》[元刊])

(78)冯妈妈他老人家，我央及他厨下使着手哩。(《金瓶梅·三十八回》)

(79)王夫人正坐在凉榻上摇着芭蕉扇子。(《红楼梦·三十三回》)

综上所述，"着"的形态化过程是在存在句中完成的。尔后又经历了表示两个动作同时进行、状态的持续等用法，最后才成为可以独立运用表示动作正在进行的体标记。"着"形态化以后所经历的这些功能上的变化值得我们进一步探讨。

11.6　体标记的产生所带来的影响及有关的理论问题

11.6.1　格式的类推

上文的分析表明，体标记"着、了、过"跟其他指动补语一样，在相同的机制下，一步一步独立发展出来的。我们不同意曹广顺(1986)等所提出的"了"的"挪前"是受其他"状态补语"类推影响的看法，但是，在"了"等相继成为体标记之后，"格式类推"现象确实发生在书面语中"毕、讫"等所用的句式中。"毕"等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作补语只能出现于"动＋宾＋补"结构的补语位置上。在唐代"毕"等口语中的地位逐渐被"了"替代，主要用于书面语中，它们还严格保持着旧有的格式，我们收集到58个"毕"等用例，有16例是带宾语的，宾语都是在动词和"毕"等之间。宋代仍然保持着这种局面，尽管"了"后已经可以跟宾语了。可以认为这是书面语中的"存古"现象。到了元明之际，三个体标记已经相继成熟，它们在日

常交际中的重要地位带来了巨大的类推作用，表现之一就是这些“存古”格式的语序也变得跟体标记所在的格式的语序一样了。我们对《金瓶梅》做了抽样调查，共收集到11例“毕”类用法，有10例“毕”等都在宾语前，例如：

(80)唱了一个，吃毕酒，又唱第二个。(《红楼梦·二十六回》)

(81)叙毕礼话，请去花园卷棚内宽衣。(《红楼梦·三十六回》)

(82)只道官诵毕经，下来递茶。(《红楼梦·三十九回》)

上述用例都是叙述文字。我们认为上述语序的改变是受新兴的、类似“动＋体标记＋宾”格式的影响。

类推作用所带来的影响全局的变化是“动＋宾＋补”格式在汉语中的完全消失。如前文分析所示，所有的指动补语、描写主语补语、不及物动词补语，如果动词有宾语的话，只能在宾语之后。这些补语在唐宋及稍后的时期由于形态化的作用与动词组成一个句法单位，因而宾语只出现在其后。这种变化带来的后果是所在的格式走向衰落。在宋代，“动＋宾＋补”格式还相当常见，而到元、明就大幅度萎缩，比如《金瓶梅》中只有少数几个与清洁情景有关的形容词才用这一格式(例如“不一时搽抹卓儿干净”)，到《红楼梦》时代就很难见到，现代汉语完全不用，它的功能被其他结构取代。“动＋宾＋补”格式的消失与三个体标记的成熟差不多是在同一个时期，体标记又是口语中最常用的现象，所以我们推断这种旧格式的消亡与体标记等所带来的新格式的兴起具有因果关系。

11.6.2 体标记产生的条件

人们自然会问，为什么汉代以前没有体标记呢？为什么魏晋“竟、已、毕、讫”等没有发展成体标记呢？诸如此类的问题都可以从体标记产生的条件上得到答案。

从形式上看，体标记必须能够出现在“动＋X＋宾”格式中的X

的位置。很明显，在禁止任何词语出现在X位置的时期不可能出现体标记。在秦汉时期，X的位置只允许与宾语有某种施受关系的及物动词或作使动用法的形容词出现，这与体标记单纯指示其前动词所指的行为发展状况的语义特征不相容，所以体标记不可能在这一时期产生。

随着动补结构的发展，唐宋时期已允许X的位置上是一个指动补语。也就是说，这时期的语言体系给体标记的产生创造了大环境。尽管如此，一个词汇形式虚化为一种形态要经过相当长的时期，而且其使用频率也要相当高。"竟"等不满足这些条件，它们在这个"大环境"出现之前就从口语中消失了，而且同时有四五个词汇形式具有相同的功能，其使用频率也受到限制。相反，"了"在唐五代战胜了其他竞争对手，"应运而生"，而在宋初成为一个体标记。

11.6.3　动补结构发展的不平衡性

从体标记和其他指动补语的演化过程可以看出，尽管语言系统允许某类动补结构的存在，该类中的所有成员往往不会在同一时期全都由句法关系变成形态关系，而是每一个都需要走完自己的形态化过程，所以它们发展为形态标记的时间前后差别很大，比如"了"成为体标记比"过"和"着"早约三四百年。同时我们也不排斥这样的可能性，同类中发展为形态关系的成员多到一定的程度后，由于受类推的影响，后来成员的形态化过程会加快。

现代汉语的动补结构的类型极为丰富，但是不少还排斥宾语，动作的受事放在主语的位置上。例如：

(83)a. 车开快了。　　？开快了车。

b. 书买贵了。　　？买贵了书。

c. 衣服洗白了。　　？洗白了衣服。

可以预测，一旦"开快"等融合而成为复合词时，宾语就可以出

现在其后了。也应该注意到，动补结构作为一个大类来说，已与唐宋时期及以前的大不一样了，动词和补语之间不可能插入任何修饰成分，说明两者之间的关系紧密了。

11.7 结语

体标记属于补语的一种，它们是由指动补语发展来的。所以体标记产生的时间决定于动补结构发展的状况，它们形态化的具体途径受制于当时所存在的动、宾、补三者之间的语义和语序限制。所有的指动补语形态化的过程中都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其后排斥宾语的时期，这不可能是偶然的巧合。我们认为就是这个时期完成了“了、着、过”由独立的词汇形式演化为体标记的过程，足够长的时间和一定高的使用频率是完成这一过程的必要条件。

体标记是从汉语内部一步一步发展出来的。它们的诞生不仅带来了汉语句法结构的改变，而且更重要的是使我们的语言更富于表现力了，所以说这是汉语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

引用书目

1.《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刘坚、蒋绍愚主编，1990，商务印书馆。

2.《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刘坚、蒋绍愚主编，1992，商务印书馆。

3.《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涂沁君校点，1980，中华书局。

4.《敦煌变文集》，周一良、启功等编，1957，人民文学出版社。

5.《醒世恒言》，冯梦龙编著，顾学颉校注，1965，中华书局。

6.《世说新语校笺》，杨勇著，1969，香港大众书局发行。

附　注

①关于语法标记"了、着、过"有种种不同的叫法，诸如"动词词尾"、"动态助词"、"态标记"、"状态补语"等，本章统称为"体标记"。

②梅(1994)又修正了自己的观点，认为动补短语产生于唐代。

③为了叙述的方便，我们把根据语义标准和句法标准所确定的动补结构用一个名称概括，严格地说动补结构的早期形式是连动结构。

④[刘蒋]指刘坚、蒋绍愚主编的《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下同。

⑤梅祖麟(1994)等把这类补语叫作"状态补语"，因为这个说法容易引起误解，比如朱德熙(1982)把"写得不好"等表示结果的也叫作"状态补语"，所以我们不采用这一术语。

⑥根据蒋绍愚(1994:157)，只有两例"了"出现在宾语之前，而且写作的年代还有问题。

⑦[元刊]指《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下同。

⑧[明人]指《明人创作小说选》，下同。

⑨[醒世]指《醒世恒言》，下同。

第十二章　句法结构的嬗变对副词和形容词的语法标记发展的影响

12.1　引言

汉语史上一组表示"类似"、"如此"义的动词(以下简称"像义词"),诸如"如"、"若"、"似",曾先后发展成为副词或者形容词的词尾(suffix)。但是具有同样语义特征的一组词,在不同时期的发展方向很不相同。以大约十五世纪为分水岭,在此之前几个形式不同的像义词先后发展成了词尾,可是在此之后出现的同义词如"像"则没有类似的发展方向。本章尝试从汉语句法结构的演变来解释这种差别。我们将论证,完成于十五世纪左右的句法变化,使得原来适合像义词语法化的句法环境消失了,因此该类词就没有机会再发展成为动词或者形容词的词尾。

从语法化与句法环境相互作用的角度,可以对汉语史上一些疑难现象做出较为合理的解释。比如,江蓝生(1992)指出,出现于明代白话小说的副词词尾"也似"一词的构造很特别,是由动词"似"前加语助词"也"组成的。她推测这很可能是受阿尔泰语(主要是蒙古语)语法的影响所致。该现象从现代汉语的语法结构来看,确实比较特殊。然而根据的思路,"也似"是有可能从汉语的内部发展出来的,只不过是其语法化的句法环境随着语法的演化在现代汉语中消失了。

同一语言的不同时期的语法化特点相异，这不仅发生在汉语里，也可以从其它语言中找到类似的例证。比如，自十五世纪以后，英语由 SVO 和 SOV 两种选择变成单一的固定语序 SVO。随着这一重大语序的改变，英语语法发生了深刻变化。其中最明显的一点是，形态系统一直在简化，或者说是在退化。另外，英语的语法化途径也产生了重要变化，不再是产生附加于词杆的词尾，而是通过压缩或者凝固一个短语的办法获得表示某一语法范畴的形式。比如当代英语口语祈使句的标记 lets 是来自于短语 let us，is gonna 源于 is going to，等等（详细讨论请参阅 Hopper 和 Traugott 的 *Grammaticalization* 一书）。英语语法最近五百年的发展特征与基本语序始终为 SVO 的汉语很接近。一种语言的基本语序与其语法化特征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是一个很重要的理论问题。

此外，十世纪左右产生的可用作副词和形容词的后缀“的（地）”，它语法化的机制和途径与像义词不同。我们已有专文加以讨论（石毓智、李讷 1998）。

12.2 句法结构与语义的相宜性

特定的句法结构（local context）和语义相宜性（semantic suitability），是一个实词语法化的两个必要条件。我们以英语的形容词和副词词尾为例，来说明句法结构如何影响词语的语法化的。

英语形容词的一个常见词尾是-ful，很多动词或者名词可加上该词根而形容词化，例如 hopeful，joyful，painful，handful 等。Hopper 和 Traugott 推测其语法化的步骤为：

第一步：a basket full of (eggs)

第二步：a cupful (of water)

第三步：hopeful

即词尾-ful 是来自于一个独立的形容词 full of，它语法化的特定句法环境为在一个中心动词之后的形容词，通过重新分析和语音弱化而得来的。可以设想，像汉语这种不允许形容词修饰语居于中心语之后的语言，是不可能有这种发展的。至于一个语法标记产生以后，其应用的范围会扩大，这也是语法化常见的现象。

英语还有个副词词尾-ly，它通常加在形容词之后使其变成副词。-ly 来自于介词 like(像)。like 能够虚化为副词词尾的先决条件是，由其构成的修饰语可以出现在中心谓语之后。用 X 表示中心谓语(包括动词和形容词)，NP 为 like 引入的成分，其发展过程可以描写为：

X like NP > X like > X-ly

该发展也经历了一个重新分析和语音弱化的过程。英语副词词尾的发展对本章的分析最具有启发性，因为它原来也是一个表示"相似"义的动词。like 原是一个动词，后成为表示类比的介词，其常用于谓语之后引入比较项。下文的分析将说明，这正与古汉语的情况相同，所以古汉语的几个像义词都先后发展成了副词词尾。由此可以看出语序与语法化之间的关系是何等地密切。

人类语言语法化的普遍规律是，一定的语法范畴总是选择一定语义特征的词语作为其发展对象；从另一方面看，只有具备某种语义特征的词语才适宜演化成某种语法范畴。比如在很多语言中，表"愿望"、"要求"的动词都不约而同地发展成将来时标记，表"缺乏"的动词则发展成为否定标记 (Givón 1979)。从上面所谈的英语副词词尾和本文所讨论的汉语副词(形容词)词尾的来源来看，像义词的语义特征与副词或者形容词的词尾具有相宜性。这种语义相宜性来自于这样一个事实：副词、形容词多表示抽象、模糊的性状，它们的所指常常难以具体把握，所以在交际中，人们往往通过引用有关的具体事物来帮助理解，而起这种"引用"作用的

常是像义词 这样,像义词与副词、形容词的高频率共现,那么在特定的语法环境中前者就可能变成后者的语法标记。

12.3 十五世纪之前的句法结构与像义词的语法化

12.3.1 十五世纪之前的句法结构概观和像义词所引进修饰语的句法位置

根据我们的考察,以元明时期为界,这之前的汉语的单句结构不同于现代汉语的最突出的一点是,动宾之后有一个第二谓语位置,它在下式中表示为 X:

S + V + O + X

可用于 X 位置的词语包括各种谓词性成分,比如不及物动词(例 1)、形容词(例 2)、时间词(例 3)、数量词(例 4)、介词短语(例 4、5)等。虽然它们所属的语义范畴或者词类不同,可是这些可在 X 位置出现的词拥有一个共同的语法功能:都是谓词性质的成分(详见李讷、石毓智 1998a)。

(1)袁伯彦作《名士传》成。(《世说新语·文学》)

(2)戴既无吝色,而谈琴书愈妙。(《世说新语·雅量》)

(3)行之十年,秦民大悦。(《史记·商君列传》)

(4)谢公作宣武司马,属门生数十人于田曹中郎赵悦子。(《世说新语·赏誉》)

(5)种瓜于长安城东。(《史记·肖相国世家》)

上述例子都是汉至南北朝时期的。尽管它们都占据 X 位置,由于它们的语义范畴的不同,它们后来的发展速度和方向也各有各的特点。从总体上看,X 位置一直保持到宋代,完全消失于元明之际。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比如介词短语大规模前移始于汉代(何乐士 1984),最后完成在明代,其间经历了一千五百年以上!

在X位置消失以后，各类词语根据自身的语义特征与句子其它成分的相对位置作了重新安排。比如，有的变成了动补结构，例如“养成翮”；有的则用动词拷贝结构表示，如“谈琴书谈得愈妙”；有的则作名词宾语的定语，如“属数十个门生”；有的则移到动词之前作状语，如“在长安城东种瓜”。至于导致X位置消失的机制，我们在另文中已作了探讨(李讷、石毓智1999)。

汉魏之前，像义词所引进的修饰短语只能出现在动词或者形容词谓语之后。这与现代汉语的状况截然不同。古汉语的像义词兼具有动词和介词的性质，其所构成的短语也是谓词性的。如上文所述，该类短语在那时的句法位置，是由当时的句子结构决定的，即它们占据的是第二谓语位置。

我们利用索引对公元前六世纪到公元后四世纪的四种文献(《论语》、《孟子》、《淮南子》、《抱朴子》)作了周遍调查，同时也对该时期的大量文献作了抽样调查，发现带像义词修饰语的句法格式毫无例外地为：

VP/AP+(像义词+NP)

这时期的像义词主要有三个：如、若、似。“如”最常用，“若”次之，“似”最少见。比如在《论语》中，“如”为144次，“若”为7次，“似”则只有3次。至于在谓语之后引进修饰语的用法上，“如”和“若”具有同样的用法，“似”在《孟子》时期尚不见一例，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淮南子》时期。但是“似”在谓语之后引进修饰语的用法至迟在《抱朴子》时期(约3世纪)已开始普遍使用了。“似”的该用法比“如”和“若”的要晚近千年，它语法化为形容词或者副词的词尾的时间也相应地晚许多。这一点进一步说明句法位置与语法化之间的因果关系。下边是像义词在谓语中心之后引入修饰语的用法。

(6)勃如战色。(《论语·乡党》)

(7)众人熙熙,如享太牢。(《老子·二十章》)

(8)寒素清白浊如泥。(《抱朴子·卷十五》)

(9)则邻国之民仰之若父母矣。(《孟子·公孙丑章句上》)

(10)天下敖然若焦热。(《淮南子·兵略训》)

(11)击之若雷,薄之若风,炎之若火,陵之若波。(《淮南子·兵略训》)

(12)飘乎似飞矢之电经。(《抱朴子·卷一》)

(13)其好说人短也似忠。(《抱朴子·卷二十》)

但是像义词修饰语居于中心谓语之后的状况,魏晋时期已有所松动,开始出现谓语之前的用法。这首先发生在“似”字上。例如:

(14)似蹈薄冰以待夏日。(《抱朴子·卷一》)

(15)猛虎能似雷霆以搏噬。(《抱朴子·卷十七》)

到了唐代,居前的用法更加普遍。下表是我们对《祖堂集》的“如”字的有关用法的统计结果。

AP/VP +(如 + NP)	(如 + NP) + AP/VP
38	40

两种语序的出现频率相当。例如:

(16)宁自碎身如微尘。(《祖堂集·卷四》)

(17)地生青草如孔雀毛。(《祖堂集·卷五》)

(18)如是渐灭,至今百年。(《祖堂集·第七释迦牟尼佛》)

(19)如镜常明。(《祖堂集·卷十三》)

像义词修饰语居于谓语之后的用法,一直保留到宋元时期,那时该用法仍然相当普遍。该时期形容词比较句的基本格式为:AP + (像义词 + NP),即像义词在形容词谓语之后引入另外一个比较项。例如:

(20)须是自去看,看来看去,则自然一日深似一日,一日分晓似一日,一日简易似一日。(《朱子语类·训门人》)

(21)赵正手高似我,这番又吃他觅了包儿。(《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旧比较格式是在形容词谓语之后引入比较项，它的解体与十五世纪前后像义词短语由谓语之后前移有关（石毓智、李讷1998b）。

总之，像义词所构成的修饰语的发展情况为：汉魏以前限于中心谓语之后，魏晋南北朝时期开始出现谓语之前的用法，两种语序的状况一直持续到元代，到了明代就变成了今天的只能出现于谓语之前的单一语序。

12.3.2 汉代以前的副词和形容词词尾："如"和"若"

如上所述，汉以前最常用的像义词是"如"和"若"，它们同时也是最常见的两个副词和形容词词尾。作为动词"如"比"若"的频率高，相应地作为词尾"如"也远比"若"普遍。词尾"如"在《论语》里随处可见，然而词尾"若"则不见一例。以下是词尾"如"的用例。

(22)屯如邅如，乘马班如[①]。(《易经·屯卦》)

(23)朝，与下大夫言，侃侃如也。(《论语·乡党》)

(24)没阶，趋进，翼如也。(《论语·乡党》)

(25)摄齐升堂，鞠躬如也。(《论语·乡党》)

(26)天下宴如也。(《史记·司马相如列传》)

有一点特别值得我们注意，表面上看来，在这个时期由词尾"如"构成的短语没有像现代汉语那样，用于谓语中心动词之前作状语，但是不能由此仓促得出结论说，"如"不能作副词（状语）词尾。这个问题也要放到当时的历史背景来看。上古汉语的中心谓语的修饰语（状语）是可以居于句子末尾的，如前文所举的各种介词短语。上例中的有些"如"字短语也可以看作状语标记（副词词尾），比如例22的"班如"是说明骑马的状况，例24的"翼如"是描写"趋进"的方式。如此等等。

下面看一组词尾"若"的例子[②]。

(27)桑之未落,其叶沃若。(《诗经·卫风·氓》)

(28)出涕沱若,戚嗟若。(《易·离》)

(29)少焉眴若皆弃之而走。(《庄子·德充符》)

(30)愀然改容,超若自失。(《史记·司马相如列传》)

例30中的"若"与另外一个该时期常见的副词形容词词尾"然"[3]对举,其词尾的用法更为明确。跟"如"形成对比,由"若"构成的修饰语倒常位于中心谓语之前作状语。形成这种差别的原因有待进一步的研究。

12.3.3　宋、元、明时期的词尾:似、也似

唐宋以后,"如"和"若"走向衰落,"似"成为最常用的像义词。这个时期"似"或者"也似"常构成副词或者形容词短语修饰动词或者名词。根据江蓝生(1992)的考察,词尾"似"、"也似"始见于金元戏曲作品及元代某些文献里。例如:

(31)把山海似深恩掉在脑后[4]。(《董西厢·二》)

(32)刮马似二十年过去了。(《三夺槊》)

(33)正熟睡呢,倾盆也似雨降。(《刘知远诸宫调》)

(34)武大飞也似去卖了一遭回来。(《水浒传·二十五回》)

(35)面皮蜡查也似黄了。(《水浒传·二十五回》)

(36)把这铁棒也似虎尾倒竖起来。(《水浒传·二十三回》)

(37)俺有一把泼风也似快刀在这船板里。(《水浒传·三十七回》)

(38)便去腰里掣出那两口烂银也似戒刀来。(《水浒传·三十一回》)

与前期的"如"、"若"相比,"似"的用法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它所构成的短语较少作为谓语出现于句末;二是它多了一种功能,所构成的短语可以作名词的定语。下面将解释形成这两个特点的原因。

12.3.4　十五世纪以前像义词语法化的机制

在明代之前,像义词"如"、"若"、"似"先后发展成为了副词和形容词的词尾。顾名思义,它们作为语法标记是用于副词或者形容词词根之后的。这种顺序揭示,像义词语法化的必要句法环境是,它们可用于动词或者形容词谓语之后,引入一个类比项。如上所述,十五世纪之前的句法结构正满足这一必要条件。其语法化的步骤可以概括如下。

第一步 必要的句法环境:VP/AP +(像义词 + NP)

第二步 内部结构重新分析:(VP/AP + 像义词)

第三步 虚化为词尾

这个发展过程与 Hopper 和 Traugott(1993)所描写的英语的像义词 like 向副词词尾 - ly 的发展过程相符。这种共同发展是因为古汉语与英语具有相同的语序,都为像义词的语法化提供了必要的句法环境。

上述推断得到两个方面的强有力支持。第一个论据是,十五世纪以前汉语的句法结构允许像义词紧随中心谓语之后出现,所以同时期该类中的几个词先后变成了词尾。相对地,十五世纪之后的句法结构不再允许像义词修饰语紧随中心谓语出现,结果尔后的像义词就没有再发展成为词尾(下文还将讨论其原因)。第二个证据是,十五世纪之前的像义词中,"似"在中心谓语之后引进修饰语的用法出现得最晚,相应地它发展成为词尾用法的时间也最迟。"似"引进修饰语的用法约始于魏晋时期,其词尾的用法最早见于金元时期的文献(江蓝生 1992)。这种时间先后的对应关系,从另外一个侧面说明像义词的句法位置与其语法化关系之密切。

现在我们来解释本章开头所提出的一个问题:元明时期的词尾"也似"有可能从汉语内部发展出来。从现代汉语语法的角度来看,"X + 也似"的构造确实很特别。这可能是江蓝生推断它来自其它语言的一个理由。但是从古汉语的句法结构,"也"和"似"是

可以紧邻出现的，"也"为语气词，"似"在句尾引入另外一个比较项。根据我们的调查，出现该类用例的较早文献是三世纪的《抱朴子》，一直到唐宋时期的文献里"也"和"似"经常共用：

(39)其利口谀辞也似辨。(《抱朴子·卷二十》)

(40)其道听途说也似学。(《抱朴子·卷二十》)

(41)夫人闻之，也似醍醐灌顶。(《敦煌变文·庐山远公话》)

(42)若言要识愁中貌，也似君恩日日衰。(徐夤，《依韵赠南安方处事五首》)

(43)年年为爱新条好，不觉苍华也似丝。(徐铉，《柳枝词十首》)

(44)纵有馀香，也似郎恩爱。(《柳永词·西施其二》)

如上例所示，既然古汉语的句法允许"也"和"似"紧邻出现，那么不管它们原来的句法关系是什么，都有可能通过重新分析而成为一个复合词尾。这种用法不是个别词的特殊现像，而是那时期的句法所允许的一种组合，例如同类的"如"也有完全相同的用法：

(45)烈士之爱国也如家。(《抱朴子·卷三十九》)

(46)奉君也如亲。(《抱朴子·卷三十九》)

(47)仁人之视人也如己。(《抱朴子·卷三十九》)

上述用例可作两种分析：一种是把"也"前的成分看作中心谓语，"也"是句子语气词；另一种则是，"也"前是一个名词性质的话题，它表句中停顿或者强调话题。但是不管选择哪一种，都不影响我们的分析。因为都是"也"与像义词紧邻出现的句法环境，这样两者就有可能通过重新分析消除其间边界而成为一个语法单位。至于为什么"也似"最后成为词尾而"也如"没有，这可能与语法化所发生的时间有关。"如"魏晋以后走向衰落，相反"似"的用法则越来越普遍，高频率的词自然更容易语法化。总之，根据我们的思路，可以不诉诸外来语的影响，而给词尾"也似"的产生作出一个合理的解释。其详细的发展过程值得进一步探索。

尽管同是来自像义词的词尾，"似"的用法明显有别于前期的

"如"和"若"。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词尾"如"或者"若"构成的短语经常作谓语中心语,然而"似"则没有相应的用法。二是"似"字短语经常作名词定语,"如"或者"若"则不见有这种用法。这些差别是来自于它们语法化的时间不同,语法化的具体环境有别。

先看第一个差别。词尾"如"和"若"常用于句末的现像好理解。汉魏之前的像义词只能用于谓语中心语之后,其格式为:主语+谓语+(如/若+NP),经过重新分析,谓语和"如"之间的边界消失,同时NP失落,最自然的结果就是:主语+(谓语+如/若)。可是等到"似"语法化时,汉语的句法结构已经发生了变化,像义词短语逐渐可以出现在谓语前后,该变化始于魏晋,唐时谓语之前和之后的使用频率相当,宋元时期新语序由占据优势到成为唯一合法的格式。我们对《水浒传》21—39回做了统计,"似"字短语居谓前24次,谓后7次,前者是后者的3倍多。可见,到了十五世纪新语序的建立已接近完成。"似"作词尾的最早文献是金元时期(十二世纪左右),它的语法化过程应该在此之前。也就是说,词尾"似"的发展经历了一个不寻常的时期:

(一)语法化时期占优势的语序为:主语+谓语+(似+NP)

(二)变为词尾后占优势的语序为:主语+(似+NP)+谓语

词尾"似"的用法特点是两种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第一个时期占优势的语序使得"似"具备了必要的语法化的句法环境。第二个时期占优势的语序又影响词尾"似"的功能:由于"似+NP"经常在谓语之前作修饰语,通过类推效用,"X+似(词尾)"也常用于谓语之前作状语。结果就形成了似字短语一般不作谓语的现像。

再看第二点。似字短语能够作名词定语的功能也是来自于它语法化时期汉语句法结构的改变。追踪"似"的语法化过程,我们发现像义词修饰语有时候并不是修饰整个谓语,而是单纯限定宾

语。例如：

(48)若得门亭长如郭林宗者，当如所白。(《世说新语·政事》)

(49)今年杀诸贼奴，当取金印如斗大系肘后。(《世说新语·尤悔》)

(50)有口似鼻孔。(《祖堂集卷七》)

例48中，“如郭林宗”语义上看，并不是修饰整个VP“得门亭长”，而是只限定宾语“门亭长”。其余二例的情况相同。从语义上看，这与数量结构的情况相同。比如“投白豆一粒(朱子语类·训门人)”中，“一粒”限定的是“白豆”。数量词语语法化的途径是，由于X位置的消失，它首先移到与其关系最密切的宾语之前的定语位置上，比如变成“投一粒白豆”。在这个位置上量词发展成为一个新的语法范畴(详见李讷、石毓智1998a)。平行地，原来限定宾语的那部分像义词短语，由于X位置的消失，重新组合为宾语的定语。因为宾语多为名词性的，词尾“似”所构成的短语也就有了修饰名词的功能。像义概念字唐以后逐渐由“似”一个字承担，那么前期有关像义词的用法也就可能影响到它的语法行为。

“似”语法化后的句法行为还有一点特别值得我们注意。该时期出现的用法之一为：

主语 + NP(喻体) + 也似 + VP/AP

比如，“风刀也似快(老乞大)”和“蜡查也似黄了(水浒传二十五回)”。我们假定“似”语法化的句法环境为：主语 + VP/AP + 也似 + NP。表面上观察，喻体NP的语序涉及到两个变化：第一，同“似”一起移到谓语中心VP/AP之前；由“似”后的位置移到“似”前[5]。实际发展过程可能不是这样。我们上面已经解释了，“似”的语法化发生在像义词短语由谓语中心之后向之前移动的时期，受其影响，它语法化后只能作谓语之前状语的词尾，而不能单独作谓语形容词的词尾；同时也解释了“NP + 也似”可作名词定语的原因。在“也似”语法化的早期，它的分布受到其前词性的限制。

“VP/AP + 也似”只能作状语修饰谓语[6]，“NP(喻体)+也似”则只能作定语修饰名词。例如：

一、VP/AP +也似 +VP

(51)摔得婉子杀猪也似叫。(《简贴和尚》)

(52)飞也似跑到禁魂张员外家。(《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二、NP+也似+NP

(53)把锦片也似一段前程等闲放过去了。(《错斩崔宁》)

(54)从里面叫出花枝也似浑家出来。(《简帖和尚》)

根据我们对宋元时期文献的大量调查，上述规律是相当严格的。应当指出，上述的第一种用法远比第二种的普遍。“蜡查也似黄”一类的用法是相当后起的，直到十四世纪左右才出现，根据我们的考察，最早出现这种用法的文献是十四世纪初的《老乞大》。所以我们推测，“NP(喻体)+也似+VP”的用法是“也似”作状语词尾后的类推结果。“也似”刚语法化时，与之搭配的状语词语只能是谓词性的，后来才扩展为动词性的。这种搭配能力的扩展是语法化中最常见的现象之一。

十五世纪前的这组像义词的发展给我们一个重要的启示：概念义相同的一组词，由于其语法化的时间不同，句法环境也会有变化，其最后的功能也就可能各具特色。

词语语法化的过程是缓慢的、长期的，一般需要几百年的时间，有的甚至上千年。比如从“似”有引入修饰语的用法算起(魏晋时期)，到其作词尾的最早文献(金元时期)，有近千年的历史。可是“如”和“若”在《诗经》已经是个词尾，可以推断两者的语法化过程远远早于此时，但是由于文献的缺乏，它们的详细发展过程已不得而知。

12.4　十五世纪以后的句法结构与像义词的发展方向的改变

12.4.1　第二谓语位置的消失和像义词的新发展方向

十五世纪以后由于第二谓语位置 X 的完全消失，像义词向词尾语法化的合适句法环境也随之不存在。具体说来，像义词短语此时完成了下列语序变换：

主语 + 谓语 + (像义词 + NP) → 主语 + (像义词 + NP) + 谓语

引进 NP 的词汇形式也由“似”变成了“像”。《水浒传》21－39 回中，该用法的“像”仅 3 次，而“似”却有 31 次之多。但是到了《红楼梦》时期几乎全是“像”了⑦。这是同一概念内的词汇形式替换。

现代汉语的语法不再允许像义词短语置后，这种规则是在十五世纪以后形成的。《红楼梦》里这种规则已经很严格，只有前置用法，其相应的后置用法都是不合格的。例如：

(55)谁都像我心拙口笨的？ → ＊谁都心拙口笨像我？

(56)还像适才坐着。 → ＊还坐着像适才。

(57)别像它们扭扭捏捏的。→ ＊别扭扭捏捏的像他们⑧。

上述的句法变化，使得“像”字短语无法紧跟在动词或者形容词之后出现，也就从而失去了向副词或者形容词词尾语法化的可能性。尔后，像字短语只能出现在谓语之前。结果就形成了，具有同样语义特征的一组词，十五世纪之前的“如”、“若”和“似”等可以紧邻动词或者形容词谓语之后出现，因而有了合适的向词尾演化的句法环境，所以先后变成了副词和形容词的标记，然而“像”则缺乏这个合适的句法环境，就没有发展成为词尾的可能性。

12.4.2　“像”发展的新方向

由于句法结构的改变，“像”在十五世纪之后自身发展成为一

个副词，意为“仿佛”、“好像”。它原来是个动词，后成为介词，最后又成为副词。这也是一种语法化现像。下面是“像”自身作副词用例。

(58)那红玉见贾芸手里拿的手帕子，倒像是自己从前掉的。(《红楼梦·二十六回》)

(59)昨儿宝玉还说，明儿怎么样收拾房子，怎么样做衣裳，倒像有几百年的熬煎。(《红楼梦·二十六回》)

(60)我像在哪儿见过他，可是想不起来了。(《现代汉语八百词》)

根据古今汉语语法结构的嬗变，很容易推断“像”由动词向副词语法化的动因和过程。首先，“像”字短语只出现在谓语中心之前，这正与它的后来副词用法相同。其次，它可以摆脱NP单独作谓语的修饰语。最后，虚化为副词，与谓语的关系更密切。至此我们看到一个有趣的对比：十五世纪之前的像义词在中心谓语之后发生重新分析，而成为副词或者形容词的词尾；之后的“像”在谓语中心之前自身则虚化为一个副词。这种不同的发展方向是由于汉语语法结构的改变所致。

句法结构的变化从另外一个角度影响“像”的发展方向，使其与常搭配的形容词结合，最后成为一个稳固的语法格式。十五世纪以后“像”常出现的一个句法格式为：(像 + NP) + AP。结果，它与语义最普遍的两个形容词凝固下来，成为一个格式“像……一般/一样”。该格式的整体功能是作状语，修饰中心谓语。例如：

(61)那个小孩能像大人一样干活。

(62)像你一样勤奋的人不多。

(63)我做的玩具像你的一样。

可是，十五世纪之前的几个像义词都不可能发展出此类用法。

12.4.3 语法标记的历史层次及其功能调整

到了《红楼梦》时代，“似”或者“也似”独立作副词或者形容词

词尾的用法几乎不见了，但是它们作为一个语素还存在于复合标记“似的/也似的”、“像……似的”中。这些复合标记是不同时期的发展和多种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也似的”在《红楼梦》前 80 回中只出现了 4 次，而且只限于“箭也似的”和“飞也似的”的两种固定用法。可见它们已是书面语的仿古用法。下面将讨论另外一种格式。

上述复合标记产生的时间顺序为：

X + 似 → X + 似的 → 像 + X + 似的

词尾“似”最早见于金元时期的文献（十二世纪前后），用“似的”比较早的文献是《金瓶梅》（十六世纪），“像……似的”到《红楼梦》时期才出现。这一系列变化是这期间语法变化的反应。

“似”后加“的”是似字短语不能再用于谓语中心之后的事，也就是说支持“X + 似”存在的汉语语法格式不复存在了。我们对《水浒传》前 40 回做了调查，词尾“似”的用例共有 49 个，无一例带“的”。如上文所述，《水浒传》中像义词短语置后格式仍然保留着。既然如此，人们就不会觉得“X + 似”有什么不寻常之处。但是等到似字短语置后的句法结构完全消失以后，人们就会觉得“X + 似”的格式有些“反常”，所以就在其后缀上从另外一个来源发展出来的状语标记“的”。我们认为“似”和“的”在这个时候的结合是为了适应当时的句法结构的变化，其理由是，结构助词“的”早在九世纪就产生了，那时它就有作副词标记的用法（曹广顺 1986），这比“似的”的出现早六、七百年，而且“似”和“的”的结合，不早不晚，恰恰发生在支持词尾“似”存在的句法结构（介词短语出现谓语中心之后）。

有意思的是，随着“的”与“似”的结合，“似的”也被赋予了“的”的语法功能[⑨]。前文指出，由词尾“似、也似”构成的短语不能作谓语中心词。大家知道，的字短语既可以作定语、状语，又可以单独

作谓语。待“似”后附上“的”以后，所构成的短语也可以单独作谓语。下面是“似的”的各种用法举例：

(一)定语

(64)一头乌油似的头发披在脑后。(《红楼梦·五十八回》)

(65)睡觉时只见腰里一条血点似的大红汗巾子。(《红楼梦·二十八回》)

(二)状语

(66)也是公子哥儿似的读书识字。(《红楼梦·四十五回》)

(67)好不好拉出去配个小子，看你还妖精似的哄宝玉不哄？(《红楼梦》二十回)

(三)谓语

(68)老三还是这么慌脚鸡似的。(《红楼梦·二十五回》)

(69)明儿初五，大节下，你们两个再这么仇人似的，老太太越发要生气。(《红楼梦·二十九回》)

(70)小孩子们年轻，馋嘴猫似的，哪里保得住这么着。(《红楼梦·四十四回》)

(71)横竖这酒蜜水似的。(《红楼梦·四十一回》)

“似的”跟“的”的语法功能一样，语义特征却不相同。“似的”仍具有“类似”、“比拟”的含义。

前文谈到，十五世纪以后表达像义概念的任务逐渐由“像”一个承担。尔后“似”单独作动词或者词尾的用法逐渐地被淘汰，最后只保留在“似的”复合词上。随着“似”在口语中作复合词的地位的消失，它在复合词尾中的意义逐渐淡化。那么，人们在引进“类似”、“比拟”的对像时，就再添加一个“像”字。结果就出现了一个羡余格式“像……似的”，其中包含了两个像义词。《水浒传》中还不见此类格式，《红楼梦》中开始有，但还不普遍，前60回中共出现了5次。

(72)如今咱们也拿孔雀金线就像界线似的界密了，只怕还可混过去。(《红楼梦·五十二回》)

(73)一个一个像"烧糊了的卷子"似的,人先笑话我当家倒把人弄出个花子来。(《红楼梦·五十一回》)

(74)是什么草编的?怪道穿上像那刺猬似的。(《红楼梦·四十五回》)

12.5　结语

从汉语史上一组像义词的发展来看,句法结构对词语的语法化起着决定作用,句法结构的变化可以影响词语语法化的方向。也就是说,一个语法标记的产生,不是单纯的词义演化问题,离不开特定的句法环境。语法不断地演化,影响某类词的语法化环境也会随之变化,所以具有同样语义相宜性的一组词,由于语法化的时间不同,它们作为语法标记的功能也会各具特色。语义相宜性和句法环境是词语语法化的两个必要条件。

本章的研究揭示,语言的发展,特别是语法现像的演变,远不是孤立事件的消亡、兴起和替换所组成的,而是成系统的。一种现像的变化往往会带来一系列的连锁反应。所以,同一时期的一组表面上看起来互不相干的变化,有可能具有共同的发展动因。语言的发展是和谐的、有规律的。语言的发展史是一个大舞台,它通过时间把一些规律表现得淋漓尽致,使得在这个领域耕耘者能够充分得到美的享受。

本章主要资料来源

1. 本章所用的《水浒传》、《红楼梦》计算机语料皆由大坂外国语大学中国语研究室输入。

2.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编,1992,《淮南子逐字索引》,香港:商务印书馆。

3. 巴黎大学汉学研究所,1969,《抱朴子外编通检》,巴黎:Librairie Adrien Maisonneuve.

4. 禅文化研究所,1994,《祖堂集索引》。

附 注

①大意为:困难而且多阻碍,骑着马踯躅不前。引自王力 1958。原文的“颤”无“页”偏旁。

②该组用例引自杨伯峻、何乐士 1992。

③古汉语的副词、形容词词尾“然”原不是一个像义词,它的发展值得进一步研究。

④例 31—33 均引自江蓝生 1992。

⑤这一点是由蒋绍愚先生指出来的,特此致谢。

⑥这种用法正与先秦汉语的“如”和“若”相似。

⑦“似”和“像”的发展有交叉。“似”在汉语基本句子结构转变之后仍然存在了相当长的时间,受新句法结构的影响,“似”也发展出了类似于“像”的用法。例如:

三者也似一般样。(《朱子语类·论语十七》)

看来也似易。(《朱子语类·孟子一》)

⑧在偶见的语用倒装中,“像”字短语可以置后。但是它们不是一种稳定的语法格式。

⑨关于“似的”来源的另一种解释,请参阅江蓝生(1992)。

参考文献

敖镜浩,1982,《左传》“是”字用法调查,冯春田编,《古汉语研究论集》,第130—154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曹广顺,1986,《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著”,《中国语文》第3期。
陈 平,1987,释汉语中与名词性成分相关的四组概念,《中国语文》第2期。
陈泽平,1992,试论完成貌助词“去”,《中国语文》第3期。
丁邦新,1997,汉语词序问题札记,《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4辑155—162页。
丁声树等,1961,《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北京:商务印书馆。
范继淹,1982,是非问句的句法形式,《中国语文》第6期。
范继淹,1985,无定NP主语句,《中国语文》第5期。
冯春田,1985,从王充《论衡》看有关系词时代问题,程湘清主编《两汉汉语研究》,第341—364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冯胜利,1997,《汉语的韵律、词法与句法》,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冯胜利,2000,《汉语韵律句法学》,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郭继懋,1990,领主属宾句,《中国语文》第1期。
郭绍虞,1979,《汉语语法修辞新探》,北京:商务印书馆。
郭锡良,1997,关于系词“是”产生的时代和来源论争的几点认识,《汉语史论集》第106—123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何乐士,1984,《史记》语法特点研究,程湘清主编《两汉汉语研究》,第1—340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何乐士,1989,《左传虚词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何乐士,1990,《敦煌变文》与《世说新语》若干语法特点的比较,程湘清主编《隋唐五代汉语研究》,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贺 巍,1989,《获嘉方言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贺 巍,1994,《洛阳方言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胡裕树主编,1981,《现代汉语》,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黄伯荣主编,1996,《汉语方言语法类编》,青岛:青岛出版社。
黄丁华,1963,闽南方言里的疑问代词,《中国语文》1963年第4期。
黄南松,1990,论部分宾语的有定性,胡盛仑主编《语言学和汉语教学》,第142—149页,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黄南松,1994,试论短语自主成句所应具备的若干语法范畴,《中国语文》第6期。
黄正德,1988,汉语正反问句的模组语法,《中国语文》,第4期。
蒋冀骋、吴福祥,1997《近代汉语纲要》,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
江蓝生,1992,助词"似的"的语法意义及其来源,《中国语文》第6期。
蒋绍愚,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孔令达,1994,影响汉语句子自足的语言形式,《中国语文》第6期。
李临定,1980,被字句,《中国语文》第6期。
李临定,1985,主语的语法地位,《中国语文》第1期。
李 讷、石毓智,1997,论汉语体标记诞生的机制,《中国语文》第2期。
李 讷、石毓智,1998a:汉语句子中心动词之后谓词性成分的变迁与量词的语法化,《语言研究》第1期。
李 讷、石毓智,1998b:汉语比较句嬗变的动因,《世界汉语教学》第3期。
李 讷、石毓智,1999,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与句法结构的嬗变。《中国语言学论丛》第二辑。
李英哲、郑良伟、贺上贤、侯炎尧、Larry Foster、Moira Yip,1990,《实用汉语参考语法》,熊文华译,北京: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李宇明,2000a,复叠与体貌,汉语重叠问题国际研讨会论文,2000年1月,中国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00年1月。
李宇明,2000b,汉语复叠类型综论,待刊稿,华中师范大学。
林 焘,1957,现代汉语补足语的轻音现象所反映出来的语法和语义问题,《北京大学报》第2期。
林裕文,1985,谈疑问句,《中国语文》第2期。

刘 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北京:语文出版社。
刘 坚、蒋绍愚,1992,《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北京:商务印书馆。
刘丹青,1986,苏州方言重叠式研究,《语言研究》第1期。
陆俭明,1984,关于现代汉语的疑问语气词,《中国语文》第5期。
陆俭明,1993,现代汉语中数量词的作用。《现代汉语句法论》,第120—134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陆俭明,1997,关于语义指向分析,《中国语言学论丛》第一辑,第34—48页。
陆俭明、马 真,1996,形容词作结果补语情况考察,《汉语学习》第1期,第6期。
罗福腾,1996,山东方言里的反复问句,《方言》第3期。
吕叔湘,1946,从主语、宾语的分别谈国语句子的分析,见《吕叔湘文集》第二卷,1990,第445—48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 ,1948,"把"字用法的研究,《中国文化汇刊》第八卷,又见吕叔湘《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1984,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1961,现代汉语单双音节问题初探,《中国语文》第1期。
吕叔湘,1965,被字句、把字句动词带宾语,《中国语文》第4期,又见吕叔湘《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1984,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1984a,《汉语语法分析问题》,收入《汉语语法论文集》第481—571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1984b,狙公赋芧和语法分析,《语法研究与探索(二)》,第1—2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吕叔湘,1985,《近代汉语指代词》,上海:学林出版社。
吕叔湘主编, 1980,《现代汉语八百词》,北京:商务印书馆。
梅祖麟,1981,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第1期。
梅祖麟,1991,从汉代的"动·杀"、"动·死"来看动补结构的发展,《语言学论丛》第16期,第112—136页。
梅祖麟,1994,唐代、宋代共同语的语法和现代方言的语法,《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2期,第61—97页。

倪宝元,1992,《汉语修辞新篇章》,北京:商务印书馆。
倪大白,1982,藏缅、苗瑶、侗傣诸语言及汉语疑问句结构的异同,《语言研究》1期。
裘锡圭,1979,谈谈古文字资料对古汉语研究的重要性,《中国语文》第6期。
沈家煊,1995,"有界"与"无界",《中国语文》第5期。
沈家煊,1999,《不对称和标记论》,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
沈　炯,2000,从轻音现象看语音与语法研究的关系,马庆株编《语法研究入门》,158—169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石毓智,1992a,《肯定和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台北:学生书局。
石毓智,1992b,论现代汉语的体范畴,《中国社会科学》1992年6期。
石毓智,1995a,论汉语的大音节结构,《中国语文》第3期。
石毓智,1995b,时间一维性对介词衍生的影响,《中国语文》1995年1期。
石毓智,1996a,论汉语的句法重叠,《语言研究》第2期。
石毓智,1996b,形容词的有无标记用法与疑问句式的交错关系,《汉语学习》第5期。
石毓智,1997,指示代词代词回指的两种语序及其功能,《汉语学习》第6期。
石毓智,2000a,论汉语的句法结构和词汇标记之关系,将刊于《当代语言学》。
石毓智,2000b,论汉语动词重叠式产生的历史动因,《汉语学27》第1期。
石毓智,2000c,《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
石毓智,2000d:论"的"的语法功能的同一性,《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石毓智,2000e,汉语的有标记和无标记语法结构,《语法研究与探索(十)》,第19—3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石毓智、李讷1998:论结构助词"之"、"者"和"的"的兴替,《中国社会科学》第6期。
石毓智,李讷,2000,十五世纪前后的句法变化与现代汉语否定标记系统的形成——否定标记"没"产生的句法背景及其语法化过程,《语言研究》第2期。
石毓智,徐杰,2000,汉语史上疑问形式的类型转变的机制和过程,第九界国际汉语言学会议,新加坡。
孙锡信,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孙玉文,2000,《汉语变调构词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太田辰夫,1987(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汤廷池,1980,动词和介词的联系,《汉语词法句法论集》第169—180页,台北:学生书局。
汤廷池,1981,国语疑问句研究,台湾师范大学《师大学报》。
唐钰明,1992,中古"是"字判断句述要,《中国语文》15:394—399。
王 力,1937,中国文法里的系词,《清华学报》12.1。
王 力,1958、1980,《汉语史稿》,北京:中华书局。
王 力,1989,《汉语语法史》,北京:商务印书馆。
王 力,1990,《汉语语法史》,《王力文集》第11卷,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
王理嘉,1993,《现代汉语·语音部分》,北京:商务印书馆。
魏培泉,1990,《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台湾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博士论文。
吴振国,1990,关于正反问句和"可"问句的分合的理论方法问题,《语言研究》第2期。
向 熹,1993,《简明汉语史(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肃 父,1956,不要把句义解释代替句法分析,《语文知识》第12期。
谢留文,1995,客家方言的一种反复问句,《方言》第3期。
邢公畹,1947(1987),《诗经》'中'字倒置的问题,《语言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
徐 杰,1999,疑问范畴和疑问句式,《语言研究》第2期。
徐 杰、李英哲 1993 焦点和两个非线性语法范畴:"否定""疑问",《中国语文》1993年第2期。
徐通锵,1997,《语言论》,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徐重人,1956,王冕死了父亲,《语文知识》第9期。
杨伯峻,1980,《论语译注》,北京:中华书局。
杨伯峻,1981,《孟子译注》,北京:中华书局。
杨伯峻、何乐士,1992,《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北京:语文出版社。
俞 敏,1981,倒句探源,《语言研究》第1期。
余健萍,1957,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语法论集》第二集。

袁毓林,1996,话题化及相关的语法过程,《中国语文》第4期。
张　斌、胡裕树,1989,《汉语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张伯江,1999,现代汉语的双及物结构式,《中国语文》第3期。
张伯江、方　梅 1996《汉语功能语法研究》,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
赵元任,1968(1979),《汉语口语语法》,北京:商务印书馆。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现代汉语词典》(1996版),北京:商务印书馆。
周迟明,1958,汉语使成性复合动词,《文史哲》第4期。
周法高,1988,论上古汉语的系词,《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59.1: 89-113。
周祖谟,1966,四声别义释例,《问学集》,第406—433页。
朱德熙,1961,说"的",《中国语文》第1期。
朱德熙,1966,关于《说"的"》,《中国语文》第1期。
朱德熙,1982,《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
朱德熙,1985,《语法答问》,北京:商务印书馆。
朱德熙 ,1991,"V-neg-VO"与"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中国语文》第5期。
祝敏彻,1990,《朱子语类》中的动词补语?兼谈动词后缀。《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第240—251页。北京:商务印书馆。

Anderson, Stephen R. 1981. Topicalization in Breton. *Proceedings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7.27—28.

Anderson, Stephen R. 1993. Wackernagel's revenge: clitics, morphology, and the syntax of second position. In: *Language* 69.68—98.

Belletti, Adriana. 1988. The Case of Unaccusative. *Linguistic Inquiry*, 19.1.

Burzio, Luigi. 1986. *Italian Syntax: A Government-Binding Approach*. Dordrecht: Reidel.

Bussmann, Hadumod. 1996. *Dictionary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New York: Routledge.

Bybee, Joan L.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ybee, J.L. and Pagliuca, W.J. 1985. Cross linguistic compariso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grammatical meaning. In: J. Fisiak (ed.), *Historical semantics, historical word formation*, pp. 59—83.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Press.

Bybee, Joan. Revere Perkins and William Pagliuca.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afe, Wallace. 1994. *Discourse, Consciousness and Time: The Flow and Displacement of Conscious Experience in Speaking and Writing*.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eung, Samuel H. N. 1977. Perfective Particles in the Bian-wen Language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5.

Croft, William. 1993.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roft, William. 1995. Intonation units and grammatical knowledge. In: *Linguistics* 33, 838—882.

Comrie, Bernard. 1978. Ergativity. In: W. P. Lehmann (ed.), *Syntactic Typology*, Austin, TX: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Dixon. 1979. Ergativity. In: *Language* 55: 59—138.

Feng, Li. 1993. The copula in Classical Chinese declarative sentences. 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1.2.

Givón, Talmy. 1979. Syntacticization, In: *On Understanding Grammar*. NY: Academic Press.

Givón, Talmy. 1991. Serial verbs and the mental reality of "event": Grammatical vs. Cognitive Packaging. Hopper and Traugott, ed., Vol. 1, 81—127.

Goldberg, Adele E. 1995. *Constructions——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Harris, Alice C. and Lyle Campbell 1995 *Historical Syntax in Cross - linguistic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eine, Bernd and Mechtild Reh. 1984. *Grammaticalization and Reanalysis in African Languages*. Hamburg: Helmut Buske.

Hopper, Paul J., and Elizabeth Closs Traugott. 1993. *Grammaticalization*. Cam-

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uang, C.T. James.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MIT Doctoral dissertation, Cambridge.

Huang, C.T. James. 1991. Class notes for the course "Theoretical Issues in Modern Chinese Syntax." Linguistics Institute, UC Santa Cruz.

Jaeggli, Osvaldo A. 1986. Passive, *Linguistic Inquiry*, 17.4.

Kang, M. Y. 1987. Possessor Raising in Korean. in: Kuno, Lee, Whitman, Bak, and Kang (eds.), *Harvard Studies in Korean Linguistics* II, Hanshin, Seoul.

Kaisse, Ellen M. 1985. *Connected Speech: the Interaction of Syntax and Phonology*. Orlando: Academic Press.

Keenan, Edward L. 1976. Towards a universal definition of "subject", In Charles N. Li (ed.), *Subject and Topic* pp. 247—302,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Kenstowicz, Michael. 1994. *Phonology in Generative Grammar*. Cambridge MA and Oxford UK: Blackwell Publishing House.

Kiparsky, Paul. 1994. Analogy. *Th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1:56—6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angacker, Ronald W. 1987.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Langacker, Ronald W. 1991.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Langacker, Ronald W. 1994. Conceptual grouping and constituency in cognitive grammar. In: *Linguistics in the Morning Calm* 3, 149—172.

Lehman, Christian. 1982. *Thoughts on Grammaticalization: A Programmatic Sketch*. Vol. I (Arbeiten des Kolner Universalien - Projekts 48). Koln: Universitat zu Koln. Institut fur Sprachwissenschaft.

Li, Charles N. (ed.), 1976. *Subject and Topi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Li, Charles. N. 2000. Beyond borrowing and interface: Contact - induced Morphosyntactic Change in Chinese. Presented at the 9th International Chinese Linguistic Conference, Singapore.

Li, Charles N. and Sandra A. Thompson. 1974. Historical change of word order: a

case study of Chinese and its implications. In: John M. Anderson and Charles Jones, eds., *Historical Linguistics 1: Syntax, Morphology, Internal, and Comparative Reconstruction*, 200—217. Amsterdam: Benjamins.

Li, Charles N. and Sandra A. Thompson. 1976. Subject and topic: a new typology and language. In Charles N. Li (ed.), *Subject and Topic*, *pp*. 457—489,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Li, Charles N. and Sandra A. Thompson. 1977. A mechanism for the development of copula morphemes. In: Charles N. Li (ed.), *Mechanism of Syntactic Change* pp.419—444.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Li, Charles N. and Sandra A.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i, Charles N. and Shi Yuzhi. 1997.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relative marker DE. Presented at Conference of morphosyntactic history of Chinese, Arrow Lake, L.A.

Lightfoot, David. 1979. *Principles of Diachronic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McWhorter, John H. 1992. Ni and the copula system in Swahili: a diachronic approach. In: *Diachronica*, Vol. ix, No. 1.

Nevis, Joel A., and Brian D. Joseph. 1992. *Wackernagel affixes: evidence from Balto – Slavic*. Ms. Ohio State University.

Perlmutter, David. 1978. Impersonal Passives and the Unaccusative Hypothesis, In: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4.

Peyraube, Alain and Thekla Wiebusch 1994 Problems relating to the history of different copulas in ancient Chinese.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on Language and Language Changes: in honor of William S—Y Wang*. Taipei: Pyramid Press.

Peyraube, Alain. 1996. Recent issues in Chinese historical syntax, *New Horizon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161—213, ed. By C.T.J. Huang and Y.H.A. Li,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O'Grady, William. 1991. *Categories and Case: The Sentence Structure of Korean*. Amsterdam and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

Quirk, Randolph. Sidney Greenbaum. Geoffrey Leech and Jan Svartvik. 1985.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Shi, Yuzhi. 1997. On the Properties of the Wh-elements in Chinese. 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5.1:131—145.

Shi, Yuzhi 1997 The grammaticalization process of the copular shi in Archaic Chinese. Presented at the XVI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Linguistics, July, Paris.

Shi, Yuzhi. 1997. Analogy as an optimization process: the mechanism of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morphosyntactic marker de in Chinese. Ms: Stanford University.

Shi, Yuzhi. 1999. *The Formation of the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 and its Effects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Modern Chinese Grammar*. Ph.D. dissertation. Stanford University.

Spencer, Andrew. 1991. *Morphological Theory——A Introduction to Word Structure in Generative Grammar*. Oxford: Blackwell.

Sun, Chaofen. 1996. *Word-order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Sweet, Henry. 1900. *The History of Language*. London: J. M. Dent; New York: Macmillan.

Tao, Hongyin. 1993. *Units in Mandarin: Discourse and Grammar*.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

Trask, Robert Lawrence. 1995. *A Dictionary of Grammatical Terms in Linguistics*. New York: Routledge.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Forthcoming. Constructions in grammaticalization. In Richard D. Janda and Brian D. Joseph (ed.), *A handbook of historical linguistics*. Oxford: Blackwell.

Tsao, Fengfu. 1977. Subject and Topic in Chinese, 载:汤廷池等编《中国语言学会议论文集》,台湾:学生书局。

Williams, C.J. 1980. *A Grammar of Yuwaalaraay*. (Pacific Linguistics, B74.)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Yen, Sian L. 1986 The origin of the copula shi in Chinese. 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4.2.

Zwicky, Arnold M. 1982. Stranded *to* and phonological phrasing in English. In::
Linguistics 20, 3—57.

Zwicky, A. M. & Pullum, G. K. 1986. The Principle of Phonology—Free Syntax: introductory remarks. *Working Paper in Linguistics* 32. 63—91. Columbus, OH: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术语索引

B
把字句 1.2; 3.5
伴随特征 1.2; 2.1; 2.4.1; 2.4.3
被动句 1.2; 2.4.1
比较句 1.2; 2.4.1
边音 7.7.3
表达平面 4.3.5
表音词缀 7.7.4
标记话题 4.4.2
宾格语言 4.3.2
宾语和受事 3.3.2
遍指范畴 1.4; 4.4.4; 5.3.1; 5.3.2; 5.3.2
不定冠词 6.3
不定式 6.4
不及物动词 4.3.2; 5.2.5

C
参数设定 2.4.3
超音段语音特征 3.4
重叠 6.4
重叠的音节限制 7.4
重叠语法意义 5.3.1
次话题化 4.4.3
词汇标记 1.4; 5.3.3
词汇化 7.5
词汇形式 5.1; 5.2.3
词汇替换 9.6
次要动词 9.3
陈述和虚拟 1.5
陈述语气 1.5; 8.1 – 8.5
程度词补语 2.3.1
重新分析 12.3.4
初始体 6.3
纯化状态 1.5
从句标准 1.3
从句层面 2.3.4; 4.3.4

D
大音节动词 7.7
单纯语素 7.7.4
单独成句 2.3.1
到字短语 2.2.5
第二谓语位置 12.3.4 – 12.4.1
地点 6.3
地点短语 2.4.1

低及物动词 5.2.7; 11.3.2
第一人称 6.1
典型范畴 4.2
定冠词 5.1; 6.3
定量化 5.3.1
定语从句 1.3
定指 4.4.3
动词重叠 1.2; 1.5; 2.3.2; 8.3.4
动词基式 8.2
动补结构 1.2; 2.3.2; 2.4.1; 7.2; 7.5;8.3.2
动词构词法 1.2
动词拷贝 1.2; 3.3.3; 3.5
动量词 3.6
动名词 6.4
动作持续 7.7.4
动作方式 2.2.6
动作结果 1.2
动作终结点 2.2.5; 2.4.3
对比话题 4.4.3

F
非持续体 3.2
分离式动补结构 3.2
分析语 1.2
否定 1.3; 11.1
副词词尾 12.1 - 12.5
复合动词 3.2
复合词 3.2
复合化 7.5
复数标记"们" 5.3.3
辅音 7.2
附着补语 3.3.1; 11.3.2
附着成分 6.1

G
格 5.1
个体量词 5.3.1
工具短语 2.4.1; 9.6
共指 4.2
构词法 7.1
孤立语 1.2
惯用语 1.2; 3.3.2
光杆动词 2.2.1
光杆名词 1.4; 5.1; 5.2.1; 5.2.3; 5.2.4; 5.3.3; 6.3
规则空间 1.5
过去分词 6.4

H
话题 1.2; 5.3.4; 10.2
话题化 4.3.3; 4.3.4
话题结构 3.5
话题链 1.3
话语概念 4.3.1
话语层面 4.3.6
回指 1.6; 10.2; 10.4.1
回指话题 4.4.2

J

极小量词 4.4.4
及物动词 3.2
及物性 3.3.2
假设 8.2
焦点 11.1－11.6
焦点标记 1.3；1.6；4.2；4.3.4；10.5
焦点化 1.3；4.3.3
将来时 6.1
结果成分 4.3.5
结构赋义 1.4；5.3；6.3
结构平面 4.3.5
结构助词 7.3
结果 6.3
结果补语 3.2
结果成分 1.2
结果体 3.2
结果状态 2.2.3；2.2.6；2.4.1
句法结构赋义律 5.2.1
句法临摹 2.4.1
句法组合 3.3.1
句子层面 2.3.3；2.3.4；4.3.1；5.2.1
句子成分 1.3
绝对时间位置 9.2

K
开放性 1.5
可能 8.2
可能式 3.3.1
科学方法论 1.1
科学精神 1.1

L
类推 10.1
类型学 5.1；6.1
类型学特点 1.2；2.4.1；2.4.3；8.2
离散 5.2.6
理想化状态 8.4
连字句 1.2
连续统 3.3.1
零回指 4.2
领有 5.2.3
领有格 6.3
论元 3.2

M
名词词尾 1.5
名量词重叠 1.4；4.4.4；5.3.1；5.3.4；7.4

N
能产 3.2
粘着语 1.2

P
派生格式 1.3；4.3.1
判断词“是” 1.6；10.1－10.7；11.4.1
篇章话语功能 1.3；4.2；5.2.1；

10.4.1
篇章特性 4.2
破读 3.2; 7.6

Q
祈使句 6.1; 8.2
祈使句标记 12.1
强调 1.3
情态 1.2; 1.3; 7.5
轻音 1.5; 3.4.2; 7.2
轻重音 3.4.2; 7.2
清浊 7.2
趋向动词 3.6
曲折语 1.2

R
人称 6.1; 6.4
人称代词 5.3.3
人称名词 5.2.4
认知凸显性 4.3.5
认知语言学 6.2
融合 7.5
融合度标 3.3.1
融合程度 3.3.3

S
SVO 语序 1.4; 2.4.1; 3.2; 6.1; 6.3; 10.4.1; 11.3.1; 12.1
SOV 语序 6.1; 11.3.1; 12.1
时间称量 2.2.2
时间词的分布 2.2.2
时间计算公式 9.3
时间顺序 1.2; 1.5; 2.4.1
时间位置 2.2.2
时间信息的表达 1.4; 6.4
时间一维性 1.4; 6.4; 9.1-9.8
施事 1.3; 5.2.5; 9.6
时态 1.2; 6.4
使役形式 3.2
受事 9.6
受事论元 3.3.3
受事主语句 1.2; 5.2.5
数 6.1; 6.4
数量短语 5.2.3; 5.2.4; 5.2.5
数量主语 5.2.5
双宾结构 6.3
双声叠韵 7.1
双音化趋势 1.5; 3.4.1; 7.5
双音节词 1.5
说明 10.2

T
体标记 1.2; 1.3; 3.2; 3.4.2; 5.1; 6.4; 7.3; 7.5; 8.3.5; 9.4
条件 8.2
通指 4.4.3

W
Wackernagel 规律 11.3.2
完成体 3.2; 6.3

完全否定 4.4.4
唯动格动词 4.3.2
谓词性宾语 5.2.6
谓语复杂性 5.2.5
谓语中心动词 1.2
未知信息 2.1
无标记 1.3
无定标记“有” 5.2.3
无标记话题 4.3.5
无标记结构 4.2; 4.3.1; 4.3.2; 4.3.5; 5.2.1; 5.2.5
无标记语义特征 5.3.3
无定 1.4; 2.1; 4.3.2; 5.1; 5.2.5; 6.2

X
习惯表达 3.2
限定和非限定动词 1.4; 6.4
限定动词 8.2
现实规则 2.4.1
现实与虚拟 1.5
线性顺序 1.5
相对时间位置 9.2
小主语 5.2.1; 5.3.4
新旧信息 1.2; 1.3; 2.3.4; 4.3.3
新信息 4.2
性 6.1
形容词词尾 12.3.2
形容词级 7.4
形容词谓语 5.2.7
形态 1.4; 1.5; 6.1
形态变化 6.3; 8.2
形态标记 3.2; 6.1
虚词 6.1
虚化 5.2.3
虚拟从句 8.3.1
虚拟语气 1.5; 8.1–8.5
虚指 5.3.2
选择性 3.2
修饰语 1.2
信息组织原则 1.2; 2.1; 2.3.4; 2.4.1

Y
央元音 3.4.2; 7.3
疑问 8.2; 11.1–11.6
疑问代词 5.2.8; 11.2.2
疑问代词遍指 4.4.4;
意愿 8.2
一致关系 4.2
已知信息 2.1; 4.2
音步 7.2
音响度 7.7.1
隐性谓语 3.3.2
隐性语法关系 3.3.1
有标记结构 1.3; 4.3.2; 5.2.1
有定 1.3; 1.4; 2.1; 4.2; 4.3.2; 4.3.4; 5.1; 6.2
有界化 3.2
有生命 5.1

有限体 3.2
语调 1.4
语调单位 7.5
语法标记 6.1
语法范畴 1.4
语法功能的类推 1.6
语法化 1.4; 1.5; 1.6; 6.1; 7.3; 10.1; 12.3.4
语法结构 6.2
语法临摹 1.2; 1.5; 2.1
语法系统的独立性 1.6
语法的自主性 1.6
语法意义 1.4
语境因素 1.3; 4.3.1; 5.2.1
语气词 4.2; 4.4.2
语序 1.2; 5.1; 6.1 – 6.2
语序倒装 1.6
语序赋义规律 1.4
语序话题 4.3.4; 4.4.1
语序焦点 11.4.1; 11.5.4
语言投影 1.5
语义角色 1.3; 4.3.5; 6.1
语义结构 6.2
语义平面 4.3.5
语义辖域 4.2
语义相宜性 12.2
语义指向 3.3.3
语音单位 3.4.1
语音弱化 3.4.2; 6.1; 7.3
语用 1.3
元音 7.2
韵律单位 3.4
韵律特征 1.4

Z

指示代词 5.2.3
致使义 3.3.3
终结点 6.3
中心语 1.2
中心语在前 2.1; 2.4.3
中心语在后 2.4.3
周遍性 5.3.1
助动词 3.2
重音 1.4; 6.1
主谓结构谓语 4.3.6
主要动词 9.3
主语和话题 1.3; 4.1 – 4.5
主语和施事 3.3.2
专有名词 5.2.4
自由理论 1.1
最优化 6.1